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

财政部门：洛阳市西工区财政局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4
1.7 建设期 4
1.8 项目总投资 5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5
1.10 主管部门责任 6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7
2.1 项目建设背景 7
2.2 项目的提出 10
2.3 社会效益 10
2.4 经济效益 11
2.5 项目公益性 11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3
3.1 估算范围 13
3.2 估算说明 13
3.3 投资估算 13
3.4 资金筹措计划 15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6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6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7
4.1 编制依据 17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8

4.3 债券信息披露 18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8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0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20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20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29
5.4 总体评价结果 29
5.5 敏感性分析 30
第六章 风险分析 31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1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1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2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34
7.1 评估方法 34
7.2 评估内容 35
7.3 评估结论 35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 项目单位

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30300537815X1
住所	洛阳市西工区行署路 3 号院
负责人	钱进
赋码机关	中共洛阳市西工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分布于洛阳市洛北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红山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邙岭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金谷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西工

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凯东团结巷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区智慧养老平台、金东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白马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光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上阳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蒋沟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春晴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石油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行署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纱西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军干五所）、纱北名苑养老服务中心、国花宝居养老服务中心、健康新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永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大路口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洛玻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临涧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健康东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光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健康西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共涉及5个街道、20个社区。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珑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西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西发计〔2021〕119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和改造提升西工区街道、社区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内容包含 5 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面积约 9,320.83 ㎡，232 张床位；20 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面积约 14,412.67 ㎡，261 张床位。

其中：西工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凯东团结巷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区智慧养老平台、石油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光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健康西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新建项目，红山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为扩建+改造提升项目。洛北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邙岭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金谷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金东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白马

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光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上阳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蒋沟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春晴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行署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纱西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军干五所）、纱北名苑养老服务中心、国花宝居养老服务中心、健康新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永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大路口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洛玻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临涧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健康东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为改造提升工程。原有建筑改造提升工程，可充分利用原有结构资源进行改造提升。

西工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1 栋地上三层的乐养居，总建筑面积 1,714.80 ㎡，项目内设就餐餐厅、多功能会议室、导医台、洗衣房、日间照料用房等；凯东团结巷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区智慧养老平台项目为地上三层的一栋楼，占地长 30.06m，宽 14.8m，楼高 13.7m，一层层高 5.35m，二层层高 3.75m，三层层高 4.6m，整体面积 1,334.67 ㎡，主要设有接待大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等，具备为活力老年人提供集中日间照料、文体娱乐、精神慰藉、医养结合、助餐配餐、上门服务、教育培训等服务功能；石油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三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6500 ㎡，主要建设有休息室、棋牌室、厨房、餐厅、多功能活动室，共设置床位 10 个；光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两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800 ㎡，主要建设有门厅、心理咨询室、会议室、休息室、棋牌室、厨房、餐厅、多功能活动室，共设置床位 13 个；健康西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为 200 ㎡，共设置床位 20 个；红山街道办事处综

合养老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992.5 ㎡，其中改造总建筑面积 1164 ㎡，扩建面积 828.5 ㎡，改造主体建筑长约 33.14 ㎡，宽约 12.42m，建筑高度为 6.34m，一层层高 3.14m，二层层高 3.2m；扩建为两层钢结构，建设规模等级为小型规模。拟将部分用房建设规划为：老年人用房 1,638.31 ㎡，行政办公用房 126.93 ㎡，附属用房 227.26 ㎡，以及室外活动场地 372.44 ㎡，衣物晾晒场 220 ㎡。改扩建规划为：包含老年人用房（可容纳 50 张床位）、行政办公用房、附属用房等，室外有室外活动广场和衣物晾晒场。

1.6 项目手续

（一）立项审批

2021 年 12 月 8 日，洛阳市西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西发计〔2021〕119 号），同意项目的实施，并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总投资等事项作出了批复。

（二）用地审批

2022 年 3 月 8 日，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西工分局作出《关于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用地的说明》，本项目符合洛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无需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土地证。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5,571.49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所属街道或办事处	项目名称	位置	面积（㎡）	服务人数	备注
1	西工街道	西工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区体育场路 8 号院 014 中心社区内	1714.8	50	新建
2	凯旋东路街道	凯东团结巷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区智慧养老平台	嘉豫门大街 11 号院	1334.67	8	新建
3	红山街道	红山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红山乡邙岭大道与秦岭路交叉口原红山乡政府院内	1992.5	50	扩建+改造提升
4	洛北街道	洛北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汉宫路贵隆园	2000	50	改造提升
5	邙岭路街道	邙岭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王城大道辅路西侧，北侧为洛阳市公安干部学校	2113.53	42	改造提升
6	金谷园街道	金谷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解放路与中州路交叉口东北角 5715 家属院	1500	40	改造提升
7	唐宫办事处	金东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金谷园路翡翠城院内	330	8	改造提升
8	金谷园办事处	白马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纱厂西路洛神剧院旁	480	8	改造提升
9	唐宫办事处	光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原三公司家属院内	240	10	改造提升
10	王城办事处	上阳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丽春东路 53 号区委家属院内	232	8	改造提升
11	红山办事处	蒋沟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蒋沟社区	2000	12	改造提升
12	金谷园办事处	春晴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解放路与纱厂东路交叉口（原制冷厂）	880	6	改造提升
13	邙岭办事处	石油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春都路 198 号中国石化石油库家属院内	500	10	新建
14	王城办事处	行署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行署路 4 号院内	1360	10	改造提升
15	唐宫办事处	洛玻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玻璃厂家属院内	1000	16	改造提升
16	王城办事处	临涧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行署路临涧路社区内	230	10	改造提升
17	西工办事处	光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环保巷内	800	13	新建
18	洛北办事处	大路口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汉宫路与华山路交汇处	790	20	改造提升
19	金谷园办事处	健康东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凌宇犀地小区内	500	20	改造提升
20	汉屯办事处	永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汉屯办事处永昌路 4 号乐宅小区	1000	20	改造提升
21	金谷园办事处	纱西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军干五所）	第五干休所院内	660	20	改造提升
22	金谷园办事处	纱北名苑养老服务中心	纱北名苑小区内	730	6	改造提升
23	红山办事处	国花宝居养老服务中心	国花宝居小区内	800	16	改造提升
24	汉屯办事处	健康新村社区养老服务中	健康新村社区内	346	20	改造提升

序号	所属街道或办事处	项目名称	位置	面积（㎡）	服务人数	备注
		心				
25	金谷园办事处	健康西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健康西路 12 号院，区委家属院	200	20	新建
合计				23733.5	49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中国已经于 1999 年进入老龄化国家的行列。中国的老龄化具有老年人口绝对数量多、自然增长速度快、高龄老人比例高等特点。2021 年，中国的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到 2.64 亿，老龄化水平将达到 18.7%，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到 1.9 亿人，其中一部分老年人处于生存和发展困境，是社会福利事业和社会救助工作的重点对象。

中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如何在老龄化加快、老年人口基数大且发展不平衡的条件下，保障老年人等社会极度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是我国社会发展中面临的重大问题。多年来，国家大力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幼的文化传统，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积极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事业发展模式。特别是近年来，中国政府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发展社会事业作为经济社会统筹发展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加快社会福利事业的改革和发展，加快建立健全公民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建设，以适应现代化特别是城市化进程的客观要求，迅速缓解目前社会福利供需矛盾，促进建设和谐社会的现代化发展进程。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党的十八大以来，出台了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等政策措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总的来看，养老服务市场活力尚未充分激

发，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有效供给不足、服务质量不高等问题依然存在，人民群众养老服务需求尚未有效满足。按照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对养老服务工作的部署，为打通“堵点”，消除“痛点”，破除发展障碍，健全市场机制，持续完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高龄、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体系，强化信用为核心、质量为保障、放权与监管并重的服务管理体系，大力推动养老服务供给结构不断优化、社会有效投资明显扩大、养老服务质量持续改善、养老服务消费潜力充分释放，确保到 2022 年在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的基础上，有效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老年人及其子女获得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高。

近年来，在推行老年福利服务对象公众化的进程中，老年福利服务保障的对象范围逐步拓展。全国养老服务社会化示范活动，明确确立了面向包括“三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扶养人或者其赡养人和扶养人确无赡养和扶养能力）老人在内的全社会老人开展养老服务目标取向。这种趋势体现了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社会福利服务的保障范围不断拓展的社会福利发展一般规律，是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的必然选择；是推动社会福利社会化，促进老年福利服务对象由“三无”特定群体向老年人特殊群体转变，制度安排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的重要举措。民政部门区分不同对象，实施相应的保障内容和方式。“三无”老人由政府赡养照料，是老年福利服务保障的重中之重。政

府通过采取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相结合的方式，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不低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保障他们得到应有的照顾和服务。以集中收养“三无”老人为重点，切实加强国有老年福利服务机构建设，完善服务功能，发挥示范作用。通过推进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健全完善以社区为依托、医养结合为重点、“互联网+”为手段的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开展社区养老服务，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重点推进医疗卫生与社区养老服务相结合，力争紧急救援（应急救助）、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等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覆盖全体老年人，满足城乡老年人特别是经济困难家庭的高龄、失能、独居、城镇散居特困老人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基本养老服务需求。

目前，各地也在结合本地实际，科学制定具体的建设规划，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关于打好转型发展攻坚战的总部署、总要求，围绕市委市政府全面深化“9+2”工作布局、奋力实现“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大资金投入，集中力量，新建、改建和扩建一批公办老年福利机构。通过政策扶持、社会运营、市场运作等方式，深入探索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满足全市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新需求，不断提升广大老年人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2.2 项目的提出

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确定第三批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地区的通知》（民函〔2018〕80 号）精神， 洛阳市被确定为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的 36 个地区之一。为加快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进一步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健全社会化养老服务机制，大力发展老年社会福利事业，《洛阳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建立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激励机制，多渠道增加养老服务供给，每个县(市、区)至少培育 2 家以上品牌化、专业化、连锁化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或组织。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豫政(2011)80 号)精神，结合洛阳实际，加快推进我市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西工区民政局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养老政策，决定新建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

2.3 社会效益

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建成后，不仅能促进西工区社会经济的发展， 且能为老年人提供住养，生活护理，康复等服务，对加快建设和谐社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真正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为社会减轻压力，提供新的就业岗位等方面都有明显效益。

该项目建成将极大满足西工区日益增长的老年养老服务需求，为西工区多弱势老人等提供了一个“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场所，使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丰富多彩，对构建和谐社会

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4 经济效益

近年来，西工区老年社会福利事业在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得到了较快发展，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老年人的社会福利服务需要，为西工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特别是人口老龄化呈现较快的发展趋势，且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新提 高，社会人口老龄化现象日趋突出，农村青壮年劳动力的大量外出务工，受经济条件限制，加之人们思想观念的转变，传统家庭对老年人供养照料能力明显弱化，要求入院享受集中供养的老人越来越多。目前西工区养老基础比较薄弱，现有规模已无法满足目益增长的老年养老服务需求。经西工区民政局及西工区政府共同商议决定，计划新建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该项目建成将极大满足西工区日益增长的老年养老服务需求，为西工区弱势老人，“五保户”等提供了一个“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场所，使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丰富多彩，对构建和谐社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5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通过新建社会福利设施，既可满足当地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需要，又符合国家关于公共社会事业建设工作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可使当地社会福利设施得到根本性的改变，并且为当地居民提供了新的就业机会。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的建立，不仅为老人提供了养老的场所，还极大的解决了特困人员的兜底保证，对于整个洛阳市的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建立和谐社会起着显著的作用。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等。

3.2 估算说明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3）《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4）《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 号）；

（5）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1-2015）；

（6）《建设工程投资估算指标》；

（7）《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8）《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9）设备安装、人工及其他设备和材料按最新一期洛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结合市场价计入。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571.4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4,908.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8.17 万元，基本预备费 265.31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	工程费用（万元）	设备 购置费（万元）	合计（万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3682.85	1225.16	4908.01
1	金东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330	16.5	4.13	20.63
2	白马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480	11.76	2.94	14.70
3	光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40	17.46	4.36	21.82
4	上阳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32	14.12	3.53	17.65
5	蒋沟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000	14.88	3.72	18.60
6	春晴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880	22.88	5.72	28.60
7	石油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500	108.18	27.04	135.22
8	行署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1360	187.36	46.84	234.20
9	洛玻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1000	81.36	20.34	101.70
10	临涧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30	142.84	35.71	178.55
11	光明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800	320.26	80.07	400.33
12	大路口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790	90.82	22.7	113.52
13	健康东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500	71.62	17.9	89.52
14	永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1000	136.5	34.13	170.63
15	纱西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军干五所）	660	47.24	11.81	59.05
16	纱北名苑养老服务中心	730	25.7	6.42	32.12
17	国花宝居养老服务中心	800	19.6	4.9	24.50
18	健康新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346	59.06	14.77	73.83
19	健康西路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00	51.68	12.92	64.60
20	西工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714.8	669.92	140.21	810.13
21	红山办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992.5	485.34	200	685.34
22	邙岭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2113.53	310.53	115	425.53
23	金谷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500	227.7	90	317.70
24	凯东团结巷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区智慧养老平台	1334.67	209.54	120	329.54
25	洛北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2000	340	200	54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8.17
1	前期工作咨询费				10.0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44.45
3	工程监理费				52.31
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19.63
5	勘察设计费				196.32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	工程费用（万元）	设备 购置费（万元）	合计（万元）
6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4.54
7	施工图审查费				12.76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8.42
9	工程保险费				14.72
10	环境影响咨询费				5.00
三	基本预备费				265.31
四	合计				5571.49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筹措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1.资本金	自有资金		
	财政预算资金	1,271.49	22.82%
	专项债券资金		
	小计	1,271.49	22.82%
2.债务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	4,300.00	77.18%
	银行贷款		
	小计	4,300.00	77.18%
合计		5,571.49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筹措	资金来源	2022 年	2023 年	金额
1.资本金	自有资金			
	财政预算资金	500.00	771.49	1,271.49
	专项债券资金			
	小计	500.00	771.49	1,271.49
2.债务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	2,900.00	1,400.00	4,300.00
	银行贷款			
	小计	2,900.00	1,400.00	4,300.00
合计		3,400.00	2,171.48	5,571.49
占比		61.03%	38.97%	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

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

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4,3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 2,9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

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130.50
第 2 年	2,900.00	1,400.00		4,300.00	4.50%	193.50	193.50
第 3 年	4,300.00			4,300.00	4.50%	193.50	193.50
第 4 年	4,300.00			4,300.00	4.50%	193.50	193.50
第 5 年	4,300.00			4,300.00	4.50%	193.50	193.50
第 6 年	4,300.00		145.00	4,155.00	4.50%	193.50	338.50
第 7 年	4,155.00		215.00	3,940.00	4.50%	186.98	401.98
第 8 年	3,940.00		215.00	3,725.00	4.50%	177.30	392.30
第 9 年	3,725.00		215.00	3,510.00	4.50%	167.63	382.63
第 10 年	3,510.00		215.00	3,295.00	4.50%	157.95	372.95
第 11 年	3,295.00		505.00	2,790.00	4.50%	148.28	653.28
第 12 年	2,790.00		645.00	2,145.00	4.50%	125.55	770.55
第 13 年	2,145.00		645.00	1,500.00	4.50%	96.53	741.53
第 14 年	1,500.00		645.00	855.00	4.50%	67.50	712.50
第 15 年	855.00		645.00	210.00	4.50%	38.48	683.48
第 16 年	210.00		210.00		4.50%	9.45	219.45
合计		4,300.00	4,300.00			2,273.65	6,573.65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收入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增长，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5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2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收益期 14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负责项目的建设与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项目运营期内，洛阳市西工区民政局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以保障项目收益能足够还本付息。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入为项目建成后的床位收入。

本项目采取入院住宿式养老方式，根据入院老人身体状况和个人

自愿，实行不同的服务方式和收费标准。服务方式分自理型、介护型（半自理老人）和特护型（失能老人）三种，自理型床位设置 246 张，介护型床位 197 张，特护型床位设置 50 张。自理型、介护型和特护型服务费包括床位费、伙食费、医疗费、护理费、水电费、电话费；按照老年人自理能力的不同分别收费。

（1）收费标准

参照同地区、同种性质、服务水平相当的包括汉山养老高新区示范园、洛阳中隧医养结合康护中心等 6 所养老机构在内的的收费标准。确定本项目的护理床位价格。

同地区养老机构收费标准见下表：

名称	地址	收费标准（元/月）		
		自理型	介护型	特护型
汉山养老高新区示范园	洛阳市涧西区	3,000.00	5,000.00	7,000.00
洛阳中隧医养结合康护中心	洛阳市老城区	3,000.00	4,500.00	6,000.00
心慧园养老	洛阳市洛龙区	2,000.00	4,000.00	6,000.00
洛阳和家养老服务中心	洛阳市涧西区	2,000.00	3,500.00	5,000.00
瑞福康养老中心	洛阳市洛龙区	2,000.00	4,000.00	6,000.00
洛阳康佑苑养老公寓	洛阳市瀍河区	2,000.00	4,000.00	6,000.00
平均收费		2,333.33	4,166.67	6,000.00

结合上表中同地区养老机构收费标准，确定运营期第一年护理床位单价为：自理型人员每床位 2,000.00 元每月，介护型人员每床位 3,800.00 元每月；特护型人员每床位 5,500.00 元每月。

（2）负荷率

根据《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城企联动普惠养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发改社会〔2019〕333

号），到 2022 年，城市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应达到 40 张，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护理需求，而目前洛阳市现有养老机构 226 家，拥有床位 36 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数达 31 张。其中公办养老机构 139 家，设置床位 1.3 万张，社会办养老机构 87 家，设置床位 2.3 万张，现有医养结合机构 37 家，养老护理床位 4,708 张，建成农村老年人幸福院 1,077 个，覆盖全市约 40%的行政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266 个，覆盖约 81%的城市社区。养老机构和床位数远远不足以满足老年人对基本养老服务的需求。

考虑到地区对养老机构的需求较大，并基于谨慎性，运营期第一年负荷率按 70%测算，之后每年增加 10%，增加至 90%不再增加。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原辅材料采购费、燃料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固定资产修理费、管理及其他费用等，具体测算如下所示：

（1）原辅材料采购费

原辅材料包括食堂购物、医疗药品及其他日用品等，根据同类养老机构的情况，按照每年收入的 10%进行测算。

（2）燃料及动力费

项目运营期燃料及动力主要为运营中的电、水等消耗。根据项目设计，项目建成后年用电量为 475.79 万千瓦时，年用水量为 0.986 万立方米，参考当地实际价格：电价 0.56 元/度，水价 2.8 元/m^3。

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水、电费用按每年增加 2.5%进行测算。

（3）工资及福利费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均工资按 5.00 万元/人估算，并以此为基础计提 14%的职工福利费。

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工资及福利费按每年增加 2.5%进行测算。

（4）固定资产修理费

本项目固定资产修理费按每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的 10%估算。本项目固定资产年折旧额为 264.65 万元。

出于谨慎性，固定资产修理费按每年增加 2.5%进行测算。

（5）管理及其他费用

根据项目运营以及周边同类型养老机构的基本情况，管理及其他费用按每年项目收入的 5%进行估算。

（6）税费

养老服务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免征增值税。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

根据《河南省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免征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企业所得税和养老服务收入营业税；免征养老服务机构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水利建设专项费。

养老机构，是指依照民政部《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第 48 号）设立并依法办理登记的为老年人提供集中居住和照料服务日各类养老机构；养老服务，是指上述养老机构按照民政部《养老机构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 49 号）的规定，为收住的老年人提供的

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合计
营业收入	**1,273.10**	**1,485.53**	**1,706.32**	**1,742.15**	**1,778.74**	**1,816.08**	**1,854.22**	**1,893.17**	**1,932.92**	**1,973.52**	**2,014.96**	**2,057.27**	**2,100.48**	**2,144.59**	**25,773.05**
自理人员	**413.28**	**482.24**	**553.91**	**565.54**	**577.42**	**589.54**	**601.92**	**614.57**	**627.47**	**640.65**	**654.10**	**667.84**	**681.87**	**696.19**	**8,366.54**
床位数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246	
单价	2,000.00	2,042.00	2,084.88	2,128.66	2,173.36	2,219.00	2,265.60	2,313.18	2,361.76	2,411.36	2,462.00	2,513.70	2,566.49	2,620.39	
负荷率	70.00%	8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半自理	**628.82**	**733.75**	**842.80**	**860.50**	**878.57**	**897.02**	**915.86**	**935.09**	**954.73**	**974.78**	**995.25**	**1,016.15**	**1,037.49**	**1,059.27**	**12,730.08**
床位数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197	
单价	3,800.00	3,879.80	3,961.28	4,044.47	4,129.40	4,216.12	4,304.66	4,395.06	4,487.36	4,581.59	4,677.80	4,776.03	4,876.33	4,978.73	
负荷率	70.00%	8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失能人员	**231.00**	**269.54**	**309.61**	**316.11**	**322.75**	**329.52**	**336.44**	**343.51**	**350.72**	**358.09**	**365.61**	**373.28**	**381.12**	**389.13**	**4,676.43**
床位数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单价	5,500.00	5,615.50	5,733.43	5,853.83	5,976.76	6,102.27	6,230.42	6,361.26	6,494.85	6,631.24	6,770.50	6,912.68	7,057.85	7,206.06	
负荷率	70.00%	8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成本支出	**829.69**	**877.52**	**927.01**	**949.17**	**971.85**	**995.08**	**1,018.86**	**1,043.24**	**1,068.18**	**1,093.73**	**1,119.90**	**1,146.68**	**1,174.12**	**1,202.22**	**14,417.25**
原辅材	127.31	148.55	170.63	174.22	177.87	181.61	185.42	189.32	193.29	197.35	201.50	205.73	210.05	214.46	2,577.31

项目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合计
料采购费															
燃料及动力费	270.26	277.02	283.95	291.05	298.33	305.79	313.43	321.27	329.30	337.53	345.97	354.62	363.49	372.58	4,464.59
工资及福利费	342.00	350.55	359.31	368.29	377.50	386.94	396.61	406.53	416.69	427.11	437.79	448.73	459.95	471.45	5,649.45
固定资产修理费	26.46	27.12	27.80	28.50	29.21	29.94	30.69	31.46	32.25	33.06	33.89	34.74	35.61	36.50	437.23
管理及其他费用	63.66	74.28	85.32	87.11	88.94	90.80	92.71	94.66	96.65	98.68	100.75	102.86	105.02	107.23	1,288.67
净收益	**443.41**	**608.01**	**779.31**	**792.98**	**806.89**	**821.00**	**835.36**	**849.93**	**864.74**	**879.79**	**895.06**	**910.59**	**926.36**	**942.37**	**11,355.80**

6.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5,773.05**			1,273.10	1,485.53	1,706.32	1,742.15	1,778.74	1,816.08	1,854.22	1,893.17	1,932.92	1,973.52	2,014.96	2,057.27	2,100.48	2,144.59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4,417.25**			829.69	877.52	927.01	949.17	971.85	995.08	1,018.86	1,043.24	1,068.18	1,093.73	1,119.90	1,146.68	1,174.12	1,20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355.80**			**443.41**	**608.01**	**779.31**	**792.98**	**806.89**	**821.00**	**835.36**	**849.93**	**864.74**	**879.79**	**895.06**	**910.59**	**926.36**	**94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	5,571.48	3,400.00	2,171.48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571.48**	**-3,400.00**	**-2,171.48**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1,271.48	500.00	771.48														
债券资金	4,300.00	2,900.00	1,400.00														
银行借款	-																
偿还债券本金	4,300.00						145.00	215.00	215.00	215.00	215.00	505.00	645.00	645.00	645.00	645.00	21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																
支付债券利息	1,949.65			193.50	193.50	193.50	193.50	186.98	177.30	167.63	157.95	148.28	125.55	96.53	67.50	38.48	9.45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78.17**	**3,400.00**	**2,171.48**	**-193.50**	**-193.50**	**-193.50**	**-338.50**	**-401.98**	**-392.30**	**-382.63**	**-372.95**	**-653.28**	**-770.55**	**-741.53**	**-712.50**	**-683.48**	**-219.45**
四、净现金流量	**5,106.15**			**249.91**	**414.51**	**585.81**	**454.48**	**404.91**	**428.70**	**452.73**	**476.98**	**211.46**	**109.24**	**153.53**	**198.09**	**242.88**	**722.92**
五、累计现金流量	**5,106.15**			**249.91**	**664.42**	**1,250.23**	**1,704.71**	**2,109.62**	**2,538.32**	**2,991.05**	**3,468.03**	**3,679.49**	**3,788.73**	**3,942.26**	**4,140.35**	**4,383.23**	**5,106.15**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11,355.80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73。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30.50	130.50	
第 2 年		193.50	193.50	
第 3 年		193.50	193.50	443.41
第 4 年		193.50	193.50	608.01
第 5 年		193.50	193.50	779.31
第 6 年	145.00	193.50	338.50	792.98
第 7 年	215.00	186.98	401.98	806.89
第 8 年	215.00	177.30	392.30	821.00
第 9 年	215.00	167.63	382.63	835.36
第 10 年	215.00	157.95	372.95	849.93
第 11 年	505.00	148.28	653.28	864.74
第 12 年	645.00	125.55	770.55	879.79
第 13 年	645.00	96.53	741.53	895.06
第 14 年	645.00	67.50	712.50	910.59
第 15 年	645.00	38.48	683.48	926.36
第 16 年	210.00	9.45	219.45	942.37
合计	4,300.00	2,273.65	6,573.65	11,355.80
本息覆盖倍数	1.73			

注：本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洛阳市西工区综合养老服务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11,355.80 万元，

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6,573.6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73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5.5 敏感性分析

当项目收入、运营成本、专项债券利率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5%范围内发生不利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不变化	收入下降 5%	成本上升 5%	利率上升 5%
债券本金	4,300.00	4,300.00	4,300.00	4,300.00
债券本息合计	6,573.65	6,573.65	6,573.65	6,687.33
项目收益	11,355.80	10,067.15	10,634.94	11,355.80
覆盖倍数	1.73	1.53	1.62	1.70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

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

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保障项目收支的安全性、合规性。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更好的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政策和项目绩效的提升，推进财政资金往收支平衡方向发展，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从源头上防止资金的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结合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相关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本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7.1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已取得发改立项批复文件，立项合法合规，已取得环评等手续；本项目不需要占用土地，不需办理选址意见书、规划许可证及用地的审批手续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入、成本预测依据充分，项目收益具有合理性。

5.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当地实际需求，申报债券资金与项目收益相匹配，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收益预测合理，满足还本付息要求，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

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总体来看，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综合评估，对该项目“建议予以支持”。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2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4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5
2.1 项目背景 5
2.2 项目的提出 6
2.3 社会效益 7
2.4 经济效益 8
2.5 项目公益性 8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9
3.1 估算范围 9
3.2 估算说明 9
3.3 投资估算 10
3.4 资金筹措计划 14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5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6
4.1 编制依据 16
4.2 债券使用计划 16
4.3 债券信息披露 17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8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9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9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36
5.4 总体评价结果 37
第六章　风险分析 38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8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8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9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40
7.1 项目概况 40
7.2 评估内容 40
7.3 评估结论 40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洛阳市孟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322739065718L
住所	洛阳市孟津区会盟路东段
负责人	刘海朝
登记机关	洛阳市孟津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迁建项目拟选地址位于汉魏大道与朝阳大道交叉口东南角地块，本次拟新建的综合楼位于地块内已建外科病房楼和已建感染楼之间。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智博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6月出具的《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孟发改投资〔2022〕28号)：项目总建筑面积为29,963.39㎡，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17,763.08㎡，地下建筑面积为12,200.31㎡，建筑基底面积为1,979.50㎡，机动车位按照1.5个/100㎡建筑面积配建，共计265个；非机动车位按照1.5个/100㎡建筑面积配建，共计265个。

新建住院楼由地下两层，地上11层组成，地下一、二层为地下车库、地下救护站、消防控制室、设备用房等功能空间，地上一层为入口大堂、出入院手续办理区、住院部药房、营养餐厅、相关设备用房等，地上2-11层为各科室住院病房护理单元。

1.6 项目手续

根据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2年6月9日出具的《关于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孟发改投资〔2022〕28号），同意建设本项目。本项目已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1.7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14,682.87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数量	单位	指标（元）
一	工程费用			
1	新建住院楼	17,633.58	㎡	2,910.00
1.1	土建工程	17,633.58	㎡	2,170.00
1.2	电气工程	17,633.58	㎡	250.00
1.3	给排水工程	17,633.58	㎡	190.00
1.4	暖通工程	17,633.58	㎡	300.00
2	污水处理站	117.22	㎡	1,950.00
3	地下建筑（含人防）	12,200.31	㎡	3,275.00
4	室外工程及配套设施	28,273.25	㎡	405.59
4.1	电气工程	28,273.25	㎡	112.00
4.2	给排水工程	28,273.25	㎡	92.00
4.3	暖通工程	28,273.25	㎡	74.00
4.4	道路及绿化	12,590.14	㎡	285.00
4.5	垃圾站	12.00	㎡	1,600.00
5	设备购置费			
5.1	电气工程			
5.1.1	变压器	4	台	220,000.00
5.1.2	柴油发电机组	1	台	250,000.00
5.1.3	高压开关柜	14	面	79,000.00
5.1.4	低压开关柜	24	面	38,200.00
5.2	电梯	8	部	506,000.00
5.3	扶梯	4	部	345,000.00
5.4	空调设备	17,633.58	㎡	40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数量	单位	指标（元）
5.5	污水处理设备	1	项	4,000,000.00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背景

医疗卫生事业直接关系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它不单纯是医疗和健康问题，还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如果卫生事业不能健康发展，势必会影响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就不能为人民群众解除看病难的后顾之忧，那么也就不能全面构建和谐社会。国务院多次提出：发展卫生事业，重点抓好三件事：一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二是切实把医疗卫生工作重点放在农村；三是积极推进城镇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卫生事业是造福于人民的事业，卫生事业关系到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全局。

建国以来，在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下，我国贯彻以农村为重点、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的卫生工作方针，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初级卫生保健，基本建立了农村三级（县、乡、村）卫生服务网和农村卫生队伍，农村卫生事业有了长足发展，农民健康水平得到较大提高。但从整体上看，农村卫生落后面貌仍没有得到根本改变，特别是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和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城乡之间、东西部之间农民健康水平差距逐步扩大，当前仍存在突出困难和问题。实施《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加强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在乡、村两级兴办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巩固和健全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乡镇卫生院建设，每个乡镇要有 1 所政府办的卫生院，并由县级政府统一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特别指出：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以提高医疗质量和效率为导由，以公立医疗机构为主体、非公立医疗机构为补充，扩大医疗服务资源供给。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入推进治理结构、人事薪酬、编制管理和绩效考核改革。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建设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以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边境口岸城市、县级医院为重点，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

2.2 项目的提出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位于孟津区城内，是国家二级医院，肩负着全区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等艰巨任务。医院先后开展了核粒子植入治疗恶性肿瘤、气压弹道碎石术、肠道水疗法治疗消化系统疾病、掩蔽疗法治疗耳鸣、无痛胃镜、肠镜、经皮肾镜取石术等新技术、新业务，疗技术的开展及日益成熟，名而来的求医人数在不断增加，务辐射人群已达近200万人。

伴随着城关镇经济的发展，流入人口日益增加，社会对医疗的需求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群众不仅需要一流的技术，一流的设备，一流的服务，同时还需要宽松优美的医疗环境，从而对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的医疗条件差，接诊病人数量多，任务重。随着服务辐射人群的不断扩大，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面临着新的挑战，需要进行扩建以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

考虑到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原址已不能满足日常医护需求，

但若在原址建设需拆除建筑物价值巨大，不符合国有资产处置相关规定，且拆除后需建 2,300.00 ㎡临时过渡用房，预计需增加 1,100.00 万元资金，造成资金不必要的浪费。由于医院原址场地空间狭窄，停业建设给医院发展资金链、人才链、病源等方面也将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若开展业务同时推进项目建设，也将存在不安全隐患，施工期也会对院区病人休息及治疗效果造成影响。鉴于原址拆旧建新的高昂成本和巨大浪费，在符合发展要求，整合医疗资源的思路下，本项目移址至孟津区人民医院西侧建设，则可减少固定值产损失约 4,900.00 万元，节约各项资金 3,000.00 余万元，且建设期医院各项业务不受影响，具有极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医院原址也可保留，为进一步完善区内医疗资源布局所用。基于以上综合考虑，特提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的建设。

2.3 社会效益

1.“卫生事业是造福于人民的事业”，更好地利用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对广大的患病人员进行有效的治疗，保障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从根本上保障当地人民群众的健康，做到有病能得到及时的治疗，真正把党和国家的关怀传到千家万户因此必须尽快落实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建设。

2.改善项目卫生院的基础设施条件，为保障项目所在地及邻近乡镇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提供有力保障。通过项目建设，从卫生院的硬件方面进行了根本性的改善，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的业务用房面积有了较大增加，设施建设及功能配备较为齐全，对孟津区卫生事业的发

展带来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3.项目的建设是改善医疗卫生条件，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需要。健康是人最宝贵的财富之一，无论是自身的发展、自我价值的实现，还是社会发展的参与和社会发展成果的享有，都必须以身体健康为前提，而发展卫生事业是人民健康的保障，只有卫生事业发展了，人们的身体健康才会有保障，才能投身于经济建设之中。

2.4 经济效益

1.医疗行业本身为公益性事业，属于政府投资方向。为减轻政府财政投资压力，通过社会资本参与公益事业建设，加大地方公益行业发展步伐，同时带动地方医疗行业的健康发展，项目实施对地方经济的发展效益显著。

2.通过完善硬件条件，能够全面提升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门诊病房的接纳能力，使患者能更好的回归家庭、回归社会、重返工作，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促进医疗优质资源共享，减少医疗成本投入和资源浪费，间接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

2.5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是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本项目是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健康生活向往的重要举措。推进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门诊病房综合楼的建设，有利于维持医院的公益性，实现以病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树立以病患为优先的责任观，能够保证居民能够享有基本的、所需的医疗服务，做到病有所医，得到病人和社会的肯定。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包含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3.2 估算说明

1.编制依据

（1）《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文）；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3）《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

（4）《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

（5）《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

（6）《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

（7）其它相关取费定额、文件及规定；

（8）本项目设计文件及设计图纸。

2.编制说明

（1）建筑工程费用

建筑工程费用和装饰装修工程费用参照河南省及孟津区现行类似工程建设项目建安工程造价水平，按单位建筑工程投资估算法或单位实物工程量投资估算法计算。

（2）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按生产厂家报价或2019～2020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的设备出厂价加设备运杂费计算。

（3）安装工程费设备安装工程费根据设备类别，采用以设备购置费为基数的投资估算指标法计算。

（4）工程建设其他费按相关计价文件计算。

（5）基本预备费按第一、二部分费用之和的5.00%计算。

3.3 投资估算

1.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14,682.8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为12,259.99万元（含设备购置费1,963.42万元），建设工程其它费用为1,125.67万元，基本预备费为669.29万元，建设期利息627.75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数量	单位	指标（元）
一	工程费用	8,205.69	2,161.68	1,892.62		12,259.99	29,951.11	㎡	
1	新建住院楼	3,826.49	1,304.89			5,131.38	17,633.58	㎡	2,910.00
1.1	土建工程	3,826.49				3,826.49	17,633.58	㎡	2,170.00
1.2	电气工程		440.84			440.84	17,633.58	㎡	250.00
1.3	给排水工程		335.04			335.04	17,633.58	㎡	190.00
1.4	暖通工程		529.01			529.01	17,633.58	㎡	300.00
2	污水处理站	22.86				22.86	117.22	㎡	1,950.00
3	地下建筑（含人防）	3,995.60				3,995.60	12,200.31	㎡	3,275.00
4	室外工程及配套设施	360.74	785.99			1,146.73	28,273.25	㎡	405.59
4.1	电气工程		316.66			316.66	28,273.25	㎡	112.00
4.2	给排水工程		260.11			260.11	28,273.25	㎡	92.00
4.3	暖通工程		209.22			209.22	28,273.25	㎡	74.00
4.4	道路及绿化	358.82				358.82	12,590.14	㎡	285.00
4.5	垃圾站	1.92				1.92	12.00	㎡	1,600.00
5	设备购置费		70.80	1,892.62		1,963.42			
5.1	电气工程			315.28		315.28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数量	单位	指标（元）
5.1.1	变压器			88.00		88.00	4	台	220,000.00
5.1.2	柴油发电机组			25.00		25.00	1	台	250,000.00
5.1.3	高压开关柜			110.60		110.60	14	面	79,000.00
5.1.4	低压开关柜			91.68		91.68	24	面	38,200.00
5.2	电梯		52.80	352.00		404.80	8	部	506,000.00
5.3	扶梯		18.00	120.00		138.00	4	部	345,000.00
5.4	空调设备			705.34		705.34	17,633.58	㎡	400.00
5.5	污水处理设备			400.00		400.00	1	项	4,000,000.00
二	建设工程其它费用				1,125.79	1,125.79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63.61	163.61	财政部财建（2016）54 号		
2	勘察设计费				454.41	454.41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		
3	施工图审查费				22.72	22.72	发改价格（2011）534 号		
4	工程咨询费				3.00	3.00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5	环境影响评价费				3.00	3.00	豫发改收费（2011）627 号		
6	招标代理费				44.45	44.45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7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75.94	75.94	0.5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数量	单位	指标（元）
8	工程监理费				259.80	259.80	豫建监协（2015）19 号		
9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61.79	61.79	建标[2007]164 号		
10	工程保险费				37.07	37.07	建标[2007]164 号		
三	预备费				669.29	669.29	5.00%		
四	建设期利息				627.75	627.75			
五	总投资	8,205.69	2,161.68	1,892.62	2,422.83	14,682.87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14,682.87 万元，其中拟申请债券资金 11,700.00 万元，自筹资金 2,982.87 万元。

2.项目建设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合计
1	自筹资金	1,000.00	1,982.87	2,982.87
2	专项债券资金	11,700.00		11,700.00
合计		12,700.00	1,982.87	14,682.87
占比		86.50%	13.50%	100.00%

注：除专项债券及项目单位自筹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1,7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申

请 11,7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本次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7,951.00 万元，为河南省 2021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二期）--河南省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债券中 851.00 万元资金用途调整，于河南省 2021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二期）--河南省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 851.00 万元；为河南省 2021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五期）--河南省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债券中 3,600.00 万元资金用途调整，于河南省 2021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五期）--河南省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 3,600.00 万元；为河南省 2022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九期）--河南省 2022 年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债券中 3,500.00 万元资金用途调整，于河南省 2022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九期）--河南省 2022 年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第 6 至 10 年每年偿还 175.00 万元本金，第 11 至 15 年每年偿还 350.00 万元本金，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

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项目运营期间，本单位需偿还已调整项目（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申请的债券 7,951.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债券金额（万元）	利率（%）	债券期限	资金发放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备注
1	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851.00	3.81%	15 年	2021 年 4 月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河南省 2021 年专项债券十期（社会事业专项债）
2	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3,600.00	3.72%	15 年	2021 年 5 月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河南省 2021 年专项债券十九期（社会事业专项债）
3	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3,500.00	3.29%	15 年	2022 年 4 月	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分期还本	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

①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2021 年 4 月调整的 851.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2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3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4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5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6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7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8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9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10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1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12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13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14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32.42
第 15 年	851.00		851.00		3.81%	32.42	883.42
合计		851.00	851.00			486.35	1,337.35

②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2021 年 5 月发行 3,600.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2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3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4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5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6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7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8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9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0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1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2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3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4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133.92
第 15 年	3,600.00		3,600.00		3.72%	133.92	3,733.92
合计		3,600.00	3,600.00			2,008.80	5,608.80

③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2022 年 4 月发行 3,500.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3,500.00		3,500.00	3.29%	115.15	115.15
第 2 年	3,500.00			3,500.00	3.29%	115.15	115.15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3 年	3,500.00			3,500.00	3.29%	115.15	115.15
第 4 年	3,500.00			3,500.00	3.29%	115.15	115.15
第 5 年	3,500.00			3,500.00	3.29%	115.15	115.15
第 6 年	3,500.00		175.00	3,325.00	3.29%	115.15	290.15
第 7 年	3,325.00		175.00	3,150.00	3.29%	109.39	284.39
第 8 年	3,150.00		175.00	2,975.00	3.29%	103.64	278.64
第 9 年	2,975.00		175.00	2,800.00	3.29%	97.88	272.88
第 10 年	2,800.00		175.00	2,625.00	3.29%	92.12	267.12
第 11 年	2,625.00		525.00	2,100.00	3.29%	86.36	611.36
第 12 年	2,100.00		525.00	1,575.00	3.29%	69.09	594.09
第 13 年	1,575.00		525.00	1,050.00	3.29%	51.82	576.82
第 14 年	1,050.00		525.00	525.00	3.29%	34.55	559.55
第 15 年	525.00		525.00		3.29%	17.27	542.27
合计		3,500.00	3,500.00			1,353.01	4,853.01

④已调整项目合计还本付息表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021 年		4,451.00		4,451.00	166.34	166.34
第 2022 年	4,451.00	3,500.00		7,951.00	281.49	281.49
第 2023 年	7,951.00			7,951.00	281.49	281.49
第 2024 年	7,951.00			7,951.00	281.49	281.49
第 2025 年	7,951.00			7,951.00	281.49	281.49
第 2026 年	7,951.00			7,951.00	281.49	281.49
第 2027 年	7,951.00		175.00	7,776.00	281.49	456.49
第 2028 年	7,776.00		175.00	7,601.00	275.74	450.74
第 2029 年	7,601.00		175.00	7,426.00	269.98	444.98
第 2030 年	7,426.00		175.00	7,251.00	264.22	439.22
第 2031 年	7,251.00		175.00	7,076.00	258.46	433.46
第 2032 年	7,076.00		525.00	6,551.00	252.71	777.71
第 2033 年	6,551.00		525.00	6,026.00	235.43	760.43
第 2034 年	6,026.00		525.00	5,501.00	218.16	743.16
第 2035 年	5,501.00		4,976.00	525.00	200.89	5,176.89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036 年	525.00		525.00		17.27	542.27
合计		7,951.00	7,951.00		3,848.16	11,799.16

（2）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其余资金尚需要申请的3,749.00 万元（11,700.00 万元-7,951.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第 2023 年		3,749.00		3,749.00	4.50%	168.71	168.71
第 2024 年	3,749.00			3,749.00	4.50%	168.71	168.71
第 2025 年	3,749.00			3,749.00	4.50%	168.71	168.71
第 2026 年	3,749.00			3,749.00	4.50%	168.71	168.71
第 2027 年	3,749.00			3,749.00	4.50%	168.71	168.71
第 2028 年	3,749.00		187.45	3,561.55	4.50%	168.71	356.16
第 2029 年	3,561.55		187.45	3,374.10	4.50%	160.27	347.72
第 2030 年	3,374.10		187.45	3,186.65	4.50%	151.83	339.28
第 2031 年	3,186.65		187.45	2,999.20	4.50%	143.40	330.85
第 2032 年	2,999.20		187.45	2,811.75	4.50%	134.96	322.41
第 2033 年	2,811.75		562.35	2,249.40	4.50%	126.53	688.88
第 2034 年	2,249.40		562.35	1,687.05	4.50%	101.22	663.57
第 2035 年	1,687.05		562.35	1,124.70	4.50%	75.92	638.27
第 2036 年	1,124.70		562.35	562.35	4.50%	50.61	612.96
第 2037 年	562.35		562.35		4.50%	25.31	587.66
合计		3,749.00	3,749.00			1,982.28	5,731.28

（3）由于孟津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改扩建工程 2022 年对应部分的利息已经偿付，因此不再考虑。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合并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023 年	7,951.00	3,749.00		11,700.00	450.20	450.20
第 2024 年	11,700.00			11,700.00	450.20	450.2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025 年	11,700.00			11,700.00	450.20	450.20
第 2026 年	11,700.00			11,700.00	450.20	450.20
第 2027 年	11,700.00		175.00	11,525.00	450.20	625.20
第 2028 年	11,525.00		362.45	11,162.55	444.44	806.89
第 2029 年	11,162.55		362.45	10,800.10	430.25	792.70
第 2030 年	10,800.10		362.45	10,437.65	416.06	778.51
第 2031 年	10,437.65		362.45	10,075.20	401.86	764.31
第 2032 年	10,075.20		712.45	9,362.75	387.67	1,100.12
第 2033 年	9,362.75		1,087.35	8,275.40	361.96	1,449.31
第 2034 年	8,275.40		1,087.35	7,188.05	319.38	1,406.73
第 2035 年	7,188.05		5,538.35	1,649.70	276.81	5,815.16
第 2036 年	1,649.70		1,087.35	562.35	67.88	1,155.23
第 2037 年	562.35		562.35		25.31	587.66
合计		3,749.00	11,700.00		5,382.61	17,082.61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收入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一定比例逐年递

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期 2 年。鉴于医院本身已经运营，本项目运营期 15 年，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1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单位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项目运营单位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本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根据项目进展进度向孟津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县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再由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对施工单位与采购单位进行支付。

项目运营期内，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将本院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负责监督，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负责将收益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的门诊收入、住院收入作为债券还款资金来源。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至 2021 年会计报表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单位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医疗收入	万元	10,288.43	11,150.84	12,203.75	

项目	单位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门诊收入	万元	3,038.60	4,204.70	4,669.59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人次/日	569	580	640	6.14%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人次/年	207,656	211,876	233,551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元/人次	146.33	198.45	199.94	18.18%
2、住院收入	万元	6,940.47	6,415.67	7,248.12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	张/日	382	348	336	-6.17%
③每年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张/年	139,261	127,018	122,734	
④每床位日收费	元/张/日	498.38	505.10	590.55	9.13%
3、财政补助抵减	万元	309.36	530.47	286.04	
二、医疗支出	万元	8,946.50	9,617.94	9,793.75	
1、人员费用	万元	2,482.14	3,408.91	4,464.51	30.78%
2、药品材料费	万元	4,662.72	4,668.40	4,765.51	41.90%
3、其他支出（不包含利息费用和固定资产投资支出）	万元	1,801.64	1,540.63	563.73	11.61%
三、医疗结余	万元	1,341.93	1,532.90	2,410.00	

基于以上数据分析，本项目各项预测假设如下：

（1）门诊收入

①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平均日门诊人次分别为 569 人次、580 人次、640 人次，平均增长率为 6.14%。

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门诊人次按照 2021 年门诊人次 640 人次/日为基础，按照 2.5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780 人次/年后保持不变。

②门诊人次日平均收费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分别为 146.33 元/人次、198.45 元/人次、199.94 元/人次，平均增长率为 18.18%。

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门诊人次平均收费以 2021 年门诊人均收费 199.94 元/人次为基础，按照 2.5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250.00 元/人次后保持不变。

（2）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分别为 382 张、348 张、336 张，平均增长率为-6.17%。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量按照 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 336 张为基础，以后期间保持不变。

②每床日平均收费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分别为 498.38 元/张/日、505.10 元/张/日、590.55 元/张/日，平均增长率为 9.13%。

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每床日平均收费以 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 590.55 元/张/日为基础，按照 2.5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720.00 元/日/床后保持不变。

依据谨慎性原则，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人次/张/元

项目	每天门诊人次（人次/日）	平均每天门诊人次（元/人次）	平均每天占用床位数	每床位日收费（元/张/日）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6.14%	18.18%	-6.17%	9.13%
预测增长率	2.50%	2.50%	0.00%	2.50%
最高值	780	250.00	336	720.00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该项目成本主要支出有人员费用、药品材料费、其他费用、其他融资成本、财政补助抵减、税费等。

（1）人员费用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近三年人工经费分别为 2,482.14 万元、3,408.91 万元、4,464.51 万元；人员费用合计金额占收入合计的比重为 30.78%。假设本项目运营期前 10 年内每年人员费用支出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 31.00%，基于谨慎考虑，项目运营期后 10 年，职工薪酬每年按照 2.10 的比例增加。

（2）药品材料费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近三年药品材料费分别为 4,662.72 万元、4,668.40 万元、4,765.51 万元，药品材料费合计金额占收入合计的比重为 41.90%。假设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年药品材料费支出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 42.00%，运营期内保持不变。

（3）其他费用

根据以上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近三年其他费用支出分别为 1,801.64 万元、1,540.63 万元、563.73 万元，其他费用合计金额占收入合计的比重为 11.61%，假设第一年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年其他

费用支出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12.00%计算，以后期间保持不变。

（4）其他融资成本

依据本医院报表情况，本单位需偿还之前的长期借款、短期借款。根据本医院前期贷款偿付情况及对未来的预期，项目单位制定的偿还借款的计划如下：

序号	款项性质	还款时间	还款本金（万元）	还款利息（万元）	还款银行	银行贷款期限
1	短期借款	2026年12月31日	1,000.00	49.90	中原银行孟津支行	2021年1月22日-2022年1月22日
2		2027年12月31日	1,000.00	49.90	中原银行孟津支行	2022年2月09日-2023年2月09日
3		2028年12月31日	1,470.00	132.30	孟津民丰村镇银行	2020年5月27日-2021年5月27日
4		2029年12月31日	1,000.00	47.90	建设银行孟津支行	2021年10月15日-2022年10月14日
5		2030年12月31日	1,000.00	47.90	建设银行孟津支行	2022年3月24日-2023年3月23日
6		2031年12月31日	1,000.00	62.90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2020年8月16日-2021年8月15日
7		2032年12月31日	1,000.00	60.00	郑州银行洛阳伊滨支行	2021年8月30-2022年8月29日
8	长期借款	2022年12月29日	1,000.00	66.00	农商银行孟津支行	2021年6月29日-2022年12月29日
9		2022年12月29日	1,000.00	66.00	农商银行孟津支行	2021年6月29日-2022年12月29日
10		2025年1月17日	1,222.00	121.47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2025年1月17日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偿还计划表测算每年需要还本付息的资金。

（5）财政补助抵减

根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财政资金收入分别为309.36万元、530.47万元、286.04万元。

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运营期内第一年财政补助抵减按照近三年的平均数375.29万元测算，以后期间保持不变。

根据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出具的《关于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

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财政拨付补贴的通知》，本项目拟申请河南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6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债券周期均为 15 年期，为确保本项目可以更好的实施，区财政第一年将给予项目运营补贴费用 600.00 万元，政府补助合计为 600.00 万元。

（6）税费

医院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增值税及附加税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运营收入								
1、门诊收入（③*④）	93,175.34	4,670.60	4,787.40	5,029.68	5,281.12	5,550.02	5,829.21	6,127.4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日）		640	640	656	672	689	706	724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人次/年）		233,600	233,600	239,440	245,280	251,485	257,690	264,26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99.94	204.94	210.06	215.31	220.69	226.21	231.87
2、住院收入（③*④）	125,076.54	7,242.57	7,423.64	7,609.20	7,799.41	7,994.41	8,194.31	8,399.12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日）		336	336	336	336	336	336	336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张/年）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日）		590.55	605.32	620.45	635.96	651.86	668.16	684.86
收入合计	218,251.88	11,913.17	12,211.04	12,638.88	13,080.53	13,544.43	14,023.52	14,526.52
二、运营成本								
1、人员费用	69,245.52	3,693.08	3,785.42	3,918.05	4,054.96	4,198.77	4,347.29	4,503.22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2、商品和服务费用	91,665.78	5,003.53	5,128.64	5,308.33	5,493.82	5,688.66	5,889.88	6,101.14
3、其他支出	26,190.21	1,429.58	1,465.32	1,516.67	1,569.66	1,625.33	1,682.82	1,743.18
4、其他融资成本	14,888.17	2,704.27	572.27	572.27	1,794.27	1,450.80	1,400.90	1,821.00
5、财政补助抵减	-6,229.35	-9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支出合计	195,760.33	11,855.17	10,576.36	10,940.03	12,537.42	12,588.27	12,945.60	13,793.25
三、运营收益	22,491.55	58.00	1,634.68	1,698.85	543.11	956.16	1,077.92	733.27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运营收入								
1、门诊收入（③*④）	6,436.82	6,766.63	7,108.96	7,117.50	7,117.50	7,117.50	7,117.50	7,117.5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日）	742	761	780	780	780	780	780	78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人次/年）	270,830	277,765	284,700	284,700	284,700	284,700	284,700	284,70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237.67	243.61	249.7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住院收入（③*④）	8,609.08	8,824.32	8,830.08	8,830.08	8,830.08	8,830.08	8,830.08	8,830.08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日）	336	336	336	336	336	336	336	336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张/年）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122,640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日）	701.98	719.53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收入合计	15,045.90	15,590.95	15,939.04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二、运营成本								
1、人员费用	4,664.23	4,833.19	4,941.10	5,044.86	5,150.80	5,258.97	5,369.41	5,482.17
2、商品和服务费用	6,319.28	6,548.20	6,694.40	6,697.98	6,697.98	6,697.98	6,697.98	6,697.98
3、其他支出	1,805.51	1,870.91	1,912.68	1,913.71	1,913.71	1,913.71	1,913.71	1,913.71
4、其他融资成本	1,218.70	1,170.80	1,122.90	1,060.00				
5、财政补助抵减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375.29
支出合计	13,632.43	14,047.81	14,295.79	14,341.26	13,387.20	13,495.37	13,605.81	13,718.57
三、运营收益	1,413.47	1,543.14	1,643.25	1,606.32	2,560.38	2,452.21	2,341.77	2,229.01

6.现金流量分析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现金流量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18,251.88	11,913.17	12,211.04	12,638.88	13,080.53	13,544.43	14,023.52	14,52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95,760.33	11,855.17	10,576.36	10,940.03	12,537.42	12,588.27	12,945.60	13,79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2,491.55	58.00	1,634.68	1,698.85	543.11	956.16	1,077.92	73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14,682.87	12,700.00	1,982.8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682.87	-12,700.00	-1,98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筹资金	2,982.87	1,000.00	1,982.87					
债券资金	11,700.00	11,7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1,700.00					175.00	362.45	362.45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4,482.21			450.20	450.20	450.20	444.44	430.25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99.34	12,700.00	1,982.87	-450.20	-450.20	-625.20	-806.89	-792.70
四、净现金流量	6,309.34	58.00	1,634.68	1,248.66	92.92	330.96	271.03	-59.43
五、累计现金流量	6,309.34	58.00	1,692.69	2,941.34	3,034.26	3,365.22	3,636.25	3,576.82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5,045.90	15,590.95	15,939.04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15,94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632.43	14,047.81	14,295.79	14,341.26	13,387.20	13,495.37	13,605.81	13,71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13.47	1,543.14	1,643.25	1,606.32	2,560.38	2,452.21	2,341.77	2,22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362.45	362.45	712.45	1,087.35	1,087.35	5,538.35	1,087.35	562.35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416.06	401.86	387.67	361.96	319.38	276.81	67.88	25.31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78.51	-764.31	-1,100.12	-1,449.31	-1,406.73	-5,815.16	-1,155.23	-587.66
四、净现金流量	634.96	778.83	543.13	157.01	1,153.65	-3,362.95	1,186.54	1,641.35
五、累计现金流量	4,211.78	4,990.61	5,533.74	5,690.75	6,844.40	3,481.45	4,667.99	6,309.3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22,491.55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32 倍。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50.19	450.19	58.00
第 2 年		450.19	450.19	1,634.68
第 3 年		450.19	450.19	1,698.85
第 4 年		450.19	450.19	543.11
第 5 年	175.00	450.19	625.19	956.16
第 6 年	362.41	444.43	806.84	1,077.92
第 7 年	362.41	430.24	792.65	733.27
第 8 年	362.41	416.05	778.46	1,413.47
第 9 年	362.41	401.86	764.27	1,543.14
第 10 年	712.41	387.67	1,100.08	1,643.25
第 11 年	1,087.22	361.97	1,449.18	1,606.32
第 12 年	1,087.22	319.39	1,406.61	2,560.38
第 13 年	5,539.11	276.82	5,815.93	2,452.21
第 14 年	1,087.22	67.87	1,155.09	2,341.77
第 15 年	562.22	25.30	587.52	2,229.01
合计	11,700.00	5,382.58	17,082.58	22,491.55
本息覆盖倍数	1.32			

注：1 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2.河南省 2021 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二期）--河南省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债券 851.00 万元调整资金和河南省 2021 年社会

事业专项债券（五期）--河南省2021年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债券中3,600.00万元调整资金于第13年即2036年偿还。依据现金流量表，本项目第13年累计现金流3,481.45万元为正数，截止还本节点，本项目有足够的现金流可覆盖还本支出。

河南省2022年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九期）--河南省2022年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债券中3,500.00万元调整资金于第5年-第14年分期偿还。依据现金流量表，本项目第5年-第14累计现金流均为正数，截止还本节点，本项目有足够的现金流可覆盖还本支出。

5.4 总体评价结果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累计净收益22,491.55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17,082.58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1.32 倍，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所使用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本金和利息。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项目收益期内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带来的经济效益，而未来期间就诊人次的变动、床位利用率的变动，以及与之相关的收费标准变动和补贴收入的稳定性等，均会对项目收益产生影响。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持续推动医疗创新，通过不断学习交流，保障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提升，以更加精湛的医学技术、更为先进的医疗器材，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同时，项目单位将协调其他各单位，大力推进本地区的招商引资工作，确保地区收益稳定，使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足额安排好偿债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洛阳市孟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11,700.00万元用于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建设，期限15年。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经综合评估，本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

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洛宁县人民医院

主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门：洛宁县财政局

二零二零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内容与规模 2
1.6 建设期 4
1.7 项目总投资 4
1.8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5
1.9 项目审批手续 6
1.10 主管部门责任 6

第二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7

第三章 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10

3.1 社会效益分析 10
3.2 经济效益分析 14

第四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案 14

4.1 估算范围 14
4.2 编制方法和估算指标 15
4.3 投资估算 16
4.4 资金筹措和使用计划 21

第五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22

5.1 编制依据 22
5.2 债券申请及使用计划 22
5.3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22
5.4 债券使用合规性 23
5.5 投资者保护措施 23

第六章 项目运营和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23

6.1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23
6.2 现金流入 24
6.3 现金流出 26
6.4 项目现金净流入 29
6.5 资金平衡分析 29

第七章 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31

7.1 风险因素 31
7.2 风险应对措施 31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

1.2 项目单位

本项目的申报单位为洛宁县人民医院，洛宁县人民医院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以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基本情况见下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32841659704XH	名称	洛宁县人民医院
类型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亢小迪
住所	河南省洛宁县康复路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1.3 项目性质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号），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重点用于交通基础设施、能源项目、农林水利、生态环保项目、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含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领域。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洛宁县自然条件、人文环境和国民

经济发展的要求；属于《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 号）支持范围。项目建成后能够产生门诊和住院收入，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宁县滨河大道北侧，福宁大道南侧。

1.5 建设内容与规模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总用地为 86,707.05 ㎡（130.064 亩），总建筑面积 103,888.54 ㎡，分为主院区和公共卫生医疗中心两大板块。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设备购置、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轨道物流系统、智慧药房、医用纯水系统及室外配套等公用工程等。

1、主院区建设用地面积 53,682.67 ㎡（合计 80.5240 亩），建设 700 床位的综合医院。总建筑面积 87,468.54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2,668.98 ㎡，（门诊区 16,710.43 ㎡，医技区 18,830.99 ㎡，病房区 27,271.46 ㎡，食堂 3,408.23 ㎡，后勤综合楼 3,195.88 ㎡，配套用房 792.91 ㎡，科教综合楼 2,047.49 ㎡，变配电 288.91 ㎡，大门 122.68 ㎡），地下建筑面积为 14,799.56 ㎡（其中普通车库 6,490.13 ㎡，人防 8,309.43 ㎡）。建筑基底总面积 13,923.90 ㎡，建筑高度 38.850m，容积率

0.97，建筑密度 16.06%，绿地率 35.10%，机动停车位（地上机动车停车位 293 辆，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289 辆），非机动车停车位 727 辆，救护车停车位 8 辆。

2、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建设用地面积 33,024.38 ㎡（约 49.54 亩），建设感染性疾病综合楼 1 栋，设置 200 床位，总建筑面积 16,420.00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300.00 ㎡，地下建筑面积 5,120 ㎡。

3、轨道物流系统

现代化医院建设是医院发展规划中重要的战略目标，其中，医院物流改革十分必要。根据医院实际情况，绘制物流传输路线图，采用气动物流传输系统、自动引导车传输系统、垂直升降式和水平回转仓储物流系统，解决了物品以及手术室等核心部门的只能通过电梯运输问题，实现了全覆盖的医院智能物流平台的构建。

4、智慧药房

通过建立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药房的自动化和信息化，拓展药学服务类型并提高医院药学服务质量。通过调整药房的布局、设备对接、品种匹配与调试等工作，显著降低了患者候药时间，降低了药师的工作强度，实现了药学服务的多元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技术的应用，实现了药师的价值，发挥了他们在药学领域的专长，对提高医院整体服务水平、创建和谐互信的医患关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5、医用纯水系统

医用纯水系统主要由预处理系统、中央主机系统、控制系统、检验用水后处理系统、二级清洗用水后处理系统、血透用水后处理系统、清洗用水后处理系统、软化水后处理系统等系统处理后经输送管网输送至各科室。

6、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主要包含完善医疗资源整合与共享机制，形成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分工协作机制，探索实现“七统一”管理机制（医共体内实行行政、人员、财务、业务、信息、绩效、药械“七统一管理”）。信息化建设主要包含进一步完善医院内部信息化建设，重点加强 PACS、Lis 系统、电子病历、移动医护、无纸化办公、0A、手麻系统、院感等系统建设，同时升级计算机中心机房，建立县域信息中心，建立远程心电网络，实现医学影像中心、心电诊断中心、医学检验中心、高血压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数据共享。

1.6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本项目计划于 2021 年 1 月开工，预计 2023 年 12 月完工。

1.7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8,561.9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6,522.7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77.20 万元，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 1,520.33 万元，预备费 1,281.61 万元，融资费用 4,560.00 万元。

1.8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	备注
工程建设项目				
一	总用地面积	亩	130.064	86,707.05㎡
二	总建筑面积	㎡	103,888.54	
三	容积率		0.97	
四	建筑密度	%	16.06	
五	绿地率	%	35.10	
主院区				
一	用地面积	亩	80.5240	53,683.67 ㎡
二	总建筑面积	㎡	87,468.54	
三	1#楼-A 座门诊区	㎡	16,710.43	
四	2#楼-B 座门诊区	㎡	18,830.99	
五	3#楼-C 座门诊区	㎡	27,271.46	
六	2#楼食堂	㎡	3,048.23	
七	3#楼后勤综合楼	㎡	3,195.88	
八	4#楼配套用房	㎡	792.91	
九	5#楼科教综合楼	㎡	2,047.49	
十	6#楼变配电	㎡	288.91	
十一	地下建筑面积	㎡	14,799.56	
公共卫生医疗中心				
一	用地面积	亩	49.54	33,024.38 ㎡
二	总建筑面积	㎡	16,420	
三	综合楼	㎡	11,300	
四	地下建筑面积	㎡	5,120	
经济指标				
一	项目总投资	万元	48,561.90	
二	工程费用	万元	36,522.76	
三	设备购置费	万元	4,677.20	
四	其他费用	万元	1,520.33	

五	预备费	万元	1,281.61	
六	融资费用	万元	4,560.00	

1.9 项目审批手续

2019 年 5 月 5 日，洛宁县环境保护局下发《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宁环监〔2019〕3 号）；

2020 年 3 月 6 日，洛宁县城乡规划局颁发地字第 2020-0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2020 年 5 月 20 日，洛宁县自然资源局颁发豫（2020）洛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103 号《不动产权证书》；

2020 年 5 月 29 日，洛宁县城乡规划局颁发建字第城规 41032820200000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2020 年 9 月 3 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2020〕117 号）。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的主管部门为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

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洛宁县人民医院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的相关要求，按照事前绩效评估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的程序，通过调研、查阅资料、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估工作，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形成了该项目的评估结论。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实施立项依据充分，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符合专项债券相关政策规定，具备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故对本项目应“予以支持”。事前绩效评估得分情况如下：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事前评估评分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要点	分值	分数	扣分说明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15 分)	项目实施必要性	①项目是否属于经济社会效益明显，群众期盼，早晚都要干的政府实体投资项目；②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市、区相关规划、政府决策、社会发展要求；③项目是否纳入发改和财政部门重点项目库。	5	5	
	项目实施公益性	项目是否具有公益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5	5	
	项目实施收益性	①项目是否有明确的收益来源；②收益来源是否合规	5	5	
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15 分)	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①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②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③项目是否符合国家专项债投向领域；④项目投资成本构成是否合理，投资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5	5	
	项目成熟度	①项目是否符合用地规划的要求，是否已经取得了用地许可；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程序完成了立项、环评、规划等审批手续。	10	10	
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10 分)	项目资金来源可行性	①资金来源渠道是否符合相关规定；②资金筹措程序是否科学规范，是否经过相关论证，论证资料是否齐全。	5	4	资金的筹措程序论证资料不够详尽
	项目资金到位可行性	①其它非债券资金是否已经办理完成相关手续；②是否有明确到位时间。	5	4	项目未明确资金的到位时间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30 分)	项目收入预测合理性	①项目自身收益是否在项目地理空间、预期功能和项目对应债券存续期间相关；②项目自身收益估算所使用的预测方法是否合理可靠；③项目自身收益是否能够全面估算，使用的基础数据是否真实可靠并能明确列示。	15	15	
	项目成本预测合理性	①项目现金流支出是否在项目地理空间、预期功能和项目对应债券存续期间内相关；②项目现金流支出估算所使用的基础数据是否真实可靠③项目现金流支出估算所使用的预测方法是否可靠。	15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要点	分值	分数	扣分说明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10分)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①项目申请专项债额度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申报额度与项目收益能否实现平衡；③分年度需求（如有）是否与项目建设工期和年度建设任务匹配。	10	10	
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10分)	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	①专项债券资金是否明确的使用计划;②使用计划与项目进度是否匹配;	5	5	
	项目偿债可控性	①项目偿债风险识别是否全面；②是否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③应对措施是否可行，有效。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10分)	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②绩效目标填报格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完整、准确、详实，无缺项、错项；③收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④绩效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目标是否一致。	5	5	
	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与项目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③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④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便于监控和评价，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	5	4	绩效指标不够量化
总分			100	97	

本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洛宁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同时，还能促进县人民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服务能力、服务水平的提升，为创建三级医院和县域医疗中心奠定硬件基础，为患者提供完善、有效的综合检查、治疗条件。为此设置了相关事前绩效评估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03,888.54㎡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	100%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合格率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	按计划支出
			项目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项目完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48,561.9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医疗收入增速	≥3%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洛宁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有效完善
			对当地经济拉动性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降耗	有效节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有效改善
			运营年限	≥14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诊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章 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3.1 社会效益分析

1、项目建设提高洛宁县医疗水平的需要

洛宁县医疗卫生事业随着县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取得长足进步，基本能够满足全市农民群众的常规诊治需要，但在其他方面还存在一些急需解决的问题，主要体现在基础设施薄弱，设备、设施陈旧老化，与人民群众对医疗的需求不相适应。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有效承担县域居民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危急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

务，力争实现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左右，推动构建分级诊疗制度，实现大病不出县的总目标。

2、项目建设是满足人民群众医疗需求的需要

十九大报告提出，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要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健康优先、改革创新、科学发展、公平公正的原则，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从广泛的健康影响因素入手，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要坚持预防为主，要调整优化健康服务体系，强化早诊断、早治疗、早康复，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

本项目建设将有利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众的生活质量，有利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满足临床治疗工作及新技术的开展，引导当地医疗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对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洛宁县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有着较大的意义。

3、项目建设是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文明进步的需要

随着国民经济收入增加和消费水平提高，人们对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期望。近年来，洛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有了长足发展，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部分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加，衣、食、住、行得到改善，对医疗保健的需求进一步上升。医疗消费成为居民消费的新增长点。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城乡居民收入的持续增加，城镇化、工业化、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条件改善的同时，对就医条件和医疗水平的要求也在不断增加，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因此，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健康中国，落实共建共享、全民健康"战略主题，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是促进和谐社会发展必要条件。因此对医院医疗设施和医疗水平设施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项目建成后，将使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医疗设备向高、精、尖端发展又迈进了一大步，满足临床治疗工作及新技术的开展，能为广大人民群众解决就医需求。带动洛宁县及其周边疾病诊治能力大幅提高，实现优质资源纵向流动，获得有效、快捷、安全的诊断和治疗，保障群众就近享有高水平医疗服务，增强群众就医获得感，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就医需求，改善就医环境。

4、项目建设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的

需要

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内部信息化建设，重点加强信息化建设、县域紧密型医共体、轨道物流系统、智慧药房等，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升级计算机中心机房，实现数据共享。完善自助打印、查询、缴费等信息设备，落实面向病人的信息化便捷措施和医院管理的信息化，逐步向智慧医疗迈进。在提高诊疗技术、缩短诊断时间、改善服务态度上下功夫，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高效、优质、快捷的诊疗服务，实现县乡医疗技术水平同步发展、信息资源共享。逐步完善软硬件设施、构建远程会诊网络、选派骨干技术人员，逐步建立覆盖全县的远程会诊系统，实现互联网+诊疗服务，提高疑难病、慢性病的治疗率，使基层患者在乡镇卫生院能够享受到省市专家的诊疗服务。要针对区域内疾病谱和重点疾病诊疗需求，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临床科室建设和信息化建设，有序开展县域远程多学科会诊、实时视频等远程诊断功能，形成“基层检查、医院诊断”服务模式，为成员单位、跨医共体提供在线诊断服务，实现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和技术共享。加强信息化建设的同时，选派符合条件的业务骨干参加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加强住院医生规范化培训、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等，储备高层次临床专科人才，形成稳定、合理的专业人才梯队。通过长期进修、短期培训，全面提升服务能力。按照省级重点专科要求，加强重点专科人员技术

培训。

5、项目建设是构筑和完善医疗救护保障体系的需要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完善洛宁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同时，还能促进县人民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服务能力、服务水平的提升，为创建三级医院和县域医疗中心奠定硬件基础，为患者提供完善、有效的综合检查、治疗条件，切实保障洛宁县及附近地区人民生命安全，社会效益良好。洛宁县地理位置和交通条件以及气候条件都比较好，政策环境宽松，是投资创业的好地方，目前正处于经济、文化快速发展上升期，本项目的建设一定程度上提升洛宁县整体医疗水平，繁荣当地经济，社会效益显著。

3.2 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近年来平均门诊收入、平均住院收入，项目运营后编制床位为 960 张,项目在债券存续期预计医疗收入合计为 410,911.79 万元，预计医疗成本合计为 332,715.25 万元。

第四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案

4.1 估算范围

本项目估算内容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

备费用和融资费用等。

4.2 编制方法和估算指标

1、工程费用

工程费用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及材料工程。本项目装修工程参考当地类似项目，以工程量清单方法、单价计价的形式进行估算。材料与按当地建委发布的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计取。

2、设备购置及安装费。设备价格按供应商或市场询价计取。

3、工程其它费用的计取。按照国家及地方管理部门对工程其它费用计取的有关规定，其中:

（1）工程前期咨询费：参考《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国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规定计取;

（2）工程设计费：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2002〕10号，国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

（3）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按豫发改收费〔2008〕2510号文计取（全过程控制），结合市场价调整;

（4）工程监理费：建设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规定并按实际计取。

4、预备费：按工程费用、设备购置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 4%计算。本项目建设期较短，暂不考虑价差预备费。

4.3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8,561.9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6,522.7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77.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20.33 万元，预备费 1,281.61 万元，融资费用 4,560.00 万元。投资估算明细如下表所示：

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费用工程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设备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工程量	单位价值（万元）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36522.76				
1	主院区					24648.72				
1.1	1#楼-A 座门诊区	3342.09	835.52			4177.61	㎡	16710.43	0.25	
1.2	1#楼-B 座医技区	3766.20	941.55			4707.75	㎡	18830.99	0.25	
1.3	1#楼-C 座病房区	5454.29	1363.57			6817.87	㎡	27271.46	0.25	
1.4	2#楼食堂	681.65	170.41			852.06	㎡	3408.23	0.25	
1.5	3#楼后勤综合楼	639.18	159.79			798.97	㎡	3195.88	0.25	
1.6	4#楼配套用房	158.58	39.65			198.23	㎡	792.91	0.25	
1.7	5#楼科教综合楼	409.50	102.37			511.87	㎡	2047.49	0.25	
1.8	6#楼变配电	57.78	14.45			72.23	㎡	288.91	0.25	
1.9	地下建筑面积	3551.89	887.97			4439.87	㎡	14799.56	0.3	
1.10	ICU 病房、NICU 病房、CCU 病房、血液净化室		192.46	769.82		962.28	㎡	4374	0.22	
1.11	门诊日间手术间 3 个、病区手术间 12 个					1110.00				
2	公共卫生医疗中心					4696.00				
2.1	综合楼	2169.60	542.40			2712.00	㎡	11300	0.24	
2.2	地下建筑面积	1228.80	307.20			1536.00	㎡	5120	0.3	
2.3	污水处理站	268.80	179.20			448.00	m3	700	0.64	

3	室外配套工程					1718.04				
3.1	道路、广场及硬化	231.48				231.48	㎡	14467.2	0.016	
3.2	绿化及景观	782.29	138.05			920.34	㎡	26295.54	0.035	
3.3	给水管网	45.63	8.05			53.68	㎡	53682.67	0.001	
3.4	污水、雨水管网	114.08	20.13			134.21	㎡	53682.67	0.0025	
3.5	供热管网	91.26	16.10			107.37	㎡	53682.67	0.002	
3.6	电缆及照明工程	96.63	144.94			241.57	㎡	53682.67	0.0045	
3.7	围墙	19.58				19.58	m	979	0.02	
3.8	大门	8.83	0.98			9.81	㎡	122.68	0.08	
4	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118.00	354.00	1528.00	360.00	2360.00				
5	轨道物流系统					1800.00				
6	智慧药房					500.00				
7	医用纯水系统		240.00	560.00		800.00				
二	设备购置					4677.20				
1	核磁共振			700.00		700.00	套	1.00	700.00	
2	全身彩超			440.00		440.00	套	2.00	220.00	
3	四维彩超			500.00		500.00	套	2.00	250.00	
4	DSA			450.00		450.00	套	1.00	450.00	
5	64 排 CT			1000.00		1000.00	套	1.00	1000.00	
6	16 排 CT			1000.00		1000.00	套	2.00	500.00	
7	呼吸机			80.00		80.00	套	2.00	40.00	
8	病床			50.00		50.00	套	200.00	0.25	
9	病床			167.20		167.20	套	760.00	0.22	

10	DR			150.00		150.00	套	1.00	150.00	
11	创伤中心					69.00				
11.1	医用控温仪（冰帽、控温毯）		0.75	4.25		5.00	套	1.00	5.00	
11.2	血气分析仪		1.35	7.65		9.00	套	1.00	9.00	
11.3	带压力传感器的心电监护仪		1.05	5.95		7.00	套	1.00	7.00	
11.4	无创呼吸机		5.40	30.60		36.00	台	3.00	12.00	
11.5	空气肢体压力治疗仪		1.80	10.20		12.00	套	8.00	1.50	
12	高危孕产妇救治中心					71.00				
12.1	胎儿中心监护		5.40	30.60		36.00	套	12.00	3.00	
12.2	动态脑电图		2.70	15.30		18.00	套	6.00	3.00	
12.3	带压力传感器的心电监护仪		1.20	6.80		8.00	套	2.00	4.00	
12.4	无创呼吸机		1.35	7.65		9.00	台	3.00	3.00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20.33				
1	前期咨询费				61.80	61.80				发改价格【2015】299 号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82.40	82.40				财建[2016]504 号
3	工程勘察、设计费				741.60	741.60				发改价格【2015】299 号
4	工程监理费				329.60	329.60				工程建设监理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 号)
5	招标代理服务费				41.20	41.20				豫发改收费〔2011〕627 号
6	工程造价咨询费				61.80	61.80				发改收费〔2008〕2510 号

7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41.20	41.20				
8	工程保险费				160.73	160.73				
四	预备费					1281.61				
1	基本预备费				1281.61	1281.61			3.00%	
2	价差预备费									
五	融资费用					4560.00			4.00%	
六	总投资					48561.90				

4.4 资金筹措和使用计划

4.4.1 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 48,561.90 万元，其中：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10,561.90 万元，由财政资金安排，占项目总投资的 21.75%，项目资本金比例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 号）文件规定。建设期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资金筹措计划表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资本金（使用财政资金）	10,561.90	21.75%
债券资金	38,000.00	78.25%
其它资金		
合计	48,561.90	100.00%

4.4.2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48,561.90 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0 万元，剩余资金 10,561.90 万元通过县财政安排。建设期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财政资金统筹安排。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	总投资	48,561.90	12,900.00	21,400.00	14,261.90
二	资金筹措	48,561.90	12,900.00	21,400.00	14,261.90
1	发行债券	38,000.00	9,900.00	18,400.00	9,700.00
2	资本金	10,561.90	3,000.00	3,000.00	4,561.90

第五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5.1 编制依据

1、《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2、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5.2 债券申请及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38,000.00万元，已于2021年使用债券资金9,900.00万元，2022年1月使用债券资金9,400.00万元，2022年3月使用债券资金4,000.00万元，2022年5月申请5,0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1,000.00万元。

5.3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本项目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38,000.00万元，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如下表:

年份	发债金额（万元）	发债期限	还本付息情况
2021年	9,900.00	15年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2022年	18,400.00	15年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第6年开始还本，第6-10年每年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偿还15%。
2023年	9,700.00	15年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第6年开始还本，第6-10年每年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偿还15%。

5.4 债券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属于《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 号）支持类别。不属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财预〔2021〕115 号）中的项目，本项目专项债券使用方向合规。

5.5 投资者保护措施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第六章 项目运营和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6.1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6.1.1 项目主体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洛宁县人民医院，建设主体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项目建成后，项目资产登记到洛宁县人民医院名下，并由其履行国有资产增值和保值任务及其项目的具体运行工作。

6.1.2 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主要为门诊和住院收入，项目建成后，洛宁县人

民医院通过招聘医护人员组成运营团队来运行该项目。

6.1.3 项目收益管理

为切实规范项目收入、支出资金的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洛宁县人民医院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并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财政监管制，项目支出手续必须报财政审批后方可支出，确保债券到期能够及时还本付息。

6.2 现金流入

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运营情况，本项目运营后医疗收入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床位数、住院次均费用等数据如下表:

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收入数据表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7 月
门诊收入(元)	79,905,028.04	88,302,515.31	48,775,827.32
住院收入（元）	139,260,888.18	152,549,150.35	81,617,375.18
医疗收入合计（元）	219,165,916.22	240,851,665.66	130,393,202.49
床位数(张)	500	500	500
住院人次（人）	30,640.46	30,774.49	16,274.65
住院次均费用（元）	4,545.00	4,957.00	5,015.00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预计在第四年正式投入运营，如上表所示，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门诊收入与住院收入成递增趋势（由于受新冠肺炎影响，2020 年 1-7 月份收入与同期相比有所下降），本次预测参考洛宁县人民医

院2018年、2019年门诊收入与住院收入数据，2019年与2018年相比，住院收入与门诊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 9.54%、10.51%。

洛宁县人民医院编制床位500张，本项目建成后，编制床位达到960张。本次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首年（即第四年）的住院量按 2019 年的住院量上浮30%，门诊收入在2019年的基础上上浮10%，以后年度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每年按 3%的比例递增，运营期前三年运营负荷分别为75%、80%、90%，以后年度运营负荷为100%，在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收入预测如下表:

医疗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门诊收入	7,284.96	7,770.62	8,741.95	9,713.28	9,713.28
住院收入	14,873.54	15,865.11	17,848.25	19,831.39	19,831.39
小计	22,158.50	23,635.73	26,590.20	29,544.67	29,544.67

（续上表）

项目	第九年	第十年	第十一年	第十二年	第十三年
门诊收入	9,713.28	10,004.68	10,004.68	10,004.68	10,304.82
住院收入	19,831.39	20,426.33	20,426.33	20,426.33	21,039.12
小计	29,544.67	30,431.01	30,431.01	30,431.01	31,343.94

（续上表）

项目	第十四年	第十五年	第十六年	第十七年	合计
门诊收入	10,304.82	10,304.82	10,613.96	10,613.96	135,093.79
住院收入	21,039.12	21,039.12	21,670.29	21,670.29	275,818.00
小计	31,343.94	31,343.94	32,284.25	32,284.25	410,911.79

6.3 现金流出

1、医疗成本预测

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运营情况，本项目运营成本包括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办公费、水电费、维修费、其他费用等支出。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办公费、水电费、维修费、其他费用占医疗收入比例如下表:

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成本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7 月	合计
人员经费	7,794.05	8,239.61	4,448.85	20,482.51
占医疗收入比例	35.56%	34.21%	34.12%	34.69%
卫生材料费	4,407.74	4,925.62	2,510.48	11,843.85
占医疗收入比例	20.11%	20.45%	19.25%	20.06%
药品费	3,523.39	3,890.03	2,295.23	9,708.65
占医疗收入比例	16.08%	16.15%	17.60%	16.44%
办公费	0.17	0.91	0.20	1.28
占医疗收入比例	0.00%	0.00%	0.00%	0.00%
水电费	319.92	287.12	106.39	713.43
占医疗收入比例	1.46%	1.19%	0.82%	1.21%
维修费	392.64	283.67	86.05	762.36
占医疗收入比例	1.79%	1.18%	0.66%	1.29%
其他费用	1,591.44	2,097.77	1,073.80	4,763.01
占医疗收入比例	7.26%	8.71%	8.24%	8.07%
固定资产折旧	767.03	767.67	413.34	1,948.05
占医疗收入比例	3.50%	3.19%	3.17%	3.30%
无形资产摊销	30.62	32.33	2.26	65.21
占医疗收入比例	0.14%	0.13%	0.02%	0.11%
风险金	51.00	40.98	29.62	121.59
占医疗收入比例	0.23%	0.17%	0.23%	0.21%
医疗成本合计	18,878.01	20,565.72	10,966.22	50,409.95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7 月	合计
占医疗收入比例	86.14%	85.39%	84.10%	85.38%
医疗成本扣除非付现成本及非经常性支出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82.26%	81.90%	80.69%	81.77%

如上表所示：洛宁县人民医院 2018 年-2020 年 1-7 月医疗成本占医疗收入比例呈下降趋势，固定资产折旧（占医疗收入的 3.30%）、无形资产摊销（占医疗收入的 0.11%）与风险金（占医疗收入的 0.21%）为非付现成本，本次将不再预测，本项目运营后付现成本主要有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水电费、维修费用、其他费用等，本次预测将按照 2018 年-2020 年 1-7 月累计金额占累计医疗收入占比测算，由于本项目为新建医院项目实施后维修费将大幅下降，维修费本次预测按照收入的 0.5%测算。因此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水电费、维修费用、其他费用分别占医疗收入的比例为 34.69%、20.06%、16.44%、1.21%、0.5%、8.07%，在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成本测算如下表：

医疗成本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人员经费	7,686.78	8,199.23	9,224.14	10,249.05	10,249.05
卫生材料费	4,445.00	4,741.33	5,333.99	5,926.66	5,926.66
药品费	3,642.86	3,885.71	4,371.43	4,857.14	4,857.14
水电费	268.12	285.99	321.74	357.49	357.49
维修费	110.79	118.18	132.95	147.72	147.72
其他费用	1,788.19	1,907.40	2,145.83	2,384.25	2,384.25
小计	17,941.74	19,137.84	21,530.08	23,922.31	23,922.31

（续上表）

项目	第九年	第十年	第十一年	第十二年	第十三年
人员经费	10,249.05	10,556.52	10,556.52	10,556.52	10,873.21
卫生材料费	5,926.66	6,104.46	6,104.46	6,104.46	6,287.59
药品费	4,857.14	5,002.86	5,002.86	5,002.86	5,152.94
水电费	357.49	368.22	368.22	368.22	379.26
维修费	147.72	152.16	152.16	152.16	156.72
其他费用	2,384.25	2,455.78	2,455.78	2,455.78	2,529.46
小计	23,922.31	24,640.00	24,640.00	24,640.00	25,379.18

（续上表）

项目	第十四年	第十五年	第十六年	第十七年	合计
人员经费	10,873.21	10,873.21	11,199.41	11,199.41	142,545.31
卫生材料费	6,287.59	6,287.59	6,476.22	6,476.22	82,428.89
药品费	5,152.94	5,152.94	5,307.53	5,307.53	67,553.88
水电费	379.26	379.26	390.64	390.64	4,972.04
维修费	156.72	156.72	161.42	161.42	2,054.56
其他费用	2,529.46	2,529.46	2,605.34	2,605.34	33,160.57
小计	25,379.18	25,379.18	26,140.56	26,140.56	332,715.25

2、税金及附加预测：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

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6.4 项目现金净流入

根据以上对医疗收入、医疗成本预测，假设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第四年开始运营并能够产生现金净流入，在债券存续期间累计现金净流入如下:

现金净流入预测

单位：万元

年度	医疗收入	医疗成本	现金净流入
第四年	22,158.50	17,941.74	4,216.76
第五年	23,635.73	19,137.84	4,497.89
第六年	26,590.20	21,530.08	5,060.12
第七年	29,544.67	23,922.31	5,622.36
第八年	29,544.67	23,922.31	5,622.36
第九年	29,544.67	23,922.31	5,622.36
第十年	30,431.01	24,640.00	5,791.01
第十一年	30,431.01	24,640.00	5,791.01
第十二年	30,431.01	24,640.00	5,791.01
第十三年	31,343.94	25,379.18	5,964.76
第十四年	31,343.94	25,379.18	5,964.76
第十五年	31,343.94	25,379.18	5,964.76
第十六年	32,284.25	26,140.56	6,143.69
第十七年	32,284.25	26,140.56	6,143.69
合计	410,911.79	332,715.25	78,196.54

6.5 资金平衡分析

本项目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38,000.00万元,已使用2021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六期）债券资金9,900.00万

元，利率 3.52%，期限十五年，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本项目拟继续申请债券资金 28,100.00 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偿还 15%，在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及融资平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本金	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项目收益
第一年	-	348.48	348.48	-
第二年	-	1,176.48	1,176.48	-
第三年	-	1,612.98	1,612.98	-
第四年	-	1,612.98	1,612.98	4,216.76
第五年	-	1,612.98	1,612.98	4,497.89
第六年	-	1,612.98	1,612.98	5,060.12
第七年	920.00	1,612.98	2,532.98	5,622.36
第八年	1,405.00	1,571.58	2,976.58	5,622.36
第九年	1,405.00	1,508.36	2,913.36	5,622.36
第十年	1,405.00	1,445.13	2,850.13	5,791.01
第十一年	1,405.00	1,381.91	2,786.91	5,791.01
第十二年	3,245.00	1,318.68	4,563.68	5,791.01
第十三年	4,215.00	1,172.66	5,387.66	5,964.76
第十四年	4,215.00	982.98	5,197.98	5,964.76
第十五年	14,115.00	793.31	14,908.31	5,964.76
第十六年	4,215.00	255.15	4,470.15	6,143.69
第十七年	1,455.00	65.48	1,520.48	6,143.69
合计	38,000.00	20,085.10	58,085.10	78,196.54
本息覆盖倍数	1.35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

息覆盖倍数为1.35，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第七章 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7.1 风险因素

项目单位对本项目的主要风险因素进行识别，本项目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 建设风险

本项目的进度、质量等目标能否按期实现都会对项目的整体目标实现有一定的影响。项目在规划、设计、施工过程中因为所采用的技术在先进性、适用性和经济性方面的不确定性会引起需求分析、布局规划、功能设计、投资规划等方面的风险。

2、 资金风险

如果资金环节出了问题，项目的其他步骤就很难继续下去。项目资金风险一方面表现在建设内容多，投资估算容易出错，另一方面表现在所需资金不及时，不到位。

7.2 风险应对措施

1、建设风险对策

针对可能出现的建设风险，应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聘请有资质的设计、工程咨询单位就项目的可行

性、技术方案、规划布局等进行科学的论证和方案设计;

（2）聘用有资质的施工企业进行工程施工，就各项工程的材料，进度等内容与施工方签订有效的施工合同，并聘用有资质的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等进行全面监控;

（3）对可能出现的工程风险向保险公司进行投保。

2、资金风险对策

为了规避和降低项目的资金风险，本项目首先要聘请有资质的专业咨询机构进行项目造价咨询，确保造价预算的精确性。其次，预算要有余地，要有必要的资金预留量，从而避免或降低资金筹措的风险。再次，在项目建设中将更多地关注在资金方面的信息，及时地进行调整和变化；在管理方式上注重探索和改革，提高资金的利用率，使项目的资金流有序和正常。最后，项目成立专门的领导班子，与财务部门做好沟通协调，确保资金到位、及时。

2022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2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4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5
2.1 项目建设背景 5
2.2 项目的提出 5
2.3 社会效益 6
2.4 经济效益 7
2.5 项目公益性 7
第三章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8
3.1 估算范围 8
3.2 估算说明 8
3.3 投资估算 8
3.4 资金筹措计划 10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1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1
第四章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2
4.1 编制依据 12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3
4.3 债券信息披露 13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3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5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15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15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27
5.4 总体评价结果.....27
第六章风险分析..... 29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9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9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30
第七章事前绩效评估..... 31
7.1 评估方法.....31
7.2 评估内容.....31
7.3 评估结论.....32

第一章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洛宁县民政局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洛宁县民政局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洛宁县民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3280054326705
住所	洛宁县永宁大道 278 号
负责人	高小芹
登记机关	洛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拟建于洛宁县新宁大道北侧，洛河南堤以南，规划大吕路

以东。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11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该项目用地面积 45.13 亩，建设用地面积 17,611.79 平方，总建筑面积 20,400.00 平方米。地上总建筑面积 15,400.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 5,000.00 平方米（地下人防工程及设备用房）。地上计容面积 15,337.07 平方米，建设 8,860.55 平方米的护理组团（含供养中心和护理中心）和 4,179.02 平方米的颐养公寓组团（含颐养公寓和康养公寓），1,968.94 平方米的老年人配套中心以及 328.56 平方米的配套设施。在地下车库立柱共设 200 个 45cm*70cm 超薄广告灯箱，8 个规格为 600cm*200cm 大型超薄灯箱。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13 台。

1.6 项目手续

（一）立项审批

2022 年 2 月 15 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11 号），同意项目实施，并对该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及规模、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等事项进行批复。

（二）用地审批

2022 年 3 月 8 日，洛宁县自然资源局核发《不动产权证书》（2022 洛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41146 号），权利性质划拨，用途医卫慈善用地，面积 30,084.63 平方米。

2021 年 12 月 28 日，洛宁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和选址意见书》，本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

（三）环评审批

2022 年 2 月 23 日，本洛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情况说明》，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的规定，该项目属于豁免类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7,000.00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数	备注
一	建设规模			
1	项目用地面积	㎡	17,611.79	
2	总建筑面积	㎡	20,400.00	
3	计划容纳老人数量	人	300	
4	床位数	床	300	
5	项目工期	月	24	
6	容积率		0.87	
7	建筑密度	%	30.00	

8	绿化率	%	35.00	
9	地下停车场	㎡	5,000.00	含人防及设备用房人防按 6%地上总建面
10	附属设施	㎡	900.00	含管网，绿化、道路
11	地上机动停车位	个	101	
12	地上非机动停车位	个	231	
13	地下停车位	个	130	另设医费车位一个
14	新能源充电桩	台	13	
15	广告位	块	208	40*70cm200 块 600*200cm8 块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预计2025年，60岁以上人口将达到3亿，成为超老年型国家，到2040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达到顶峰。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我国一个极为严峻的社会问题，严重影响着我国社会、经济等各方面的发展。妥善处理人口老龄化问题，关心老年人的需求，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的具体体现。认真解决老年人群体与其他群体和睦相处，这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内容，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

洛宁县县委、县政府十分重视老年人事业发展，将老年人事业发展纳入了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及政府年度工作计划，按照《洛宁县促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方案》、《洛宁县推进健康养老产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和《洛宁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统一部署和洛宁县整体规划，统筹考虑洛宁县及其周边区域养老事业发展布局。

2.2 项目的提出

近年来，洛宁县老年社会福利事业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得到了较快发展，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老年人的社会服务需要，为洛宁县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2022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实施后，将彻底改变原有的

养老服务中心基础设施落后、设备陈旧、环境较差等这一现状，该项目建成后将不断完善其服务功能，亮化美化生活环境，切实解决洛宁县弱势群体的生活困难，充分发挥社会保障作用，更好地履行“上为党和政府分忧，下为人民群众解愁”的服务宗旨，为洛宁县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发挥极其重要的作用。

地下车库建设作为养老服务中心建设的主体工程中主要的部分，且属于主体基底工程，重要性不言而喻，地下车库的建设不仅可以解决养老中心相关车辆和入住老人至亲好友探访车辆停靠问题，解决了车辆在地面停靠影响交通通行及城市美观，亦可在特殊时期作为防空场地，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2.3 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建设，为老年人提供了安乐、舒适、宁静的生活环境，提高了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也是老年人接触社会、服务社会、发挥老年人聪明才智的新天地，从而使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医、老有所为”，为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发展老年事业、促进社会进步，为老年人的子女全身心投入社会主义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也促进了社会稳定，带动全市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

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实施后，将彻底改变原有的养老服务中心基础设施落后、设备陈旧、环境较差等这一现状，该项目建成后将不断完善其服务功能，亮化美化生活环境，切实解决洛宁

县弱势群体的生活困难，充分发挥社会保障作用，更好地履行“上为党和政府分忧，下为人民群众解愁”的服务宗旨，为洛宁县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发挥极其重要的作用。

2.4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设不仅能缓解洛宁县及其周边地区的养老压力，也能带动地方经济发展，提高政府的财政收入，增加若干就业岗位，促进附近居民就业，增加当地居民收入，实现脱贫致富，同时项目的实施也能促进洛宁县健康养生养老及其相关的产业如医疗卫生、生物科技、金融保险、社区服务等的发展，使其形成完善产业链。

2.5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建成后需要一些管理、服务和清洁人员，可以消化一部分闲散劳动力，为当地创造就业机会，有很好的社会效益。丰富老年生活，促进和谐社会。

为丰富老年人物质和精神生活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满足区域内老年人活动需要，改善洛宁县老年人活动基础设施条件。极大满足洛宁县日益增长的老年养老服务需求，为洛宁县弱势老人等供了一个“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场所，使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丰富多彩，对构建和谐社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建设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等。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998〕11号；

3.《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4.《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5.《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

7.《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

8.《洛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0年第1期）；

9.《河南建设工程经济管理》及河南省有关经济文件；

10.河南省洛阳市城市建设有关费用的文件规定；

11.方案设计及有关图纸和技术资料。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7,000.00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6,822.6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9.14万元、基本预备费68.26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造价	包含项目
一	建设工程费				
1	前期工程	设计		142.80	建筑设计、内装设计、景观设计及其它相关设计等
2		临时设施		81.60	原始地坪土方清理、清表、场地平整、临时道路、临水、临电等
3	建安工程费	地上部分	建筑部分	3,080.00	土石方、主体结构、二次结构、楼面、墙柱面粉刷、屋面及屋面防水保温；墙体自保温、冷桥处保温；外墙饰面；门窗、非幕墙设计；
4			建筑安装部分	462.00	建筑水电、消防系统-一消：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火灾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通风排烟系统
5			建筑设施设备部分	231.00	电梯（12 部）
6			装饰部分	462.00	硬装（地面、墙面、天棚、装饰门等）
7			装饰安装设施、设备部分	308.00	消防系统-二消、暖通（不含中央空调、分体空调设备费）、电梯装饰、残障设施
8		地下部分	建安部分	1,430.00	桩基、土方及基坑围护、支护措施增加、支护措施增加、建筑主体、水电、消防系统、简单装饰、广告位、充电桩、车位设置、人防等
9		综合管线		265.20	消防、给水、雨污、供电、燃气、有线电视、智能化系统费等
10		园林环境工程费		360.00	景观、道路、围墙、泛光照明
	共计			6,822.60	
二	其他费用				
	工程监理费用			69.14	
	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34.00	
	地质勘探费用			6.00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造价	包含项目
	共计		109.14	
三	基本预备费		68.26	按 1%预留
四	项目总投资		7,00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4,500.00	64.29%
专项债券资金	2,500.00	35.71%
合计	7,00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2 年	2023 年	金额
财政预算资金	3,600.00	900.00	4,500.00
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	1,500.00	2,500.00
合计	4,600.00	2,400.00	7,000.00
占比	65.71%	34.29%	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2,500.00万元。其中：2022年已使用1,000.00万元，2023年计划使用1,5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1,5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

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1,000.00		1,000.00	4.50%	45.00	45.00
第 2 年	1,000.00	1,500.00		2,500.00	4.50%	112.50	112.50
第 3 年	2,500.00			2,500.00	4.50%	112.50	112.50
第 4 年	2,500.00			2,500.00	4.50%	112.50	112.50
第 5 年	2,500.00			2,500.00	4.50%	112.50	112.50
第 6 年	2,500.00		50.00	2,450.00	4.50%	112.50	162.50
第 7 年	2,450.00		125.00	2,325.00	4.50%	110.25	235.25
第 8 年	2,325.00		125.00	2,200.00	4.50%	104.63	229.63
第 9 年	2,200.00		125.00	2,075.00	4.50%	99.00	224.00
第 10 年	2,075.00		125.00	1,950.00	4.50%	93.38	218.38
第 11 年	1,950.00		225.00	1,725.00	4.50%	87.75	312.75
第 12 年	1,725.00		375.00	1,350.00	4.50%	77.63	452.63
第 13 年	1,350.00		375.00	975.00	4.50%	60.75	435.75
第 14 年	975.00		375.00	600.00	4.50%	43.88	418.88
第 15 年	600.00		375.00	225.00	4.50%	27.00	402.00
第 16 年	225.00		225.00	0.00	4.50%	10.13	235.13
合计		**2,500.00**	**2,500.00**			**1,321.90**	**3,821.90**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

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5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2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收益期 13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民政局负责项目的建设与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洛宁县民政局。项目运营期内，洛宁县民政局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以保障项目收益能足够还本付息。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入为充电桩收入，停车位收入，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收入，地下车库广告媒体收入，运营补贴收入。

（1）充电桩收入

①数量：本项目规划充电桩数量13个。

②价格：《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服务费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收费价格标准，即直流（即快充）0.80元/千瓦时，交流（即慢充）0.70元/千瓦时。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收费标准为0.70元/千瓦时，功率为30kw。根据建设区现状，出于审慎考虑，第1年充电桩平均运行时长按3h/d计算，以后每年以2%速度递增。每年按照360天有效运营天计算。运营期的第一年负荷率为50%，以后每年按10%增长，直至增长至80%不再增长。

（2）停车位收入

①数量：项目共规划机动车停车位231个。

②价格：根据《洛阳市城市区机动车停车管理暂行办法》（洛政办〔2019〕22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洛发改〔2018〕2号）等文件规定。具体为：7时—23时小型汽车每次3元、中型汽车每次5元、大型汽车每次8元，过夜不分车型每次10元，停车30分钟内免费，24小时跨时段按过夜标准收取，不得分时段累进计费。以及查询资料结果确定本项目运营期停车价格暂定

为 3 元/个/次，一个停车位日周转次数按照 1 次计算。基于谨慎性原则，运营期的第一年负荷率为 50%，以后每年按 10%增长，直至增长至 85%不再增长。

（3）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收入

①数量：本项目规划床位 300 床，其中：自理床位 60 床，半自理床位 160 床，全失能床位 80 床。

②价格：根据养老网调查显示洛阳市内同规模养老院床位收费标准：

名称	收住对象	收费区间（元/月/人）
河南心慧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自理、半自理/半失能、不能自理/失能卧床、特护	2000-6000
汉山养老高新区示范园	理、半自理/半失能、不能自理/失能卧床、特护	3000-7000
洛阳市洛龙区国润安泰颐养院	自理、半自理/半失能、不能自理/失能卧床、特护、认知障碍	2480-4800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自理床位收费标准为 1,600.00 元/月/床，半自理床位收费标准为 2,200.00 元/月/床，全失能床位收费标准为 3,000.00 元/月/床，考虑近三年居民消费水平，收入每年按 2%增长。运营期的第一年负荷率为 50%，以后每年按 10%增长，直至增长至 80%不再增长。

（4）地下车库广告媒体收入

①数量：本项目规划广告位 40*70cm 共 200 块、600*200cm 共 8 块。

②价格：通过洛阳市广告投放市场行情分析及调查得出以下数据租赁单价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格	租金（元/个/月）
1	灯箱	洛伊快速红腰带处龙门一号	0.6m*0.9m	1200.00
2	灯箱	洛阳小区门禁广告	84cm*118cm	3200.00
3	灯箱	社区广告滚动灯箱	1.55m*2.80m	5,280.00
均价				3,226.67

综上所述，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时考虑广告位的规格，本项目40*70cm广告位按每块每月300.00元/月，600*200cm广告位按每块每月4,000.00元/月收费，考虑近三年居民消费水平，收入每年按2%增长。基于谨慎性原则，运营期的第一年负荷率为50%，以后每年按10%增长，直至增长至80%不再增长。

（5）运营补贴收入

根据洛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宁政〔2015〕24号）文件规定，经主管部门对其日常服务内容、服务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进行考核符合标准的，按照入住老年人数（必须入住满3个月），给予每人每月150元的运营补贴。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运营期每年入住老年人数的50%计算运营补贴收入。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工资及福利费、餐饮费、基础护理费、管理费用、修理费等，具体测算如下所示：

根据洛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宁政〔2015〕24号）文件规定：三、政策措施（三）完善和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养老服务机构用水、用电、用气、用暖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

行，并免收相应的配套费。养老服务机构安装电话、有线（数字）电视、宽带互联网免收一次性接入费，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按当地居民用户终端收费标准减半收取。境内外资本举办养老服务机构享有同等优惠政策。

（1）水费：经分析估算，项目耗水量为 0.81 万吨/年，水价为 2.8 元/吨。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水价每年按 2.5%增长。

（2）电费：经分析估算，项目耗电量为 7.79 万 kwh/年，电价为 0.67 元/kwh。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电价每年按 2.5%增长。

（3）工资及福利费

项目暂定员工 45 人，按当地工资标准，平均工资为 52,000.00 元/年，按 14%计提福利费。

人员类别	数量（人）	月平均工资（元/月/人）	年平均工资（元/年/人）	备注
行政人员	8	4,000.00	48,000.00	护理员与入住老人平均配比 1：10
医护人员	25	6,000.00	72,000.00	
其他人员	12	3,000.00	36,000.00	
合计/平均数	45	4,333.33	52,000.00	

考虑到入住人数和物价上涨原因，员工人数前三年增长率与入住率的增长率保持一致，第四年及以后按照每年 1%增长率增长，即：前三年员工增长率为 10%，第四年及以后增长率为 1%。工资及福利费按每年增加 2.5%进行测算。

（4）餐饮费：按照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收入的 5%计提。

（5）基础护理费：按照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收入的 8%计提。

（6）管理及其他费用

根据项目运营基本情况，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按每年项目收入的3%进行估算。

（7）修理费

本项目修理费按每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的10%估算。

（8）税费

本项目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养老机构免征增值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0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免征增值税。根据洛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宁政〔2015〕24号）文件规定：三、政策措施（三）完善和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各级政府要严格落实国家现行支持养老服务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养老服务机构提供的养护服务免征营业税，对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自用房产和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水利建设专项费，免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同时考虑固定资产折旧和债券利息的税前扣除测算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折旧	3,686.46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87.45	202.99	202.99	202.99	202.99
债券利息	1,164.40	112.50	112.50	112.50	112.50	110.25	104.63	99.00	93.38	87.75	77.63	60.75	43.88	27.00	10.13
利润总额	1,432.86	-219.02	-145.30	-71.19	32.53	90.31	100.25	109.82	118.94	128.73	142.58	256.15	276.40	296.11	316.55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一	**营业收入**	**12,683.11**	**498.99**	**610.37**	**725.88**	**845.63**	**915.88**	**933.60**	**951.74**	**970.25**	**989.11**	**1,008.35**	**1,027.94**	**1,047.93**	**1,068.30**	**1,089.14**
1	**充电桩收入**	**375.56**	**14.74**	**18.04**	**21.46**	**25.00**	**27.07**	**27.57**	**28.15**	**28.74**	**29.32**	**29.91**	**30.49**	**31.08**	**31.66**	**32.33**
	服务费（元/千瓦时）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数量（台）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时长（h/天）		3.00	3.06	3.12	3.18	3.24	3.30	3.37	3.44	3.51	3.58	3.65	3.72	3.79	3.87
	功率（wh）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负荷率		50.00%	60.00%	70.00%	8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2	**停车收入**	**280.78**	**12.65**	**15.18**	**17.71**	**20.24**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21.50**
	单价（元/个/次）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车位数（个）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周转次数(次/天)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负荷率		50.00%	60.00%	70.00%	8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3	**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收入**	**9,629.93**	**412.80**	**505.27**	**601.27**	**700.90**	**759.61**	**774.80**	**790.29**	**806.10**	**822.22**	**838.67**	**855.44**	**872.55**	**890.01**	**907.80**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自理床位收入	1,343.70	57.60	70.50	83.90	97.80	105.99	108.11	110.27	112.48	114.73	117.02	119.36	121.75	124.19	126.67
	数量（台）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单价（元/个/次）		1,600.00	1,632.00	1,664.64	1,697.93	1,731.89	1,766.53	1,801.86	1,837.90	1,874.66	1,912.15	1,950.39	1,989.40	2,029.19	2,069.77
	半自理床位	5,391.41	211.20	258.51	307.63	358.60	388.64	396.41	404.34	412.42	420.67	429.09	437.67	446.42	455.35	464.46
	数量（床）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单价（元/月）		2,200.00	2,244.00	2,288.88	2,334.66	2,381.35	2,428.98	2,477.56	2,527.11	2,577.65	2,629.20	2,681.78	2,735.42	2,790.13	2,845.93
	失能床位	3,675.95	144.00	176.26	209.74	244.50	264.98	270.28	275.68	281.20	286.82	292.56	298.41	304.38	310.47	316.67
	数量（床）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单价（元/月）		3,000.00	3,060.00	3,121.20	3,183.62	3,247.29	3,312.24	3,378.48	3,446.05	3,514.97	3,585.27	3,656.98	3,730.12	3,804.72	3,880.81
	负荷率		50.00%	60.00%	70.00%	8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4	**地下车库广告媒体收益**	**1,409.12**	**55.20**	**67.56**	**80.40**	**93.73**	**101.58**	**103.61**	**105.68**	**107.79**	**109.95**	**112.15**	**114.39**	**116.68**	**119.01**	**121.39**
	数量（40*70cm/块）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单价（元/块/月）		300.00	306.00	312.12	318.36	324.73	331.22	337.84	344.60	351.49	358.52	365.69	373.00	380.46	388.07
	数量（600*200cm/块）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单价（元/块/月）		4,000.00	4,080.00	4,161.60	4,244.83	4,329.73	4,416.32	4,504.65	4,594.74	4,686.63	4,780.36	4,875.97	4,973.49	5,072.96	5,174.42
	负荷率		50.00%	60.00%	70.00%	8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5	运营补贴	79.92	3.60	4.32	5.04	5.76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二	**成本支出**	**7,769.27**	**371.72**	**421.40**	**475.28**	**504.27**	**526.62**	**541.99**	**558.20**	**575.28**	**592.07**	**609.71**	**619.26**	**638.09**	**657.90**	**677.48**
1	水费	37.48	2.27	2.32	2.38	2.44	2.50	2.57	2.63	2.70	2.76	2.84	2.91	2.98	3.05	3.13
	耗用量（万吨）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0.81
	单价（元/吨）		2.80	2.87	2.94	3.01	3.09	3.17	3.25	3.33	3.41	3.50	3.59	3.68	3.77	3.86
2	电费	87.25	5.22	5.38	5.53	5.69	5.84	6.00	6.15	6.31	6.47	6.62	6.78	6.93	7.09	7.24
	耗用量（万 kwh）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7.79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单价（元/kwh）		0.67	0.69	0.71	0.73	0.75	0.77	0.79	0.81	0.83	0.85	0.87	0.89	0.91	0.93
3	工资及福利费	5,525.46	266.85	300.96	338.68	350.90	363.30	375.94	389.39	403.61	417.53	432.23	447.22	463.01	479.71	496.13
	员工（人）		45.00	49.50	54.45	55.00	55.55	56.11	56.68	57.25	57.83	58.41	59.00	59.59	60.19	60.80
	工资（万元/年/人）		5.20	5.33	5.46	5.60	5.74	5.88	6.03	6.18	6.33	6.49	6.65	6.82	6.99	7.16
	福利费（万元）		0.73	0.75	0.76	0.78	0.80	0.82	0.84	0.87	0.89	0.91	0.93	0.95	0.98	1.00
4	餐饮费	526.88	20.64	25.26	30.06	35.05	37.98	38.74	39.51	40.31	41.11	41.93	42.77	43.63	44.50	45.39
5	基础护理费	843.00	33.02	40.42	48.10	56.07	60.77	61.98	63.22	64.49	65.78	67.09	68.44	69.80	71.20	72.62
6	管理及其他费用	380.50	14.97	18.31	21.78	25.37	27.48	28.01	28.55	29.11	29.67	30.25	30.84	31.44	32.05	32.67
7	修理费	368.70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8.75	20.30	20.30	20.30	20.30
三	**净收益**	**4,913.84**	**127.27**	**188.97**	**250.60**	**341.36**	**389.26**	**391.61**	**393.54**	**394.97**	**397.04**	**398.64**	**408.68**	**409.84**	**410.40**	**411.66**

6.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2,683.11			498.99	610.37	725.88	845.63	915.88	933.60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7,769.27			371.72	421.40	475.28	504.27	526.62	54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913.84**			**127.27**	**188.97**	**250.60**	**341.36**	**389.26**	**39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000.00	3,500.00	3,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000.00**	**-3,500.00**	**-3,5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财政资金	4,500.00	2,500.00	2,000.00						
债券资金	2,500.00	1,000.00	1,5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500.00						50.00	125.00	12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164.40			112.50	112.50	112.50	112.50	110.25	104.6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335.60**	**3,500.00**	**3,500.00**	**-112.50**	**-112.50**	**-112.50**	**-162.50**	**-235.25**	**-229.63**
四、净现金流量	**1,249.44**			**14.77**	**76.47**	**138.10**	**178.86**	**154.01**	**161.98**
五、累计现金流量	**1,249.44**			**14.77**	**91.24**	**229.34**	**408.20**	**562.21**	**724.19**

（续表）

年度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951.74	970.25	989.11	1,008.35	1,027.94	1,047.93	1,068.30	1,089.14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558.20	575.28	592.07	609.71	619.26	638.09	657.90	67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93.54**	**394.97**	**397.04**	**398.64**	**408.68**	**409.84**	**410.40**	**411.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年度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偿还债券本金	125.00	125.00	225.00	375.00	375.00	375.00	375.00	22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99.00	93.38	87.75	77.63	60.75	43.88	27.00	10.1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24.00**	**-218.38**	**-312.75**	**-452.63**	**-435.75**	**-418.88**	**-402.00**	**-235.13**
四、净现金流量	**169.54**	**176.59**	**84.29**	**-53.99**	**-27.07**	**-9.04**	**8.40**	**176.53**
五、累计现金流量	**893.73**	**1,070.32**	**1,154.61**	**1,100.62**	**1,073.55**	**1,064.51**	**1,072.91**	**1,249.4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4,913.84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9。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5.00	45.00	
第 2 年		112.50	112.50	
第 3 年		112.50	112.50	127.27
第 4 年		112.50	112.50	188.97
第 5 年		112.50	112.50	250.60
第 6 年	50.00	112.50	162.50	341.36
第 7 年	125.00	110.25	235.25	389.26
第 8 年	125.00	104.63	229.63	391.61
第 9 年	125.00	99.00	224.00	393.54
第 10 年	125.00	93.38	218.38	394.97
第 11 年	225.00	87.75	312.75	397.04
第 12 年	375.00	77.63	452.63	398.64
第 13 年	375.00	60.75	435.75	408.68
第 14 年	375.00	43.88	418.88	409.84
第 15 年	375.00	27.00	402.00	410.40
第 16 年	225.00	10.13	235.13	411.66
合计	**2,500.00**	**1,321.90**	**3,821.90**	**4,913.84**
本息覆盖倍数	**1.29**			

注：本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 2022 年洛宁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4,913.84 万

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3,821.9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9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

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保障项目收支的安全性、合规性。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事前绩效评估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更好的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政策和项目绩效的提升，推进财政资金往收支平衡方向发展，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从源头上防止资金的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结合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相关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本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7.1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

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已取得发改立项批复文件，立项合法合规，已取得环评等手续；本项目不需要占用土地，不需办理选址意见书、规划许可证及用地的审批手续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入、成本预测依据充分，项目收益具有合理性。

5.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当地实际需求，申报债券资金与项目收益相匹配，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收益预测合理，满足还本付息要求，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总体来看，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综合评估，对该项目“建议予以支持”。

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
设备采购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2
1.7 建设期 2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3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4
2.1 项目建设背景 4
2.2 项目的提出 5
2.3 社会效益 6
2.4 经济效益 7
2.5 社会公益性 7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8
3.1 估算范围 8
3.2 投资估算 8
3.3 资金筹措计划 9
3.4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9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0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1
4.1 编制依据 11
4.2 债券使用计划 12
4.3 债券信息披露 12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2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4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4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25
5.4 总体评价结果 25
第六章　风险分析 27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7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7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30
7.1 项目概况 30
7.2 评估内容 30
7.3 评估结论 30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洛宁县中医院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洛宁县中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328416597226K
住所	河南省洛宁县凤翼路中段
负责人	李学东
登记机关	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洛宁县中医院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宁县陈吴乡新宁路北侧(新宁大道136号)。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131号）文件以及《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满足广大患者就诊需求，结合洛宁县中医院医疗工作实际，需采购设备如下：包含C臂一台、1.5T核磁共振一台、64排CT一台、四维彩超一台、彩超一台、肠镜一台、血液透析机一批、中医康复中心设备一批、医养结合中心设备一批、中药制剂室设备一批、负压救护车2辆、信息化系统一套。

1.6 项目手续

2022年7月2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131号），原则同意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等进行批复。

经核查，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已取得可研批复审批手续，且上述项目手续真实有效。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12个月，预计开工日期为2023年6月，预计完工时间为2024年5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8,040.00 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一	服务能力提升设备	
1	C 臂	1
2	1.5T 核磁共振	1
3	64 排 CT	1
4	四维彩超	1
5	彩超一台	1
6	肠镜	1
7	血液透析机	1
8	中医康复中心设备	1
9	医养结合中心设备	1
10	中药制剂室设备	1
11	负压救护车	2
二	信息化系统设备	
1	硬件设备	1
2	配套软件	1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一、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

医疗卫生事业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老病死，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是社会高度关注的热点，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内容之一。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了“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特别强调了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出了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这是全面把握人民群众新期待的必然结果，也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必然选择。

二、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求

基层卫生工作是我国卫生工作的重点，关系到提高农民生产力、振兴农村经济、维护农村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大局，对提高全民族素质具有重大意义。县级医院作为农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的龙头，是县域内的医疗卫生中心，主要负责以住院为主的基本医疗服务及危重急症病人的抢救，并承担对乡村卫生机构的业务技术指导和乡村卫生人员的进修培训。为此，重点加强和办好县级医院，使农村居民的重大疾病能够在县级医院得到基本治疗，是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服务目标的必要条件。

2.2 项目的提出

2020 年我国突发了新冠肺炎疫情，是自新中国成立以来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此次疫情防控暴露出我国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方面存在能力短板和体制机制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做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尽快补齐短板弱项，切实提高我国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全面做好公共卫生特别是重大疫情防控救治的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工作。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已经成为当前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维护国家公共卫生安全的一项紧迫任务。

洛宁县中医院始建于 1982 年，位于洛宁县城风翼路中段，是一所集医疗、科研、教学、保健、康复为一体的二级甲等公立中医医院,是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新农合定点医院、洛宁县老年病医院、洛宁县农村卫生人员培训基地。新院区位于产业集聚区占地面积约 63 亩，总建筑规模 42205.25 平方米。

随着洛宁县中医院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逐年提升，门诊和住院病人也逐年增加，但是医院现有设备却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医疗市场需求，缺乏重要辅助诊断设备，一些疾病难以诊查，严重影响了患者的及时治疗。如果洛宁县中医院能尽早购置相应的医疗设备，即可缓解中医院的压力，满足患者的就医需求，又符合医疗卫生设备区域布局的要求，同时有利于医院的快速发展，提高医院的竞争力。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暴露出位置离综合医院较远、设备设施老化、功能布局落后等许多短板，不仅无法满足疫情防控工作的

需要，更无法开展有效的救治工作，为补齐疫情防控救治能力的短板，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增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依据《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要求、《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方案》（发改社会〔2020〕0735 号）等文件精神的要求，拟筹建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2.3 社会效益

洛宁县中医院医院担负着县区疑难重症诊疗和康复任务，同时还辐射周边农村的医疗工作。近几年来在中央和各级领导的支持下，医院购置了一些医疗设备，随着医院规模的扩大，就诊患者的增多，目前这些设备已经满足不了广大患者的就医需求，严重制约着日益增多的新业务技术的开展，对医疗质量、医疗秩序、医疗安全等诸多方面都存在不利的因素，影响医技人员的工作效率，也给患者带来诸多不便，严重影响医院的发展。购置先进水平和高质量的医疗设备已经成为当务之急。本项目的建设，不但能提高医生乃至医院整体的医疗水平，更能使医院辖区内患者享受到更为准确精细的诊断治疗，确实能造福于一方百姓。同时对洛宁县中医院医院的进一步发展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该项目建成后，使中医院的服务层次得到了提升，进一步完善县域内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但能满足流行病学、预防、诊断、治疗、职业暴露处理和防护要求，还能改善传染病病人的就医环境，切实提高县域内感染性疾病的诊疗能力和救治水平，面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和重点群体性疫情能够达到可收、可防、可控，应收尽收，应治尽治的治疗和防控需求，更好地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服务。

2.4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其直接经济效益就是能提高医院的业务收入，能够进一步改善医院的治疗条件，提高医院综合实力，优化现有住院病人的医疗条件，以创造出一个良好的整体医疗环境，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2.5 社会公益性

通过购置医疗设备，可大大改善医院硬件基础设施，提高诊断的准确性以及就诊效率，方便了患者就医，还对进一步拓展医疗服务范围，提升人民幸福指数，构建和谐社会有重要的意义。

项目建成后，可进一步提升目前医院信息化基础及诊疗水平，促进了医院的整体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提升，满足患者就诊需求，提高患者就医满意度，提升医院发展硬实力，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同时并为洛阳市其他地区做了一个很好的示范带头作用。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社会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设备购置费用。

3.2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8,040.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用为 5,590.00 万元，信息化系统设备提升费用为 2,450.00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合计
一-	设备购置费			5,590.00
1	C 臂	1	1,450.00	1,450.00
2	1.5T 核磁共振	1	1,250.00	1,250.00
3	64 排 CT	1	850.00	850.00
4	四维彩超	1	220.00	220.00
5	彩超一台	1	120.00	120.00
6	肠镜	1	35.00	35.00
7	血液透析机	1	280.00	280.00
8	中医康复中心设备	1	200.00	200.00
9	医养结合中心设备	1	350.00	350.00
10	中药制剂室设备	1	750.00	750.00
11	负压救护车	2	42.50	85.00
二	信息化系统设备提升			2,450.00
1	硬件设备			1,060.00
2	配套软件			1,390.00
三	总投资			8,040.00

备注：本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为四舍五入

所致。

3.3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1,640.00	20.40%
专项债券资金	6,400.00	79.60%
合计	8,04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投入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3 年 6 -12 月	2024年 1-5月	金额
财政预算资金	1,000.00	640.00	1,640.00
专项债券资金	6,400.00		6,400.00
合计	7,400.00	640.00	8,040.00
占比	92.04%	7.96%	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医院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3.4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

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情形情况。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6,4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6,400.00万元。本次申请1,5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6,400.00		6,400.00	4.50%	288.00	288.00
第 2 年	6,400.00			6,400.00	4.50%	288.00	288.00
第 3 年	6,400.00			6,400.00	4.50%	288.00	288.00
第 4 年	6,400.00			6,400.00	4.50%	288.00	288.00
第 5 年	6,400.00			6,400.00	4.50%	288.00	288.00
第 6 年	6,400.00		320.00	6,080.00	4.50%	288.00	608.00
第 7 年	6,080.00		320.00	5,760.00	4.50%	273.60	593.60
第 8 年	5,760.00		320.00	5,440.00	4.50%	259.20	579.20
第 9 年	5,440.00		320.00	5,120.00	4.50%	244.80	564.80
第 10 年	5,120.00		320.00	4,800.00	4.50%	230.40	550.40
第 11 年	4,800.00		960.00	3,840.00	4.50%	216.00	1,176.00
第 12 年	3,840.00		960.00	2,880.00	4.50%	172.80	1,132.80
第 13 年	2,880.00		960.00	1,920.00	4.50%	129.60	1,089.60
第 14 年	1,920.00		960.00	960.00	4.50%	86.40	1,046.40
第 15 年	960.00		960.00		4.50%	43.20	1,003.20
合计		6,400.00	6,400.00			3,384.00	9,784.0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总存续期 15 年，建设 12 个月，项目建设期内不影响医院正常经营，医院自身经营收入收益期 15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洛宁县中医院，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洛宁县中医院。洛宁县中医院为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举办的事业单位，负责项目的建设与运营。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洛宁县中医院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洛宁县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洛宁县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洛宁县中医院，再由洛宁县中医院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洛宁县中医院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以洛宁县中医院经营收入中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为还款来源。

考虑新冠疫情（2020 年初武汉疫情爆发）的影响，且 2019 年还未有疫情，国内疫情越来越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也越来越好，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收益根据新冠疫情爆发之后的近两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两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20 年	2021 年		
一、医疗收入	5,684.02	5,241.74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1,318.20	1,482.45		
①年/天	365.00	365.00		
②每天门诊人次	497	501	0.73%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181,545	182,873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72.61	81.06	11.64%	3.00%
2、住院收入（③*④）	4,365.82	3,759.29		
①年/天	365.00	365.00		
②每天使用床位	553	585	5.83%	2.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201,704	213,458		
④每床位日收费	216.45	176.11	-18.63%	

（1）门诊收入

近两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 0.73%，预测期内以 2021 年每天门诊人次数据为基础，即 501 人次进行测算，且运营期内不考虑增长。

近两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 11.64%，预测期内第一年以 2021 年人均收费的数据为基础，即 81.06 元/人进行测算，考虑物价上涨因

素，此后每年增长率为 3.00%，增长至债券存续期第 10 年不再增加。

（2）住院收入

近两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 5.83%，预测期前五年按照 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据为基础，即每天使用床位为 585 床进行测算，此后考虑到医院医疗能力提升，从债券存续期第 6 年开始，每天使用床位每年增长 2.00%。

近两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为-18.63%，预测期内以 2020-2021 年每床位日收费的平均数据，即 196.28 元/床次进行测算，且运营期内不考虑增长。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和财政补助抵减。

根据医院近两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成本占收入的比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两年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	预测支出占收入比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1,757.40	5,084.60		
1、人员费用	2,451.47	1,934.88	40.15%	40.20%
2、医疗费用	3,055.94	2,576.82	51.55%	51.80%
3、其它费用	1,043.75	857.45	17.40%	18.00%
4、财政补助抵减	-4,793.76	-284.55	-42.60%	-32.00%

预测期内各项费用按照近 2 年占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测算。

人员费用的近两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40.15%，预测期内前两年按营业收入的 40.20%进行测算，此后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该成本

每年增长 2.50%。

医疗费用的近两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51.55%，预测期内按营业收入 51.80%的进行测算。

其他费用的近两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17.40%，预测期内按营业收入的 18.00%进行测算。

财政补助抵减近两年占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合计的平均比值为-42.60%，预测期第一年财政补助抵减按占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合计的比值 32.00%测算，此后每年保持不变。

洛宁县中医院目前需要偿还的存量债务余额为 5,971.0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3,320.00 万元，其他借款为 2,651.00 万元，考虑到借款利息已在本项目成本其他费用中测算，存量债务 5,971.00 万元偿还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偿还金额
2022 年	100.00
2023 年	2,150.00
2025 年	1,070.00
2028 年	2,651.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医疗收入	**94,411.06**	**5,672.21**	**5,716.75**	**5,762.65**	**5,809.83**	**5,858.48**	**5,992.36**	**6,129.39**
1、门诊收入	26,668.45	1,482.45	1,526.99	1,572.89	1,620.07	1,668.72	1,718.82	1,770.3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501	501	501	501	501	501	501
③每年门诊人次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④人均收费		81.06	83.50	86.01	88.59	91.25	93.99	96.81
2、住院收入	67,742.61	4,189.76	4,189.76	4,189.76	4,189.76	4,189.76	4,273.54	4,359.0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585	585	585	585	585	597	608
③实际占用总床位日数		213,458.00	213,458.00	213,458.00	213,458.00	213,458.00	217,726.15	222,080.60
④每床位日收费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二、医疗支出合计	**80,735.80**	**4,342.52**	**6,441.52**	**4,342.52**	**5,494.52**	**4,509.52**	**4,653.52**	**7,451.52**
1、人员费用	38,813.00	2,280.00	2,298.00	2,317.00	2,366.00	2,416.00	2,467.00	2,519.00
2、医疗费用	48,905.00	2,938.00	2,961.00	2,985.00	3,009.00	3,035.00	3,104.00	3,175.00
3、其它费用	16,994.00	1,021.00	1,029.00	1,037.00	1,046.00	1,055.00	1,079.00	1,103.00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4、其他融资还本	5,971.00	100.00	2,150.00		1,070.00			2,651.00
5、财政补助抵减	-29,947.20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三、项目收益	**13,675.26**	**1,329.69**	**-724.77**	**1,420.13**	**315.31**	**1,348.96**	**1,338.84**	**-1,322.13**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医疗收入	**6,269.62**	**6,413.21**	**6,560.23**	**6,652.72**	**6,747.07**	**6,843.36**	**6,941.51**	**7,041.67**
1、门诊收入	1,823.43	1,878.11	1,934.43	1,934.43	1,934.43	1,934.43	1,934.43	1,934.4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501	501	501	501	501	501	501	501
③每年门诊人次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182,873
④人均收费	99.71	102.70	105.78	105.78	105.78	105.78	105.78	105.78
2、住院收入	4,446.19	4,535.10	4,625.80	4,718.29	4,812.64	4,908.93	5,007.08	5,107.2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621	633	646	659	672	685	699	713
③实际占用总床位日数	226,522.65	231,052.30	235,673.20	240,385.35	245,192.40	250,098.00	255,098.50	260,201.20
④每床位日收费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196.28
二、医疗支出合计	**4,952.52**	**5,105.52**	**5,263.52**	**5,383.52**	**5,506.52**	**5,633.52**	**5,761.52**	**5,893.52**
1、人员费用	2,572.00	2,626.00	2,681.00	2,737.00	2,794.00	2,853.00	2,913.00	2,974.00
2、商品及服务费	3,248.00	3,322.00	3,398.00	3,446.00	3,495.00	3,545.00	3,596.00	3,648.00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3、其它费用	1,129.00	1,154.00	1,181.00	1,197.00	1,214.00	1,232.00	1,249.00	1,268.00
4、其他融资还本								
5、财政补助抵减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1,996.48
三、项目收益	**1,317.10**	**1,307.69**	**1,296.71**	**1,269.20**	**1,240.55**	**1,209.84**	**1,179.99**	**1,148.15**

6.现金流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94,411.06	5,672.21	5,716.75	5,762.65	5,809.83	5,858.48	5,992.36	6,129.39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80,735.80	4,342.52	6,441.52	4,342.52	5,494.52	4,509.52	4,653.52	7,45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675.26	1,329.69	-724.77	1,420.13	315.31	1,348.96	1,338.84	-1,32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8,040.00	8,040.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040.00	-8,040.00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财政预算资金	1,640.00	1,640.00	-	-				
债券资金	6,400.00	6,400.00	-	-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银行借款	-							
偿还债券本金	6,400.00						320.00	32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							
支付债券利息	3,384.00	288.00	288.00	288.00	288.00	288.00	288.00	273.6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744.00	7,752.00	-288.00	-288.00	-288.00	-288.00	-608.00	-593.60
四、净现金流量	3,891.26	1,041.69	-1,012.77	1,132.13	27.31	1,060.96	730.84	-1,915.73
五、累计现金流量	3,891.26	1,041.69	28.92	1,161.05	1,188.36	2,249.32	2,980.16	1,064.43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6,269.62	6,413.21	6,560.23	6,652.72	6,747.07	6,843.36	6,941.51	7,041.67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4,952.52	5,105.52	5,263.52	5,383.52	5,506.52	5,633.52	5,761.52	5,89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17.10	1,307.69	1,296.71	1,269.20	1,240.55	1,209.84	1,179.99	1,148.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预算资金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320.00	320.00	320.00	960.00	960.00	960.00	960.00	96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259.20	244.80	230.40	216.00	172.80	129.60	86.40	43.2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79.20	-564.80	-550.40	-1,176.00	-1,132.80	-1,089.60	-1,046.40	-1,003.20
四、净现金流量	737.90	742.89	746.31	93.20	107.75	120.24	133.59	144.95
五、累计现金流量	1,802.33	2,545.22	3,291.53	3,384.73	3,492.48	3,612.72	3,746.31	3,891.26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13,675.26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40，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288.00	288.00	1,329.69
第 2 年		288.00	288.00	-724.77
第 3 年		288.00	288.00	1,420.13
第 4 年		288.00	288.00	315.31
第 5 年		288.00	288.00	1,348.96
第 6 年	320.00	288.00	608.00	1,338.84
第 7 年	320.00	273.60	593.60	-1,322.13
第 8 年	320.00	259.20	579.20	1,317.10
第 9 年	320.00	244.80	564.80	1,307.69
第 10 年	320.00	230.40	550.40	1,296.71
第 11 年	960.00	216.00	1,176.00	1,269.20
第 12 年	960.00	172.80	1,132.80	1,240.55
第 13 年	960.00	129.60	1,089.60	1,209.84
第 14 年	960.00	86.40	1,046.40	1,179.99
第 15 年	960.00	43.20	1,003.20	1,148.15
合计	6,400.00	3,384.00	9,784.00	13,675.26
本息覆盖倍数	1.4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医院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13,675.26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9,784.0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0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

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

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洛宁县中医院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6,400.00万元用于洛宁县中医院中医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建设，期限15年。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已取得发改立项批复文件,立项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入、成本预测依据充分，项目收益具有合理性。

5.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当地实际需求，申报债券资金与项目收益相匹配，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收益预测合理，满足还本付息要求，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总体来看，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财政部门：

日期：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3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4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5

2.1 项目建设背景 5

2.2 项目的提出 5

2.3 社会效益 7

2.4 经济效益 8

2.5 项目公益性 9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1

3.1 估算范围 11

3.2 估算说明 11

3.3 投资估算 11

3.4 资金筹措计划 13

3.5 债券资金使用计划合规性 13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4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5

4.1 编制依据 15

4.2 债券使用计划 16

4.3 债券信息披露 16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6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8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8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8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33
5.4 总体评价结果 33
5.5 敏感性分析 34
第六章　风险分析 35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5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5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6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38
7.1 项目概况 38
7.2 评估内容 38
7.3 评估结论 38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3280054324430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底张乡底张街
负责人	张玉峰
登记机关	洛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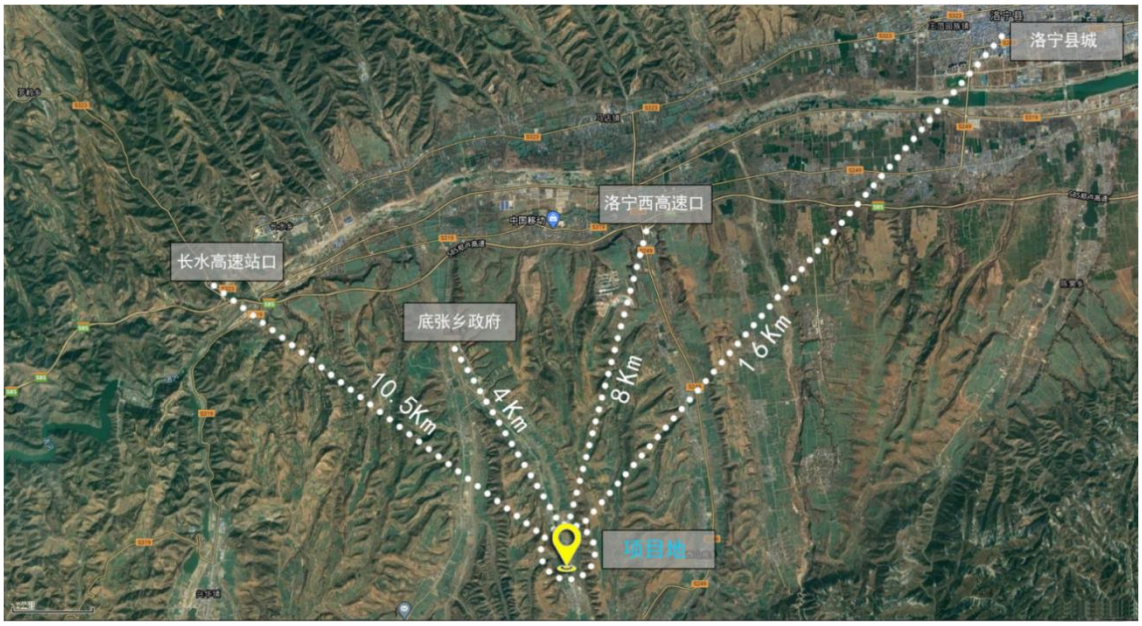
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政府机关，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次拟建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村内，具体位置如下：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出具的《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发改审批〔2022〕117 号），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中高村村史馆，占地面积 29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560.00 平方米；新建文化书屋，占地面积 48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0.00 平方米；新建游客服务中心，占地面积 750.00 平方米，地上三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2,250.00 平方米；新建旅游公厕 120.00 平方米；停车场 4,258.00 平方米；休闲广场 6,387.00 平方米；新建日处理能力 50.00m^3/d 污水处理站 1 处，新建污水管网 7,600.00 米；河道治理 2,000.00 米，省级文化保护单位保护修缮工程及村内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1.6 项目手续

已取得本项目可研报告和可研批复。

1.7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预计开工时间 2022 年 9 月，预于 2023 年 8 月完工。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估算投资 4,100.00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如下：

主要经济指标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英烈事迹展厅建设工程			
1.1	李翔梧英烈事迹展厅	㎡	560.00	两层
2	民宿改建	㎡	2,400.00	
3	特色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3.1	三余书屋	㎡	300.00	单层
4	游客服务中心及停车场、休闲广场、旅游公厕新建工程			
4.1	服务中心	㎡	2,250.00	三层
4.2	停车场	㎡	4,258.00	
4.3	休闲广场	㎡	6,387.00	
4.4	旅游公厕	㎡	120.00	
5	污水管网工程			
5.1	污水处理站	处	1	
5.2	污水管网	m	7,600.00	
6	村内标示、标牌安装等	项	1	
7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7.1	村外立面改造	㎡	20,000.00	
7.2	整修柏油路面	m	12,000.00	宽度 4.00m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8	流转林地	亩	200.00	

1.10 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为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到，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发展旅游和乡村旅游。

（1）乡村振兴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文件确定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2）促进旅游优化升级

《2021 年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工作要点》提出坚持按照“以县推区、县上突破、区域联动、协调发展”的工作思路，开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创建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认定工作，力争打造 1-3 家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认定 10 家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2.2 项目的提出

李翔梧教育基地位于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以红军高级将领、中华著名英烈、河南十大烈士之一李翔梧同志名字命名。洛宁县底张乡是豫西重要革命老区，全乡 29 个行政村，2.40 万人，其中革命老区村

庄 28 个，李翔梧同志就出生在底张乡中高村一个普通家庭。

李翔梧同志 1907 年出生于底张乡中高村，1921 年考入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今洛阳师范学院），1923 年转入省立第一师范艺术科，1924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10 月，受党组织派遣，到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 年，李翔梧同志作为主要工作人员参加了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六大”，1929 年回上海在周恩来同志的直接领导下从事兵运工作。1931 年 6 月，到苏区中央局和红一方面军总部工作，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5 年 3 月，在江西天门嶂地区突围作战时，为掩护战友壮烈牺牲，时年 28 岁。

在李翔梧同志短暂而光辉的一生中，践行了一名共产党员爱党信党、忠诚担当、舍生取义的高贵品格，孕育了“坚定信念、坚持真理、敢于斗争、无私奉献”的翔梧精神，为老区人民留下宝贵的精神财富。

2011 年，李翔梧教育基地被中共洛宁县委组织部命名为“党员干部教育基地”；被市委宣传部、市老促会、市关工委、市共青团联合授牌为“革命老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16 年，县乡两级协调资金，依托李翔梧故居，先后建成了李翔梧烈士纪念馆、廊道，并修缮了李翔梧故居。2017 年，被市委党史办授予“洛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荣誉称号。

2021 年，乡党委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扶持，投资 320.00 余万元，按照“五红两馆一故居”总体规划布局对李翔梧教育基地进行了改造提升，建成了占地 1,200.00 平方米、柏油铺面的红之梦文化广场，对软硬件设施进行全面改造提升的红阵地党群中心，建成长 150.00 米、用

64 幅图片展现 1919 年“五四”运动至党的十九大的近百年间党史、军史上重大事件的红印记光影长卷，建成集中展示中高村革命烈士的红英烈榜样画廊，打造红心石主题游园，建成采用现代化光影技术布展、室内面积 360.00 平方米共计 4 个展厅的李翔梧纪念馆，对李氏家风家训馆、李翔梧故居进行了全面修缮。

2021 年 4 月 1 日开馆以来，已先后接待市内外参观学习团体 420 多个共计 2.50 万余人。5 月 12 日，省委原常委、市委原书记李亚同志专程到纪念馆参观瞻仰，强调要着力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用好洛阳身边资源，宣传好弘扬好革命先辈精神，砥砺奋进斗志，干好各项事业，把思想悟得更深更透更清朗，把实事理得更实更准更贴近民生，为推进“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更多贡献。

2021 年 6 月 15 日，李翔梧教育基地被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授予“河南省中共党史教育基地”荣誉称号。

为了更好的建设基地，提出本项目的建设。

2.3 社会效益

教育基地，主要是指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和战争时期建树丰功伟绩所形成的纪念地、标志物为载体，以其所承载的革命历史、革命事迹和革命精神为内涵，组织接待旅游者开展缅怀学习、参观游览的主题性旅游活动。

党的十九大提出大力扶持对重要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扶持老少边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的文化发展，其重要目的就是建设和巩固社会主义思想文化阵地。革命历史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

遍布全国各地特别是革命老区的纪念馆、革命遗址、烈士陵园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社会主义思想文化的重要阵地。通过发展旅游，把这些革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好、管理好、利用好，对于建设和巩固社会主义思想文化阵地，大力发展先进文化，支持健康有益文化，努力改造落后文化，坚决抵制腐朽文化，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爱国主义教育方式迫切需要改进和创新。积极发展旅游，寓思想道德教育于参观游览之中，将革命历史、革命传统和革命精神通过旅游传输给广大人民群众，有利于传播先进文化、提高人们的思想道德素质，增强爱国主义教育效果，给人们以知识的汲取、心灵的震撼、精神的激励和思想的启迪，从而更加满怀信心地投入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之中。

2.4 经济效益

在区域中旅游业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旅游业的产业关联度高，是一个综合性行业，旅游业是集吃、住、行、游、购、娱为一体的产业集群，它能带动区域交通、金融、商业、贸易、保险、宾馆、餐饮、娱乐等相关行业的发展,吸纳大批的劳动力就业。有关研究结论认为：每一美元的直接旅游收入可带动 2.50 美元的间接旅游收入。每一直接旅游就业人员可带动平均 2.50 个间接就业人员。在我国，根据有关研究测算，旅游业每收入一美元，可使国民生产总值增加 3.12 美元；旅游收入每增加一元，可带动第三产业相应增加 l0.70 元；旅游外汇收入每增加一美元，利用外资金额则相应增加 5.90 美元。

旅游需求的多样化和多层次性，使荒山野岭、大漠草原变得和繁华都市一样具有吸引力，而且差异越大，越具吸引力，为资源的开发利用提供了广阔的空间。旅游的开发利用使原本不能直接创造价值的资源，产生了经济效益。旅游业为区域开辟新的市场。旅游业本身的吃、住、行、游、购、娱六大要素，都为区域不断地开辟和提供新的市场。

发展旅游,还是带动老区人民脱贫致富的有效举措,可以将历史、文化和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培育特色产业，促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带动商贸服务、交通电信、城乡建设等相关行业的发展，扩大就业，增加收入，为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生机活力，有利于培育发展旅游业新的增长点。随着我国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的旅游消费支出逐年增长，对旅游内容和产品提出了新的要求，迫切需要旅游业进一步调整和完善产品结构，更好的地满足人们多样化、多层次、多形式的精神文化需求。旅游作为旅游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满足旅游需求、促进旅游业发展，增强旅游业发展后劲，开拓更广阔的旅游消费市场，具有积极作用。

本项目的建设作为洛阳旅游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合理利用了当地的自然资源，丰富了洛阳的旅游产业发展，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吸引了不少省内甚至省外游客，进而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快速增长。

2.5 项目公益性

李翔梧教育基地不仅是重要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革命教育基地，也是底张发展旅游的重要一环，能够很好的提升底张现有旅游景点的

吸引力，必将有利于优化区域旅游产品供给结构的转型和改革，将成为底张乡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持久动力。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次建设项目估算范围包括全部所建项目的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预备费、建设期利息。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 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1000〕11 号；

（3）《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豫建设标〔2008〕50 号；

（4）近期《洛阳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估算投资 4,1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311.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9.65 万元，工程预备费 338.70 万元，建设期利息 90.00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3,311.65		3,311.65
1	英烈事迹展厅建设工程	168.00		168.00
1.1	李翔梧英烈事迹展厅	168.00		168.00
2	民宿改建	300.00		300.00
3	特色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90.00		90.00
3.1	三余书屋	90.00		90.00
4	游客服务中心及停车场、休闲广场、旅游公厕新建工程	969.72		969.72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4.1	服务中心	562.50		562.50
4.2	停车场	127.74		127.74
4.3	休闲广场	255.48		255.48
4.4	旅游公厕	24.00		24.00
5	污水管网工程	658.00		658.00
5.1	污水处理站	50.00		50.00
5.2	污水管网	608.00		608.00
6	村内标示、标牌安装等	25.93		25.93
7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500.00		500.00
7.1	村外立面改造	260.00		260.00
7.2	整修柏油路面	240.00		240.00
8	流转林地	600.00		600.00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		359.65	359.6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49.67	49.67
2	工程勘察费		66.23	66.23
3	前期咨询费		13.74	13.74
4	工程设计费		99.35	99.35
5	工程监理费		66.23	66.23
6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9.93	9.93
7	施工图审查费		6.46	6.46
8	环境影响咨询费		9.93	9.93
9	招标代理费		11.59	11.59
10	临时设施费		16.56	16.56
11	工程保险费		9.93	9.93
三	预备费		338.70	338.70
四	建设期利息		90.00	90.00
五	工程总投资		4,100.00	4,10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明细数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合计
1	财政投入	2,100.00	2,100.00
2	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4,100.00	4,100.00

除专项债券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合计
1	财政投入	2,100.00	2,100.00
2	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4,100.00	4,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计划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

不存在上述情形。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2,000.00万元，其中，计划2023年度申请2,0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00%，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本次申请发行1,000.00万元。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第 1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2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3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4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5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6 年	2,000.00		100.00	1,900.00	4.50%	90.00	190.00
第 7 年	1,900.00		100.00	1,800.00	4.50%	85.50	185.50
第 8 年	1,800.00		100.00	1,700.00	4.50%	81.00	181.00
第 9 年	1,700.00		100.00	1,600.00	4.50%	76.50	176.50
第 10 年	1,600.00		100.00	1,500.00	4.50%	72.00	172.00
第 11 年	1,500.00		300.00	1,200.00	4.50%	67.50	367.50
第 12 年	1,200.00		300.00	900.00	4.50%	54.00	354.00
第 13 年	900.00		300.00	600.00	4.50%	40.50	340.50
第 14 年	600.00		300.00	300.00	4.50%	27.00	327.00
第 15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313.5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57.50	3,057.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一定比率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期 12 个月，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2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项目建设单位为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项目运营单位为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洛宁县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洛宁县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再由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项目建成运营后的李翔梧红色教育基地研学收入作为债券还款资金来源。

（1）李翔梧红色教育基地研学收入

底张乡是洛宁较早传播马列主义、建立党组织、开展武装斗争的地区，也是著名先烈李翔梧、温旭阳的家乡。全乡29个行政村中，28个属于革命老区村庄。在早期的革命斗争当中，李翔梧在求学期间就开始传播马克思主义，为中共洛宁地下党组织的建立进行了思想上的准备。从1933年到1938年的六年时间里，底张境内就成立了21个党的组织。

2016 年，在中共洛宁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底张乡在中高村新建了底张乡李翔梧纪念馆、长廊，纪念馆展示面积达300.00平方米，由影像宣教室、翔梧纪念室、革命先烈展示室等组成，共展出版面91块，通过具体的史实再现了先烈的丰功伟绩和老区人民不惧困难勇于担当的革命精神，同时还拍摄了纪录片《李翔梧》。

底张革命老区纪念馆位于原翔梧小学校园内，馆建筑面积 500.00平方米，该馆投资260.00万，上下两层。由影像教育室、先烈展示室、英模人物室、组织武装陈列室等四个展室和接待室组成，共展出展板91块。分别在4个展区集中展示李翔梧、刘志敏光辉一生的战斗历程和对老区底张的英模人物、遗址进行宣传和保护，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理想场所，之后，乡党委、政府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和提升基础设施，特别是2020年，聘请专业设计公司设计，由专

业施工队进行施工，对教育基地进行全方位提升，精心打造了“五红两馆一故居”使教育基地内涵丰富，主题鲜明，是党史教育学习的理想场所学习。

李翔梧教育基地位于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以红军高级将领、中华著名英烈、河南十大烈士之一李翔梧同志名字命名。洛宁县底张乡是豫西重要革命老区，全乡 29 个行政村，2.40 万人，其中革命老区村庄 28 个，李翔梧同志就出生在底张乡中高村一个普通家庭。

李翔梧同志 1907 年出生于底张乡中高村，1921 年考入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今洛阳师范学院），1923 年转入省立第一师范艺术科，1924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10 月，受党组织派遣，到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 年，李翔梧同志作为主要工作人员参加了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六大”，1929 年回上海在周恩来同志的直接领导下从事兵运工作。1931 年 6 月，到苏区中央局和红一方面军总部工作，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5 年 3 月，在江西天门嶂地区突围作战时，为掩护战友壮烈牺牲，时年 28 岁。

在李翔梧同志短暂而光辉的一生中，践行了一名共产党员爱党信党、忠诚担当、舍生取义的高贵品格，孕育了“坚定信念、坚持真理、敢于斗争、无私奉献”的翔梧精神，为老区人民留下宝贵的精神财富。

2011 年，李翔梧教育基地被中共洛宁县委组织部命名为“党员干部教育基地”；被市委宣传部、市老促会、市关工委、市共青团联合授牌为“革命老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16 年，县乡两级协调资金，依托李翔梧故居，先后建成了李翔梧烈士纪念馆、廊道，并修缮了李

翔梧故居。2017 年，被市委党史办授予“洛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荣誉称号。

2021 年，乡党委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扶持，投资 320.00 余万元，按照“五红两馆一故居”总体规划布局对李翔梧教育基地进行了改造提升，建成了占地 1,200.00 平方米、柏油铺面的红之梦文化广场，对软硬件设施进行全面改造提升的红阵地党群中心，建成长 150.00 米、用 64 幅图片展现 1919 年“五四”运动至党的十九大的近百年间党史、军史上重大事件的红印记光影长巷，建成集中展示中高村革命烈士的红英烈榜样画廊，打造红心石主题游园，建成采用现代化光影技术布展、室内面积 360.00 平方米共计 4 个展厅的李翔梧纪念馆，对李氏家风家训馆、李翔梧故居进行了全面修缮。

2021 年 4 月 1 日开馆以来，已先后接待市内外参观学习团体 420 多个共计 2.50 万余人。5 月 12 日，省委原常委、市委原书记李亚同志专程到纪念馆参观瞻仰，强调要着力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用好洛阳身边资源，宣传好弘扬好革命先辈精神，砥砺奋进斗志，干好各项事业，把思想悟得更深更透更清朗，把实事理得更实更准更贴近民生，为推进“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更多贡献。

2021 年 6 月 15 日，李翔梧教育基地被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授予“河南省中共党史教育基地”荣誉称号。

本项目为中小学及社会人士提供优质研学旅行活动，以李翔梧革命精神和洛宁县中高村红色文化底蕴为核心内涵打造中小学研学产品，积极开展研学爱教育国主题活动。项目研学课程紧扣中国中小学生核

心素质发展纲要，贯彻执行教育部等 11 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精神，在教育基地开展耕读文化、民族文化、红色文化以及风景文化五种类别课程，让广大中小学生在研学旅行中感受近代史发生的史诗，了解历史和爱国行动，重温峥嵘岁月，传承爱国情怀，学习革命的精神，感受革命光荣历史，感受改革开放伟大成就，激发学生对党、对国家、对人民的热爱之情，增强对坚定“四个自信”的理解与认同，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本项目研学内容为参观李翔梧红色研学基地，了解中华著名英烈、河南十大烈士之一李翔梧同志短暂而辉煌的一生，感悟革命战争年代英雄辈出的老区革命史。

据相关统计，洛宁县 2021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78,605 人，义务教育阶段初中生人数为 29,748 人。目前越来越多的家长开始深入考察研学课程的设计细节，学校开始重视加强研学课程的定制和规划，据 2019 年 3 月教育部所发布的《全国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状况调查报告》显示，2017 年全国学校参与率平均为 37.62%。本项目研学旅行适龄人口渗透度按照 20.00%考虑，大约有 15,721 名学生有研学需求。

本项目不仅把客流量定位于学生，还同时定位于革命情怀人士：主要是以具有革命情怀的老年人为主。体验李翔梧革命历程，缅怀革命先烈、重温李翔梧革命精神；党政机关人员：主要以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为主，主要回顾李翔梧革命精神的英勇事迹，缅怀革命先烈为中华民族做出的巨大贡献，弘扬李翔梧革命精神；青少年群体：主要以儿童、中小学的学生为主。主要瞻仰革命先烈的伟大壮举，传承李翔梧革命精神，铭记历史以及言少年素质拓展训练为主；旅游散客：主要

是附近的居民、十二塘景点观光的游客等，主要休闲、娱乐、观赏。

依据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年接待人数暂按 26,200 人预测，同时，经过上述分析，考虑到淡旺季等因素影响，本项目负荷率第 1 年至第 6 年分别按照 60.00%、65.00%、70.00%、75.00%、80.00%、85.00%，以后年度保持 85.00%不变。

参考洛宁及洛阳市部分研学项目收费标准，同时参考洛宁县及洛阳市部分文化类研学游项目收费标准，本项目按 179.00 元/人进行收取费用。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后，每三年按照 5.00%的增长率进行增长。

地点	主题	价格（元/人）	时长	主要研学内容
大石桥、古天津桥、龙门桥、廊桥	研学洛阳品读古桥	178.00	1 天	小桥流水、石桥记忆、天津晓月、鱼跃龙门、航拍课程、创意 DIY
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二里头考古遗址公园等	探秘最早中国神秘考古日	298.00	2 天	手工陶泥体验、六艺之“射”、文物修复体验等
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	探秘最早中国走进未来科技	158.00	1 天	走进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探秘中国最早的王朝；走进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解锁高新技术与科技。
黄河小浪底、东方红农耕博物馆	追寻国家记忆	230.00	1 天	了解黄河流域情况，小浪底建设背景，参观东方红农耕博物馆，了解中国农耕发展及农耕机械在其中的重要作用
洛阳周公庙博物馆、二程文化园	华夏礼仪之邦	180.00	1 天	参观周公庙，了解周公生平，了解周公思想对后世的影响。行周礼，学习古代常见礼仪。参观二程文化园，了解二程生平及理学思想的形成及传播。
洛邑古城	洛邑研学 1 日游	150.00	1 天	文峰塔前开笔礼，朱砂开智，了解牡丹相关知识培养河洛传统文化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该项目成本主要有燃料动力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用、其他费用和税费。基本数据的确定及计算方式如下：

（1）燃料动力费

主要是管理及维护人员在工作过程中消耗的水电，年耗水量 2.89 万立方米，水价按目前的市场价格 4.50 元/立方米；年耗电量 15.60 万度，电价按目前的市场价格 0.62 元/度。

（2）职工薪酬

本项目人员共 10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研学工作人员 8 人；人均年薪按 4.50 万元计算，职工福利费 14.00%；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后，每年按照 2.10%的增长率进行增长。

（3）修理费用

本项目维修费按照年折旧的 7.00%计算，项目运营期年折旧为 278.21 万元；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后，维修费每年按照 2.10%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4）其他费用

本项目其他费用主要为运营期间不可预见因素可能发生的费用，按照运营收入的 5.00%计算。

（5）税费

销项税：收入的税率为 6.00%；

进项税：本项目形成进项税额的项目主要为水费税率为 9.00%，电

费、修理费用的税率为 13.00%，其他费用为 6.00%，工程费用税率为 9.0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税率为 6.00%；

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5.00%、3.00%、2.00%计算征收；

企业所得税按照扣除债券利息、固定资产折旧后的 25.00%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销项税	346.10	16.88	18.29	19.70	22.16	23.64	25.11	26.37
建设期进项（按负数填列）	-369.00	-369.00						
运营期进项（按负数填列）	-91.99	-5.80	-5.93	-6.05	-6.23	-6.36	-6.49	-6.61
留抵税额		-357.92	-345.56	-331.91	-315.98	-298.70	-280.08	-260.32
房产税	-							
增值税	-	-	-	-	-	-	-	-
附加税	-	-	-	-	-	-	-	-
折旧	3,894.94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摊销	-	-	-	-	-	-	-	-
债券利息	967.5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85.50	81.00
利润总额	-202.65	-148.98	-128.21	-107.45	-70.01	-48.16	-21.91	0.83
所得税	80.54							0.21
税费合计	80.54	-	-	-	-	-	-	0.21

（续）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销项税	26.37	26.37	27.69	27.69	27.69	29.07	29.07
建设期进项（按负数填列）							
运营期进项（按负数填列）	-6.67	-6.74	-6.86	-6.93	-6.99	-7.13	-7.20
留抵税额	-240.62	-220.99	-200.16	-179.40	-158.70	-136.76	-114.89
房产税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增值税	-	-	-	-	-	-	-
附加税	-	-	-	-	-	-	-
折旧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278.21
摊销	-	-	-	-	-	-	-
债券利息	76.50	72.00	67.50	54.00	40.50	27.00	13.50
利润总额	3.67	6.50	30.11	41.82	53.52	87.02	98.60
所得税	0.92	1.63	7.53	10.46	13.38	21.76	24.65
税费合计	0.92	1.63	7.53	10.46	13.38	21.76	24.65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5,768.38	281.39	304.84	328.29	369.32	393.94	418.56	439.50
1.李翔梧红色教育基地研学收入	5,768.38	281.39	304.84	328.29	369.32	393.94	418.56	439.50
年接待人数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收费标准（元/人）		179.00	179.00	179.00	187.95	187.95	187.95	197.35
负荷率		60.00%	65.00%	70.00%	75.00%	80.00%	85.00%	85.00%
二、成本支出	1,824.17	107.52	110.20	112.89	116.48	119.25	122.12	125.03
1.燃料动力费	317.52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人员工资	824.60	51.30	52.40	53.50	54.60	55.70	56.90	58.10
3.维护费用	313.08	19.47	19.88	20.30	20.73	21.17	21.61	22.06
4.其他费用	288.43	14.07	15.24	16.41	18.47	19.70	20.93	21.98
5.税费	80.54	-	-	-	-	-	-	0.21
三、净收益	3,944.21	173.87	194.64	215.40	252.84	274.69	296.44	314.47

（续）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营业收入	439.50	439.50	461.48	461.48	461.48	484.55	484.55
1.李翔梧红色教育基地研学收入	439.50	439.50	461.48	461.48	461.48	484.55	484.55
年接待人数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收费标准（元/人）	197.35	197.35	207.22	207.22	207.22	217.58	217.58
负荷率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二、成本支出	127.40	129.78	138.55	143.27	147.99	159.44	164.25
1.燃料动力费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2.68
2.人员工资	59.30	60.50	61.80	63.10	64.40	65.80	67.20
3.维护费用	22.52	22.99	23.47	23.96	24.46	24.97	25.49
4.其他费用	21.98	21.98	23.07	23.07	23.07	24.23	24.23
5.税费	0.92	1.63	7.53	10.46	13.38	21.76	24.65
三、净收益	312.10	309.72	322.93	318.21	313.49	325.11	320.30

6.现金流量分析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现金流量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768.38		281.39	304.84	328.29	369.32	393.94	41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824.17		107.52	110.20	112.89	116.48	119.25	12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944.21		173.87	194.64	215.40	252.84	274.69	296.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4,100.00	4,10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100.00	-4,100.00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2,100.00	2,100.00	-					
债券资金	2,000.00	2,000.00	-					
银行借款	-							
偿还债券本金	2,000.00	-	-	-	-	-	100.00	1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							
支付债券利息	967.5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85.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32.50	4,100.00	-90.00	-90.00	-90.00	-90.00	-190.00	-185.50
四、净现金流量	976.71	-	83.87	104.64	125.40	162.84	84.69	110.94
五、累计现金流量	976.71		83.87	188.51	313.91	476.75	561.44	672.38

（续）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39.50	439.50	439.50	461.48	461.48	461.48	484.55	48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5.03	127.40	129.78	138.55	143.27	147.99	159.44	16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14.47	312.10	309.72	322.93	318.21	313.49	325.11	32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00.00	100.00	1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81.00	76.50	72.00	67.50	54.00	40.50	27.00	13.50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81.00	-176.50	-172.00	-367.50	-354.00	-340.50	-327.00	-313.50
四、净现金流量	133.47	135.60	137.72	-44.57	-35.79	-27.01	-1.89	6.80
五、累计现金流量	805.85	941.45	1,079.17	1,034.60	998.81	971.80	969.91	976.71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债券存续期可实现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3,944.21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9。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	90.00	90.00	
第 2 年	-	90.00	90.00	173.87
第 3 年	-	90.00	90.00	194.64
第 4 年	-	90.00	90.00	215.40
第 5 年	-	90.00	90.00	252.84
第 6 年	100.00	90.00	190.00	274.69
第 7 年	100.00	85.50	185.50	296.44
第 8 年	100.00	81.00	181.00	314.47
第 9 年	100.00	76.50	176.50	312.10
第 10 年	100.00	72.00	172.00	309.72
第 11 年	300.00	67.50	367.50	322.93
第 12 年	300.00	54.00	354.00	318.21
第 13 年	300.00	40.50	340.50	313.49
第 14 年	300.00	27.00	327.00	325.11
第 15 年	300.00	13.50	313.50	320.30
合计	2,000.00	1,057.50	3,057.50	3,944.21
本息覆盖倍数	1.29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3,944.21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3,057.5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9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5.5 敏感性分析

当项目收入、成本、专项债券利率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5.00%范围内发生不利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仍然＞1.00，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不变化	收入下降 5%	成本上升 5%	利率上升 5%
债券本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债券本息合计	3,057.50	3,057.50	3,057.50	3,110.38
项目收益	3,944.21	3,655.79	3,853.00	3,944.21
覆盖倍数	1.29	1.20	1.26	1.27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

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

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洛宁县底张乡中高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洛宁县底张乡人民政府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2,000.00万元,期限15年。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经综合评估，本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

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财政部门：洛宁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单位：洛宁县人民医院

编制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1

1.3 项目主体及运营模式 1

1.4 项目性质及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2

1.5 建设地点 2

1.6 建设规模及内容 3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管部门责任 3

1.10 项目建设必要性 4

1.11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5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8

2.1 社会效益 8

2.2 经济效益 8

2.3 项目公益性 9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0

3.1 估算范围 10

3.2 投资估算构成 10

3.3 资金筹措计划 13

3.4 项目资本金安排情况.....13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13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15
4.1 编制依据.....15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还本付息安排.....16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16
4.4 信息披露工作.....17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18
5.1 项目收益.....18
5.2 应付本息情况.....24
5.3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情况.....27
5.4 结论.....28
第六章 风险分析与评估.....29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9
6.2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32
第七章 还款保障情况.....33
7.1 还款责任及保障.....33
7.2 项目资产管理.....33
7.3 项目收入管理.....34
7.4 资金管理方案.....34

第八章 信息披露计划.....36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1.2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已取得的批复文件如下:

1、2022年11月9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239号），同意建设本项目;

2、项目环评审批、工程用地及规划等手续正在同步办理中。

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已获得相关部门的必要审批手续，已取得的审批手续真实、有效。

1.3 项目主体及运营模式

本项目建设主体及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均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项目建成后，项目资产也将登记到洛宁县人民医院会名下，并由其履行国有资产增值和保值任务及其项目的具体运行工作。基于项目运营专业能力，确定本项目运营单位为洛宁县人民医院。

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债券资金到达地方国库后，由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转到项目单位设立的专项账户，项目单位

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

根据每年收益，洛宁县人民医院会应当根据当年到期专项债券规模、利率、费率、对应专项收入等因素合理预计，建立单位还本付息台账，健全偿债保障机制，每年按相关规定足额上缴当年收益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工作。为切实规范项目收入、支出资金的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洛宁县人民医院和财政局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并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财政监管制，项目支出手续必须报财政审批后方可支出，确保债券到期能够及时还本付息。

1.4 项目性质及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可以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属于 PPP 项目。债券资金不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企业补贴及偿债、支付利息等。

项目建设内容不涉及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1.5 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宁县人民医院老院区。

1.6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对院区内科楼进行改造提升，改造总面积15000㎡，其中1、2层改造为体检科，3-7层改造为康复病房，8层改造为老年病科，9层改造为中医科，10、11层改造为安宁疗护病房，12层改造为全科助理医师培训中心；购置医疗设备21台（套）。

1.7 建设期

本项目拟定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1.8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62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129.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2.68 万元，预备费 543.32 万元，建设期利息 225.00 万元。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5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2100.00 万元，政府配套资金 1200.00 万元。

1.9 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单位均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将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按本方案落实专项

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0 项目建设必要性

（1）项目建设是满足人民群众医疗需求的需要

二十大报告提出，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国民健康政策。洛宁县人民医院开展康复、护理以及医养结合服务，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项目建成后能够为病患提供良好的临床医疗环境，为就诊者提供安康生活、医疗保健服务，实施医养融合的综合性医疗服务。同时，推动建设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切实解决洛宁县老年病患看病难的问题。充分发挥社会保障作用，满足病患尤其是老年病患医疗保健、康复的需求。

（2）项目建设是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文明进步的需要

随着国民经济收入增加和消费水平提高，人们对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期望。近年来，洛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有了长足发展，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部分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加，衣、食、住、行得到改善，对医疗保健、康复的需求进一步上升。医疗消费成为居民消费的新增长点。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城乡居民收入的持续增加，城镇化、工业化、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条件

改善的同时，对就医条件和医疗水平的要求也在不断增加，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因此，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健康中国，落实共建共享、全民健康战略主题，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是促进和谐社会发展必要条件。因此对医院保健、康复水平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4）本项目建设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

关注老年弱势群体，妥善解决老年病患医疗、康复问题这一日益突出的社会问题，使老年人能够与其他人群一样共享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成果，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内容。本项目的实施，是全面贯彻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它可以把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落到实处，可以有效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让老年人能分享社会文明进步的成果，促进家庭和谐、社会和谐和代际和谐，进而推动和谐社会的建设。

综上，本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1.11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及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单位已经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本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实

施的必要性、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项目预算。

经客观评估，主要结论为:

（1）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贴近群众现实需求。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实现自求平衡;

（2）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具体明确、符合项目现实需求及项目单位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内容具体、可量化,并且有可衡量的评价标准;

（3）项目实施方案有效。项目决策程序民主、公开，程序规范;前期准备充分，项目单位及工程咨询机构开展了深入研究分析，认为项目具备实施的可行性和必要性,项目单位已经按照流程办理了立项审批等手续；实施项目所需的人、财、物等保障措施基本就绪，相关管理制度以及对不确定因素和风险的控制措施正在逐步完善。

（4）项目预期绩效可持续。相关的政策、行业环境具有可持续性，产出及效果可预测性较强。项目组织管理机构稳定、运行机制正在逐步完善，项目运营具有可持续性。

（5）项目预算结构合理，测算依据充分、客观，标准明确。项目资金来源有明确计划，配套资金规模适中，与地方财力相匹配，预计地方财政可有效保障。

事前绩效评价结论：予以支持。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社会效益

洛宁县人民医院内科楼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完善县域内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同时，还能促进县人民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和康复等方面服务能力、服务水平的提升，为创建三级医院和县域医疗中心奠定硬件基础，为患者提供完善、有效的综合检查、治疗条件，切实保障洛宁县及附近地区人民生命安全。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可进一步完善医院现有基础设施条件，同时还能促进县人民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和康复救等方面服务能力、服务水平的提升，为创建三级医院和县域医疗中心奠定硬件基础，为患者提供完善、有效的综合检查、治疗条件，切实保障洛宁县及附近地区人民生命安全。

由此可见，本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2.2 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后提高了当地整体的医疗救护的水平，对相关设备器材也会产生需求，促进当地器械的发展，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当地医疗救护技术能力。

项目实施后，能够有效解决不断增加的来院诊治病人的医疗需求，为他们安心养病、快速康复提供良好的条件。项目的建设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区域医疗水平，对保障区域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区域经

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的意义。项目的建设是提高洛宁县医疗工作水平的又一重要举措，对加快洛宁县医疗事业的发展，完善洛宁县医疗卫生体系，改善洛宁县整体医疗环境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综上所述，本项目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

2.3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的实施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加强县域医疗条件的强有力措施，是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实际行动，是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的建设将大幅提高洛宁县及其周边疾病诊治能力，实现优质资源纵向流动，缩短当地病患就医及转诊时间，获得有效、快捷、安全的诊断和治疗，保障群众就近享有高水平医疗服务，增强群众就医获得感，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就医需要，改善就医环境。

本项目建设将有利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众的生活质量，有利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满足临床治疗工作及新技术的开展，引导当地医疗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对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洛宁县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有着较大的意义。

因此，本项目具有显著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及建设期利息等。

3.2 投资估算构成

项目总投资 62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129.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2.68 万元，预备费 543.32 万元，建设期利息 225.00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3-1 投资估算表

序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指标			备注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一	**工程费用**					**5129.00**				
1	主体改造					2932.50			1955	
1.1	装饰装修费	1239.00	531.00			1770.00	㎡	15000	1180	
1.2	给排水工程改造	146.25	341.25			487.50	㎡	15000	325	
1.3	供电工程改造		675.00			675.00	㎡	15000	45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196.50				
2.1	脉动真空灭菌器			35.50		35.50	套	1	355000	
2.2	快速式全自动清洗消毒器			30.00		30.00	套	1	300000	
2.3	多功能清洗消毒中心			45.00		45.00	套	1	450000	
2.4	麻醉工作站			1022.00		1022.00	套	14	730000	
2.5	彩超			1064.00		1064.00	台	4	2660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2.68**				
1	前期咨询服务费				13.50	13.50				
2	工程设计费				99.91	99.91				
3	工程监理费				66.68	66.68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8.21	8.21				
5	施工图审查费				4.82	4.82				
6	建设单位管理费				95.00	95.00				
7	工程保险费				8.60	8.60				
8	造价咨询费				5.96	5.96				
三	**预备费**					**543.32**				
1	基本预备费				543.32	543.32				
2	价差预备费									
四	**建设期利息**					**225.00**				
五	**项目总投资**					**6200.00**				

3.3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为 6200.00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预算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其中：拟使用财政预算资金 1200.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9.35%；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80.65%。

本项目建设期（1 年）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2100.00 万元，**使用财政预算资金 1200.00 万元。

3.4 项目资本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62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安排的资本金以及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缴纳项目资本金 1200.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9.35%，计划全部由财政配套，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于项目资本金。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管理和财务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投资。编制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既保证工程进度，又降低财务费用；

（2）结合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合理安排资金，做好项目资金保障工作；

（3）加强项目建设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有效投入；

（4）编制应急预案，防范资金风险。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5）《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6）《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7）《关于印发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7〕35号）；

（8）《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9）《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豫政办〔2017〕39号）。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还本付息安排

本项目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其中：计划建设期第 1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2100.00 万元**。

债券期限为 15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从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 15%。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主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单位均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

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贯工作，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效益。

4.4 信息披露工作

在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配合相关部门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配合相关部门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项目收益

（一）项目收益来源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新院区）已建成投入使用，整体搬迁至新院区开放营业。现对老院区空置出的12层内科楼进行提升改造，改造成医疗、保健和康复中心，改造完成后完具备独立运营的条件，为方便管理，简化财务，特对改造成的医疗、保健和康复中心进行财务独立核算。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体检收入与康复收入。

（二）项目收入预测基础及假设条件

通过洛宁县人民医院提供的资料，据统计，洛宁县人民医院体检、康复情况最近三年主要运营指标如下:

2019年-2021年洛宁县人民医院体检、康复情况运营相关数据汇总表

项目	基础数据			平均值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2,102.29	1,531.00	1,839.46	
1、体检收入（万元）	269.56	301.18	374.87	
1.1 每年体检人次(人次）	8,953	9,809	11,993	10,252
体检人次增长率		9.56%	22.27%	15.91%
1.2 人均收费(元/人次）	301.08	307.04	312.57	306.90

2、康复收入（万元）	1,832.73	1,229.82	1,464.59	
2.1 每年康复人次(人次）	1,265	1,349	1,465	1,360
康复人次增长率		6.64%	8.60%	7.62%
2.2 人均收费(元/人次）	14,488.00	9,116.53	9,997.22	11,200.58
二、支出合计	1,511.48	1,128.42	1,261.72	
1、人员费用（万元）	572.01	395.69	415.35	
占收入比	27.21%	25.85%	22.58%	25.21%
2、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万元）	827.82	655.25	765.12	
占收入比	39.38%	42.80%	41.60%	41.26%
3、 其他支出（万元）	110.94	76.75	80.56	
占收入比	5.28%	5.01%	4.38%	4.89%
三、支出占收入比	71.90%	73.71%	68.59%	71.40%

1、体检收入

(1)体检人次的确定

依据洛宁县人民医院提供的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宁县人民医院体检中心近三年历史数据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平均体检人次分别为 8953 人次、9809 人次、11993 人次，平均增长率为 15.91%。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平均体检人次以三年数据的平均值 10252 人为基础，年增长率按 10%。

(2)体检收费

根据统计测算的 2019 年-2021 年洛宁县人民医院体检收费人均价格的平均值为 306.90 元/人次，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运营期体检人均价格为 300.00 元/人次。

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体检人均价格按照 3%的增长率每三年增长一次。

2、康复收入

(1)康复人次的确定

依据洛宁县人民医院提供的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洛宁县人民医院康复科近三年历史数据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平均康复人次分别为 1,265 人次、1,349 人次、1,465 人次，平均值为 1360 人次，平均增长率为 7.62%。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的平均康复人次以 1300 人为基础，年增长率按 6%。

(2)康复收费

根据统计测算的 2019 年-2021 年洛宁县人民医院康复收费人均价格的平均值为 11,200.58 元/人次，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运营期康复人均价格为 11000.00 元/人次。

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康复人均价格按照 3%的增长率每三年增长一次。

（三）成本费用预测基础及假设条件

1、员工薪酬

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近三年工资及福利费平均占收入占比为 25.21%，谨慎性考虑，假设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年人员经费支出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 25.21%。

2、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

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近三年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平均占收入占比为 41.26%，谨慎性考虑，假设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年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支出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 41.26%。

3、其他费用

本项目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其他费用，根据洛宁县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明细数据，近三年其他费用平均占收入占比为 4.89%，谨慎性考虑，假设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年其他费用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为 4.89%。

4、设备重置更细费用

经与项目单位核实，购置的医疗设备脉动真空灭菌器、快速式全自动清洗消毒器、多功能清洗消毒中心、麻醉工作站设备使用寿命约为 8 年，本项目考虑设备的重置费用，在项目运营期间设备重置更新 1 次，按照其设备购置成本 2196.50 万元在运营期前八年分摊测算。

5、相关税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四）预计运营产生的净收益

预计本项目将于第 2 年竣工并投入运营。基于以上预测基础及假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项目单位预期收益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营运收入		**1,737.56**	**1,854.12**	**1,978.90**	**2,175.89**
1、体检收入		307.56	338.32	372.15	421.64
体检人次（人次）		10,252	11,277	12,405	13,645
体检人均收费(元/人次）		300.00	300.00	300.00	309.00
2、康复收入		1,430.00	1,515.80	1,606.75	1,754.25
康复人次（人次）		1,300	1,378	1,461	1,548
康复人均收费(元/人次）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330.00
二、成本费用		**1,514.49**	**1,597.66**	**1,686.70**	**1,827.28**
1、工资及福利费		438.04	467.42	498.88	548.54
2、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		716.92	765.01	816.49	897.77
3、其他费用		84.97	90.67	96.77	106.40
4、设备重置更细费用		274.56	274.56	274.56	274.56
三、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23.07**	**256.46**	**292.19**	**348.61**

（续表）

年度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营运收入	**2,323.31**	**2,481.26**	**2,730.06**	**2,916.99**	**3,117.44**
1、体检收入	463.81	510.19	578.04	635.85	699.43
体检人次（人次）	15,010	16,511	18,162	19,978	21,976
体检人均收费(元/人次）	309.00	309.00	318.27	318.27	318.27
2、康复收入	1,859.50	1,971.07	2,152.02	2,281.14	2,418.01
康复人次（人次）	1,641	1,740	1,844	1,955	2,072
康复人均收费(元/人次）	11330.00	11330.00	11669.90	11669.90	11669.90
二、成本费用	**1,932.48**	**2,045.19**	**2,222.73**	**2,356.12**	**2,224.60**

1、工资及福利费	585.71	625.53	688.25	735.37	785.91
2、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	958.60	1,023.77	1,126.42	1,203.55	1,286.26
3、其他费用	113.61	121.33	133.50	142.64	152.44
4、设备重置更细费用	274.56	274.56	274.56	274.56	
三、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390.83**	**436.07**	**507.33**	**560.86**	**892.83**

（续表）

年度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运收入	**3,432.44**	**3,670.08**	**3,925.15**	**4,324.99**	**4,627.94**	**41,296.12**
1、体检收入	792.46	871.70	958.87	1,086.40	1,195.04	9,231.47
体检人次（人次）	24,174	26,591	29,250	32,175	35,393	
体检人均收费(元/人次）	327.82	327.82	327.82	337.65	337.65	
2、康复收入	2,639.98	2,798.38	2,966.28	3,238.59	3,432.90	32,064.65
康复人次（人次）	2,196	2,328	2,468	2,616	2,773	
康复人均收费(元/人次）	12020.00	12020.00	12020.00	12380.60	12380.60	
二、成本费用	**2,449.39**	**2,618.97**	**2,800.99**	**3,086.31**	**3,302.50**	**31,665.41**
1、工资及福利费	865.32	925.23	989.53	1,090.33	1,166.70	10,410.75
2、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	1,416.22	1,514.28	1,619.52	1,784.49	1,909.49	17,038.78
3、其他费用	167.85	179.47	191.94	211.49	226.31	2,019.38
4、设备重置更细费用						2,196.50
三、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83.05**	**1,051.11**	**1,124.16**	**1,238.68**	**1,325.44**	**9,630.69**

5.2 应付本息情况

1、本项目债务情况

本项目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其中：计划

建设期第 1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

债券期限为 15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从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 15%。

假设此次债券利率为 4.5%，则本项目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间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第 1 年	-	5,000.00	-	5,000.00	4.50%	225.00
第 2 年	5,000.00	-	-	5,000.00	4.50%	225.00
第 3 年	5,000.00	-	-	5,000.00	4.50%	225.00
第 4 年	5,000.00	-	-	5,000.00	4.50%	225.00
第 5 年	5,000.00	-	-	5,000.00	4.50%	225.00
第 6 年	5,000.00	-	250.00	4,750.00	4.50%	225.00
第 7 年	4,750.00	-	250.00	4,500.00	4.50%	213.75
第 8 年	4,500.00	-	250.00	4,250.00	4.50%	202.50
第 9 年	4,250.00	-	250.00	4,000.00	4.50%	191.25
第 10 年	4,000.00	-	250.00	3,750.00	4.50%	180.00
第 11 年	3,750.00	-	750.00	3,000.00	4.50%	168.75
第 12 年	3,000.00	-	750.00	2,250.00	4.50%	135.00
第 13 年	2,250.00	-	750.00	1,500.00	4.50%	101.25
第 14 年	1,500.00	-	750.00	750.00	4.50%	67.50
第 15 年	750.00	-	750.00	-	4.50%	33.75
合计	/	/	**5,000.00**	/	/	**2,643.75**

2、项目单位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共申请发债38,000.00万元，其中洛宁县人民医院2021年9月申请使用2021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四十九期（社会事业专项债）9,900.00万元，期限15年，票面利率3.52%；2022年1月申请使用2022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五期(社会事业专项债）9,400.00万元，期限15年，票面利率3.28%；2022年3月申请使用2022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十四期（社会事业专项债）4,000.00万元，期限15年，票面利率3.28%；2022年5月申请使用2022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三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5,000.00万元，期限15年，票面利率3.21%；2023年计划申请使用9,700.00万元。**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与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没有重复，其还本付息来源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而本项目改造完成后独立运营，财务独立核算，还本付息来源为体检收入与康复收入，全部来源于项目自身，项目边界清晰，**因此在计算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时不再考虑之前项目38000.00万元专项债券的本息和。

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洛宁县人民医院拟申请债券资金9800.00万元。2022年11月16日，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公示2022年第十批通过发行资料评审的专项债券项目清单，此项目已通过发行资料评审。**洛宁县人民医院分院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与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没有重复，其还本付息来源为洛宁县人民医院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而本项目改造完成后独立运营，财务独立核算，**还本付息来源为体检收入与康复收入，全部来源于项目

自身，项目边界清晰，因此在计算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时不再考虑之前项目 9800.00 万元专项债券的本息和。

5.3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情况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万币元

年度	各年度还本付息情况			项目收益
	还本	付息	本息合计	
第1年	-	225.00	225.00	
第2年		225.00	225.00	223.07
第3年	-	225.00	225.00	256.46
第4年	-	225.00	225.00	292.19
第5年		225.00	225.00	348.61
第6年	250.00	225.00	475.00	390.83
第7年	250.00	213.75	463.75	436.07
第8年	250.00	202.50	452.50	507.33
第9年	250.00	191.25	441.25	560.86
第10年	250.00	180.00	430.00	892.83
第11年	750.00	168.75	918.75	983.05
第12年	750.00	135.00	885.00	1,051.11
第13年	750.00	101.25	851.25	1,124.16
第14年	750.00	67.50	817.50	1,238.68
第15年	750.00	33.75	783.75	1,325.44
合计	**5,000.00**	**2,643.75**	**7,643.75**	**9,630.69**

本息覆盖倍数	**1.26**

经过上述测算，在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预期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6，项目收益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收益和融资的平衡。

5.4 结论

在项目收益预测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预期收益能够偿还专项债券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与评估

在项目全生命周期内充分识别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揭示风险来源，判别风险程度，提出规避对策，降低风险损失，以达到整体项目风险最小化的目标。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

风险分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业主方要预防环境因素与施工条件对项目施工进度及正常运营的风险。表现为：工程地质、现场水文及气象变化等自然环境因素的影响造成施工中断。

控制措施：环境因素对项目施工进度及正常运营的影响，主要采取预测预防的控制方法。环境因素造成的施工中断，必须通过加强管理、调整计划等措施来加以控制。

（1）对地质水文等方面影响因素的控制，应根据设计要求，分析工程岩土地质资料，预测不利因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如：基坑降水、排水、加固维护等技术控制。

（2）对气象变化等方面影响因素的控制，应在施工方案中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如拟定季节性施工保证质量和安全的有效措施，以免工程质量受到冻害。明确施工措施，落实人员、器材等方面各项准备工作以紧急应对，从而控制其不利影响。

2、来源于施工方的风险因素（施工技术、管理方案）

风险分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业主面临施工方诚信风险。表现为：施工方是挂靠资质，施工能力不满足项目建设需要，且有非法转包分包的风险。

控制措施：业主方在思想上要重视项目，对于公开招标的项目要加强招标之前的资格预审，注重单位实体与业绩考察；业主方在预付款拨付时，要求承包商提供履约保函，防止转包或失信。并聘请监理单位严格管控施工流程及质量。

3、来源于设计单位的风险因素（设计质量、设计变更）

风险分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业主方面临设计单位诚信风险。表现为：设计单位在设计中指定所需材料、设备，变相增加投资成本；在设计中不优化设计，设计过于保守，导致增加投资成本。

控制措施：面对设计单位，业主方先进行建筑方案的策划，提出可行的设计条件，作为合同的附加条件；施工图完成后，交给审图中心进行全面审核，提升设计质量；施工招标之前，由业主方、监理方及相关使用单位先进行一次图纸会审，会审结果形成书面文件；施工单位进场后，参建单位再进行一次图纸会审。

4、来源于供应商的风险因素

风险分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业主方对于直接采购设施面临供应商诚信风险。表现为：材料设备供货商货物以假乱真，以次充好；

对设备关键部位进行更换，降低造价，失去诚信。

控制措施：业主方面对材料设备供应商，应注重考察关键设备在工厂的监制；货到付款；供货商参与设备就位及调试，并与设备款的支付挂钩。

5、工程事故

风险分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施工方及监理单位要预防工程安全及工程质量事故对施工进度、经济赔偿、作业人员人身安全的影响。

控制措施：（1）建设单位需向施工方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施工方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设计要求施工，现场需配备专职安全员，做好日常安全检查；监理单位需切实履行监理责任；加强安全培训，现场作业人员树立安全意识，配备并监督佩戴安全防护用具；发生事故后，应立即报告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2）针对全体项目人员进行质量管理和质量标准培训，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和组织机构；施工方对所有进场材料必须进行质量检验，对所有进场机械必须进行质量检测；施工管理人员在施工前应对作业人员进行书面技术交流，明确质量要求，对于特殊施工过程，应设置工序质量控制点进行控制，并编制作业指导书，经项目部或技术负责人审批；对出现质量问题的工程，应根据严重程度按返工返修、让步接收或降级使用、拒收、报废处理；对影响主体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

不合格的工程，建设单位应会同施工方、监理方和设计方共同确定处理方案，并报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批准。

6.2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综上所述，通过预测本项目存在的各项风险，制定相关的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地控制本项目的风险，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确保本项目发行的政府专项债券如期还本付息。

第七章 还款保障情况

7.1 还款责任及保障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项目所在地本级财政部门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上级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上级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同意上级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7.2 项目资产管理

当前项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或担保。在债券存续期间，定期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

在本项目全部债券还本付息完成前，项目资产不会进行任何抵押或担保等影响本项目权益的风险操作。

7.3 项目收入管理

按时完成项目的建设，及时实现项目收入，保障项目按时进行债券还本付息。

严格管理项目收入，杜绝通过第三方转移收入。

在例行审计之外，项目建设单位将不定期对项目收入进行内部审计，以保证专款专用，落实对于债权人的承诺。

7.4 资金管理方案

1、主管部门及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的职责为负责按照专项债券发行和管理的要求，根据本项目的收入、成本等因素，督促、监督并做好本项目入库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做好专项债券年度入库及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项目还本付息。

2、资金流入管理

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等资金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如果按要求申报财政预算资金，应使本项目资本金需求纳入财政预算安排。对于审批通过的项目资本金预算，应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本级财政部门统一管理。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

的偿付。

3、资金流出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运营成本支出和债券本息偿付等。

关于项目建设投资支出，项目单位将严格按照工程进度对总承包施工企业提出的付款申请和相关要件进行严格审核后按照合同约定拨付，以保证本项目的资金专款专用和工程进度需要。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项目单位按照偿付节点和期限，定时定期将偿付利息和本金支付至本级财政部门指定账户，保证组织好债券本息的到期支付，保证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当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对于项目运营服务成本支出，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支出，在保证正常服务的前提下，严格成本支出审批。对预算外支出将及时上报并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项目单位将通过以上制度和措施的落实，保证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和如期还本付息。

第八章 信息披露计划

按照财政部及河南省关于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管理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本项目信息。财政部门也将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也将定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本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将通过河南省财政厅网站及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

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
（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
实施方案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财政局盖章：

日期：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3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5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6
2.1 项目建设背景 6
2.2 项目的提出 7
2.3 社会效益 9
2.4 经济效益 9
2.5 项目公益性 10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2
3.1 估算范围 12
3.2 估算说明 12
3.3 投资估算 12
3.4 资金筹措计划 15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6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6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8
4.1 编制依据 18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8
4.3 债券信息披露 19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9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1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21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25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36
5.4 总体评价结果.....37
第六章 风险分析.....38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38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38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39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41
7.1 项目概况.....41
7.2 评估内容.....41
7.3 评估结论.....42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鹤壁市人民医院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鹤壁市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600417905606H
住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九州路 115 号
负责人	杨东斌
登记机关	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鹤壁市人民医院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拟建于鹤壁市淇滨区华山路东侧，鹤壁市人民医院总院区西北侧。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鹤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鹤发改社会〔2020〕100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院内临时建筑，规划建设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重点建设负压病房土建项目，负压病房净化项目和负压病房设备采购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0,215平方米，建筑高度19米，为混凝土框架结构。设计4层，床位90张，其中，一层为医技、药房、机房、仓储等辅助用房，二层收治疑似病人，三层收治确诊病人，四层为负压及重症病房，收治重症病人。

建设规模如下：

（1）建筑工程：拆除院内临时建筑1,483.61平方米，新建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梯形，四层框架结构，占地面积2,5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0,215平方米。新增床位数90张。

（2）公用工程：主要包括：消防、给水、雨污管网、道路及绿化、电力等基础设施工程。

（3）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中央空调系统安装，电梯安装及变压器、配电柜安装。

（4）购置医疗设备 192 台（套）。

1.6 项目手续

2020 年 4 月 26 日，鹤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鹤发改社会〔2020〕100 号），原则同意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等进行批复。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8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8,500.00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1	拆除原有健康活动中心	m^2	616.00
2	新建隔离病房楼		
2.1	平整场地	m^2	2,550.00
2.2	主体结构	m^2	10,215.00
2.3	室内装修		
2.3.1	一层	m^2	2,550.00
2.3.2	二层	m^2	2,505.00
2.3.3	三层	m^2	2,505.00
2.3.4	四层	m^2	2,505.00
2.4	室外装饰	m^2	10,215.00
2.5	电气	m^2	10,215.00
2.6	弱电	m^2	10,215.00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2.7	给排水	m^2	10,215.00
2.8	空调、通风系统	m^2	10,215.00
2.9	消防	m^2	10,215.00
2.10	电梯	部	6
2.11	医疗设施配套系统	m^2	10,215.00
2.12	医院标识系统	m^2	10,215.00
3	总图工程		
3.1	道路硬化	m^2	1,200.00
3.2	绿化	m^2	480.00
3.3	变压器	台	2
4	设备购置		
4.1	病房设备	台	122
4.1.1	有创呼吸机	台	18
4.1.2	无创呼吸机	台	40
4.1.3	监护仪	台	40
4.1.4	空气灭菌工作站	台	4
4.1.5	空气灭菌工作站	台	3
4.1.6	麻醉机	套	1
4.1.7	手术无影灯	套	1
4.1.8	人工肺	套	1
4.1.9	制氧机（含负压）	套	1
4.1.10	产休一体产床（LDR）	床	1
4.1.11	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仪	台	10
4.1.12	负压救护车	辆	2
4.2	核酸检测实验室设备	台	70
4.2.1	高压灭菌锅	台	1
4.2.2	高压灭菌器	台	4
4.2.3	离心通风柜	组	1
4.2.4	超净工作台	台	2
4.2.5	医用冰箱 4 度冷藏	台	2
4.2.6	医用冰柜零下 25 度	台	2
4.2.7	生物安全柜 1.5 米或 2 米双人台	台	2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4.2.8	冷冻高速离心机带盖	台	2
4.2.9	普通高速离心机带盖	台	2
4.2.10	金属浴	台	2
4.2.11	水浴锅	台	1
4.2.12	振荡器	台	2
4.2.13	ABI7500\7300PCR 仪 96 孔	台	1
4.2.14	移动紫外线车	台	4
4.2.15	空气消毒机	台	4
4.2.16	超低温冰柜一 80 度	台	1
4.2.17	单道 1000 微升加样枪	个	6
4.2.18	单道 200 微升加样枪	个	6
4.2.19	单道 20 微升加样枪	个	6
4.2.20	单道 10 微升加样枪	个	6
4.2.21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台	1
4.2.22	迷你离心机	台	3
4.2.23	过氧化氢消毒机	台	4
4.2.24	之江 AutraxMIC 全自动核酸一体机	台	1
4.2.25	自动鞋套机	台	4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2020年的春节必将以一种“独特”的方式载入史册。突如其来的疫情，冲乱了新年的喜庆，也打断了中国社会发展匆忙的脚步。武汉封城，全国各省份接连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作为与疫情本身联系最密切的医疗机构，直接承担着各方救治和防控的重任。而这场疫情也间接昭告世人，健康乃生死大事，经济社会和各行各业的顺利发展，离不开医疗健康行业良性发展作为基础。此次疫情不仅是对医务工作者各方面能力的考验，也是对我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一场检阅。

《国家发展和改革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编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建议方案的紧急通知》发改办社会〔2020〕120号中提到：中央投资优先保障疫情重灾区应急医疗救治设施、隔离设施等传染病防治急需项目资金需求。重点支持疫情重灾区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的“四集中”要求，重点补助新建或改建临时集中收治医院（病区），为集中收治机构配置必要的医疗设备；支持地方加快病毒核酸检验实验室升级改造，配置监测工作必需设备，提升病毒检测能力，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满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需要。

《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0〕13号中明确写到：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偏低，吸烟、过量饮酒、缺乏锻炼、不

合理膳食等不健康生活方式比较普遍，由此引起的疾病问题日益突出。肝炎、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精神卫生、职业健康、地方病等方面问题不容忽视。

为坚持预防为主，把预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有效应对当前突出健康问题，必须关口前移，采取有效干预措施，细化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对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建设健康环境等部署，聚焦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内影响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突出问题，实施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的中长期行动，健全社会落实预防为主的制度体系，持之以恒加以推进努力使群众不生病、少生病，提高生活质量。

实施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传染病和地方病是重大公共卫生问题。引导居民提高自我防范意识，讲究个人卫生，预防疾病。充分认识疫苗对预防疾病的重要作用。倡导高危人群在流感流行季节前接种流感疫苗。加强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努力控制和降低传染病流行水平。强化寄生虫病、饮水型燃煤型氟砷中毒、大骨节病、氟骨症等地方病防治，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

2.2 项目的提出

《鹤壁市“十三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第7条为：提升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卫生应急队伍建设，重点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队伍和急救医疗队伍建设，发展专家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实现卫生应急队伍及专家库的自动化管理，100%的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设立应急办或指定科室负责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做好应急预案、物资

储备、应急演练工作，传染病疫情、中毒事件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等卫生应急培训，专业应急队伍队员培训率达到90%以上；7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紧急医学救援相关培训：各级各类紧急医学救援预案覆盖率达到100%；完善卫生应急决策指挥平台建设，构建完善市、县两级卫生应急平台体系，并和省联网，满足应急值守、指挥协调等基本功能：市、县级卫生应急综合演练每年至少开展1次；市级卫生应急基本物资储备完成率达95%，县级卫生应急基本物资储备完成率达80%。加强市级卫生应急队伍移动信息平台建设；组建市级突发急性传染病快速反应小分队，在突发急性传染病疫情早期开展快速流调、样本采集、现场快速检测等防控工作。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有效、规范处置。

为有效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鹤壁市在市第三人民医院和浚县人民医院分别新建一座负压隔离病房，将淇县人民医院传染病楼4楼改建为负压隔离病房。3座负压隔离病房合计占地面积1,700平方米，设计病房16间、床位32个。目前第三人民医院、浚县人民医院和淇县人民医院分别建设的负压隔离病房主体全部完工，具备医疗设备安装条件，目前正加紧室内装修。目前，全市疫情防控工作正在有力推进。全市卫生健康系统众志成城、全力以赴，不断强化疫情防控，遏制疫情传播，合理调配医疗资源，优化诊疗方案和流程，加强和规范定点医院的管理，对救治和防控工作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再部署、再要求，努力提高收治率和治愈率，降低感染率和病死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020年新冠肺炎暴露出我市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还存在着诸多问题。根据全国和全省大疫情和周边县市的传染病发病状况，不排除今后在我市发生、爆发流行或传入传染性肺炎、霍乱、人间禽流感等烈性传染病的可能。市人民医院不仅是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还是河南省卫健委指定的19家新冠肺炎孕产妇安幼儿救治定点医院，担负鹤壁市的医疗责任。

2.3 社会效益

医疗事业的发展能有效地帮助广大人民群众与疾病作斗争，把人民群众带领到更加健康的领域，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希望，也符合各级党、政领导建设和谐社会的热切希望；它能保障广大人民群众以饱满的精神投入到社会主义各项事业的奋斗之中，促进社会主义事业蓬勃发展。本项目的建设充分体现了党在社会经济建设新阶段中“以人为本”的实践，切实围绕人的全面进步、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来推动发展，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为目的。

鹤壁市是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活跃，流动人口众多，结核病、病毒性肝炎发病率居高不下，手足口病等流行性传染病发病率呈上升趋势。虽然第三人民医院、浚县人民医院等医院均有感染内科或传染病区，但缺乏传染病相关检测设备、重症救治设备、负压隔离病房及相关隔离防护设备，传染病诊疗与救治能力亟待加强，无法应对大型的突发公共传染性卫生事件。传染病的爆发具有很大的突发性和不确定性，因此鹤壁市人民医院隔离病区建设宜早不宜迟。隔离病区建设本身就是医疗服务的一部分，项目的建设为传染病及其他病患提

供了优质、安全、高效的就医环境，可以使患者放心，家人安心，对鹤壁市卫生服务体系的发展起着促进作用，提高医疗的质量。

2.4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充分利用鹤壁市人民医院现有的人才、技术力量，充分调动全院积极性，合理整合新旧资源，扩大业务容量，从而提高鹤壁市人民医院的盈利能力。

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建成后，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提升。因此，本项目建设，可有效地增强医院的综合实力，以促进医院健康发展。

2020 年春节新冠肺炎爆发，由于新冠肺炎具有人传人，易传播的特点，所以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使我国人民自我隔离在家，直接影响到人们的正常生活和工作。对我国的餐饮业、旅游业、娱乐业、商业、交通和投资等都造成了巨大的损失，直接影响到经济发展。

项目建设完成后，在鹤壁市突发公共卫生状况时，及时收治病人，对病人进行救治，减少病源的传播，保护我市经济体系的正常运转。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性。

2.5 项目公益性

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实现国民健康长寿，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重要标志，也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

随着人们健康需求的日益增长和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疗服务行业正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只有不断强化公共卫生意识，不

断壮大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不断加强疾病防控防线，才能从容不迫地应对各种公共卫生危机。而在“非典”“新冠肺炎”巨大震撼之后应运而生的公共卫生体系的主力军新建传染病医院的建设与发展已成为人们关注的重点。

实践证明，在不可预见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及时完善有关医疗体系和制度，依法管理，是及时控制疫情扩散和蔓延的根本保证。只有树立起未雨绸缪的公共卫生意识，不断完善强大的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立快捷的预警机制，构筑起疾病预防控制的牢固防线，才能从容不迫地应对各种突发公共卫生危机。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建设费用、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等。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1000〕11号；

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4.《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管理规定》（豫建设标〔2010〕24号）；

5.《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7.《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I-31-2016）；

8.《河南省绿色建筑工程预算定额》（HA01-03（02）-2019）；

9.《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人工价格指数、各工种信息价、实物工程量人工成本信息价的通知》（当期）；

10.《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9年11期、12期；

11.《鹤壁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0年第一季度。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8,500.0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7,657.7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37.51万元，基本预备费404.76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建筑工程费用	5,657.48	2,000.25		7,657.73
1	拆除原有健康活动中心	2.46			2.46
2	新建隔离病房楼	5,561.82			5,561.82
2.1	平整场地	7.64			7.64
2.2	主体结构	1,838.70			1,838.70
2.3	室内装修	930.00			930.00
2.3.1	一层	178.50			178.50
2.3.2	二层	175.35			175.35
2.3.3	三层	175.35			175.35
2.3.4	四层	400.80			400.80
2.4	室外装饰	377.96			377.96
2.5	电气	306.45			306.45
2.6	弱电	306.45			306.45
2.7	给排水	306.45			306.45
2.8	空调、通风系统	694.62			694.62
2.9	消防	306.45			306.45
2.10	电梯	150,00			150.00
2.11	医疗设施配套系统	204.30			204.30
2.12	医院标识系统	132.80			132.80
3	总图工程	93.20			93.20
3.1	道路硬化	33.60			33.60
3.2	绿化	9.60			9.60
3.3	变压器	50.00			50.00
4	设备购置		2,000.25		2,000.25
4.1	病房设备		1,539.80		1,539.80
4.1.1	有创呼吸机		446.94		446.94
4.1.2	无创呼吸机		180.00		180.00
4.1.3	监护仪		64.80		64.80
4.1.4	空气灭菌工作站		71.28		71.28
4.1.5	空气灭菌工作站		15.66		15.66
4.1.6	麻醉机		22.40		22.40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4.1.7	手术无影灯		20.00		20.00
4.1.8	人工肺		270.00		270.00
4.1.9	制氧机（含负压）		288.00		288.00
4.1.10	产休一体产床（LDR）		28.00		28.00
4.1.11	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仪		71.92		71.92
4.1.12	负压救护车		60.80		60.80
4.2	核酸检测实验室设备		460.45		460.45
4.2.1	高压灭菌锅		9.75		9.75
4.2.2	高压灭菌器		30.00		30.00
4.2.3	离心通风柜		3.00		3.00
4.2.4	超净工作台		4, 00		4, 00
4.2.5	医用冰箱 4 度冷藏		5.00		5.00
4.2.6	医用冰柜零下 25 度		6.00		6.00
4.2.7	生物安全柜 1.5 米或 2 米双人台		20.00		20.00
4.2.8	冷冻高速离心机带盖		60.00		60.00
4.2.9	普通高速离心机带盖		2.40		2.40
4.2.10	金属浴		1.00		1.00
4.2.11	水浴锅		2.00		2.00
4.2.12	振荡器		2. 00		2. 00
4.2.13	ABI7500W300PCR 仪 96 孔		50.00		50.00
4.2.14	移动紫外线车		1.00		1.00
4.2.15	空气消毒机		2.00		2.00
4.2.16	超低温冰柜一 80 度		10.00		10.00
4.2.17	单道 1000 微升加样枪		3.60		3.60
4.2.18	单道 200 微升加样枪		3.60		3.60
4.2.19	单道 20 微升加样枪		3.60		3.60
4.2.20	单道 10 微升加样枪		3.60		3.60
4.2.21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40.00		40.00
4.2.22	迷你离心机		1.50		1.50
4.2.23	过氧化氢消毒机		52.00		52.00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4.2.24	之江 AutraxMIC 全自动核酸一体机		150.00		150.00
4.2.25	自动鞋套机		0.40		0.4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7.51	437.51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22.00	122.00
2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4.74	14.74
3	工程监理费			80.74	80.74
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17.80	17.80
5	工程设计费			124.00	124.00
6	勘察费			16.97	16.97
7	工程招标管理费及代理服务费			36.36	36.36
8	环境影响评价			2.00	2.00
9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2.90	22.90
三	预备费			404.76	404.76
四	项目总投资	5,657.48	2,000.25	842.27	8,500.00

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	金额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1,700.00	20.00%
抗疫特别国债	1,000.00	11.76%
专项债券资金	5,800.00	68.24%
总投资	8,500.00	100.00%

除抗疫特别国债、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

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第 1 年	合计
财政预算资金	1,700.00	1,700.00
抗疫特别国债	1,000.00	1,000.00
专项债券资金	5,800.00	5,800.00
合计	8,500.00	8,500.00
占比	100.00%	100.00%

注：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医院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

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5,8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使用5,8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4,8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

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

〔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5,800.00		5,800.00	4.50%	261.00	261.00
第 2 年	5,800.00			5,800.00	4.50%	261.00	261.00
第 3 年	5,800.00			5,800.00	4.50%	261.00	261.00
第 4 年	5,800.00			5,800.00	4.50%	261.00	261.00
第 5 年	5,800.00			5,800.00	4.50%	261.00	261.00
第 6 年	5,800.00		290.00	5,510.00	4.50%	261.00	551.00
第 7 年	5,510.00		290.00	5,220.00	4.50%	247.95	537.95
第 8 年	5,220.00		290.00	4,930.00	4.50%	234.90	524.90
第 9 年	4,930.00		290.00	4,640.00	4.50%	221.85	511.85
第 10 年	4,640.00		290.00	4,350.00	4.50%	208.80	498.80
第 11 年	4,350.00		870.00	3,480.00	4.50%	195.75	1,065.75
第 12 年	3,480.00		870.00	2,610.00	4.50%	156.60	1,026.60
第 13 年	2,610.00		870.00	1,740.00	4.50%	117.45	987.45
第 14 年	1,740.00		870.00	870.00	4.50%	78.30	948.30
第 15 年	870.00		870.00		4.50%	39.15	909.15
合计		5,800.00	5,800.00			3,066.75	8,866.75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鹤壁市人民医院于 2020 年鹤壁市人民医院山城区院区建设项目计划申请使用 1,700.00 万元，于《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八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1,7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利率 3.22%，每年付息一次，到期最后一次还本付息。债券还本付息如

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0 年		1,700.00		1,700.00	3.22%	27.37	27.37
2021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2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3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4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5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6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7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8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29 年	1,700.00			1,700.00	3.22%	54.74	54.74
2030 年	1,700.00		1,700.00		3.22%	27.37	1,727.37
合计		1,700.00	1,700.00			547.40	2,247.40

鹤壁市人民医院于 2020 年鹤壁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6,600.00 万元。其中：于《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八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5,0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3.22%；于《2021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三十七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6,3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3.13%；于《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十三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5,3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3.07%。

《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八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5,000.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0 年		5,000.00		5,000.00	3.22%	80.50	80.50
2021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2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3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4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5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6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7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8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29 年	5,000.00			5,000.00	3.22%	161.00	161.00
2030 年	5,000.00		5,000.00		3.22%	80.50	5,080.50
合计		5,000.00	5,000.00			1,610.00	6,610.00

《2021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三十七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6,300.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1 年		6,300.00		6,300.00	3.13%	98.60	98.60
2022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3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4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5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6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7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8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29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30 年	6,300.00			6,300.00	3.13%	197.19	197.19
2031 年	6,300.00		6,300.00		3.13%	98.60	6,398.60
合计		6,300.00	6,300.00			1,971.90	8,271.90

《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十三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

项债 5,300.00 万元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2 年		5,300.00		5,300.00	3.07%	162.71	162.71
2023 年	5,300.00			5,300.00	3.07%	162.71	162.71
2024 年	5,300.00			5,300.00	3.07%	162.71	162.71
2025 年	5,300.00		636.00	5,300.00	3.07%	162.71	798.71
2026 年	5,300.00		636.00	4,664.00	3.07%	143.18	779.18
2027 年	4,664.00		636.00	4,028.00	3.07%	143.18	779.18
2028 年	4,028.00		848.00	3,180.00	3.07%	123.66	971.66
2029 年	3,180.00		848.00	2,332.00	3.07%	97.63	945.63
2030 年	2,332.00		848.00	1,484.00	3.07%	71.59	919.59
2031 年	1,484.00		848.00	636.00	3.07%	45.56	893.56
合计		5,300.00	5,300.00			1,275.65	6,575.65

此外，鹤壁市人民医院于 2022 年鹤壁市人民医院三大中心项目计划申请使用 3,000.00 万元，于《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三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3,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21%，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2 年		3,000.00		3,000.00	3.21%	96.30	96.30
2023 年	3,000.00			3,000.00	3.21%	96.30	96.30
2024 年	3,000.00			3,000.00	3.21%	96.30	96.30
2025 年	3,000.00			3,000.00	3.21%	96.30	96.30
2026 年	3,000.00			3,000.00	3.21%	96.30	96.30
2027 年	3,000.00		150.00	2,850.00	3.21%	96.30	246.3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8 年	2,850.00		150.00	2,700.00	3.21%	91.49	241.49
2029 年	2,700.00		150.00	2,550.00	3.21%	86.67	236.67
2030 年	2,550.00		150.00	2,400.00	3.21%	81.86	231.86
2031 年	2,400.00		150.00	2,250.00	3.21%	77.04	227.04
2032 年	2,250.00		450.00	1,800.00	3.21%	72.23	522.23
2033 年	1,800.00		450.00	1,350.00	3.21%	57.78	507.78
2034 年	1,350.00		450.00	900.00	3.21%	43.34	493.34
2035 年	900.00		450.00	450.00	3.21%	28.89	478.89
2036 年	450.00		450.00		3.21%	14.45	464.45
合计		3,000.00	3,000.00		3.21%	1,131.53	4,131.53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总存续期15年，建设8个月，项目建设期内不影响医院正常经营，收益期15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鹤壁市人民医院，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鹤壁市人民医院。鹤壁市人民医院负责项目的建设与运营。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鹤壁市人民医院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鹤壁市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鹤壁市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鹤壁市人民医院，再由鹤壁市人民医院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鹤壁市人民医院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以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为还款来源。

鹤壁市人民医院是一所集医疗、教学、预防、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收入合计	**70,444.49**	**73,317.68**	**75,609.51**		
1、门诊收入（万元）	18,560.24	20,885.35	24,218.70		
①天/年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462	2,430	2,567	2.17%	2.00%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③每年门诊人次	898,527	886,793	936,933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06.56	235.52	258.49	11.89%	6.00%
2、住院收入（万元）	51,884.25	52,432.32	51,390.81		
①天/年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490	1,410	1,454	-1.15%	0.00%
③每床位日收费	953.83	1,018.49	968.57	0.94%	1.00%

（1）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 2.17%，预测期内以 2021 年每天门诊人次数据为基础，此后每年增长 2.00%。

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 11.89%，预测期内以 2021 年人均收费数据为基础，此后每年增长 6.00%，增长至债券存续期第 11 年不再增加。

（2）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为-1.15%，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90 张床位，预测期以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数据为基础，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再增加。

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 0.94%，预测期以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数据为基础，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不再变动。考虑物价上涨因素，从债券存续期第 4 年开始每年增长 1.00%。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人员费用、材料费用、其他费用、其他融资还本付息付息和财政补助抵减。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成本占收入的比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支出占比平均值	预测支出占收入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支出合计	67,325.18	60,086.62	67,861.56		
1、人员费用	28,264.91	28,526.45	29,351.03		
2、材料费用	41,096.93	44,026.31	45,012.79	59.32%	59.32%
3、其它费用	2,900.88	3,596.52	5,050.64	5.26%	5.26%
4、财政补助抵减	-4,937.54	-16,062.67	-11,552.91		-10,000.00

（1）医院预测期内各项运营费用预测如下：

项目建成后，将坚持以岗定员，减少一切不必要冗员存在，科学管理。预测期内以 2021 年人员费用为基础，考虑物价上涨因素，假设每年上涨 2.10%。

材料费用的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59.32%，预测期内按营业收入 59.32%的进行测算。

其他费用的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5.26%，预测期内按营业收入的 5.26%进行测算。

2019 年医院实际收到财政补助金额 4,937.54 万元，2020 年医院实际收到财政补助金额 16,062.67 万元，2021 年实际收到财政补助金额 11,552.91 万元，该补助为对医院经营成本进行的补助。预测期内以近三年财政补助抵减平均数据为基础，即每年补助金额 10,000.00 万元，在债券存续期不再变化。

（2）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截至2022年8月，鹤壁市人民医院银行贷款取整为70,530万元，其中短期贷款57,900万元，长期贷款12,630万元。政府债券23,200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1,900万元后续无需单位偿还，以前年度申请21,300万元已在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测算中作为还本付息总额考虑。非银行贷款为融资租赁13,243.28万元已在其他费用中考虑不再单独测算，其他贷款1,700万元贷款期限为30年，在债券存续期间仅考虑付息情况。

同时，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医院承担的社会公益服务职能越来越大，各项费用支出加大，收入增长放缓；又由于市医保基金欠款数额较大，等诸多因素，短期贷款近十五年内以续贷方式借新还旧，逐步消化，不新增债务。

在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金额
2022年	4,462.88
2023年	2,573.85
2024年	8,552.15
2025年	2,571.35
2026年	2,571.35
2028年	2,571.35
2029年	2,571.35
2030年	2,571.35
2031年	2,571.35
2032年	2,571.35
2033年	2,571.35
2034年	31,179.60
2035年	28,000.00

年度	金额
2036 年	52.70
2037 年	52.70
合计	95,444.68

（3）税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收入合计	**1,500,040.47**	**78,119.60**	**80,245.95**	**82,545.18**	**85,550.01**	**88,761.86**	**92,197.75**	**95,874.41**
1、门诊收入	678,991.73	26,185.26	28,311.61	30,610.84	33,096.21	35,783.57	38,689.68	41,831.26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618	2,671	2,724	2,779	2,834	2,891	2,949
③每年门诊人次		955,672	974,784	994,278	1,014,163	1,034,447	1,055,135	1,076,239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74.00	290.44	307.87	326.34	345.92	366.68	388.68
2、住院收入	821,048.74	51,934.34	51,934.34	51,934.34	52,453.80	52,978.29	53,508.07	54,043.15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④每床位日收费		980.30	980.30	980.30	990.10	1,000.00	1,010.00	1,020.10
二、支出合计	**1,436,264.78**	**74,884.85**	**74,998.47**	**83,104.29**	**79,720.22**	**82,464.43**	**85,367.42**	**88,440.27**
1、人员费用	521,999.22	29,967.40	30,596.72	31,239.25	31,895.27	32,565.07	33,248.94	33,947.17
2、材料费用	889,856.56	46,342.24	47,603.64	48,967.59	50,750.12	52,655.46	54,693.71	56,874.78
3、其它费用	78,964.32	4,112.33	4,224.26	4,345.30	4,503.48	4,672.55	4,853.42	5,046.97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4、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95,444.68	4,462.88	2,573.85	8,552.15	2,571.35	2,571.35	2,571.35	2,571.35
5、财政补助抵减	-15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三、收支结余（一-二）	**63,775.69**	**3,234.75**	**5,247.48**	**-559.11**	**5,829.79**	**6,297.43**	**6,830.33**	**7,434.14**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收入合计	**99,811.37**	**104,029.53**	**108,551.29**	**113,401.72**	**115,107.58**	**116,841.66**	**118,604.86**	**120,397.70**
1、门诊收入	45,227.84	48,900.32	52,870.58	57,164.21	58,307.44	59,473.59	60,663.03	61,876.29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3,008	3,068	3,129	3,192	3,255	3,321	3,387	3,455
③每年门诊人次	1,097,763	1,119,718	1,142,111	1,164,952	1,188,250	1,212,015	1,236,255	1,260,980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412.00	436.72	462.92	490.70	490.70	490.70	490.70	490.70
2、住院收入	54,583.53	55,129.21	55,680.71	56,237.51	56,800.14	57,368.07	57,941.83	58,521.41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1,451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529,783
④每床位日收费	1,030.30	1,040.60	1,051.01	1,061.52	1,072.14	1,082.86	1,093.69	1,104.63
二、支出合计	**91,695.90**	**95,148.12**	**98,811.70**	**102,703.16**	**133,187.85**	**131,919.19**	**105,918.23**	**107,900.68**
1、人员费用	34,660.06	35,387.92	36,131.07	36,889.82	37,664.51	38,455.46	39,263.02	40,087.54
2、材料费用	59,210.27	61,712.58	64,394.98	67,272.36	68,284.31	69,313.01	70,358.98	71,422.53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3、其它费用	5,254.22	5,476.27	5,714.30	5,969.63	6,059.43	6,150.72	6,243.53	6,337.91
4、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2,571.35	2,571.35	2,571.35	2,571.35	31,179.60	28,000.00	52.70	52.70
5、财政补助抵减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三、收支结余（一-二）	**8,115.47**	**8,881.41**	**9,739.59**	**10,698.56**	**-18,080.27**	**-15,077.53**	**12,686.63**	**12,497.02**

6.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500,040.47	78,119.60	80,245.95	82,545.18	85,550.01	88,761.86	92,197.75	95,874.41
经营活动支出	1,436,264.78	74,884.85	74,998.47	83,104.29	79,720.22	82,464.43	85,367.42	88,44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3,775.69	3,234.75	5,247.48	-559.11	5,829.79	6,297.43	6,830.33	7,43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8,500.00	8,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500.00	-8,500.00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预算资金	1,700.00	1,700.00						
抗疫特别国债	1,000.00	1,000.00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债券资金	5,800.00	5,800.00						
偿还债券本金	5,800.00						290.00	290.00
偿还存量债务本金	21,300.00				636.00	636.00	786.00	998.00
支付债券利息	3,066.75	261.00	261.00	261.00	261.00	261.00	261.00	247.95
支付存量债务利息	6,114.27	671.94	671.94	671.94	671.94	652.41	652.41	628.07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781.02	7,567.06	-932.94	-932.94	-1,568.94	-1,549.41	-1,989.41	-2,164.02
四、净现金流量	27,494.67	2,301.81	4,314.54	-1,492.05	4,260.85	4,748.02	4,840.92	5,270.12
五、累计现金流量	27,494.67	2,301.81	6,616.35	5,124.30	9,385.15	14,133.17	18,974.08	24,244.20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99,811.37	104,029.53	108,551.29	113,401.72	115,107.58	116,841.66	118,604.86	120,397.70
经营活动支出	91,695.90	95,148.12	98,811.70	102,703.16	133,187.85	131,919.19	105,918.23	107,90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115.47	8,881.41	9,739.59	10,698.56	-18,080.27	-15,077.53	12,686.63	12,49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预算资金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抗疫特别国债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290.00	290.00	290.00	870.00	870.00	870.00	870.00	870.00
偿还存量债务本金	998.00	7,698.00	7,298.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支付债券利息	234.90	221.85	208.80	195.75	156.60	117.45	78.30	39.15
支付存量债务利息	569.86	485.88	221.19	72.23	57.78	43.34	28.89	14.45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092.76	-8,695.73	-8,017.99	-1,587.98	-1,534.38	-1,480.79	-1,427.19	-1,373.60
四、净现金流量	6,022.71	185.68	1,721.60	9,110.59	-19,614.65	-16,558.32	11,259.44	11,123.43
五、累计现金流量	30,266.91	30,452.59	32,174.19	41,284.77	21,670.12	5,111.81	16,371.25	27,494.67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63,775.69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76。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932.94	932.94	3,234.75
第 2 年		932.94	932.94	5,247.48
第 3 年		932.94	932.94	-559.11
第 4 年	636.00	932.94	1,568.94	5,829.79
第 5 年	636.00	913.41	1,549.41	6,297.43
第 6 年	1,076.00	913.41	1,989.41	6,830.33
第 7 年	1,288.00	876.02	2,164.02	7,434.14
第 8 年	1,288.00	804.76	2,092.76	8,115.47
第 9 年	7,988.00	707.73	8,695.73	8,881.41
第 10 年	7,588.00	429.99	8,017.99	9,739.59
第 11 年	1,320.00	267.98	1,587.98	10,698.56
第 12 年	1,320.00	214.38	1,534.38	-18,080.27
第 13 年	1,320.00	160.79	1,480.79	-15,077.53
第 14 年	1,320.00	107.19	1,427.19	12,686.63
第 15 年	1,320.00	53.60	1,373.60	12,497.02
合计	27,100.00	9,181.02	36,281.02	63,775.69
本息覆盖倍数	1.76			

注 1：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医院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注 2：债券本息 36,281.02 万元包含本项目本息合计 8,866.75 万元和鹤壁市人民医院于 2020 年鹤壁市人民医院山城区院区建设项目本息合计 2,165.29 万元、2020 年鹤壁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

建设项目本息合计21,117.45万元、2022年鹤壁市人民医院三大中心项目本息合计4,131.53万元。（详见5.1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63,775.69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36,281.02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1.76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

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

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

主管部门：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鹤壁市人民医院。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5,800.00万元用于鹤壁市人民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隔离及负压重症病区）项目建设，期限15年。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

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3 评估结论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已取得发改立项批复文件，立项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预算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入、成本预测依据充分，项目收益具有合理性。

5.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当地实际需求，申报债券资金与项目收益相匹配，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收益预测合理，满足还本付息要求，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总体来看，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

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财政部门：

2022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单位、主管部门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期 1

1.5 项目总投资 2

1.6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2

1.7 主管部门责任 3

1.8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3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3

2.1 社会效益 3

2.2 经济效益 5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5

3.1 估算范围 5

3.2 投资估算 5

3.3 资金筹措计划 6

3.4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6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6

4.1 债券使用计划 6

4.2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7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 7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7

5.1 现金流入 7

5.2 现金流出 10

5.3 项目收益预测 11

5.4 资金平衡分析 12

5.5 结论 13

第六章 风险分析 13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3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3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4

第七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4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

1.2 项目单位、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为鹤壁市中医院、主管部门为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1.4 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期

①建设地点：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的建设地点位于鹤壁市鹤淇大道以西、峨眉山路以东、南海路以南、永定河路以北。

②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18,645.00 ㎡，总建筑面积 239,094.00 ㎡，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164,094.00 ㎡，主要包括医院新建面积 92,080.00 ㎡、康养中心新建面积 72,014.00㎡;地下总建筑面积75,000.00㎡,建筑密度26.53%，容积率 1.67。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楼、急诊楼、住院楼、医技楼、中医楼、国医堂、制剂楼、康养楼、接待活动中心及配套设施等。

③建设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计划开工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2 月。

1.5 项目总投资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总投资为 125,359.87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11,176.9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213.39 万元，预备费 5,969.52 万元。

1.6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建筑用地面积	m^2	118645
2	总建筑面积	m^2	239094
3	地上建筑面积	m^2	164094
	医院新建面积	m^2	92080
	康养中心新建面积	m^2	72014
4	地下建筑面积	m^2	75000
5	建筑物占地面积	m^2	31480
6	绿化面积	m^2	45400
7	建筑密度	%	26.53
8	容积率	--	1.67
9	绿化率	%	38.27
10	集中绿化面积	m^2	11900
11	集中绿化率	%	10.03
12	机动车停车位	个	1700
13	自行车停车位	个	3953

1.7 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的主管单位为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有指导、监督申报项目、规范使用和按时偿还债券资金的责任。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本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8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建设单位、项目运营单位为鹤壁市中医院，主管部门为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鹤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有指导、监督相关单位申报项目、规范使用和按时偿还债券资金的责任。项目主管部门和运营单位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进一步提高医院的治疗条件和综合实力，改善目前住院病人的医疗条件，以创造一个良好的整体医疗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就医条件越来越高的要求，社会效益较为明显。

1、完善鹤壁市城市功能

鹤壁市共有卫生机构几十家，鹤壁市中医院是以中医为主导的医院，在专科医疗水平、服务功能等方面，特别是对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等方面是有相当优势的。尤其是中药疗效好、成本低，易为广大收入较低群众所接受，在农业人口为主的鹤壁市所占地位日趋重要。本项目建设将改善现有医疗条件和就诊环境，提高医院的综合实力，有利于发扬传统中医药精髓，符合政策导向，使鹤壁市的城市功能更趋于完善。

2、满足人民群众就诊需求

项目建成后将缓解过多病人聚集造成资源的过度紧张和空间的拥挤，有利于给病人创造一个良好的诊疗、休养环境，满足人民群众的就诊需求，进一步促进医院自身的发展。

3、可为鹤壁市提供就业机会

该项目拟在全省范围内招聘中医界知名人士和优秀人才作为重点学科带头人，大部分医护、管理人员和工勤人员均从本地招聘。可为鹤壁市提供直接就业岗位100多个，对于缓解当地的就业问题做出贡献。

综合来看，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医疗条件，有利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提高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当地医疗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从而对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鹤壁市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

源配置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2.2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建设为人民群众带来更多实惠，有助于卫生事业得到长期发展，完善医疗机构建设，促进经济发展，从而带动发展区内的社会消费水平。通过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直接拉动了投资与消费，并带动医药卫生产业及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对促进经济增长产生了“直接效应”。可见，增加医疗卫生机构基建和设备购置投资，可促进建筑、建材、药品、医疗器械等实体经济的发展。同时，医疗需求的增加，也加快了医药、医疗器械产业的发展。另一方面来看，通过健全医疗保障体系，改善居民的消费预期，消除群众的后顾之忧，刺激即时消费，对经济增长将产生更大的“间接效应”。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鹤壁市的经济发展，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估算范围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3.2 投资估算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总投资 125,359.87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11,176.9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213.39 万元，预备费 5,969.52 万元。

3.3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125,359.87 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剩余资金为地方财政资金。需投入财政资金 98,359.87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年度资金投入计划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财政投入	14,786.62	41,786.00	41,787.25	98,359.87
专项债券投入	3,100.00	23,900.00		27,000.00
合计	17,886.62	65,686.00	41,787.25	125,359.87

3.4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为使项目顺利进行,资金方面应采取如下措施:（1）由财政部门根据其它业务口的资金使用量报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计划进行资金管理,但制定计划时应考虑一些灵活因素在内。（2）项目材料根据项目量和进度有序购买,减少资金的积压。（3）重点控制非生产性支出,确保生产资金需求。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债券使用计划

鹤壁市中医院将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法》（财库〔2015〕83 号）及《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使用债券资金。按照项目进度及建设资金需求情况，审慎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4.2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27,000.00万元，2022年计划使用债券资金3100.00万元，2023年计划使用债券资金23900.00万元。本项目已于2022年发行债券资金3,1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1000.00万元。项目债券存续期15年，债券利率按4.50%。债券本金归还方式为：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本次债券从第6年开始还本，第6-10年每年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偿还15%。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

（1）项目资金的保障。及时研判国家及地方政策，加强项目对接，积极争取各级财政补助资金。

（2）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将该项目列入综合目标管理，督查部门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并及时将督查情况报指挥部领导，下发通报，提出表扬和批评。同时，制定奖罚措施，对工作推动较快，连续受到表扬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对工作滞后，连续受到批评及徇私舞弊的单位和个人予以严厉问责。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现金流入

根据鹤壁市中医院最近三年每年诊疗人次、诊疗人均收费、每年住院人次及住院人均费用的平均增长率等因素，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医院收入支出近三年数据统计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平均年增长率（%）	预测年增长率（%）
门诊人次（人）	159,936.00	167,864.00	197,925.00	11.44%	8%
门诊次均费用（元）	160.45	188.78	198.65	11.45%	10%
住院人次（人）	11655	13115	14169	10.29%	8%
住院次均费用（元）	3889.59	4235.91	4728.48	10.27%	8%
人员经费（万元）	2,145.53	2,655.62	3,202.51		
卫生材料费（万元）	791.42	903.06	1,074.06		
药品费（万元）	2,153.24	2,634.20	3,193.83		
其他费用（万元）	643.86	862.19	1,036.45		

门诊收入：根据鹤壁市中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务数据，以2019 年的数据为基础数据，本项目运营期第 1 年至第 9 年年门诊人次谨慎选择在上期数据的基础上按照 8%的增长比例进行测算；人均门诊收费运营期第 1 年至第 9 年数据谨慎选择在上期数据的基础上按照 10%的增长比例进行测算。运营期第 10 年达到饱和状态，以后年度各项数据不再增长。

住院收入：根据鹤壁市中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务数据，以2019 年的数据为基础数据，本项目运营期第 1 年和第 2 年年住院人次分别占基础数据的 70%和 90%，第 3 年至第 9 年年住院人次谨慎选择在上期数据的基础上按照 8%的增长比例进行测算；人均住院收费运营期第3年至第9年数据谨慎选择在上期数据的基础上按照8%的增长比例进行测算。运营期第10年达到饱和状态，以后年度各项数据不再增长。

基于近三年鹤壁市中医院财务数据基础及以上假设，可以预测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收益如下：

收入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门诊人次				213,759	230,860	249,329	269,275	290,817	314,082
人均门诊费用				218.52	240.37	264.41	290.85	319.94	351.93
门诊收入				**4,671.06**	**5,549.18**	**6,592.51**	**7,831.86**	**9,304.40**	**11,053.49**
住院人次				9,918	12,752	13,772	14,874	16,064	17,349
人均住院费用				4,728.48	4,728.48	5,106.76	5,515.30	5,956.52	6,433.04
住院收入				**4,689.71**	**6,029.76**	**7,033.03**	**8,203.46**	**9,568.55**	**11,160.68**
合计				**9,360.77**	**11,578.94**	**13,625.54**	**16,035.32**	**18,872.95**	**22,214.17**

（续上表）

项目	运营期							合计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门诊人次	339,209	366,346	395,654	395,654	395,654	395,654	395,654	
人均门诊费用	387.12	425.83	468.41	468.41	468.41	468.41	468.41	
门诊收入	**13,131.46**	**15,600.11**	**18,532.83**	**18,532.83**	**18,532.83**	**18,532.83**	**18,532.83**	**147,865.39**
住院人次	18,737	20,236	21,855	21,855	21,855	21,855	21,855	
人均住院费用	6,947.68	7,503.49	8,103.77	8,103.77	8,103.77	8,103.77	8,103.77	
住院收入	**13,017.87**	**15,184.06**	**17,710.79**	**17,710.79**	**17,710.79**	**17,710.79**	**17,710.79**	**145,730.28**
合计	**26,149.33**	**30,784.17**	**36,243.62**	**36,243.62**	**36,243.62**	**36,243.62**	**36,243.62**	**293,595.67**

5.2 现金流出

根据鹤壁市中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务数据显示，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成本包括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其他费用。

最近三年各项成本费用占当年收入比例如下：

项目	2017（万元）	2018（万元）	2019（万元）	各项费用占当年收入比例			各项比例平均值
				2017	2018	2019	
人员经费	2,145.53	2,655.62	3,202.51	30.22%	30.44%	30.12%	30.26%
卫生材料费	791.42	903.06	1,074.06	11.15%	10.35%	10.10%	10.53%
药品费	2,153.24	2,634.20	3,193.83	30.33%	30.19%	30.04%	30.19%
其他费用	643.86	862.19	1,036.45	9.07%	9.88%	9.75%	9.57%
收入	7,099.49	8,724.34	10,631.57				

根据鹤壁市中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务数据显示，人员经费占当年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30.26%，卫生材料费占当年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10.53%，药品费占当年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30.19%，其他费用占当年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57%，预算期内各项成本按最近三年各项成本占当年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进行预算，成本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人员经费	卫生材料费	药品费	其他费用	合计
1	建设期	第 1 年					
2		第 2 年					
3		第 3 年					
4	运营期	第 4 年	2,832.57	986.00	2,825.70	895.51	7,539.78
5		第 5 年	3,503.79	1,219.65	3,495.30	1,107.72	9,326.46
6		第 6 年	4,123.09	1,435.22	4,113.10	1,303.51	10,974.92

7		第 7 年	4,852.29	1,689.05	4,840.53	1,534.05	12,915.92
8		第 8 年	5,710.95	1,987.95	5,697.11	1,805.51	15,201.52
9		第 9 年	6,722.01	2,339.89	6,705.72	2,125.16	17,892.78
10		第 10 年	7,912.79	2,754.40	7,893.61	2,501.62	21,062.42
11		第 11 年	9,315.29	3,242.60	9,292.71	2,945.02	24,795.62
12		第 12 年	10,967.32	3,817.66	10,940.74	3,467.31	29,193.03
13		第 13 年	10,967.32	3,817.66	10,940.74	3,467.31	29,193.03
14		第 14 年	10,967.32	3,817.66	10,940.74	3,467.31	29,193.03
15		第 15 年	10,967.32	3,817.66	10,940.74	3,467.31	29,193.03
16		第 16 年	10,967.32	3,817.66	10,940.74	3,467.31	29,193.03
16	总成本		99,809.38	34,743.06	99,567.48	31,554.65	265,674.57

5.3 项目收益预测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预计收入扣除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用于平衡项目收益为 64,164.72 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收入	成本	息前收益
1	建设期	第 1 年			
2		第 2 年			
3		第 3 年			
4	运营期	第 4 年	9,360.77	7,539.78	1,820.99
5		第 5 年	11,578.94	9,326.46	2,252.48
6		第 6 年	13,625.54	10,974.92	2,650.62
7		第 7 年	16,035.32	12,915.92	3,119.40
8		第 8 年	18,872.95	15,201.52	3,671.43
9		第 9 年	22,214.17	17,892.78	4,321.39
10		第 10 年	26,149.33	21,062.42	5,086.91
11		第 11 年	30,784.17	24,795.62	5,988.55
12		第 12 年	36,243.62	29,193.03	7,050.59

13		第 13 年	36,243.62	29,193.03	7,050.59
14		第 14 年	36,243.62	29,193.03	7,050.59
15		第 15 年	36,243.62	29,193.03	7,050.59
16		第 16 年	36,243.62	29,193.03	7,050.59
合 计			329,839.29	265,674.57	64,164.72

5.4 资金平衡分析

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务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64,164.72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5；

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39.50	139.50	
第 2 年		1,215.00	1,215.00	
第 3 年		1,215.00	1,215.00	
第 4 年		1,215.00	1,215.00	1,820.99
第 5 年		1,215.00	1,215.00	2,252.48
第 6 年	155.00	1,215.00	1,370.00	2,650.62
第 7 年	1,350.00	1,208.03	2,558.03	3,119.40
第 8 年	1,350.00	1,147.28	2,497.28	3,671.43
第 9 年	1,350.00	1,086.53	2,436.53	4,321.39
第 10 年	1,350.00	1,025.78	2,375.78	5,086.91
第 11 年	1,660.00	965.03	2,625.03	5,988.55
第 12 年	4,050.00	890.33	4,940.33	7,050.59
第 13 年	4,050.00	708.08	4,758.08	7,050.59
第 14 年	4,050.00	525.83	4,575.83	7,050.59
第 15 年	4,050.00	343.58	4,393.58	7,050.59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6 年	3,585.00	161.33	3,746.33	7,050.59
合计	**27,000.00**	**14,276.25**	**41,276.25**	64,164.72
本息覆盖倍数	1.55			

5.5 结论

经河南融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鹤壁市中医院新院区扩建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评价报告，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资金未能及时足额到位的风险。控制措施：将项目纳入当地政府重点项目，做好投融资规划，加大政策和资金倾斜力度，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利的资金保障。

（2）未能及时完工的风险。控制措施：合理安排工期，加强组织协调，确保按照施工计划推进，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及时完工。

（3）项目质量不达标的风险。控制措施：加强事前事中检查，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建设，打造精品项目。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建设成本超出预期的风险。控制措施：实施前深入研

究、分析项目情况，充分评估项目各项成本变化风险及财政承受能力。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标准执行，将项目各项成本控制在合理水平。

（2）上级政策调整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风险。控制措施: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趋势,做好预案,尽量减轻对项目的不利影响。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项目未能及时产生收入或收入低于预期的风险。控制措施：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利的政策、资金保障，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融资成本高于预期的风险。控制措施：在债券市场利率较低实际申请使用专项债券，控制申请规模，降低项目融资成本。

第七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更好的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政策和项目绩效的提升，推进财政资金往收支平衡方向发展,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从源头上防止资金的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办法），结

合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本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18645m2，总建筑面积 239094m2，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164094m2，主要包括医院新建面积 92080m2、康养中心新建面积 72014m2；地下总建筑面积 75000m2，建筑密度 26.53%，容积率 1.67。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楼、急诊楼、住院楼、医技楼、中医楼、国医堂、制剂楼、康养楼、接待活动中心及配套设施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院新建面积	92080m2
			康养中心新建面积	72014m2
			地下总建筑面积	75000m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25359.87 万元
			人工成本	年均 7403.51 万元
			其他成本	年均 12303.2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收入	年均 24466.31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岗位	≥1000 人
			改善周边医疗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有效处理
			施工噪音	有效处理
			固体废弃物	有效处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周边社区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影响的持续性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满意

通过项目详细评估，采用科学、论证的思路收集相关资料与数据。本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且具有必要的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具有一定的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债券资金需求合理，项目偿债计划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且偿债风险点可控，项目绩效目标合理，项目实施计划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且项目过程控制预期有效。综合评价，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

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示范区医院项目

实施方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2
1.7 建设期 2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3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5
2.1 项目建设背景 5
2.2 项目的提出 5
2.3 社会效益 6
2.4 经济效益 7
2.5 项目公益性 7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9
3.1 估算范围 9
3.2 估算说明 9
3.3 投资估算 9
3.4 资金筹措计划 14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5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5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6
4.1 编制依据 16
4.2 债券使用计划 17
4.3 债券信息披露 18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8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0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20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21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37
5.4 总体评价结果 38
第六章 风险分析 39
6.1 影响业主方自身风险及控制措施 39
6.2 影响项目建设参与单位诚信风险分及控制措施 39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40
第七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41
7.1 评估方法 41
7.2 评估内容 42
7.3 评估结论 42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示范区医院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800417885545J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民主南路 17 号
负责人	于拥军
赋码机关	焦作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焦作新区世纪路北、韩愈路南、文丰路以东、中原路以西。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浙江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示范区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示范区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焦示发改〔2020〕31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项目占地面积 315.34 亩，实际用地面积 244.94 亩，根据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建设规范标准，总建设面积约 311,93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 260,530.00 平方米，地下 51,400.00 平方米），规划医疗床位 1,500 张、老年养护床位 1,500 张。设置功能包括医疗区，老年养护区，行政后勤及地下停车库等。项目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建筑面积 116,24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门急诊、医技用房及儿科病房楼、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等：二期建筑面积 99,99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病房楼及后勤楼、教学科研楼、行政综合楼等；三期建筑面积 95,7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老年养护区。

1.6 项目手续

2020 年 3 月 6 日，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示范区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焦示发改〔2020〕31 号），同意项目实施，并对该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及规模、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等事项进行批复。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工期 72 个月。开工日期为 2015 年 9 月，受国家

环保政策等影响，2018 年 5 月暂停，已于 2020 年 4 月重新开工，预计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105,465.00 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2	163,295.00	
总建筑面积			m^2	311,930.00	地上 256,404.00m²、地下 55,526.00m²
其中	一期工程		m^2	116,240.00	地上 98,114.00m²、地下 18,126.00m²
	其中	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	m^2	10,670.00	
		儿科病房楼	m^2	20,843.00	
		门诊医技综合楼	m^2	66,301.00	
		垃圾站等	m^2	300.00	
		地下室	m^2	18,126.00	
	二期工程		m^2	99,990.00	地上 83,590.00m²、地下 16,400.00m²
	其中	病房楼（两栋）	m^2	52,740.00	
		后勤楼	m^2	4,000.00	
		行政综合楼	m^2	13,000.00	
		教学、科研楼	m^2	13,000.00	
		连廊等	m^2	850.00	
		地下室	m^2	16,400.00	
	三期工程		m^2	95,700.00	地上 74,700.00m²、地下 21,000.00m²
	其中	康复养老中心	m^2	12,000.00	
		肿瘤研究中心	m^2	12,000.00	
		医学科技创新中心	m^2	12,000.00	
		实习生值班楼	m^2	14,000.00	
		专家值班楼	m^2	24,700.00	
		地下室	m^2	21,000.00	
建筑占地面积			m^2	35,250.00	
建筑密度				21.60%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容积率		1.60	
绿地率		36.30%	
机动车车位	个	2,776	地上 856 个，地下 1920 个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2,620	地上 370 个，地下 2250 个
规划医疗总床位	张	1,000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特别是随着《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32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焦作新区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0〕25 号）的落实，焦作市在协调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加快文化旅游业发展，推动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取得了明显成效。在经济转型发展上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力争建设中原经济区经济转型示范市并制定了《焦作市建设中原经济区经济转型示范市总体方案》。根据焦作市总体发展规划，焦作市在老城区改造的基础上、将加大新区建设。焦作市的建设及发展将迎来突飞猛进的阶段。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越来越高，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获得的及时、高效、优质成为人民群众迫切需求。特别是新区，现已发展到常住居民 27 万多人规模，并将急剧发展壮大，规划十二五末达到 50 万人规模，新区建设急需优质的医疗机构入驻，提供配套医疗卫生服务。项目建设既为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提供难得的发展空间，同时也为新区提供了优质的医疗资源。

2.2 项目的提出

近几年，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依托齐全的临床学科、雄厚的医技力量、先进的仪器设备以及良好的服务质量，吸引了大量来自焦作市

及临近区域的病人，各项业务持续上涨，主要指标与日俱增。随着医院业务量的快速发展及医院教学业务的扩大，医院的基础设施已远不能满足现在及将来发展的需要。

医院最大的困难就是床位数量、医技用房和门诊用房远不能满足群众就医要求。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作为焦作市优质的医疗资源，现址在焦作市老城区，现址拓展有限，必须考虑另址建设分院来解决医院的发展问题。

2.3 社会效益

项目的建设符合焦作市总体规划要求，是完善区域医疗基础设施，满足当地群众和外来人员多层次、多元化的就医需求，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卫生改革和发展政策及卫生规划的要求，项目的建成将极大地推动焦作市医疗卫生事业及老年养护事业的发展。

随着城市化建设的推进，社会经济进入跨越式发展阶段。项目规模符合综合医院建设标准，能够满足城市未来对医疗卫生的需求，合理分配医疗卫生资源，对推进公共卫生事业与社会经济的同步发展，为缓解就医难问题，为城市的社会发展提供可靠的医疗保障，具有重要的意义。

在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支持和指导下，抢抓机遇，稳步推进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建设及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实施，通过加强诊疗设备、特色专科、人才队伍、信息平台等建设，医院能够承担居民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和危急重症抢救、疑难病转诊的任务。

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人民群众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生活水平也大幅提高。繁忙的工作中，人们更加重视生活的质量，期望方便放心的就医保健环境本项目的建设，将提高焦作市特别是焦作新区卫生系统疾病救治能力，可减小病情对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威胁，维持正常的生产、生活和工作秩序，促进社会的协调发展。

2.4 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有效拉动区域内需。近年来，中央确定了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形象措施，加大对公立医院的房屋设备的基础设施建设，不仅可以减少医院经营风险，缓解医院发展困难，增加农民工劳务收入，而且可以拉动区域内部需求。

医疗卫生事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位置，没有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就不可能有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经济建设和社会的持续发展，离不开一个有效可靠的医疗救治安全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事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重视医疗事业的发展，才能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完善和健全医疗体系在加强经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共安全，促进社会进步的作用是不可估量的。

2.5 项目公益性

发展医疗卫生事业，不仅关系人民群众的健康，提高全民族身体素质，也是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构建和谐社会，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建立健全完善的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重要内容。医疗卫生工

作担负着治病救人，保护和促进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光荣使命，肩负着保护和发展生产力，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任，只有大力发展卫生事业，完善医疗卫生设施，提高医疗技术水平，才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愿望和保障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其他工程费用、基本预备费等。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 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998〕11 号

3.《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4.《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5.《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6.《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9 年 11、12 月）

7.《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1-2015）

8.《2020 年 7-12 月人工价格指数、各工种信息价、实物工程量人工成本信息价的通知》（豫建标定〔2020〕42 号）

9.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1〕627 号）

10.河南省建设监理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监理费计费规则》的通知（豫建监协〔2015〕19 号）

11.河南省有关经济文件、造价文件。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估算投资 105,465.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95,715.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96.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5,154.00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价
	第一部分 工程费用	64,543.70	3,700.00	27,471.70		95,715.00
一	主体工程	63,879.70		27,165.20		91,044.90
（一）	一期工程	23,089.70		10,389.20		33,478.90
1	综合病房楼	6,460.00		3,400.00		9,860.00
(1)	土建、装修	6,460.00				6,460.00
(2)	给排水工程			408.00		408.00
(3)	强电工程			1,020.00		1,020.00
(4)	消防报警工程			238.00		238.00
(5)	智能化工程			714.00		714.00
(6)	暖通工程			1,020.00		1,020.00
2	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	2,052.00		1,123.20		3,175.20
(1)	土建、装修	2,052.00				2,052.00
(2)	给排水工程			129.60		129.60
(3)	强电工程			324.00		324.00
(4)	消防报警工程			75.60		75.60
(5)	智能化工程			324.00		324.00
(6)	暖通工程			270.00		270.00
3	儿科病房楼	2,907.00		1,530.00		4,437.00
(1)	土建、装修	2,907.00				2,907.00
(2)	给排水工程			183.60		183.60
(3)	强电工程			459.00		459.00
(4)	消防报警工程			107.10		107.10
(5)	智能化工程			321.30		321.30
(6)	暖通工程			459.00		459.00
4	门诊医技综合楼	7,434.70		3,913.00		11,347.70
(1)	土建、装修	7,434.70				7,434.70
(2)	给排水工程			469.56		469.56
(3)	强电工程			1,173.90		1,173.90
(4)	消防报警工程			273.91		273.9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价
(5)	智能化工程			821.73		821.73
(6)	暖通工程			1,173.90		1,173.90
5	垃圾站等	36.00		3.00		39.00
6	一期地下室	4,200.00		420.00		4,620.00
（二）	二期工程	19,060.00		6,742.00		25,802.00
7	病房楼	8,740.00		4,600.00		13,340.00
(1)	土建、装修	8,740.00				8,740.00
(2)	给排水工程			552.00		552.00
(3)	强电工程			1,380.00		1,380.00
(4)	消防报警工程			322.00		322.00
(5)	智能化工程			966.00		966.00
(6)	暖通工程			1,380.00		1,380.00
8	后勤楼	600.00		184.00		784.00
(1)	土建、装修	600.00				600.00
(2)	给排水工程			40.00		40.00
(3)	强电工程			80.00		80.00
(4)	消防报警工程			24.00		24.00
(5)	智能化工程			24.00		24.00
(6)	暖通工程			16.00		16.00
9	行政综合楼	2,340.00		728.00		3,068.00
(1)	土建、装修	2,340.00				2,340.00
(2)	给排水工程			169.00		169.00
(3)	强电工程			338.00		338.00
(4)	消防报警工程			78.00		78.00
(5)	智能化工程			78.00		78.00
(6)	暖通工程			65.00		65.00
10	教学科研楼	2,340.00		728.00		3,068.00
(1)	土建、装修	2,340.00				2,340.00
(2)	给排水工程			169.00		169.00
(3)	强电工程			338.00		338.00
(4)	消防报警工程			78.00		78.00
(5)	智能化工程			78.00		78.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价
(6)	暖通工程			65.00		65.00
11	连廊	120.00		10.00		130.00
12	二期地下室	4,920.00		492.00		5,412.00
（三）	三期工程	21,730.00		10,034.00		31,764.00
13	老年养护区I	2,160.00		1,392.00		3,552.00
(1)	土建、装修	2,160.00				2,160.00
(2)	给排水工程			180.00		180.00
(3)	强电工程			312.00		312.00
(4)	消防报警工程			84.00		84.00
(5)	智能化工程			360.00		360.00
(6)	暖通工程			456.00		456.00
14	老年养护区II	2,160.00		1,392.00		3,552.00
（1）	土建、装修	2,160.00				2,160.00
（2）	给排水工程			180.00		180.00
（3）	强电工程			312.00		312.00
（4）	消防报警工程			84.00		84.00
（5）	智能化工程			360.00		360.00
（6）	暖通工程			456.00		456.00
15	老年活动中心	3,060.00		1,632.00		4,692.00
(1)	土建、装修	3,060.00				3,060.00
(2)	给排水工程			221.00		221.00
(3)	强电工程			442.00		442.00
(4)	消防报警工程			119.00		119.00
(5)	智能化工程			204.00		204.00
(6)	暖通工程			646.00		646.00
16	老年公寓I	2,160.00		1,392.00		3,552.00
(1)	土建、装修	2,160.00				2,160.00
(2)	给排水工程			180.00		180.00
(3)	强电工程			312.00		312.00
(4)	消防报警工程			84.00		84.00
(5)	智能化工程			360.00		360.00
(6)	暖通工程			456.00		456.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价
17	老年公寓II	5,890.00		3,596.00		9,486.00
（1）	土建、装修	5,890.00				5,890.00
（2）	给排水工程			465.00		465.00
（3）	强电工程			806.00		806.00
（4）	消防报警工程			217.00		217.00
（5）	智能化工程			930.00		930.00
（6）	暖通工程			1,178.00		1,178.00
18	三期地下室	6,300.00		630.00		6,930.00
二	配套设备购置费		3,700.00			3,700.00
1	电梯		1,600.00			1,600.00
2	医用净化系统		800.00			800.00
3	供氧吸引管道系统		600.00			600.00
4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 800kW		200.00			200.00
5	IG-541 气体灭火设备		200.00			200.00
6	污水处理设备		300.00			300.00
三	室外工程	664.00		306.50		970.50
1	室外道路、停车场	400.00				400.00
2	室外管网			176.00		176.00
3	给水接入点球墨铸铁管			10.50		10.50
4	院区高杆照明			40.00		40.00
5	院区室外照明			20.00		20.00
6	建筑夜间景观照明			60.00		60.00
7	围墙	64.00				64.00
8	绿化	200.00				200.00
	第二部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96.04	4,596.00
一	土地费					
二	建设管理费				264.63	264.63
三	工程监理费				1,089.89	1,089.89
四	可行性研究费				80.00	80.00
五	设计费				2,807.37	2,807.37
六	勘察费				93.58	93.58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总价
七	招标代理服务费				47.86	47.86
八	环境影响评价费				33.93	33.93
九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00.00	100.00
十	供(配)电工程高可靠性供电费				32.00	32.00
十一	白蚁防治费				46.79	46.79
	一+二部分总计					100,311.00
	第三部分 预备费				5,154.00	5,154.00
一	基本预备费 (一~二部分 *5%)				5,154.00	5,154.00
	项目建设投资 （一~三部分）					105,465.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自有资金	65.00	0.06%
专项债券资金	105,400.00	99.94%
合计	105,465.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自有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金额

资金来源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金额
自有资金	65.00					65.00
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	8,000.00	10,000.00	38,000.00	45,400.00	105,400.00
合计	4,065.00	8,000.00	10,000.00	38,000.00	45,400.00	105,465.00
占比	3.85%	7.59%	9.48%	60.11%	18.96%	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医院自身经营收入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债券资金总额 105,400.00 万元。其中，2019 年已发行 4,000.00 万元，2020 年已发行 8,000.00 万元，2021 年已发行 10,000.00 万元，2022 年已发行 38,0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45,400.00 万元，已发行 20,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9,440.00 万元。

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1．计划使用	4,000.00	8,000.00	10,000.00	38,000.00	45,400.00	105,400.00
其中：已发行	4,000.00	8,000.00	10,000.00	38,000.00	20,000.00	80,000.00
本次申请					9,440.00	9,440.00
未使用					15,960.00	
2．期限	7 年	15 年	15 年	15 年	15 年	
3．测算利率	3.31%	3.70%	3.52%	4.50%	4.50%	
4．付息方式	一年一付	半年一付	半年一付	半年一付	半年一付	
5．还本方式	到期还本	到期还本	到期还本	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6．备注	①本项目在 2019 年 8 月“2019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中已发行 4,000.00 万元，期限 7 年，利率 3.31%； ②本项目在 2020 年 8 月“2020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一期）——2020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九期）”中已发行 8,000.00 万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元，期限 15 年，利率 3.70%； ③本项目在 2021 年 9 月“2021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四十九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5,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52%； ④本项目在 2021 年 11 月“2021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六十五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5,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52%。 ⑤本项目在 2022 年 3 月“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十四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20,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28%。 ⑥本项目在 2022 年 4 月“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12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29% ⑦本项目在 2022 年 5 月“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三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6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21%。 ⑧本项目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10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06%。 ⑨本项目在 2023 年 4 月“2023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十六期（社会事业专项债）”中已发行 10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10%。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

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本项目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4,000.00	-	4,000.00	4.50%	180.00	180.00
第 2 年	4,000.00	8,000.00	-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3 年	12,000.00	10,000.00	-	22,000.00	4.50%	990.00	990.00
第 4 年	22,000.00	38,000.00	-	60,000.00	4.50%	2,700.00	2,700.00
第 5 年	60,000.00	45,400.00	-	105,400.00	4.50%	4,743.00	4,743.00
第 6 年	105,400.00		-	105,400.00	4.50%	4,743.00	4,743.00
第 7 年	105,400.00		4,000.00	101,400.00	4.50%	4,743.00	8,743.00
第 8 年	101,400.00		-	101,400.00	4.50%	4,563.00	4,563.00
第 9 年	101,400.00		1,900.00	99,500.00	4.50%	4,563.00	6,463.00
第 10 年	99,500.00		4,170.00	95,330.00	4.50%	4,477.50	8,647.50
第 11 年	95,330.00		4,170.00	91,160.00	4.50%	4,289.85	8,459.85
第 12 年	91,160.00		4,170.00	86,990.00	4.50%	4,102.20	8,272.20
第 13 年	86,990.00		4,170.00	82,820.00	4.50%	3,914.55	8,084.55
第 14 年	82,820.00		7,970.00	74,850.00	4.50%	3,726.90	11,696.90
第 15 年	74,850.00		12,510.00	62,340.00	4.50%	3,368.25	15,878.25
第 16 年	62,340.00		20,510.00	41,830.00	4.50%	2,805.30	23,315.30
第 17 年	41,830.00		22,510.00	19,320.00	4.50%	1,882.35	24,392.35
第 18 年	19,320.00		12,510.00	6,810.00	4.50%	869.40	13,379.40
第 19 年	6,810.00		6,810.00	0.00	4.50%	306.45	7,116.45
合计		**105,400.00**	**105,400.00**			**57,507.75**	**162,907.75**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项目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项目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5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1 年），鉴于医院已经运营，债券分 5 年申请，收益期 19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负责项目的建设与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项目运营期

内，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以保障项目收益能足够还本付息。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焦作市第二人民医院为三级医院。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项目建成运营后的门诊收入、住院收入、财政项目拨款收入作为债券还款资金来源。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表具体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平均值
1、门诊收入（万元）	**15,103.73**	**15,633.16**	**16,958.41**		
①全年天数（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542	1,411	1,862	11.73%	3.50%
③每年门诊人次	562,861	514,940	679,504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68.34	303.59	249.57	-2.33%	1.50%
2、住院收入（万元）	**61,369.75**	**63,722.76**	**63,803.84**		
①全年天数（天）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	1,425	1,351	1,250	-6.33%	2.5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520,285**	**493,257**	**456,278**		
④每床位日收费（元/床）	1,179.54	1,291.88	1,398.35	8.88%	2.50%
3、财政项目拨款收入	**1,412.91**	**1,662.12**	**1,054.75**		
收入合计（万元）	**76,473.48**	**79,355.92**	**81,817.00**		

（1）门诊收入

A.门诊人次：根据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表，以 2021 年每天门诊人次 1862 人为基数。2019-2020 年门诊人次增长率为-8.50%，2020-2021 年门诊人次增长率为 31.96%。近三年平均增长率为 11.73%。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运营期内每天门诊人次以 3.50%增长率测算。最高每天门诊人次为 3,459 人。

B.人均收费：根据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表，以 2021 年门诊人均收费 249.57 元为基数。2019-2020 年人均收费增长率为 13.14%，2020-2021 年门诊人次增长率为-17.79%。近三年平均增长率为-2.33%。由于新冠疫情原因，导致门诊人数增加，2021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等偶然因素，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门诊核酸检查人员增加，造成门诊人均费用降低。考虑医院建成后，医疗卫生设施有所完善，医疗技术水平有所提高，本项目在运营期 1 至 5 年内，门诊人均收费以 1.50%增长率测算，第 6 年及以后不再增长。最高门诊人均收费 264.88 元。

（2）住院收入

A.床位：现医院实际开设床位 2,000 床，项目建成后开设床位增至 3,000 床。本项目运营期以 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 1250 床为基期数据。根据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表，2019-2020 年每天使用床位增长率为-5.19%，2020-2021 年每天使用床位增长率为-7.48%。近三年平均增长率为-6.33%。由于新冠疫情偶然原因，住院人数有所下降。考虑到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分院来解决医院的后续发展，医院整体能力有所提升，医疗水平较高。本项目在运营期 1 至 5 年内，每天使用床位以 2.50%增长率测算，第 6 年及以后不再增长。最高每天使用床位为 1380 床。

B.每床位日收费：根据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表，本项目运营期以 2021 年每床位日收费 1398.35 元为基期数据。2019-2020 年每床位日收费增长率为 9.52%，2020-2021 年每床位日收费增长率为 8.24%，近三年平均增长率为 8.88%。基于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期内每床位日

收费按照2.50%的增长率测算。最高每床位日收费为2,180.96元。

基于上述假设条件及依据，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收入预测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一、收入合计	2,140,923.30	80,761.47	84,847.90	89,141.35	93,652.46	98,391.36	101,057.78
1、门诊收入（万元）	471,767.98	16,961.55	17,818.26	18,718.54	19,664.53	20,657.78	21,380.76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862	1,927	1,995	2,064	2,137	2,211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679,630	703,417	728,036	753,517	779,892	807,187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49.57	253.31	257.11	260.97	264.88	264.88
2、住院收入（万元）	1,669,155.32	63,799.92	67,029.64	70,422.81	73,987.93	77,733.58	79,677.02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250	1,281	1,313	1,346	1,380	1,38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456,250	467,656	479,347	491,330	503,612	503,612
④每床位日收费		1,398.35	1,433.31	1,469.14	1,505.87	1,543.52	1,582.11

（续）

项目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一、收入合计	103,797.88	106,614.03	109,508.64	112,483.23	115,540.73	118,683.19	121,913.18
1、门诊收入（万元）	22,129.07	22,903.58	23,705.17	24,534.88	25,393.61	26,282.40	27,202.32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项目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②每天门诊人次	2,289	2,369	2,452	2,538	2,627	2,718	2,814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835,438	864,678	894,940	926,264	958,683	992,238	1,026,968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住院收入（万元）	81,668.81	83,710.45	85,803.47	87,948.35	90,147.12	92,400.79	94,710.86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④每床位日收费	1,621.66	1,662.20	1,703.76	1,746.35	1,790.01	1,834.76	1,880.63

（续）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一、收入合计	125,233.28	128,645.56	132,153.30	135,758.66	139,464.90	143,274.40
1、门诊收入（万元）	28,154.44	29,139.81	30,159.70	31,215.27	32,307.76	33,438.5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912	3,014	3,120	3,229	3,342	3,459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1,062,913	1,100,114	1,138,618	1,178,468	1,219,713	1,262,404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64.88
2、住院收入（万元）	97,078.84	99,505.75	101,993.60	104,543.39	107,157.14	109,835.8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503,612
④每床位日收费	1,927.65	1,975.84	2,025.24	2,075.87	2,127.77	2,180.96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该项目成本主要支出有人员费用、药品材料费及其他支出等。根据医院收入费用明细表，预测成本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近三年占收入比例均值	预测占收入比例
人员费用	20,552.39	19,993.24	23,037.22	26.74%	26.74%
药品材料费	43,363.85	53,283.28	51,267.49	62.17%	62.17%
其他支出	3,764.49	1,492.07	2,686.90	3.36%	3.36%
合计	67,680.73	74,768.59	76,991.61		

（1）人员费用

根据医院提供的财务报表和基本数字表，2019 年人员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26.88%；2020 年人员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25.19%；2021 年人员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28.16%，近三年人员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26.74%。运营期前三年以近三年人员费用占收入的平均比例 26.74%进行测算，第四年及以后按 2.50%的增长率进行测算。

（2）药品材料费

根据医院提供的财务报表和基本数字表，2019 年药品材料费占收入的比例为 56.70%；2020 年卫生材料费占收入的比例为 67.14%；2021 年卫生材料费占收入的比例为 62.66%，近三年卫生材料费占收入的比例为 62.17%。基于谨慎性原则，运营期卫生材料费占收入的 62.17%进行测算。

（3）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主要包括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及其他必要支出等，

根据医院提供的基本数字表，2019 年其他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为 4.92%；2020 年其他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为 1.88%；2021 年其他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为 3.28%，近三年其他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为 3.36%。运营期以近三年其他支出占收入的平均比例 3.36%进行测算。

（4）财政拨款收入（成本递减）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412.91 万元，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662.12 万元，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398.35 万元。近三年平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1491.13 万元。该财政拨款收入为药品、人员等经常性补贴收入。基于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期内财政拨款收入每年按 1,000.00 万元测算。

（5）税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0〕42 号），对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各项税收。

在上述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运营成本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人员费用	541,624.11	21,595.62	22,688.33	23,836.40	24,432.31	25,043.12	25,669.20
药品材料费	1,331,012.00	50,209.41	52,749.94	55,419.18	58,223.73	61,169.91	62,827.62
其他支出	71,935.03	2,713.59	2,850.89	2,995.15	3,146.72	3,305.95	3,395.54
财政补贴收入	-19,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1,925,571.14**	**73,518.62**	**77,289.16**	**81,250.73**	**84,802.76**	**88,518.98**	**90,892.36**

（续）

项目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人员费用	26,310.93	26,968.70	27,642.92	28,333.99	29,042.34	29,768.40	30,512.61
药品材料费	64,531.14	66,281.94	68,081.52	69,930.82	71,831.67	73,785.34	75,793.42
其他支出	3,487.61	3,582.23	3,679.49	3,779.44	3,882.17	3,987.76	4,096.28
财政补贴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93,329.68**	**95,832.87**	**98,403.93**	**101,044.25**	**103,756.18**	**106,541.50**	**109,402.31**

（续）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人员费用	31,275.43	32,057.32	32,858.75	33,680.22	34,522.23	35,385.29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药品材料费	77,857.53	79,978.94	82,159.71	84,401.16	86,705.33	89,073.69
其他支出	4,207.84	4,322.49	4,440.35	4,561.49	4,686.02	4,814.02
财政补贴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112,340.80**	**115,358.75**	**118,458.81**	**121,642.87**	**124,913.58**	**128,273.00**

5.净收益分析

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收支结余
第 1 年	80,761.47	73,518.62	7,242.85
第 2 年	84,847.90	77,289.16	7,558.74
第 3 年	89,141.35	81,250.73	7,890.62
第 4 年	93,652.46	84,802.76	8,849.70
第 5 年	98,391.36	88,518.98	9,872.38
第 6 年	101,057.78	90,892.36	10,165.42
第 7 年	103,797.88	93,329.68	10,468.20
第 8 年	106,614.03	95,832.87	10,781.16
第 9 年	109,508.64	98,403.93	11,104.71
第 10 年	112,483.23	101,044.25	11,438.98
第 11 年	115,540.73	103,756.18	11,784.55
第 12 年	118,683.19	106,541.50	12,141.69
第 13 年	121,913.18	109,402.31	12,510.87
第 14 年	125,233.28	112,340.80	12,892.48
第 15 年	128,645.56	115,358.75	13,286.81
第 16 年	132,153.30	118,458.81	13,694.49
第 17 年	135,758.66	121,642.87	14,115.79
第 18 年	139,464.90	124,913.58	14,551.32
第 19 年	143,274.40	128,273.00	15,001.40
合计	**2,140,923.30**	**1,925,571.14**	**215,352.16**

6.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140,923.30	80,761.47	84,847.90	89,141.35	93,652.46	98,391.36	101,057.78	103,797.88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925,571.14	73,518.62	77,289.16	81,250.73	84,802.76	88,518.98	90,892.36	93,32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15,352.16**	**7,242.85**	**7,558.74**	**7,890.62**	**8,849.70**	**9,872.38**	**10,165.42**	**10,46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105,465.00	4,065.00	8,000.00	10,000.00	63,400.00	2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05,465.00**	**-4,065.00**	**-8,000.00**	**-10,000.00**	**-63,400.00**	**-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有资金	65.00	65.00						
债券资金	105,400.00	4,000.00	8,000.00	10,000.00	63,400.00	20,0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05,400.00	-	-	-	-	-	-	4,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57,507.75	180.00	540.00	990.00	3,843.00	4,743.00	4,743.00	4,743.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7,442.75**	**3,885.00**	**7,460.00**	**9,010.00**	**59,557.00**	**15,257.00**	**-4,743.00**	**-8,743.00**
四、净现金流量	**52,444.41**	**7,062.85**	**7,018.74**	**6,900.62**	**5,006.70**	**5,129.38**	**5,422.42**	**1,725.20**
五、累计现金流量	**52,444.41**	**7,062.85**	**14,081.59**	**20,982.21**	**25,988.91**	**31,118.29**	**36,540.71**	**38,265.91**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06,614.03	109,508.64	112,483.23	115,540.73	118,683.19	121,913.18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95,832.87	98,403.93	101,044.25	103,756.18	106,541.50	109,40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0,781.16**	**11,104.71**	**11,438.98**	**11,784.55**	**12,141.69**	**12,51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有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	3,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4,563.00	4,563.00	4,420.35	4,232.70	4,045.05	3,857.40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563.00**	**-7,733.00**	**-8,590.35**	**-8,402.70**	**-8,215.05**	**-8,027.40**
四、净现金流量	**6,218.16**	**3,371.71**	**2,848.63**	**3,381.85**	**3,926.64**	**4,483.47**
五、累计现金流量	**44,484.07**	**47,855.78**	**50,704.41**	**54,086.26**	**58,012.90**	**62,496.37**

（续）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25,233.28	128,645.56	132,153.30	135,758.66	139,464.90	143,274.40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12,340.80	115,358.75	118,458.81	121,642.87	124,913.58	128,27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892.48**	**13,286.81**	**13,694.49**	**14,115.79**	**14,551.32**	**15,00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有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0,510.00	12,510.00	20,510.00	22,510.00	12,510.00	3,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项目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3,669.75	3,196.80	2,633.85	1,710.90	697.95	135.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179.75**	**-15,706.80**	**-23,143.85**	**-24,220.90**	**-13,207.95**	**-3,135.00**
四、净现金流量	**-1,287.27**	**-2,419.99**	**-9,449.36**	**-10,105.11**	**1,343.37**	**11,866.40**
五、累计现金流量	**61,209.10**	**58,789.11**	**49,339.75**	**39,234.64**	**40,578.01**	**52,444.41**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215,352.16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32。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80.00	180.00	7,242.85
第 2 年		540.00	540.00	7,558.74
第 3 年		990.00	990.00	7,890.62
第 4 年		2,700.00	2,700.00	8,849.70
第 5 年		4,743.00	4,743.00	9,872.38
第 6 年		4,743.00	4,743.00	10,165.42
第 7 年	4,000.00	4,743.00	8,743.00	10,468.20
第 8 年	-	4,563.00	4,563.00	10,781.16
第 9 年	1,900.00	4,563.00	6,463.00	11,104.71
第 10 年	4,170.00	4,477.50	8,647.50	11,438.98
第 11 年	4,170.00	4,289.85	8,459.85	11,784.55
第 12 年	4,170.00	4,102.20	8,272.20	12,141.69
第 13 年	4,170.00	3,914.55	8,084.55	12,510.87
第 14 年	7,970.00	3,726.90	11,696.90	12,892.48
第 15 年	12,510.00	3,368.25	15,878.25	13,286.81
第 16 年	20,510.00	2,805.30	23,315.30	13,694.49
第 17 年	22,510.00	1,882.35	24,392.35	14,115.79
第 18 年	12,510.00	869.40	13,379.40	14,551.32
第 19 年	6,810.00	306.45	7,116.45	15,001.40
合计	**105,400.00**	**57,507.75**	**162,907.75**	**215,352.16**
本息覆盖倍数	**1.32**			

注：本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医院自身经营收入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215,352.16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162,907.7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2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业主方自身风险及控制措施

在项目实施阶段，从业主方考虑，要注意防范人为风险、经济风险、自然风险这三大自身风险：人为风险表现为不懂得基建程序，不遵循客观规律，导致决策偏差，行为不规范，对监理认识上的缺陷带来诸多问题等。经济风险表现为工程资金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率较低，经济环境、通货膨胀导致物价变动等。自然风险表现为工程所在地客观存在意外情况，如地下存在文物古迹、地震自然灾害等。

控制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依托监理单位全过程进行监督，规范其建设行为；防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超出预算，在项目建设前期进行科学分析，对影响造价较大的因素重点分析；避免自然风险的影响，结合工程所在地实际情况加强对关键点的控制。

6.2 影响项目建设参与单位诚信风险分及控制措施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单位要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承包商、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多个单位进行合作，合作过程项目业主面临参建单位诚信风险，表现为设计单位在设计中指定所需材料、设备，变相增加投资成本；设计单位设计中不优化设计，设计过于保守，导致增加投资成本；监理单位对项目监督不力，管理不善，控制不严；监理单位与承包商、材料供应商进行相互串通，蒙骗业主；监理单位聘用的临时人员业务水平差，工作缺乏主动性等；承包商是挂靠资质，名不副实；对项目往往进行层层分包或者转包，资金稍有拖欠，就停

工；材料设备供货商货物以假乱真，以次充好；对设备关键部位进行更换，降低造价，失去诚信。

控制措施：面对设计单位，业主方先进行建筑方案策划，提出可行的设计条件，作为合同的附属条件；施工图完成后，交图审中心进行全面审核，提升设计质量；施工招标之前，由业主方、监理方及相关使用单位先进行一次图纸会审，会审结果形成书面文件；施工单位进场后，参建单位再进行一次图纸会审。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更好的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政策和项目绩效的提升，推进财政资金往收支平衡方向发展，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从源头上防止资金的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结合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相关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本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7.1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

进行评估。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已取得发改立项批复文件，立项合法合规，已取得环评等手续；本项目不需要占用土地，不需办理选址意见书、规划许可证及用地的审批手续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入、成本预测依据充分，项目收益具有合理性。

5.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当地实际需求，申报债券资金与项目收益相匹配，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匹配，收益预测合理，满足还本付息要求，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总体来看，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综合评估，对该项目“建议予以支持”。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
应用水平提升信息化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建设期 2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计划 2
1.8 项目手续 3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3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4
1.11 主管部门责任 4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4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6
2.1 项目的提出 6
2.2 政策背景 6
2.3 社会效益 7
2.4 经济效益 7
2.5 项目公益性 8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9
3.1 估算范围 9
3.2 估算说明 9
3.3 投资估算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9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1
4.1 编制依据 11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1
4.3 债券信息披露 12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2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4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4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6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26
5.4 总体评价结果 27
第六章 风险分析 28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9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31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31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32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32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信息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焦作市妇幼保健院。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800417885609G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李小荣
机构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民主中路 158 号
赋码机关	焦作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不属于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清单，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

债券”的要求，具备专项债券发行公益性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民主中路 158 号焦作市妇幼保健院院内。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内涵质控、护理管理平台、临床决策支持系统、重症监护系统、病案无纸化归档系统以及信息平台建设等设施。

表 1-2 项目主要建设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
1	内涵质控	1	套	100.00
2	护理管理平台	1	套	240.00
3	临床决策支持系统	1	套	100.00
4	重症监护系统	1	套	100.00
5	病案无纸化归档系统	1	套	100.00
6	医院运营管理系统	1	套	120.00
7	医保 DIP 管理系统	1	套	120.00
8	信息安全建设及硬件扩容	1	套	220.00
9	信息平台建设	1	套	1,000.00

1.6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12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2,100.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

表 1-3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3 年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100.00	100.00	4.76%
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2,000.00	95.24%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占比	10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1.8 项目手续

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则同意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债券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1.11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焦作市妇幼保健院，主管部门为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焦作市妇幼保健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焦作市妇幼保健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焦作市妇幼保健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焦作市妇幼保健院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焦作市妇幼保健院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当地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焦作市妇幼保健院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的提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9 号）文件精神和焦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实施意见》（焦政办〔2020〕44 号），为推动县域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分级诊疗、实现有序就医，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深入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医共体建设，构建定位明确、权责清晰、分工协作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的指导思想，通过全面开展医共体建设，逐步形成以县级公立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医共体管理模式。通过医共体建设，力争县域就诊率达到 90.00%、县域内基层就诊率达到 65.00%左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能力开展的技术、项目不断增加，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医保基金得到有效利用，居民医药费用负担得到合理控制，有序就医格局基本形成的主要目标。

基于以上，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2.2 政策背景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9 号）、《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实施意见》（焦政办

〔2020〕44号）等政策文件要求。

2.3 社会效益

本项目建设关系到全市人民的切身利益，是一项让群众得实惠、政府得民心、卫生得发展的“民心工程”。关心人民群众的健康问题，实现人人享受卫生保健，不断增进人民健康，提高各民族健康素质，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能满足焦作市及周边地区群众的就医需求，减轻患者医疗负担。有利于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延长人均寿命。改善医疗设施环境，提高医院紧急救护事件处理能力，为焦作市及周边群众的生命健康提供更可靠保障。

2.4 经济效益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党和政府做出的一系列大力发展卫生事业的政策和决定，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卫生服务日益增长的新要求，是十分必要的。本项目建成以后，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新的污染，运营中产生污水、废渣、噪声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和治理。可大大提高内焦作市医疗资源供应，改善患者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的能力，增加了社会对生产消费需求，必将带动相关产业扩大生产规模，从而拉动这些产业快速发展，促进经济增长；项目建设及相关产业生产规模的扩大能为社会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促进日常消费，对推动焦作市的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2.5 项目公益性

项目建设有利于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延长人均寿命。焦作市妇幼保健院自建院以来一直承担着人民群众的健康保健任务，项目实施后有助于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扩大服务范围、及时满足患者的就诊需求，保障身体健康，免受病痛折磨，从而延长职工群众的寿命。该项目建设期避免晚上施工，建筑垃圾在项目建成后应及时清理，不会对环境造成很大影响；相反，项目建成后可以通过项目区的绿化建设美化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的环境，并且为病人提供一个良好就医环境，对于医院职工生活起很大的保护作用，同时也会获得良好的环境效益。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信息化系统建设等费用。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计办投资〔2002〕15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998〕11号）；

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4.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印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13〕44号）；

5.《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7.《卫生健康委药监局关于印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与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18〕12号）。

3.3 投资估算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本项目总投资 2,100.00 万元，其中系统设备购置及安装 2,100.00 万元。

表 3-1 项目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备注
1	内涵质控	100.00	1	套	100.00	提高病案质量、提高病案质控工作效率。
2	护理管理平台	240.00	1	套	240.00	含移动医护、护理管理、延续护理等，为患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护理、减少护理差错。
3	临床决策支持系统	100.00	1	套	100.00	为医务人员更准确的诊断患者病情，提供支持，减少差错发生。
4	重症监护系统	100.00	1	套	100.00	对在我院住院的重症患儿进行抢救治疗。
5	病案无纸化归档系统	100.00	1	套	100.00	病案无纸化、病案自助打印、上报、终末质控、预约等方便患者打印病历，更好的为患者提供便捷服务。
6	医院运营管理系统	120.00	1	套	120.00	满足医院运营资源统一调度。
7	医保 DIP 管理系统	120.00	1	套	120.00	实现医保 DIP 付费下对医院医疗质量的提升。
8	信息安全建设及硬件扩容	220.00	1	套	220.00	满足系统运行需要，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符合等保测评三级要求。
9	信息平台建设	1,000.00	1	套	1,000.00	包括系统集成平台和临床数据中心建设。
	合计	2,10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2,000.00万元。其中:2023年

计划使用 2,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68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

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2,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使用 2,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68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表 5-1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2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3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4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5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6 年	2,000.00		100.00	1,900.00	4.50%	90.00	190.00
第 7 年	1,900.00		100.00	1,800.00	4.50%	85.50	185.50
第 8 年	1,800.00		100.00	1,700.00	4.50%	81.00	181.00
第 9 年	1,700.00		100.00	1,600.00	4.50%	76.50	176.50
第 10 年	1,600.00		100.00	1,500.00	4.50%	72.00	172.00
第 11 年	1,500.00		300.00	1,200.00	4.50%	67.50	367.50
第 12 年	1,200.00		300.00	900.00	4.50%	54.00	354.00
第 13 年	900.00		300.00	600.00	4.50%	40.50	340.50
第 14 年	600.00		300.00	300.00	4.50%	27.00	327.00
第 15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313.5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57.50	3,057.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在《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二十八期（社会事业专项债）》（焦作市妇女儿童综合病房楼项目），2020 年 08 月 13 日发行专项债 3,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利率 3.22%，付息日为每年的 2 月 14 日和 8 月 14 日，到期还本。

2023 年预计发行剩余专项债 3,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利率 3.22%，债券存续期第 4-6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2.00%；第 7-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6.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其债券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0 年		3,000.00		3,000.00	3.22%	96.60	96.60
2021 年	3,000.00			3,000.00	3.22%	96.60	96.60
2022 年	3,000.00			3,000.00	3.22%	96.60	96.60
2023 年	3,000.00	3,000.00		6,000.00	3.22%	193.20	193.20
2024 年	6,000.00			6,000.00	3.22%	193.20	193.20
2025 年	6,000.00			6,000.00	3.22%	193.20	193.20
2026 年	6,000.00		360.00	5,640.00	3.22%	193.20	553.20
2027 年	5,640.00		360.00	5,280.00	3.22%	181.61	541.61
2028 年	5,280.00		360.00	4,920.00	3.22%	170.02	530.02
2029 年	4,920.00		3,480.00	1,440.00	3.22%	158.42	3,638.42
2030 年	1,440.00		480.00	960.00	3.22%	46.37	526.37
2031 年	960.00		480.00	480.00	3.22%	30.91	510.91
2032 年	480.00		480.00		3.22%	15.46	495.46
		6,000.00	6,000.00			1,665.38	7,665.38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1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1 年），收益期 15 年。

2.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2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信息设备	住院收入	210,367.75	55.09%
2	信息设备	门诊收入	171,520.80	44.91%
合计			**381,888.55**	**100.00%**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近三年的会计报表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近三年增长率
收入合计	26,498.84	24,195.16	26,177.08	
1.门诊收入（万元）	12,338.88	11,188.77	12,172.16	
①天/年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493	1,132	1,196	-9.24%
③每年门诊人次	544,792	413,197	436,664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26.49	270.79	278.75	11.25%
2.住院收入	14,159.96	13,006.39	14,004.92	
①天/年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数	605	498	509	-7.72%
③年实际占用床位数	220,763	181,793	185,813	
④每床位日收费	641.41	715.45	753.71	8.45%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基于以上数据分析，本项目各项预测假设如下：

（1）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根据 2019 年至 2021 年的数据分析，2019 年至 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的平均增长率-7.72%。2019 年至 2021 年每天使用床位数的平均值为 537 床。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运营期内平均每

天使用床位数以500床为基数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每床位日平均收费

根据2019年至2021年的数据分析，2019年至2021年每床日平均收费的平均增长率为8.45%，2019年至2021年每床日平均收费的平均值为703.52元/床/日。假设项目建成后，未来运营期间每床位日平均收费以2021年每床位日平均收费数753.71元/床/日为基数进行预测，以后年度在此基础上按照1.00%的增长率增长，最高增长至769.00元/床/日。

（2）门诊收入

①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

根据2019年至2021年的数据分析，每天门诊人次平均收费的平均增长率11.25%。2019年至2021年每门诊人次收费的平均值为258.68元/人次，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未来运营期间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以2021年每门诊人次收费数278.75元/人次为基数进行预测，以后年度在此基础上按照1.00%的增长率增长，最高增长至285.00元/人次。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根据2019年至2021年的数据分析，2019年至2021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的平均增长率-9.24%，2019年至2021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的平均值为1,273人次/天，2021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1,196人次/天。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假设运营期内运营期间每天门诊人次为1,100人次/天基数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3.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运营成本和税费，运营成本包括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其他费用、其他融资还本。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的历史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三年平均成本占收入比例	预测占比
支出合计	23,273.96	22,703.57	26,806.43		
1.人员费用	11,125.78	11,068.08	13,362.01	46.25%	46.25%
2.药品和卫生材料费	11,949.33	11,623.20	13,252.07	47.90%	47.90%
3.其它费用	198.85	12.30	192.35	0.52%	0.52%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基于以上数据分析，本项目各项预测假设如下：

（1）人员费用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的人员费用占当期医疗收入的平均比重 46.25%。根据谨慎性原则，我们假设未来运营期间人员费用占当期医疗收入的比重为 46.25%。

（2）药品和卫生材料费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的药品和材料费占当期医疗收入的平均比重 47.90%。根据谨慎性原则，假设未来运营期间药品和卫生材料费占当期医疗收入的比重为 47.90%。

（3）其他费用

焦作市妇幼保健院其他费用包括管理费用、无法预计的费用等，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的其他费用占当期医疗收入的平均比重

0.52%。根据谨慎性原则，假设未来运营期间其他费用占当期医疗收入的比重为 0.52%。

（4）其他融资成本

项目运营期间，本单位需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241.27 万元，具体内容统计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	借款时间	到期时间	金额	年利率	还本方式
1	中国银行	2022.7.8	2023.7.8	520.03	3.80%	按月付息到期还本
2	中国银行	2022.8.30	2023.8.30	692.40	3.75%	按月付息到期还本

（5）税费支出

增值税税金及附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4.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见下表。

表 5-3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收入合计**	**381,888.55**	**25,210.55**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1	**住院收入（③*④）**	**210,367.75**	**13,888.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①	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每天使用床位数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③	年实际占用床位数（①*②）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④	每床位日收费		761.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2	**门诊收入（③*④）**	**171,520.80**	**11,322.30**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①	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每天门诊人次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③	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④	人均收费（元/人次）		282.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二	**支出合计**	**362,825.29**	**25,111.41**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1	人员费用	176,638.26	11,660.86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2	医疗费用	182,941.21	12,076.95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3	其他费用	2,004.55	132.3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4	其他融资成本	1,241.27	1,241.27						
三	**收支结余**	**19,063.26**	**99.14**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续)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收入合计**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1	**住院收入（③*④）**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14,034.25**
①	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每天使用床位数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③	年实际占用床位数（①*②）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182,500
④	每床位日收费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769.00
2	**门诊收入（③*④）**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11,442.75**
①	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每天门诊人次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③	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401,500
④	人均收费（元/人次）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285.00
二	**支出合计**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1	人员费用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11,784.10
2	医疗费用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12,204.59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3	其他费用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133.73
4	其他融资成本								
三	**收支结余**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5.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

表 5-4 项目现金流量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81,888.55	25,210.55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62,825.29	25,111.41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9,063.26**	**99.14**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2,100.00	2,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100.00**	**-2,1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100.00	100.00						
债券资金	2,000.00	2,000.00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000.00						100.00	1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967.5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85.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67.50**	**2,100.00**	**-90.00**	**-90.00**	**-90.00**	**-90.00**	**-190.00**	**-185.50**
四、净现金流量	**16,095.76**	**99.14**	**1,264.58**	**1,264.58**	**1,264.58**	**1,264.58**	**1,164.58**	**1,169.08**
五、累计现金流量	**16,095.76**	**99.14**	**1,363.72**	**2,628.30**	**3,892.88**	**5,157.46**	**6,322.04**	**7,491.12**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25,47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24,12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1,35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00.00	100.00	1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81.00	76.50	72.00	67.50	54.00	40.50	27.00	13.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81.00**	**-176.50**	**-172.00**	**-367.50**	**-354.00**	**-340.50**	**-327.00**	**-313.50**
四、净现金流量	**1,173.58**	**1,178.08**	**1,182.58**	**987.08**	**1,000.58**	**1,014.08**	**1,027.58**	**1,041.08**
五、累计现金流量	**8,664.70**	**9,842.78**	**11,025.36**	**12,012.44**	**13,013.02**	**14,027.10**	**15,054.68**	**16,095.76**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6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90.00	90.00	99.14
第 2 年		90.00	90.00	1354.58
第 3 年		90.00	90.00	1354.58
第 4 年		90.00	90.00	1354.58
第 5 年		90.00	90.00	1354.58
第 6 年	100.00	90.00	190.00	1354.58
第 7 年	100.00	85.50	185.50	1354.58
第 8 年	100.00	81.00	181.00	1354.58
第 9 年	100.00	76.50	176.50	1354.58
第 10 年	100.00	72.00	172.00	1354.58
第 11 年	300.00	67.50	367.50	1354.58
第 12 年	300.00	54.00	354.00	1354.58
第 13 年	300.00	40.50	340.50	1354.58
第 14 年	300.00	27.00	327.00	1354.58
第 15 年	300.00	13.50	313.50	1354.58
小计	2,000.00	1,057.50	3,057.50	19,063.26
应付债券	6,000.00	1,375.58	7,375.58	
合计	8,000.00	2,433.08	10,433.08	19,063.26
本息覆盖倍数	**1.83**			

注：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在本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19,063.26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10,433.08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3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能否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并按照设计指标完成项目建设是本项目获取收益的前提，因成本超支、延期完工或者完工后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规模及运行维护标准所产生的建设运营风险是本项目的核心风险。同时，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在运营期内，由于项目运营周期长，项目运营收益面临较大风险，而运营期每一个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严重影响项目运营收益，如国家行业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会

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项目单位建设规模和运营成本，进而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等。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方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确保分析结果较为可靠。项目单位将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单位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同时，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

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台前县人民医院中医科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建设期 2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2
1.8 项目手续 3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3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3
1.11 主管部门责任 4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4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6
2.1 项目的提出 6
2.2 政策背景 7
2.3 社会效益 7
2.4 经济效益 7
2.5 项目公益性 8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 9
3.1 估算范围 9
3.2 估算说明 9
3.3 投资估算表 9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2
4.1 编制依据 12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3
4.3 债券信息披露 13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3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5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5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7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28
5.4 总体评价结果 28
第六章 风险分析 30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0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0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1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33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33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34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34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台前县人民医院中医科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台前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台前县人民医院。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台前县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927417635685R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徐兴国
机构地址	河南省台前县顺河街 007 号
赋码机关	台前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台前县人民医院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不属于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清单，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

债券”的要求，具备专项债券发行公益性要求。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15,0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包括中医诊室、针灸室、理疗室及中医病房等业务用房和设备，设置床位150张。

表1-2 项目主要建设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中医诊室	15	间
2	针灸室	6	间
3	理疗室	7	间
4	中医病房	41	间
5	总建筑面积	15,000.00	㎡
6	床位	150	张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市台前县西环南路与百顺路交汇处西北方向，建设于台前县人民医院内。

1.6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12个月，预计开工日期2023年5月，预计完工时间2024年4月。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7,502.63万元，其中：单位自有资金1,502.63万元，专项债券资金6,000.00万元。

表1-3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第1年	合计	占比
单位自有资金	1,502.63	1,502.63	20.03%
专项债券资金	6,000.00	6,000.00	79.97%

资金来源	第 1 年	合计	占比
合计	7,502.63	7,502.63	100.00%
占比	100.00%	100.00%	

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1.8 项目手续

本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本项目已取得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台前县人民医院中医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台发改〔2022〕179 号）的批复，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进行批复。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债券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

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1.11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台前县人民医院，主管部门为台前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台前县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台前县人民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台前县人民医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台前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台前县人民医院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台前县人民医院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当地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当地财政局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的提出

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瑰宝，是我国独特的卫生资源、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具有原创优势的科技资源、优秀的文化资源和重要的生态资源，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内容，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事，对于坚持中西医并重、打造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的中国特色卫生健康发展模式，发挥中医药原创优势、推动我国生命科学实现创新突破，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民族自信和文化自信，促进文明互鉴和民心相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濮阳市中医药事业虽然取得了长足发展，但是中医药资源总量仍然不足，服务体系还不健全，中医药人才缺乏，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薄弱，中药产业数量少，中药材资源不足，适应中医药发展规律的政策体系有待健全，发展规模和水平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需求，迫切需要加强对全市中医药工作的整体设计和统筹规划。

综合医院中医科室的发展普遍面临着以下几方面的问题：一是医院投入少，规模小，设施不齐全，功能不配套；二是综合医院的中医科对综合医院的综合优势利用不够，没有做到因势利导、扬长避短，使得中医科室的服务范围在缩小，中西医发展的差距在继续拉大；三是中医科室由于中医药服务收费低廉，相关的中医药政策和财政补助

政策落实不到位，仍然存在通过西医服务创收来解决生存的问题，没有很好地发挥中医药优势，缺乏竞争力；四是中医人才流失较多，尤其是优秀中医人才匮乏，不少优秀的中医人才或中医专业的毕业生改变了就业方向。这些问题在台前县人民医院也或多或少的存在，如医疗设备落后、陈旧，工作中时有被别的科室排挤或歧视等现象发生。

基于以上分析，项目单位特提出本项目建设。

2.2 政策背景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18号）、《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年）》、《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年）》及《河南省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要求等政策文件要求。

2.3 社会效益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供一个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有利于改善和提高医疗卫生环境和条件，弘扬中医药学，符合当地规划以及相关政策，使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有利于传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科学地认识健康与疾病的关系，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健康事业发展中的作用，使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环境相协调，促进中医院中医学沿着正确，健康的方向发展，对人类的健康事业和构建世界新医学具有重要的意义。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4 经济效益

随着中医药融入国际医学体系的步伐逐渐加快，中医药健康服务

业发展存在巨大潜力，能够为促进经济结构转型、拉动经济增长贡献力量。有利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中医药原创思维与现代科技融合发展，为维护人类健康做出新的贡献。

中药资源，是我国具有独特开发利用优势和发展战略产业的物资基础。中药材既是中医治病的药物资源，也是化学药品、国际植物药、食品工业等的重要原料。通过中药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可对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业科技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同时可以带动药材加工业运输业、储藏业、饮食业等相关产业群的发展。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2.5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的实施，对于完善项目区域医疗卫生水平，加快推进台前县县医疗体系建设、促进医疗卫生改革具有重要的意义。项目的实施能够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缓解就业压力；项目能够推动中医药服务资源和临床科研有机结合，改善中医药传承创新条件，促进中医医疗全面振兴发展。有利于推动台前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均衡发展，提高台前县的医疗卫生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水平，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

3.2 估算说明

1.建设项目前期咨询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79号和计价格〔1799〕1283号）文件进行计算；

2.建设单位管理费按照财建〔2016〕504号文件进行计算；

3.工程设计费、勘察费及与设计相关部分的收费按照计价格〔2002〕10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15〕279号文件进行计算；

4.工程监理费参照（豫建监协〔2015〕19号）、发改价格〔2015〕279号文件确定的费率计算；

6.招标代理费按照国家（计价格〔2011〕534号）、发改价格〔2015〕279号文件确定的费率进行计算；

7.国务院令第628号废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

8.编制方法依据《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及相关文件。

3.3 投资估算表

本项目总投资7,502.63万元，其中：工程费用6,574.0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03.19万元，预备费425.44万元。

表 3-1 项目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费用或名称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建筑工程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指标（元）
一	工程费用	4,274.00	2,300.00		6,574.00			
1	建筑工程	3,869.00	2,300.00		3,869.00		15,200.00	
1.1	中医科建筑主体	3,825.00			3,825.00	㎡	15,000.00	2,550.00
1.2	附属用房	44.00			44.00	㎡	200.00	2,200.00
1.3	医疗信息化系统		800.00		800.00	套	1	8,000,000.00
1.4	医疗设备		1,500.00		1,500.00	套	1	15,000,000.00
2	配套公用工程	405.00			405.00			
2.1	排水工程	67.50			67.50	㎡	15,000.00	45.00
2.2	供水工程	30.00			30.00	㎡	15,000.00	20.00
2.3	消防工程	37.50			37.50	㎡	15,000.00	25.00
2.4	室外电路	157.50			157.50	㎡	15,000.00	105.00
2.5	照明工程	30.00			30.00	㎡	15,000.00	20.00
2.6	热力工程	82.50			82.50	㎡	15,000.00	55.00
二	其他费用			503.19	503.19			
1	土地费用							

序号	工程费用或名称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建筑工程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指标（元）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65.74	65.74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35.00	35.00			
4	工程勘察费			52.59	52.59			
5	工程设计费			164.35	164.35			
6	工程监理费			92.04	92.04			
7	造价咨询服务费			32.87	32.87			
8	临时设施费			32.87	32.87			
9	测量测绘费			6.08	6.08			
10	消防、电气设施安全检测			4.10	4.10			
11	防雷检测费			2.28	2.28			
12	文物勘探费			7.05	7.05			
13	图纸审查费			8.22	8.22			
三	预备费			425.44	425.44			
1	基本预备费			425.44	425.44			
四	建设投资合计	4,274.00	2,300.00	928.63	7,502.63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6,0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使用6,0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4,600.00万元。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00%，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拟申请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如下：

表 5-1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6,000.00		6,000.00	4.50%	270.00	270.00
第 2 年	6,000.00			6,000.00	4.50%	270.00	270.00
第 3 年	6,000.00			6,000.00	4.50%	270.00	270.00
第 4 年	6,000.00			6,000.00	4.50%	270.00	270.00
第 5 年	6,000.00			6,000.00	4.50%	270.00	270.00
第 6 年	6,000.00		300.00	5,700.00	4.50%	270.00	570.00
第 7 年	5,700.00		300.00	5,400.00	4.50%	256.50	556.50
第 8 年	5,400.00		300.00	5,100.00	4.50%	243.00	543.00
第 9 年	5,100.00		300.00	4,800.00	4.50%	229.50	529.50
第 10 年	4,800.00		300.00	4,500.00	4.50%	216.00	516.00
第 11 年	4,500.00		900.00	3,600.00	4.50%	202.50	1,102.50
第 12 年	3,600.00		900.00	2,700.00	4.50%	162.00	1,062.00
第 13 年	2,700.00		900.00	1,800.00	4.50%	121.50	1,021.50
第 14 年	1,800.00		900.00	900.00	4.50%	81.00	981.00
第 15 年	900.00		900.00		4.50%	40.50	940.50
合计		6,000.00	6,000.00			3,172.50	9,172.50

注：假设第一年的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台前县人民医院在《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九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6,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67%。其还本

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0 年		6,000.00		6,000.00	3.67%	110.10	110.10
2021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2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3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4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5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6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7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8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29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0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1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2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3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4 年	6,000.00			6,000.00	3.67%	220.20	220.20
2035 年	6,000.00		6,000.00		3.67%	110.10	6,110.10
合计		6,000.00	6,000.00			2,972.70	8,972.70

台前县人民医院在《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九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7,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70%。其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0 年		7,000.00		7,000.00	3.70%	129.50	129.50
2021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2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3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4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5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6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7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8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29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0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1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2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3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4 年	7,000.00			7,000.00	3.70%	259.00	259.00
2035 年	7,000.00		7,000.00		3.70%	129.50	7,129.50
合计		7,000.00	7,000.00			3,496.50	10,496.50

台前县人民医院在《台前县人民医院综合服务楼建设项目》《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五十五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专项债 5,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 3.21%。其还本付息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2 年		5,000.00		5,000.00	3.21%	80.25	80.25
2023 年	5,000.00			5,000.00	3.21%	160.50	160.50
2024 年	5,000.00			5,000.00	3.21%	160.50	160.50
2025 年	5,000.00			5,000.00	3.21%	160.50	160.50
2026 年	5,000.00			5,000.00	3.21%	160.50	160.50
2027 年	5,000.00			5,000.00	3.21%	160.50	160.50
2028 年	5,000.00		250.00	4,750.00	3.21%	156.49	406.49
2029 年	4,750.00		250.00	4,500.00	3.21%	148.46	398.46
2030 年	4,500.00		250.00	4,250.00	3.21%	140.44	390.44
2031 年	4,250.00		250.00	4,000.00	3.21%	132.41	382.41
2032 年	4,000.00		250.00	3,750.00	3.21%	124.39	374.39
2033 年	3,750.00		750.00	3,000.00	3.21%	108.34	858.34
2034 年	3,000.00		750.00	2,250.00	3.21%	84.26	834.26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35 年	2,250.00		750.00	1,500.00	3.21%	60.19	810.19
2036 年	1,500.00		750.00	750.00	3.21%	36.11	786.11
2037 年	750.00		750.00		3.21%	12.04	762.04
合计		5,000.00	5,000.00			1,885.88	6,885.88

综上列示，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合计需偿还本金 24,000.00 万元，应付利息 15,571.68 万元，应付本息 39,571.68 万元。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50%、0.90%、2.00%，三年平均涨幅为 1.8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00% 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期 12 个月，债券分 1 年申请，收益期 14 年。

2.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2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中医诊室、针灸室、理疗室及中医病房等业务用房和设备	门诊收入	121,882.45	30.35%
2		住院收入	279,695.90	69.65%
合计			**401,578.35**	**100.00%**

本项目预测数据参考台前县人民医院近三年的运营数据，预测各项财务指标及其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项目	基础数据			平均数据	预测数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合计	15,204.46	16,251.83	14,202.08		
1.门诊收入	4,189.15	5,072.48	5,651.10		
①年/天	365.00	365.00	365.00		
②每天门诊人次	573	657	666	7.96%	3.00%
③每年门诊人次	209,263	239,906	242,992		
④人均收费	200.19	211.44	232.56	7.80%	5.00%
2.住院收入	11,015.31	11,179.35	8,550.98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368	359	306		
③规划床位	450	450	450		
④床位使用率	81.88%	79.86%	67.97%	76.57%	60.00%
⑤每床位日收费	819.09	852.29	765.97	-3.04%	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 7.96%，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每年增长率为 3.00%。预测期第一年每天门诊人次在 2022 年数据的

基础上增长3.00%，即686人次/天，以后每年递增3.00%，最高增长至773人次/天。

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7.80%，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每年增长率为5.00%。预测期第一年门诊人均收费在2022年数据的基础上增长5.00%，即244.19元/人次，以后每年递增5.00%，最高增长至343.59元/人次。

（2）住院收入

台前县人民医院目前编制床位数450张，台前县人民医院新区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新增床位数350张、台前县人民医院医养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新增床位数450张，两个项目将于2023年完工，项目完工后台前县人民医院合计床位数1,250张。参考台前县人民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近三年床位平均使用率为76.57%。基于谨慎性原则，项目预测期第一年以2022年数据为基础，按照医院原有450张床位进行测算；运营期第二年起床位数1,250张全部投入使用，基于谨慎性原则，第二年床位使用率按40.00%测算，每年上涨5.00%，最高增长至60.00%。

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3.04%，预测期第一年以近三年平均每床位日收费为基础，即812.45元/床，预测期内暂不考虑增长。

3.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根据台前县人民医院近3年财务数据情况，预测其各项成本费用的增长，明细如下：

项目	基础数据			平均数据	预测数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支出合计	12,831.32	14,027.31	11,964.98		
1.人员费用	5,475.09	6,075.02	5,658.76	37.69%	37.70%
2.药品费用	5,328.79	5,632.26	4,918.89	34.78%	34.80%
3.材料费用	2,991.43	3,035.29	2,230.59	18.09%	18.10%
4.其他费用	189.10	285.75	154.61	1.38%	1.40%
5.基本补助抵扣（负数列示）	-1,153.10	-1,001.01	-997.86	-1,050.66	-1,00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人员费用

人员费用近三年收入占支出比的平均值为 37.69%，主要为新院区开业储备人才，新院区预计 2023 年 6 月竣工开业，目前人员储备已基本达到稳定状态。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预测期前两年人员费用按照收入的 37.70%测算，预测期第三年起人员费用以预测期第二年人员费用为基数，每年按 2.00%的增长率进行测算。

（2）药品费用

药品费用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34.78%，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34.80%进行测算。

（3）材料费用

材料费用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18.09%，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18.10%进行测算。

（4）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为 1.38%，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1.40%进行测算。

（5）基本补助抵扣

基本补助均为人员费用、药品费用、材料费用及其他费用的补助款，近三年基本补助平均值为1,050.66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按照每年1,000.00万元进行费用抵扣。

（6）其他融资还本

医院现有存量融资款项共计11,300.00万元，期限12年，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该存量融资款项本息合计为15,154.75万元。

（7）相关税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4.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见下表：

表 5-3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收入合计	**401,578.35**	**15,184.13**	**21,443.73**	**23,849.13**	**26,272.37**	**28,776.57**	**31,033.85**	**31,473.43**
1.门诊收入	121,882.45	6,114.27	6,616.53	7,153.71	7,738.37	8,374.35	8,793.05	9,232.6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686	707	728	750	773	773	773
③每年门诊人次		250,390	258,055	265,720	273,750	282,145	282,145	282,145
④人均收费		244.19	256.40	269.22	282.68	296.81	311.65	327.23
2.住院收入	279,695.90	9,069.86	14,827.20	16,695.42	18,534.00	20,402.22	22,240.80	22,240.8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306	500	563	625	688	750	750
③规划床位		4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④床位使用率		67.97%	40.00%	45.00%	50.00%	55.00%	60.00%	60.00%
⑤每床位日收费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二、支出合计	**343,616.29**	**13,708.41**	**19,847.64**	**21,286.06**	**22,737.39**	**24,431.10**	**25,789.18**	**26,163.68**
1.人员费用	124,404.46	5,724.42	8,084.29	8,245.98	8,410.90	8,579.12	8,750.70	8,925.71

项目	合计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2.药品费用	139,749.29	5,284.08	7,462.42	8,299.50	9,142.78	10,014.25	10,799.78	10,952.75
3.材料费用	72,685.70	2,748.33	3,881.32	4,316.69	4,755.30	5,208.56	5,617.13	5,696.69
4.其他费用	5,622.09	212.58	300.21	333.89	367.81	402.87	434.47	440.63
5.基本补助抵扣	-14,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6.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15,154.75	739.00	1,119.40	1,090.00	1,060.60	1,226.30	1,187.10	1,147.90
三、收益合计	**57,962.06**	**1,475.72**	**1,596.09**	**2,563.07**	**3,534.98**	**4,345.47**	**5,244.67**	**5,309.75**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收入合计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1.门诊收入	9,694.22	9,694.22	9,694.22	9,694.22	9,694.22	9,694.22	9,694.22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773	773	773	773	773	773	773
③每年门诊人次	282,145	282,145	282,145	282,145	282,145	282,145	282,145
④人均收费	343.59	343.59	343.59	343.59	343.59	343.59	343.59
2.住院收入	22,240.80	22,240.80	22,240.80	22,240.80	22,240.80	22,240.80	22,240.8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③规划床位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④床位使用率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⑤每床位日收费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812.45
二、支出合计	**26,553.64**	**26,891.62**	**27,028.35**	**29,997.74**	**26,195.42**	**26,392.51**	**26,593.55**
1.人员费用	9,104.22	9,286.30	9,472.03	9,661.47	9,854.70	10,051.79	10,252.83
2.药品费用	11,113.39	11,113.39	11,113.39	11,113.39	11,113.39	11,113.39	11,113.39
3.材料费用	5,780.24	5,780.24	5,780.24	5,780.24	5,780.24	5,780.24	5,780.24
4.其他费用	447.09	447.09	447.09	447.09	447.09	447.09	447.09
5.基本补助抵扣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6.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1,108.70	1,264.60	1,215.60	3,995.55			
三、收益合计	**5,381.38**	**5,043.40**	**4,906.67**	**1,937.28**	**5,739.60**	**5,542.51**	**5,341.47**

（续表）

5.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

表 5-4 项目现金流量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401,578.35		15,184.13	21,443.73	23,849.13	26,272.37	28,776.57	31,033.85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343,616.29		13,708.41	19,847.64	21,286.06	22,737.39	24,431.10	25,789.18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7,962.06		1,475.72	1,596.09	2,563.07	3,534.98	4,345.47	5,24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不含建设期利息）	7,502.63	7,50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2.63	-7,502.63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有资金	1,502.63	1,502.63						
债券资金	6,000.00	6,0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4,000.00						550.00	55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建设期债券利息	14,113.18		1,448.70	1,429.10	1,399.70	1,370.30	1,331.99	1,271.26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0,610.55	7,502.63	-1,448.70	-1,429.10	-1,399.70	-1,370.30	-1,881.99	-1,821.26
四、净现金流量	19,848.89		27.02	166.99	1,163.37	2,164.68	2,463.48	3,423.41
五、累计现金流量	19,848.89		27.02	194.01	1,357.38	3,522.06	5,985.54	9,408.95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31,473.43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31,935.02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26,163.68	26,553.64	26,891.62	27,028.35	29,997.74	26,195.42	26,392.51	26,59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309.75	5,381.38	5,043.40	4,906.67	1,937.28	5,739.60	5,542.51	5,34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不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自有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550.00	550.00	550.00	1,650.00	1,650.00	14,650.00	1,650.00	1,65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建设期债券利息	1,210.54	1,149.81	1,084.19	1,005.64	821.01	421.29	117.11	52.54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760.54	-1,699.81	-1,634.19	-2,655.64	-2,471.01	-15,071.29	-1,767.11	-1,702.54
四、净现金流量	3,549.21	3,681.57	3,409.21	2,251.03	-533.73	-9,331.69	3,775.40	3,638.93
五、累计现金流量	12,958.16	16,639.73	20,048.94	22,299.98	21,766.24	12,434.56	16,209.95	19,848.89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5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458.50	1,458.50	
第 2 年		1,448.70	1,448.70	1,475.72
第 3 年		1,429.10	1,429.10	1,596.09
第 4 年		1,399.70	1,399.70	2,563.07
第 5 年		1,370.30	1,370.30	3,534.98
第 6 年	550.00	1,331.99	1,881.99	4,345.47
第 7 年	550.00	1,271.26	1,821.26	5,244.67
第 8 年	550.00	1,210.54	1,760.54	5,309.75
第 9 年	550.00	1,149.81	1,699.81	5,381.38
第 10 年	550.00	1,084.19	1,634.19	5,043.40
第 11 年	1,650.00	1,005.64	2,655.64	4,906.67
第 12 年	1,650.00	821.01	2,471.01	1,937.28
第 13 年	14,650.00	421.29	15,071.29	5,739.60
第 14 年	1,650.00	117.11	1,767.11	5,542.51
第 15 年	1,650.00	52.54	1,702.54	5,341.47
合计	24,000.00	15,571.68	39,571.68	57,962.06
本息覆盖倍数	1.46			

注：本项目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单位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在本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57,962.06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39,571.68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6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能否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并按照设计指标完成项目建设是本项目获取收益的前提，因成本超支、延期完工或者完工后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规模及运行维护标准所产生的建设运营风险是本项目的核心风险。同时，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在运营期内，由于项目运营周期长，项目运营收益面临较大风险，而运营期每一个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严重影响项目运营收益，如国家行业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会

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项目单位建设规模和运营成本，进而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等。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方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确保分析结果较为可靠。项目单位将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单位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同时，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

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舞阳县妇幼保健院

项目主管：舞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门：舞阳县财政局

目　　录

摘　要 4
第一章　项目概况 6
1.1 项目名称 6
1.2 项目单位 6
1.3 项目性质 7
1.4 建设地点 7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7
1.6 建设期 8
1.7 项目总投资 10
1.8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0
1.9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13
（1）项目主体 13
（2）项目建设模式 14
（3）项目运作模式 14
第二章　本项目符合国家大政方针和省市规划 14
2.1 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和大政方针 14
2.2 符合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行业专项规划 17
第三章　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21
3.1 社会效益分析 21
3.2 经济效益分析 22
3.3 生态效益 24
3.4 本项目具有显著的公益性 24
第四章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24
4.1 编制依据及原则 24
4.2 估算范围 25
4.3 估算说明 26
4.4 投资估算 27
4.5 资金筹措计划 34
4.6 资金使用计划 34
4.7 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35
4.8 项目各项批复手续办理情况 35
4.9 项目建设方案 36
4.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39
第五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0
5.1 编制依据 40
5.2 债券申请使用计划 42

5.3 发行场所 42
5.4 品种和数量 42
5.5 时间安排 42
5.6 上市安排 42
5.7 兑付安排 42
5.8 发行款缴纳 43
5.9 专项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 43
第六章 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自求平衡分析 **44**
6.1 预期收入 44
6.2 预期成本 53
6.3 相关税费 61
6.4 项目损益 61
6.5 还本付息能力分析 64
6.6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分析 65
（1）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全部专项债券偿债计划 65
（2）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 67
（3）资金测算平衡情况 67
第七章 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70**
7.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0
7.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1
7.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1
第八章 还款保障情况 **72**
8.1 还款责任及保障 72
8.2 项目资产管理 72
8.3 项目收入管理 73
8.4 资金管理方案 73
第九章 信息披露计划 **74**
第十章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75**

摘　要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符合国家大政方针和省市总体规划，符合舞阳县城市规划。项目的实施，将促进舞阳县医疗基础设施水平提升，促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有利于实施积极的人口战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本项目具备明显的公益性，项目运营期间现金流稳定，可以满足还本付息的资金要求。

本项目前期手续完备，已经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等手续，于2023年4月开工建设，专项债券资金可以迅速落地并产生实物工程量。

本项目总投资490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900.00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38.78%；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金额3000.00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61.22%。其中拟于2023年度申请使用3000.00万元。债券期限：15年期，债券性质：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及体检收入。相关价格根据同类项目的市场调研情况并结合本项目地区特点，按照谨慎原则取值。本项目存续期（2023年至2038年）内，项目主体总收入共计65749.55万元，其中门诊收入为10269.23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15.62%；住院收入为54922.88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83.53%；体检收入为557.44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0.85%。

本项目以经营性收入为计算基础，本项目存续期内累计现金流入 70838.83 万元，累计现金流出 67929.41 万元，现金结余 2909.42 万元。经测算，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3。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

1.2 项目单位

（1）主管部门

舞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业主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为本项目业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121418185786Y
单位名称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单位地址	河南省舞阳县舞泉镇北京路南段
负责人	夏国庆
登记机关	河南省漯河市舞阳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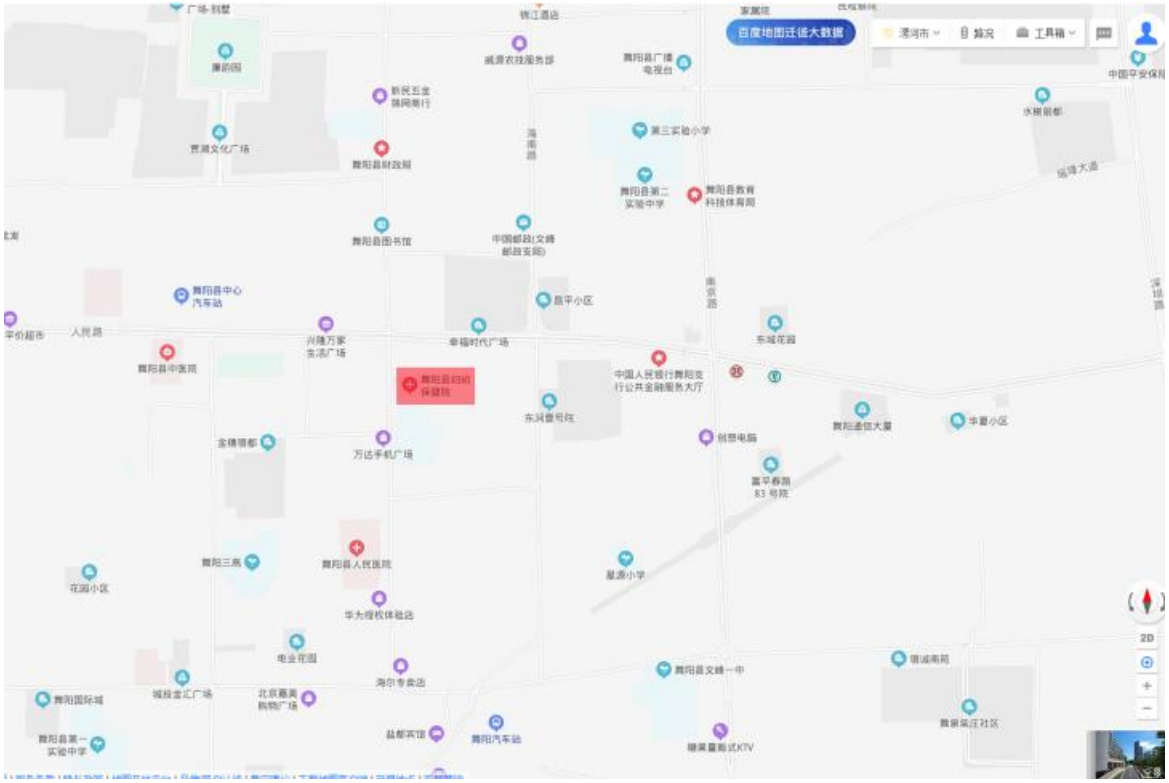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符合《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2】3号）要求。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财预[2017]89 号文关于“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舞阳县城北京路南段舞阳县妇幼保健院院内。



项目位置图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对手术室、新生儿看护中心、门诊综合楼加装连廊、电梯一部和涉及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配套设施和购置智慧医院建设软硬件

设备、超声室、检验科、儿童保健、手术室和妇保、妇产科等相关医疗设备的购置。

1.6 建设期

本项目总建设期预计为18个月（含前期工作），预计2023年4月开工建设，2024年6月竣工验收。具体安排如下：

2023年1月-2023年3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批复；

2023年2月-2023年3月，施工图设计；

2023年2月-2023年4月，工程施工、设备招标；

2023年4月-2024年5月，工程施工、医疗设备采购安装；

2024年6月，竣工验收，正式投入使用。

具体安排见下表：

项目建设进度表

表 1-1

时间 项目	2	4	6	8	10	12	14	16	18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批复	△	△							
施工图设计		△							
工程施工、设备招标		△							
工程施工、医疗设备采购安装			△	△	△	△	△	△	
竣工验收									△

1.7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4900.00万元。

1.8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表1-2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方造价（元/m2）
一	**业务区**		
1.1	**新建钢结构连廊工程**	**600**	**1670**
1.1.1	土建工程	600	1565
1.1.2	电气工程	600	35
1.1.3	弱电工程	600	30
1.1.4	通风、消防工程	600	40
1.2	**院内广场地面改造工程**		
1.2.1	沥青铺设	1200	100
1.2.2	拆除清运工程	1	3500
1.3	**手术室改建工程**	**150**	**9000**
1.3.1	层流手术室装修及设备安装工程	150	9000
1.4	**NICU改建工程**		
1.4.1	NICU装修工程	50	8000
二	**新生儿看护中心**		
2.1	装修及设备安装工程（项）	1	500000
三	**设备购置**		
3.1	四维超声	1	215
3.2	CT	1	630
3.3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3	16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方造价（元/m2）
3.4	全自动心电分析仪	1	25
3.5	五分类血球仪	1	25
3.6	全自动生化仪	1	40
3.7	尿沉渣检测仪	1	15
3.8	微量元素分析仪	1	10
3.9	化学免疫发光仪	1	25
3.10	电子显微镜	2	10
3.11	多功能酶标仪	1	40
3.12	血气分析仪	1	15
3.13	病理检验设备	1	130
3.14	全自动精液分析仪	1	40
3.15	骨密度测量仪	1	25
3.16	运动功能康复评定系统	1	10
3.17	智力康复评定系统	1	10
3.18	新生儿辐射台	5	5
3.19	新生儿培养箱	10	12
3.20	早产儿鸟巢培养箱	2	20
3.21	经络导平脉冲治疗仪	5	12
3.22	新生儿转运箱	2	25
3.23	小儿康复悬吊设备	1	15
3.24	多参数监护仪	10	40
3.25	痉挛机低频脉冲治疗仪	5	10
3.26	眼瞬息图像筛分仪	1	30
3.27	母乳成分分析仪	1	24
3.28	呼吸机	1	3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方造价（元/m2）
3.29	麻醉机	5	30
3.30	多参数麻醉监护仪	3	15
3.31	多参数监护仪	10	5
3.32	阴道镜	1	50
3.33	可视喉镜(成人、儿童各 2 套）	4	3
3.34	宫腔镜（带阴道超声）	1	180
3.35	腹腔镜（带超声刀）	1	180
3.36	多功能手术床	5	12
3.37	除颤仪	2	10
3.38	纤维支气管喉镜	1	20
3.39	超导可视人流设备	1	40
3.40	LED 无影灯（子母）	5	12
3.41	多参数监护仪	10	5
3.42	盆底康复治疗仪	4	32
3.43	胎心监护仪	10	6
3.44	多功能综合产床	5	10
3.45	LED 无影灯（子母）	5	12
3.46	产后治疗仪	2	7.5
3.47	软硬件产品	1	80
3.48	机房建设	1	10
3.49	安全产品及其它配套产品	1	30
3.50	高压消毒设备	1	60
3.51	病床	300	0.35
3.52	办公家具	1	10
3.53	分体空调	1	8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方造价（元/m2）
3.54	中心供氧设备	1	90
3.55	负压救护车	1	40
3.56	电梯	1	47
3.57	洗衣房建设及设备	1	30

1.9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1）项目主体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舞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主管部门负有指导、监督债券债务单位申报项目、使用规范和按时偿还债券资金的责任。主管部门将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业主未按本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舞阳县妇幼保健院，资金使用单位负有按时完成项目的建设，及时实现项目收入，保障项目按时进行债券还本付息的责任。在例行审计之外，资金使用单位不定期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内部审计，以保证专款专用，落实对于债权人的承诺。

本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舞阳县妇幼保健院，为事业单位。

资产登记单位保证当前项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或担保。在债券存续期间，定期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在本项目全部债券还本付息完成前，项目资产不会进行任何抵押或担保等影响本项目权益的风险操作。

（2）项目建设模式

本项目建设单位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中关于“严格履行招标方案核准制度”的要求。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建设。本项目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债券资金下达后，由财政将债券资金拨付到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建设的单位按照施工进度向债券资金申请单位提出申请，并报送相关要件，审核后拨付。

（3）项目运作模式

为保障本项目的平稳运营，项目拟采用自主运营，项目业主要严格履行偿债主体的相关职责，及时将本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上缴至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在规定时间将还本付息资金足额缴入财政局指定资金账户。由财政局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第二章　本项目符合国家大政方针和省市规划

2.1 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和大政方针

2020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人民健康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

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追求。**要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加强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县级医院建设，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让广大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健康服务。要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落实乡村医生待遇，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的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以提高医疗质量和效率为导向，以公立医疗机构为主体、非公立医疗机构为补充，扩大医疗服务资源供给。**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入推进治理结构、人事薪酬、编制管理和绩效考核改革。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建设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以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边境口岸城市、县级医院为重点，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积极发展医疗联合体。加强预防、治疗、护理、康复有机衔接。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使用改革，发展高端医疗设备。完善创新药物、疫苗、医疗器械等快速审评审批机制，加快临床急需和罕见病治疗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促进临床急需境外已上市新药和医疗器械尽快在境内上市。提升医护

人员培养质量与规模，扩大儿科、全科等短缺医师规模，每千人口拥有注册护士数提高到 3.8 人。实施医师区域注册，推动医师多机构执业。稳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提高签约服务质量。支持社会办医，鼓励有经验的执业医师开办诊所。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要求，全面建成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县和市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建立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建立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机制，推进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实现医防结合。建立不同层级、不同类别、不同举办主体医疗卫生机构间目标明确、权责清晰的分工协作机制，不断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基层普遍具备居民健康守门人的能力。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面建立成熟完善的分级诊疗制度，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合理就医秩序，健全治疗－康复－长期护理服务链。引导三级公立医院逐步减少普通门诊，重点发展危急重症、疑难病症诊疗。**完善医疗联合体、医院集团等多种分工协作模式，提高服务体系整体绩效。**

2021 年 6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提出，**保障孕产妇和儿童健康。**全面落实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危急重症救治、孕产妇死亡个案报告和约谈通报等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实施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加快推进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能力及儿科建设，夯实县乡村三级基层网络，加快补齐生育相关公共服务短板。**促进生殖健康服务融入妇女健康管理全过程。加强儿童保健门诊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对儿童青少年近视、营养不均衡、龋齿等风险因素和疾病的筛查、诊断、干预。做好儿童基本医疗保障工作。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要求，2023 年新增专项债投向领域包括：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新能源项目、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

2.2 符合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行业专项规划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省医学中心、省区域医疗中心、县域医疗中心建设，构建四级中心联动发展格局。高标准建设省级临床

医学研究中心，促进研究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实现市级公立“四所医院”和县级公立“三所医院”全覆盖，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提高到 7.7 张、每百张床位配备 1 名医务社会工作者。**提高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质量，加强县域医疗资源共享和一体化管理。加强基层卫生和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增加儿科医生和全科医生数量，积极引进国内外医学领域领军人才及团队，培养 1 万名医疗技术骨干和学科带头人。

>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建设心血管、儿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增创 4 个左右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成 15 个省医学中心和一批省区域医疗中心；完成市级公立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四所医院”建设并全部达到三级水平；完成县级公立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三所医院”建设并全部达到二级水平，其中 70 所达到三级水平；完成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达标升级；支持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创建生殖与遗传国家重点实验室、互联网医疗系统与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中原行动的实施意见》提出，**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大力普及妇幼健康科学知识。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实施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全面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推进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保障能力建设。加强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业务指导和监督工作。重视儿童早期发展服务，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促进生殖健康，持续推进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工作。加大儿科、产科、助产等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力度。做好女职工劳动保护工作。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婴儿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4.3‰及以

下和 4.1‰及以下，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 10/10 万及以下和 9/10 万及以下。

《河南省“十四五”妇幼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每个市、县均有 1 所政府举办的标准化的妇幼保健机构，80%的二级以上医院妇幼健康服务能力达标**，持续开展妇幼保健机构等级评审、绩效考核、感染防控管理，保障妇女儿童享有高质量的妇幼保健服务。

《2023 年河南省卫生健康系统 10 件惠民实事清单》提出，着眼于大病不出县，全面推进县域医疗中心综合能力提升“百县工程”，加快建设肿瘤、微创介入、麻醉疼痛、重症监护、静脉血栓栓塞症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年底前每个县至少建成 2 个中心。再推动 25 所县级综合医院、5 所县级中医院、2 所县级妇幼保健院达到三级医院标准，推动 10 所尚未达到二级医院标准的县级妇幼保健院全部达标。

《中共漯河市委关于制定漯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推进健康漯河建设。**坚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深入实施健康漯河行动，为城乡居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创新医

防协同机制。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建设豫中南地区性医疗服务中心。发挥漯河医专和骨干医院的学科、技术、人才等优势，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整合重组，巩固和扩大生殖遗传等10个知名的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成果。组建漯河市医疗集团，形成区域性专科医疗中心，形成市级医学中心、市区域医疗中心、县域医疗中心联动格局，打造豫中南医疗航母，提升区域竞争力。

舞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妇幼保健工作，《2022年舞阳县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全力以赴推进民生实事，绘就人民幸福新画卷。聚焦“一老一小一青壮”，将“群众盼的事”变成“政府干的事”，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更加充实、幸福感更有保障、安全感更可持续。提高就业创业质量。深入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全年新增技能人才1.67万人以上。健全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城镇新增就业7800人以上，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700人以上，投放创业贷款6000万元以上，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大力发展教育事业。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改扩建公办幼儿园4所、新增学位590个。实施城区学校扩容改造工程，缓解城区“大班额”问题。加快建设“四校五园”，建成投用县示范幼儿园二期、中山路幼儿园，开工建设舞阳一高教育园区。强化医疗保障水

平。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推进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全面达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扩大医保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推进城乡居民门诊统筹向基层卫生所延伸。**加快建设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建成投运县中心医院新病房大楼。全力做好全国健康促进县和省级卫生县城复评工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符合国家大政方针和省市总体规划，符合舞阳县发展规划，并已经纳入 2022 年重点工作。项目的实施，将促进舞阳县妇幼保健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并更好地为本地乃至周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服务。

第三章　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3.1 社会效益分析

（1）有利于实施积极的人口战略，促进经济进一步发展

《河南省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提出，**保障孕产妇和儿童健康。**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开展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达标活动，推进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提高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加快推动区域母婴安全保障管理中心和救治中心标

准化建设，全面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规范儿童健康管理，持续实施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妇幼保健机构的服务能力，是实施积极的人口战略，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首要举措。

本项目的实施，通过县妇幼保健院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医疗设备的完善，向舞阳县广大育龄妇女提供更好的生育服务，促进优生优育，推动相关消费，为舞阳县经济社会进一步发展奠定基础。

（2）有利于实现“六稳”目标，落实“六保”任务

作为劳动力输出大省，河南省人民政府以及县市各级政府高度重视返乡农民工的就地安置和创业工作。

近年来，舞阳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特别是有关中部崛起的战略落地，平漯周高速铁路的修建，舞阳北站的建设，都为舞阳县的提供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本项目的实施将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创造大量工作机会，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长期需求有助于本地服务业发展，有利于本地“六稳”“六保”工作。

同时，妇幼保健基础设施的建设有助于提升本地居民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3.2 经济效益分析

（1）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增加城市吸引力

高品质妇幼保健服务是提升本地生活水平的重要组成，也是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在疫情前的2019年住院病人总量4896人次，门诊总量83537人次，床位使用率115%，病床和医疗设备长期处于超负荷状态。

2020年以后，由于疫情影响，舞阳县妇幼保健院由于现状所限，整体布局不合理，缺乏辅助设施用房，四周环境复杂。门诊楼兼办公楼、医技楼、住院部等各功能用房之间缺乏有机联系，行政办公和门诊在一栋楼内，后勤配套服务用房面积小，分布零散。这样的环境和布局与目前医疗机构建设的发展水平很不适应，也不利于在疫情防控的同时提供良好的妇幼保健服务，本项目的实施使医院的服务层次得到提升，就医环境明显改善，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就医的需要。

对于城市功能的完善和提升，有利于城市形象提高，进而对于招商引资可以起到积极作用。

（2）完善县域妇幼保健服务体系，促进新型城镇化

舞阳县辖4乡10镇，398个行政村，总面积777平方公里，总人口约60万。舞阳县妇幼保健院除了向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妇幼保健服务之外，还承担着全县妇幼保健能力的提升、人员的培训的任务。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有效地改善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基础设施水平，同时为全县的妇幼保健机构提供一个良好的培训场

所，为县域医疗服务水平，特别是妇幼保健服务水平提升提供平台。

本项目的建设还将促进舞阳县新型城镇化建设，并促进周边区域土地的要素熟化。

3.3 生态效益

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生态效益。

本项目为公共建筑，项目在规划设计上遵循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的原则，有效利用城市空间。

项目实施完成后，在提升医疗服务水平的同时，还将为就诊患者和新生儿提供一个环境良好的活动场所。

3.4 本项目具有显著的公益性

本项目的建设，改善舞阳县妇幼保健基础设施水平，使更多人可以享受到更好的相关社会服务，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妇幼保健服务的需求，是实施积极人口政策的重要举措。

本项目的实施将对舞阳县的稳就业工作产生重要影响，同时通过提升城市形象，增加对外交流，持续地为社会经济的发展做贡献。

第四章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4.1 编制依据及原则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编制依据：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国家发改委《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 号）；

关于发布《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的通知（豫建设标【2016】73 号）；

建筑工程按照《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结合工程使用性能，并参照同类工程造价指标进行估算；

安装工程按照《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结合建设内容工程进行估算；

《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豫建设标【2016】24 号）；

国家颁发的有关建设方面的税费、规费文件；

建筑固定资产投资以现行建筑固定资产投资标准及费率为依据；

医疗设备、工程材料价格以漯河市市场价格价并参考供应商报价情况估算。

4.2 估算范围

本工程的投资估算范围为项目从筹建至竣工验收按确定的建设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建设期利息。

4.3 估算说明

土建工程、附属配套工程部分估算根据当地同类型建筑的决算价格、现行的建材价格及费用水平，按照不同类型的建筑结构形式，并参考河南省和漯河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信息进行调整，以单方造价指标计算。

医疗设备参照同类设备价格及具体询价进行估算。

二类费用按有关规定计取。其中：

建设单位管理费：根据“财建【2016】504 号”文件规定计入；

勘察设计费：根据“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并参考目前市场报价计入；

工程监理费：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件规定计入；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计价格【2011】627 号”文件并结合当地市场价；

工程造价咨询费：根据“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规定计入；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根据“计价格【2002】125 号”文件并结合当地市场价；

工程前期咨询费：按“计价格【1999】1283 号”文件费率标准计算并结合当地市场价；

本项目主要为医疗设备购置，基本预备费不再计取。

4.4 投资估算

（1）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49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4763.48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97.21%；建设期利息为120.0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2.45%；铺底流动资金为16.52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0.34%。总投资估算如下表：

总投资估算表

表4-1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比例	2023年	2023年
一、建设投资总计	**4763.48**	97.21%	3683.35	1080.13
工程费用	178.35	3.64%	128.35	50.00
设备工程	4455.58	90.93%	3500.00	955.58
安装工程	47.64	0.97%	30.00	17.64
其他费用	81.91	1.67%	25.00	56.91
二、 建设期利息	**120.00**	2.45%	60.00	60.00
三、 铺底流动资金	**16.52**	0.34%	0.00	16.52
总投资	**4900.00**	**100.00%**	**3743.35**	**1156.65**

建设投资明细表如下：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投资明细估算表

表 4-2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万元）
一	**一类工程费用**			**178.35**	**4455.58**	**47.64**		**4681.55**
（一）	**业务区**			**178.35**	**128.58**	**35.64**		**342.55**
1	**新建钢结构连廊工程**	**600**	**1670**	**66**	**29.08**	**5.14**		**100.2**
1.1	土建工程	600	1565	66	23.72	4.19		93.9
1.1.1	主体工程	600	1100	66				66
1.1.2	装饰部分	600	465		23.72	4.19		27.9
1.2	电气工程	600	35		1.79	0.32		2.1
1.3	弱电工程	600	30		1.53	0.27		1.8
1.4	通风、消防工程	600	40		2.04	0.36		2.4
2	**院内广场地面改造工程**			**12.35**				**12.35**
2.1	沥青铺设	1200	100	12				12
2.2	拆除清运工程	1	3500	0.35				0.35
3	**手术室改建工程**	**150**	**9000**	**42**	**77**	**21**		**140**
3.1	层流手术室装修及设备安装工程	150	9000	42	77	21		14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 （万元）
4	**NICU 改建工程**			**40**				**40**
4.1	NICU 装修工程	50	8000	40				40
5	**新生儿看护中心**			**18**	**22.5**	**9.5**		**50**
5.1	装修及设备安装工程（项）	1	500000	18	22.5	9.5		50
（二）	**设备购置**				**4327**	**12**		**4339**
3.1	四维超声	1	215		215			215
3.2	CT	1	630		630			630
3.3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3	160		480			480
3.4	全自动心电分析仪	1	25		25			25
3.5	五分类血球仪	1	25		25			25
3.6	全自动生化仪	1	40		40			40
3.7	尿沉渣检测仪	1	15		15			15
3.8	微量元素分析仪	1	10		10			10
3.9	化学免疫发光仪	1	25		25			25
3.10	电子显微镜	2	10		20			20
3.11	多功能酶标仪	1	40		40			4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万元）
3.12	血气分析仪	1	15		15			15
3.13	病理检验设备	1	130		130			130
3.14	全自动精液分析仪	1	40		40			40
3.15	骨密度测量仪	1	25		25			25
3.16	运动功能康复评定系统	1	10		10			10
3.17	智力康复评定系统	1	10		10			10
3.18	新生儿辐射台	5	5		25			25
3.19	新生儿培养箱	10	12		120			120
3.20	早产儿鸟巢培养箱	2	20		40			40
3.21	经络导平脉冲治疗仪	5	12		60			60
3.22	新生儿转运箱	2	25		50			50
3.23	小儿康复悬吊设备	1	15		15			15
3.24	多参数监护仪	10	40		400			400
3.25	痉挛机低频脉冲治疗仪	5	10		50			50
3.26	眼瞬息图像筛分仪	1	30		30			30
3.27	母乳成分分析仪	1	24		24			24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 （万元）
3.28	呼吸机	1	30		30			30
3.29	麻醉机	5	30		150			150
3.30	多参数麻醉监护仪	3	15		45			45
3.31	多参数监护仪	10	5		50			50
3.32	阴道镜	1	50		50			50
3.33	可视喉镜(成人、儿童各 2 套）	4	3		12			12
3.34	宫腔镜（带阴道超声）	1	180		180			180
3.35	腹腔镜（带超声刀）	1	180		180			180
3.36	多功能手术床	5	12		60			60
3.37	除颤仪	2	10		20			20
3.38	纤维支气管喉镜	1	20		20			20
3.39	超导可视人流设备	1	40		40			40
3.40	LED 无影灯（子母）	5	12		60			60
3.41	多参数监护仪	10	5		50			50
3.42	盆底康复治疗仪	4	32		128			128
3.43	胎心监护仪	10	6		60			6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万元）
3.44	多功能综合产床	5	10		50			50
3.45	LED 无影灯（子母）	5	12		60			60
3.46	产后治疗仪	4	7.5		30			30
3.47	软硬件产品	1	80		80			80
3.48	机房建设	1	10		10			10
3.49	安全产品及其它配套产品	2	30		60			60
3.50	高压消毒设备	2	60		120			120
3.51	办公家具	1	10		10			10
3.52	分体空调	1	8		8			8
3.53	中心供氧设备	1	90		90			90
3.54	负压救护车	1	40		40			40
3.55	电梯	1	47		35	12		47
3.56	洗衣房建设及设备	1	30		30			30
二	**二类工程费用**						**81.91**	**81.91**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50%	财建[2002]394 号文			5.13	5.13
2	勘察、设计费		3.00%	计价格[2002]10 号文			10.26	10.26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2）	单价（元/m2）	建筑工程（万元）	设备工程（万元）	安装工程（万元）	其它费用（万元）	合计（万元）
3	工程监理费		2.00%	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			6.85	6.85
4	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1.00%	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46.82	46.82
5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计价格[2002]125 号文			1.5	1.5
6	社会风险稳定性评估			计价格[1999]1283 号文			2.35	2.35
7	工程造价咨询费			豫发改收费[2008]2510 号			2	2
8	工程前期咨询费			计价格[1999]1283 号文			7	7
三	**预备费**						**0**	**0**
1	基本预备费			建标[2007]164 号			0	0
2	涨价预备费			—			0	0
四	**建设期利息及铺底流动资金**						**136.52**	**136.52**
五	**合计**			**178.35**	**4455.58**	**47.64**	**218.43**	**4900.00**
六	**占比**			**3.64%**	**90.93%**	**0.97%**	**4.46%**	**100.00%**

4.5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总额 4900.00 元。

（1）资本金来源

其中，业主资本金 1900.00 万元，占比 38.78%。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按照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分年度到位。

资本金比例和来源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 号）和《国务院关于调整和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2015】51 号）要求。

（2）专项债券融资计划

计划使用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3000.00 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 61.22%。

根据资金使用计划，拟于 2023 年申请使用 15 年期债券 3000.00 万元。

其中，本次发行使用 3000.00 万元。

4.6 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 2023 年投资规模为 3743.35 万元，2024 年投资规模为 1156.65 万元。

本项目资本金 1900.00 万元，其中 120.00 万元用于支付建设期债券利息，16.52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1763.48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投资。

资金使用和筹措具体安排如下表：

资金使用计划表

表 4-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建 设 期	
			2023 年	2024 年
一	总投资	4900.00	3743.35	1156.65
1	建设投资	4763.48	3683.35	1080.13
2	建设期发债利息	120.00	60.00	60.00
3	铺底流动资金	16.52	0.00	16.52
二	资金筹措	4900.00	3743.35	1156.65
1	**发行债券**	**3000.00**	**3000.00**	**0.00**
2	资本金	1900.00	743.35	1156.65
2.1	用于项目投资	1763.48	683.35	1080.13
2.2	用于建设期利息	120.00	60.00	60.00
2.3	用于铺底流动资金	16.52	0.00	16.52

4.7 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主要投向于社会事业领域，专项债券资金下达后可形成实物工作量，专项债券资金未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未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未用于支付利息，未用于PPP项目。未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未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未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未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未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未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4.8 项目各项批复手续办理情况

本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已经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批复机关为舞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详见附件：《关于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舞发改社会【2020】85 号））

已经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部分内容变更的批复，批复机关为舞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详见附件：《关于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资金来源及项目建设周期变更的批复》（舞发改社会【2022】179 号））

4.9 项目建设方案

（1）手术室、新生儿看护中心改建

按照《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洁净手术室为III级一般洁净手术室，使用手术为普通外科(除去一类切口手术)、妇产科等手术。

手术室、新生儿看护中心改建应远离污染源，应自成一区，并宜与其有密切关系的外科护理单元临近，宜与有关的放射科、病理科、消毒供应室、血库等路径短捷。不宜设在首层和高层建筑的顶层。洁净手术部必须分为洁净区与非洁净区。洁净区与非洁净区之间必须设缓冲室或传递窗。

（2）旧楼加装钢结构连廊、电梯工程

本项目旧楼为建于上世纪九十年代的三层砖混结构建筑，随着年代建筑年代建成较久，综合楼走廊狭窄，由于舞阳县妇幼保健院主要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医疗服务，如妇女围产保健、产前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孕产妇危重症救护和新生儿危重症救护等业务，亟待对现有综合楼加装钢结构连廊、电梯工程。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门诊综合楼共 3 层，层高约 3.5m，建筑总高度约 10.5m，U 型，总长度约 65m。本工程钢结构连廊

采用天然地基，独立基础形式，总建筑面积约 600 平方米。该钢结构连廊安全等级为二级，耐火等级为二级，屋面防水等级为二级。

加装电梯工程应在不改变原有建筑结构形式和不影响原有建筑安全的原则下进行，应减少对既有建筑周边环境和相关配套设施的影响。当影响室内外管网时，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或制定管网改造方案。加装电梯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有关规定。

（3）项目购置医疗设备清单

项目购置医疗设备清单

表 4-4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四维超声	台	1	
2	CT	台	1	
3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台	3	
4	全自动心电分析仪	台	1	
5	五分类血球仪	台	1	
6	全自动生化仪	台	1	
7	尿沉渣检测仪	台	1	
8	微量元素分析仪	台	1	
9	化学免疫发光仪	台	1	
10	电子显微镜	台	2	
11	多功能酶标仪	台	1	
12	血气分析仪	台	1	
13	病理检验设备	套	1	
14	全自动精液分析仪	台	1	
15	骨密度测量仪	台	1	
16	运动功能康复评定系统	台	1	
17	智力康复评定系统	台	1	

18	新生儿辐射台	台	5	
19	新生儿培养箱	台	10	
20	早产儿鸟巢培养箱	台	2	
21	经络导平脉冲治疗仪	台	5	
22	新生儿转运箱	台	2	
23	小儿康复悬吊设备	套	1	
24	多参数监护仪	台	10	
25	痉挛机低频脉冲治疗仪	台	5	
26	眼瞬息图像筛分仪	台	1	
27	母乳成分分析仪	台	1	
28	呼吸机	台	1	
29	麻醉机	台	5	
30	多参数麻醉监护仪	台	3	
31	多参数监护仪	台	10	
32	阴道镜	套	1	
33	可视喉镜(成人、儿童各 2 套）	套	4	
34	宫腔镜（带阴道超声）	套	1	
35	腹腔镜（带超声刀）	套	1	
36	多功能手术床	台	5	
37	除颤仪	台	2	
38	纤维支气管喉镜	台	1	
39	超导可视人流设备	台	1	
40	LED 无影灯（子母）	台	5	
41	多参数监护仪	台	10	
42	盆底康复治疗仪	台	4	
43	胎心监护仪	台	10	
44	多功能综合产床	台	5	
45	LED 无影灯（子母）	台	5	
46	产后治疗仪	台	2	
47	软硬件产品	套	1	
48	机房建设	项	1	
49	安全产品及其它配套产品	批	1	
50	高压消毒设备	套	1	
51	病床	张	300	

52	办公家具	批	1	
53	分体空调	批	1	
54	中心供氧设备	套	1	
55	负压救护车	台	1	
56	电梯		1	
57	洗衣房建设及设备	项	1	

项目建设方案详见可行性研究报告。

4.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政府债务资金严格按照《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进行核算，及时反映收支和余额变动情况。财政部门结合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及时安排使用债券资金，严格控制结转结余。

同时本项目还制定了一系列资金管理措施：

（1）制定项目资金计划并严格执行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要求，编制详细的月、季度、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并根据工程的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对计划进行调整。建设单位于每月固定时间对施工方上报的《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审核。

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资金计划执行，定期对资金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比较核对实际费用支出额与计划费用支出额，并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控制。

（2）加强项目合同管理

一是严格履行合同签订程序，把好合同订立关。

二是监督合同的履行，确保工程进度施工质量。对变更设计、增减工程量以及验工计价等有关事项，及时按照工程进度进行验工计价，防止工程进度与验工计价脱节和滞后。

第五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5.1 编制依据

（1）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

（2）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3）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4）建立地方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2016年10月27日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第7.1点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结合实际制定当地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按照上述法律，政策相关规定，编制本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5.2 债券申请使用计划

本次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由省代发，具体申请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债券申请使用计划表

表 5-1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亿元）	发行期限
2023 年	0.30	15 年
合计	0.30	

2023 年计划申请使用 15 年期专项债券 0.30 亿元。

其中本次发行使用 0.30 亿元。

5.3 发行场所

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

5.4 品种和数量

按河南省人民政府统一要求和规定有序进行。

5.5 时间安排

专项债券发行时间以省政府发行时间为准。

5.6 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上市交易。

5.7 兑付安排

债券本息纳入本级政府预算管理，其中，10 年期以下按年支付利息，10 年期及以上按半年支付利息。本金偿还机制按如下规定河南省统一规定执行：

1）5 年期债券从第 3 年开始还本，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30%、30%、40%。

2）7 年期债券从第 4 年开始还本，第 4、5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20%，第 6、7 年每年偿还 30%。

3）10 年期债券从第 4 年开始还本，第 4、5、6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2%，第 7、8、9、10 年每年偿还 16%。

4）15 年期债券从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偿还 15%。

5）20 年期债券从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3%，第 11-15 年每年 5%，第 16-20 年每年 12%。

6）30 年期债券从第 6 年开始还本，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第 11-20 年每年 2%，第 21-25 年每年 5%，第 26-30 年每年 10%。

5.8 发行款缴纳

按河南省人民政府统一要求和规定有序进行。

5.9 专项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舞阳县人民政府针对政府债务资金制定了一系列应急处置措施，包括：

将能够统筹安排的结余资金优先安排偿还债务；

调整支出结构，除基本支出和必保民生外，其余财政资金优先用于偿还债务；

处置各类非公益性资产偿还债务等。

第六章 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自求平衡分析

6.1 预期收入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始建于1950年，是一所集预防、保健、医疗于一体的妇幼保健机构和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单位，承担着全县妇女儿童的医疗保健和妇幼项目工作。是全县孕中期血清学筛查(唐氏筛查)血样采集中心、宫颈癌初筛定点服务机构、全县民生实事预防出生缺陷免费筛查管理机构及筛查定点机构，也是全县妇幼保健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中心。

妇幼保健院设有妇产科、儿科、围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盆底康复中心、孕妇学校等临床医疗保健及宣教科室。拥有四维彩超、DR(数字化X成像)、妇科治疗仪、盆底康复治疗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经络导平治疗仪、生物反馈治疗仪、经颅磁等先进专科医疗设备，为确保医疗质量奠定坚实基础。

同时，妇幼保健院基础设施老化情况比较严重，医疗设备也需要提质升级。本项目的建设通过有针对性地补齐基础设施和医疗设备短板，提升妇女儿童服务能力，完善了城市功能。

项目前期手续完备，并已经取得可研批复，具备开工条件。项目业主和资金使用单位为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按有关法律规定通过招投标确定项目建设、监理单位，签订合同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建设资金。

（2）政府投资的必要性

本项目建设内容全部位于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涉及基础设施和医疗设备，主要功能为向全县妇女儿童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公益性显著。

作为政府投资项目，本项目涉及各方面因素多，政府作为投资主体，有利于调动各方面资源，又好又快完成建设工作。

项目建成之后，将积极开展妇女儿童医疗保健服务，运营周期较长，公益性显著，政府作为投资主体，有利于确保运营过程中把公益性放在首位，把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服务放在首位，并把握好运营过程中公益性和收益性的平衡。

（3）项目运营方案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对手术室、新生儿看护中心、门诊综合楼加装连廊、电梯一部和涉及建筑面积800平方米配套设施和购置智慧医院建设软硬件设备、超声室、检验科、儿童保健、手术室和妇保、妇产科等相关医疗设备的购置。

本项目预计2024年6月竣工验收，2024年7月进入正式经营期。

本项目的运营主体为舞阳县妇幼保健院，负责相关基础设施和医疗设备的日常运作和维护。

（4）项目主体目前已发行债券情况

舞阳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主体单位为舞阳妇幼保健院，该项目单位于2020年已经发行一支专项债券，基本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舞阳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综合业务楼项目）

总投资：5000.00 万元。

发行专项债券：2800.00 万元。

期限：10 年期。

发行批次：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八期（社会事业专项债）。

发行利率：3.38%。

为保证项目单位整体资金平衡，现对本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全部收入、成本及资金平衡情况进行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从 2023 年 1 月开始，项目存续期为 2023 年至 2038 年。综合业务楼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8 月完工（详见附件：《舞阳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建设进展》），当年 9-12 月为试运营阶段，从 2024 年开始进入正式经营期，因此存续期内总收入计算时段为 2024 年至 2038 年。

（5）项目收入分析

本项目存续期内主体全部收入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及体检收入，收入构成如下：

本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所有收入构成表

表 6-1

序号	收入项目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2	门诊收入(万元）	10988.12	15.56%
3	住院收入(万元）	59018.82	83.59%

序号	收入项目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比例
4	体检收入(万元）	596.42	0.84%
	合计(万元）	70603.36	100.00%

具体分析如下：

1）门诊收入

根据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提供的2016年至2022年门诊情况历史数据（**其中2020年至2022年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就诊人数低于正常情况**）：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2016年至2022年门诊情况表

表6-2

年份	门诊收入（万元）	门诊人次（人次/年）	人数涨幅	人均门诊费用（元/人次）
2016	448.52	28020		160.07
2017	558.06	43852	56.50%	127.26
2018	538.30	46295	5.57%	116.28
2019	702.00	56235	21.47%	124.83
2020	678.00	58249	3.58%	116.40
2021	656.00	55681	-4.41%	117.81
2022	472.00	35465	-36.31%	133.09
平均值		46257	7.74%	127.96

由表中数据可见，过去7年平均门诊数量为46257人次/年，7年平均人均门诊费用为127.96元/人次。

遵循保守原则，在计算项目主体门诊收入时，**2024年的门诊人数按照2016年至2022年的7年平均门诊人数进行取值，即46257人次/年，从2025年至2029年按照每年2%作增长假设，2025年至2038年不再考虑增长。**

同时，**2024 年人均门诊费用按照 2016 年至 2022 年的 7 年平均门诊费用进行取值，即 127.96 元/人次，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费用在首个 5 年后上涨 10%**，其后不再上涨。年均涨幅低于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 2023 年 CPI 上涨目标（3%）。

2）住院收入

根据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提供的 2016 年至 2022 年住院情况历史数据，2016 年至 2018 年医院共有开放床位 50 张，2019 年至 2022 年开放床位为 100 张。2020 年至 2022 年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住院人数远低于正常情况，尤其 2022 年由于疫情管控，住院床位仅部分开放。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 2016 年至 2022 年住院情况表

表 6-3

年份	住院收入（万元）	实际开放总床日数	实际占用总床位数	床位利用率	单床日平均费用（元/天.床）	备注
2016	580.74	18250	18100	99.18%	320.85	50 张病床
2017	612.36	18250	18181	99.62%	336.81	
2018	583.66	18250	18156	99.48%	321.47	
2019	976.56	36500	34123	93.49%	286.19	100 病床
2020	966.18	36500	30652	83.98%	315.21	
2021	999.05	36500	30569	83.75%	326.82	
2022	452.36	14000	13950	99.64%	324.27	
平均值				94.16%	318.80	

由表中数据可见，过去 7 年平均单床日住院费用为 318.80 元/天.床，平均病床利用率为 94.16%。

综合业务楼项目建成后，医院的接诊能力将大幅提升，开放床位将达到 400 张。考虑新病区运转磨合需要一段时间，保

守起见，**2024 年床位使用率仅按照 40%计算，按年增长 10%，至 2028 年床位使用率达到 80%，其后保持不变。**

同时，**2024 年单床日住院费用按照 2016 年至 2022 年的 7 年平均值进行取值，即 318.80 元/天.床，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费用在首个 5 年后上涨 10%**，其后不再上涨，年均涨幅低于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 2023 年 CPI 上涨目标（3%）。

3）体检收入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提供的 2016 年至 2022 年体检情况历史数据如下：

舞阳妇幼保健院 2016 年-2022 年体检情况表

表 6-4

年份	体检收入（万元）	体检人次（人次/年）	人均体检费用（元/人次）
2016	35.19	4399	80.00
2017	41.59	5199	80.00
2018	46.21	5152	89.69
2019	40.60	4950	82.02
2020	21.13	2685	78.70
2021	36.98	4562	81.06
2022	9.00	1136	79.23
平均值		4012	81.53

其中 2020 及至 2022 年由于疫情原因，体检人数大幅低于正常情况。

遵循保守原则，在计算项目主体体检收入时，**2024 年的体检人数按照 2016 年至 2022 年的 7 年平均人数进行取值，即 4012 人次/年，从 2025 年至 2029 年按照每年 2%作增长假设，2025 年至 2038 年不再考虑增长。**

同时，**2024 年人均体检费用按照 2016 年至 2022 年的 7 年平均门诊费用进行取值，即 81.53 元/人次，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费用在首个 5 年后上涨 10%**，其后不再上涨。年均涨幅低于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 2023 年 CPI 上涨目标（3%）。

综上，本项目存续期（2023 年至 2038 年）内，项目主体总收入共计 65749.55 万元，其中门诊收入为 10269.23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15.62%；住院收入为 54922.88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83.53%；体检收入为 557.44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0.85%。具体如下：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收入表

表 6-5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项目营业收入（不含税）(万元)	**65749.55**	**2486.43**	**2963.75**	**3441.90**	**3920.34**	**4399.03**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1	**门诊收入(万元)**	**10269.23**	**591.91**	**603.75**	**615.82**	**628.14**	**640.71**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718.89**
	就诊人数（人次/年）		46257	47182	48126	49089	50071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51072
	平均门诊费用（元/人次）		127.96	127.96	127.96	127.96	127.9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140.76
	人数增长			2.00%	2.00%	2.00%	2.00%	2.00%									
	价格涨幅							10.00%									
2	**住院收入(万元)**	**54922.88**	**1861.81**	**2327.26**	**2792.69**	**3258.14**	**3723.58**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4095.94**
	床位数量（张）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单床日费用（元/天.床)		318.80	318.80	318.80	318.80	318.80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350.68
	年可使用时长（天/年）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365.00
	床位使用率		40.00%	50.00%	60.00%	7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价格涨幅							10.00%									
3	**体检收入(万元)**	**557.44**	**32.71**	**32.74**	**33.39**	**34.06**	**34.74**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38.98**
	体检人数（人次/年）		4012	4092	4174	4257	4342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4429
	平均体检费用（元/人次）		81.53	80.00	80.00	80.00	80.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88.00
	人数增长			2.00%	2.00%	2.00%	2.00%	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价格涨幅							10.00%									

6.2 预期成本

（1）经营成本

项目主体的经营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成本、人员工资福利成本及其他费用构成。本项目存续期内，经营成本共计55229.61万元，占经营收入比例为84%。具体如下：

1）直接材料成本

根据《舞阳县妇幼保健院2016年-2022年运营数据》（详见附件），医院过去7年卫生材料及药品费用如下表所示：

舞阳县妇幼保健院2016年-2022年直接材料费用情况表

表6-6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平均值
直接材料费用（万元）	**180.41**	**234**	**229.62**	**328.21**	**290.03**	**285.27**	**210**	**251.08**
占经营收入比例	21.11%	22.24%	21.20%	21.20%	21.87%	22.13%	22.03%	21.68%
其他费用（万元）	**128.17**	**160.08**	**152.99**	**230.52**	**204.52**	**194.53**	**143.05**	**173.41**
占经营收入比例	15.00%	15.22%	14.12%	14.89%	15.42%	15.09%	15.00%	14.96%

根据历史数据可知，过去7年直接材料成本占当年经营收入的平均值为21.68%。遵循保守原则，在测算存续期内项目主体的经营成本时，**按照直接材料成本占当年经营收入的24%计算。**

2）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燃料动力费用、管理费用及维修费用。根据前述2016年至2022年历史数据，过去7年医院的其他费用占

当年经营收入的平均值为14.96%，**保守起见财务测算中项目主体存续期内其他费用按当年经营收入的16%计算。**

3）工资及福利费用

根据《舞阳县妇幼保健院2016年-2022年运营数据》（详见附件），医院过去7年人员工资福利如下表所示：

舞阳妇幼保健院2016年-2022年员工工资及福利情况表

表6-7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平均值
员工工资及福利（万元）	**356.52**	**431.22**	**456.8**	**550.23**	**560.89**	**569.21**	**552.39**	**496.75**
占经营收入比例	41.73%	40.99%	42.17%	35.54%	42.29%	44.16%	57.94%	43.55%

2020年至2022年受疫情影响，医院经营收入较正常情况有大幅减少，但医院员工人数保持不变，因此这三年员工福利费用占经营收入的比例较高。**财务测算中项目主体的员工福利费用按照当年收入的44%进行计算，**与过去7年的平均值持平。

（2）折旧及摊销费用

综合业务楼项目应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原值为5000.00万元，残值率为0，计提折旧年限为20年，年折旧金额为250.00万元。

本项目应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中，设备原值为4304.00万元，残值率为0，计提折旧年限为10年，年折旧金额为430.40

万元。其他房屋建筑物的原值为596.00万元，残值率为0，计提折旧年限为20年。年折旧金额为29.80万元。

无待摊销的无形资产。

（3）财务费用

1）本项目财务费用

本项目计划于2023年发行专项债券融资3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15年，利率按4%进行测算。利息按半年支付，本金从第6年开始分年偿还，其中第6年至第10年每年偿还5%，第11年至第15年每年偿还15%。

本项目专项债券利息共计1410.00万元，其中计入建设期利息累计120.00万元，计入经营期成本累计1290.00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情况详见下表：

本项目债券本息估算表

表 6-8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	年初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2850.00	2700.00	2550.00	2400.00	2250.00	1800.00	1350.00	900.00	450.00
2	本年新增债券融资	3000.00	3000.00	0.00														
3	本年应计债券利息	1410.00	6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17.00	111.00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3.1	计入建设期债券利息	120.00	60.00	60.00														
3.2	计入经营期债券利息	1290.00		6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17.00	111.00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4	本年债券还本付息	4410.00	6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267.00	261.00	255.00	249.00	243.00	531.00	513.00	495.00	477.00	459.00
4.1	债券还本	300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2	债券付息	1410.00	6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17.00	111.00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5	年末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2850.00	2700.00	2550.00	2400.00	2250.00	1800.00	1350.00	900.00	450.00	0.00

2）综合业务楼项目财务费用

综合业务楼项目于2020年发行专项债券融资28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10年，发行利率为3.38%。利息按半年支付，本金于2030年到期一次偿还。本项目存续期内计入经营期总成本的债券利息共计709.80万元。详见下表：

本项目存续期内综合业务楼还本付息估算表

表 6-9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1	年初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	本年债券还本付息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2847.32
2.1	债券还本								2800.00
2.2	债券付息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47.32
3	年末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0.00

综上，经估算本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的总成本费用为65605.97万元。其中经营成本总计为55229.61万元，折旧费用总计为8471.00万元，财务费用即利息支出合计为1905.16万元。具体估算情况如下：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总成本估算表

表 6-10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	直接材料成本	15779.85	596.74	711.30	826.06	940.88	1055.77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1164.91
2	工资及福利费用	28929.84	1094.03	1304.05	1514.44	1724.95	1935.57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2135.68
3	其他费用	10519.92	397.83	474.20	550.70	627.25	703.84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4	**经营成本合计**	**55229.61**	**2088.60**	**2489.55**	**2891.20**	**3293.08**	**3695.18**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5	**折旧费**	**8471.20**	**250.0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710.20**	**279.80**	**279.80**	**279.80**	**279.80**
5.1	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折旧	37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5.2	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折旧	4721.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460.20	29.80	29.80	29.80	29.80
6	**利息支出**	**1905.16**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1.64**	**158.32**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6.1	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615.16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94.64	47.32								
6.2	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1290.00	6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17.00	111.00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7	**总成本费用合计**	**65605.97**	**2493.24**	**3414.39**	**3816.04**	**4217.92**	**4620.02**	**4999.04**	**4945.72**	**4892.40**	**4886.40**	**4880.40**	**4868.40**	**4420.00**	**4402.00**	**4384.00**	**4366.00**

6.3 相关税费

项目主体舞阳县妇幼保健院是经舞阳县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非营利性公立医疗保健机构，免征增值税及所得税。

6.4 项目损益

本项目存续期内对项目主体整体损益情况模拟估算详见下表：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模拟损益表

表 6-11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 计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	营业收入	65749.55	2486.43	2963.75	3441.90	3920.34	4399.03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2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总成本费用	65605.97	2493.24	3414.39	3816.04	4217.92	4620.02	4999.04	4945.72	4892.40	4886.40	4880.40	4868.40	4420.00	4402.00	4384.00	4366.00
4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利润总额	143.58	-6.81	-450.64	-374.14	-297.58	-220.99	-145.23	-91.91	-38.59	-32.59	-26.59	-14.59	433.81	451.81	469.81	487.81
6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2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27	0.00	0.00	0.00
7	应纳税所得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净利润**	**143.58**	**-6.81**	**-450.64**	**-374.14**	**-297.58**	**-220.99**	**-145.23**	**-91.91**	**-38.59**	**-32.59**	**-26.59**	**-14.59**	**433.81**	**451.81**	**469.81**	**487.81**
10	息税前利润	2048.74	147.83	-236.00	-159.50	-82.94	-6.35	66.41	66.41	66.41	66.41	66.41	66.41	496.81	496.81	496.81	496.81

序号	项 目	合 计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0519.94	397.83	474.20	550.70	627.26	703.85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6.5 还本付息能力分析

本项目存续期内，用于平衡项目主体所有债券本息的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为10519.94万元，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1.33，对债券本金覆盖倍数为1.81。

经综合资金测算平衡，本项目运营期内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可以覆盖舞阳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和舞阳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两支债券本息。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还本付息能力测算表

表6-12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债券还本付息合计	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2023年		154.64	154.64	
2024年		214.64	214.64	397.83
2025年		214.64	214.64	474.20
2026年		214.64	214.64	550.70
2027年		214.64	214.64	627.26
2028年		214.64	214.64	703.85
2029年	150.00	211.64	361.64	776.61
2030年	2950.00	158.32	3108.32	776.61
2031年	150.00	105.00	255.00	776.61
2032年	150.00	99.00	249.00	776.61
2033年	150.00	93.00	243.00	776.61
2034年	450.00	81.00	531.00	776.61
2035年	450.00	63.00	513.00	776.61
2036年	450.00	45.00	495.00	776.61
2037年	450.00	27.00	477.00	776.61
2038年	450.00	9.00	459.00	776.61
合计	5800.00	2119.80	7919.80	10519.94
收益对本息覆盖倍数	**1.33**			

6.6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分析

（1）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全部专项债券偿债计划

1）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计划

本项目债券融资本金3000.00万元。

计划于2023年发行3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15年，利率按4%进行测算。利息按半年支付，本金从2029年开始分年偿还，其中2029年至2033年每年偿还150.00万元，2034年至2038年每年偿还450.00万元。

建设期付息资金来源于项目资本金，经营期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于项目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2）本项目存续期内综合业务楼项目还本付息计划

本项目存续期内，综合业务楼项目已发行的2800.00万元专项债券将于2030年一次性还本，发行利率为为3.38%，利息按半年支付。

具体偿债计划表如下：

偿债计划表

表 6-1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	年初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2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650.00	2700.00	2550.00	2400.00	2250.00	1800.00	1350.00	900.00	450.00
2	本年新增债券融资	3000.00	3000.00	0.00														
3	本年应计债券利息	2119.80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1.64	158.32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3.1	计入建设期债券利息	12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	计入经营期债券利息	1999.80	94.64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1.64	158.32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4	本年债券还本付息	7919.80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361.64	3108.32	255.00	249.00	243.00	531.00	513.00	495.00	477.00	459.00
4.1	债券还本	5800.00							150.00	2950.00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2	债券付息	2119.80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1.64	158.32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5	年末债券融资本金累计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5650.00	2700.00	2550.00	2400.00	2250.00	1800.00	1350.00	900.00	450.00	0.00

（2）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经营期收益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收益进行敏感性分析。

项目收益敏感性分析表

表 6-14

序号	项目	比预测下降 5%	比预测下降 3%	预测值	比预测上升 3%	比预测上升 5%
1	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9993.94	10204.34	10519.94	10835.54	11045.94
2	项目存续期内项目主体全部债券本息支付	7919.80	7919.80	7919.80	7919.80	7919.80
3	收益本息覆盖倍数	1.26	1.29	1.33	1.37	1.39

当项目收入下降 3%时，用于专项债券的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9 倍；当项目收益下降 5%时，本息覆盖倍数为 1.26 倍，由此可见本项目具有较强抗风险能力。

（3）资金测算平衡情况

本项目存续期内累计现金流入 70838.83 万元，累计现金流出 67929.41 万元，现金结余 2909.42 万元。全部融资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融资本息后，期间将不存在任何资金缺口。

具体资金测算平衡情况详见下表：

综合资金测算平衡-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6-15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0519.94		397.83	474.20	550.70	627.26	703.85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776.61
1.1	现金流入	65749.55		2486.43	2963.75	3441.90	3920.34	4399.03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1.1.1	营业收入	65749.55		2486.43	2963.75	3441.90	3920.34	4399.03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4853.81
1.1.2	销项税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4	其他流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现金流出	55229.61		2088.60	2489.55	2891.20	3293.08	3695.18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1.2.1	经营成本	55229.61		2088.60	2489.55	2891.20	3293.08	3695.18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4077.20
1.2.2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4	进项税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5	增值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6	其他流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4780.00	-3683.35	-1096.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现金流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现金流出	4780.00	3683.35	1096.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建设投资	4763.48	3683.35	1080.13														
2.2.2	维持运营投资	0.00																
2.2.3	流动资金	16.52	0.00	16.52														
2.2.4	其他流出	0.00																
3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2830.52	3683.35	1036.65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361.64	-3108.32	-255.00	-249.00	-243.00	-531.00	-513.00	-495.00	-477.00	-459.00
3.1	现金流入	5089.28	3837.99	1251.29														
3.1.1	项目资本金	1900.00	743.35	1156.65														

序号	项目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投入																	
3.1.2	建设投资借款	0.00																
3.1.3	流动资金借款	0.00																
3.1.4	债券	3000.00	3000.00	0.00														
3.1.5	短期借款	0.00																
3.1.6	其他流入	189.28	94.64	94.64														
3.2	现金流出	7919.80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361.64	3108.32	255.00	249.00	243.00	531.00	513.00	495.00	477.00	459.00
3.2.1	债券利息支付	2119.80	15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4.64	211.64	158.32	105.00	99.00	93.00	81.00	63.00	45.00	27.00	9.00
3.2.2	长期借款利息支付	0.00																
3.2.3	偿还债务本金	5800.00							150.00	2950.00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3.2.4	应付利润（股利分配）	0.00																
3.2.5	其他流出	0.00																
4	净现金流量	2909.42	0.00	337.83	259.56	336.06	412.62	489.21	414.97	-2331.71	521.61	527.61	533.61	245.61	263.61	281.61	299.61	317.61
5	累计盈余资金		0.00	337.83	597.39	933.45	1346.07	1835.28	2250.25	-81.46	440.15	967.76	1501.37	1746.98	2010.59	2292.20	2591.81	2909.42

第七章　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业主单位专门组织专家进行了风险分析与识别，并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

7.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工期拖延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拖延项目工期因素主要包括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实施方组织管理水平、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如果工期拖延，工程投资将增加并且工期拖延将影响项目的现金流入，使项目收益减少。

控制措施：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目前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并已取得可研批复。业主将合理安排和控制后续工期，加强组织协调，确保按照施工计划推进，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及时完工。

（2）资金到位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资金风险主要表现为资金不到位、资金被建设单位截留或者挪用等带来的风险。项目建设所需要的资金，除资本金外主要来源于债券资金。债券的偿债资金来源主要是医疗设备检验治疗收入等。一旦国家经济形势发生变化，产业政策和债券政策进行调整，都可能给本项目的资金筹措带来风险。

控制措施：将项目纳入当地政府重点工程，做好投融资规划和资金使用审核，加大政策和资金倾斜力度，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利的资金保障。

7.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影响项目的最大风险在于对未来经营收入的判断不准确、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导致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

控制措施：针对该风险，本期债券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将严格按照《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的规定，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7.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分析：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

控制措施：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分析结果较为可靠。本项目现金流测算环节聘请专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测算，测算结果较为可靠。对项目取得的专项收入进行专项管理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收入实现进度进行动态预测，确保债券到期本息偿还。

第八章　还款保障情况

8.1 还款责任及保障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上级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上级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上级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8.2 项目资产管理

当前项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或担保。

在债券存续期间，定期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

在本项目全部债券还本付息完成前，项目资产不会进行任何抵押或担保等影响本项目权益的风险操作。

8.3 项目收入管理

按时完成项目的建设，及时实现项目收入，保障项目按时进行债券还本付息。

严格管理项目收入，杜绝通过第三方转移收入。

在例行审计之外，项目业主须不定期对项目收入进行内部审计，以保证专款专用，落实对于债权人的承诺。

8.4 资金管理方案

（1）主管部门及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舞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责为负责按照专项债券发行和管理的要求并根据具体项目的收入、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项目收入。

（2）资金流入管理

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

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每年及时按要求申报财政预算，使本项目资本金需求纳入财政预算安排。对于审批通过项目资本金，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舞阳县财政局统一管理。

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3）资金流出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

关于项目建设投资支出，负责项目建设的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并报送相关要件，审核后拨付。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舞阳县财政局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运营成本严格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及时上报审批。

第九章　信息披露计划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和《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5 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应当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组织本地区各级财政部门通过公开平台公开地方政府债务相关信息。地方政府债务相关信息包括地方政府债务数据和相关文本信息。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及相关单位按照谁制作、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对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及时性负责。

地方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公开办法等制度规定，在公开平台相应栏目及时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地方政府债券发

行、项目、还本付息、重大事项、存续期管理，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财政状况等相关信息。

按此规定，舞阳县妇幼保健院医疗诊治能力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www.celma.org.cn）及河南省财政厅网站披露。

第十章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更好的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促进财政政策和项目绩效的提升，推进财政资金往收支平衡方向发展，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从源头上防止资金的闲置沉淀，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的通知，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本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通过项目详细评估，采用科学、论证的思路收集相关资料与数据。本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且具有必要的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具有一定的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债券资金需求合理，项目偿债计划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且偿债风险点可控，项目绩效目标合理，项目实施计划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且项

目过程控制预期有效。综合评价，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项目实施方案

二零二零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1

1.2 项目单位.....1

1.3 项目性质.....1

1.4 建设地点.....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1

1.6 建设期.....1

1.7 项目总投资.....1

1.8 主管部门责任.....2

1.9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2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3

2.1 社会效益.....3

2.2 经济效益.....4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5

3.1 估算范围.....5

3.2 估算说明.....5

3.3 投资估算.....5

3.4 资金筹措计划.....11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12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3

4.1 编制依据.....13

4.2 债券使用计划.....13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13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5
5.1 经营现金流入.....15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15
2.项目收入预测.....15
3.经营成本预测.....16
4.净收益预测.....17
5.2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18
5.3 总体评价结果.....19
第六章　风险分析　20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的经营风险及控制控制措施.....20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0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0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22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22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22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23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项目。

1.2 项目单位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

1.3 项目性质

有自身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商丘市长江路与 105 国道交叉口东南角的区域。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按照《综合医院建设标准》（卫健委 2018 版）规定的建设内容标准指标，结合项目医院实际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适当调整。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150,000.00 平方米。

项目建设规模：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50,000.00 平方米，其中设置床位 1,000 张，门诊楼面积 22,500.00 平方米，急诊楼面积 4,500.00 平方米，医技楼面积 40,500.00 平方米、病房楼面积 58,500.00 平方米、综合服务楼面积 6,000.00 平方米、报告大厅面积 6,000.00 平方米、急救指挥中心面积 1,200.00 平方米。

1.6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为 25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2025 年 10 月完工。

1.7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70,000.00 万元。

1.8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9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主管部门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局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当地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当地财政局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社会效益

本项目为商丘市乃至周边广大群众提供完善便捷的医疗保健服务，不仅可有效弥补当地医疗资源的不足，而且有利于增强当地保健和医疗水平，提高群众健康素质。良好的健康素质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本项目建设不仅能够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通过开展医疗保健卫生事业提高全民族健康素质，保护和发展生产力，促进区域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健康发展。

本项目建设有利于不断提高商丘市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有利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建设和谐社会目标的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根本目的是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健康是每一个居民的基本权益和生活、工作的基本前提，是整个社会物质和精神文明的体现。十六大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中包括了明显提高全民族的健康素质。因此，通过对项目的建设，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加的卫生保健服务需求，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有利于发展卫生事业，有利于提高本地区人民的健康素质，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目标奠定良好的基础。

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改善商丘市特别是商丘市城区基础设施条件，满足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完善城区的服务功能，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促进城区的开发建设。项目建成后其现代化的服务设施、舒适的就医环境和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对保障居民的身体健康和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提高生活质量等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因此，将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建设成具有较高水平的现代化综合医院，可保证商丘市群众的医疗卫生需求。同时，本项目的实施，对于完善商丘市城区社会服务等公共设施配套服务，提升城市品位，增强城市发展力、辐射力、带动力、创造力、影响力和凝聚力，从而推动商丘市城区的快速健康发展。

项目的建设彻底改善了项目医院院小房少、交通不便的局面。项目的建设可提高该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当地医疗事业向高水平方向发展，从而进一步提高医疗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商丘市卫生事业发展和优化医疗资源配置。

2.2 经济效益

随着近年来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老百姓对医疗环境和医疗水平的要求也日益提高，且由于人们的医疗消费总是尽可能地趋向于技术水平高、设备先进、医疗条件和质量好的医院，特别是疑难重病患者，呈现出趋高性，相对于本项目医院硬件设施日益老化，造成就医环境非常拥挤。本项目实施后，将彻底解决该医院目前存在的功能不完备、设施不完善等根本问题，更加提高诊断准确率和治疗效果，使许多需要去外地诊治的重症病患者能够在本地治疗，减轻重症病患者及其家庭的经济负担和精神负担，并使本地区过去由于无经济能力支付外地诊治费用的疾病患者也能够在本地诊治，相对于目前将吸引更多患者前来就诊。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包括拟建项目建筑的土建、安装费用以及项目前期工作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招投标费、预备费等其他费用。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050-2013）;

3、《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13）及有关文件;

4、材料价格依据商丘市造价信息材料价格进行调价;

5、近期商丘市建筑材料价格信息。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70,000.00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设备工程	安装工程	其他工程费	合计	单位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经济指标(元/米)
	项目总投资	49,814.65	4,568.48	1,259.40	14,357.47	70,000.00	㎡	150,000.00	4,666.67
一	工程费用	49,814.65	4,568.48	1,259.40		55,642.53	㎡	150,000.00	3,709.50
1	地上主体工程	47,847.00	1,473.60	1,259.40		50,580.00			
1.1	门诊楼	6,975.00	666.00	414.00		8,055.00			3,420.00
1.1.1	土建	5,175.00				5,175.00	㎡	22,500.00	2,300.00
1.1.2	装饰	1,800.00	90.00	270.00		2,160.00	㎡	22,500.00	800.00
1.1.3	水暖电		576.00	144.00		720.00	㎡	22,500.00	320.00
1.1.3.1	给排水		90.00	22.50		112.50	㎡	22,500.00	50.00
1.1.3.2	采暖		126.00	31.50		157.50	㎡	22,500.00	70.00
1.1.3.3	电气		90.00	22.50		112.50	㎡	22,500.00	50.00
1.1.3.4	弱电		126.00	31.50		157.50	㎡	22,500.00	70.00
1.1.3.5	消防		144.00	36.00		180.00	㎡	22,500.00	80.00
1.2	急诊楼	1,395.00	138.60	84.15		1,617.75			3,355.00
1.2.1	土建	1,035.00				1,035.00	㎡	4,500.00	2,300.00
1.2.2	装饰	360.00	18.00	54.00		432.00	㎡	4,500.00	800.00
1.2.3	水暖电		120.60	30.15		150.75	㎡	4,500.00	255.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设备工程	安装工程	其他工程费	合计	单位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经济指标(元/米)
1.2.3.1	给排水		19.80	4.95		24.75	㎡	4,500.00	55.00
1.2.3.2	采暖		25.20	6.30		31.50	㎡	4,500.00	70.00
1.2.3.3	电气		18.00	4.50		22.50	㎡	4,500.00	50.00
1.2.3.4	弱电		28.80	7.20		36.00	㎡	4,500.00	80.00
1.2.3.5	消防		28.80	7.20		36.00	㎡	4,500.00	80.00
1.3	医技楼	12,555.00	955.80	684.45		14,195.25			3,305.00
1.3.1	土建	9,315.00				9,315.00	㎡	40,500.00	2,300.00
1.3.2	装饰	3,240.00	162.00	486.00		3,888.00	㎡	40,500.00	800.00
1.3.3	水暖电		793.80	198.45		992.25	㎡	40,500.00	205.00
1.3.3.1	给排水		178.20	44.55		222.75	㎡	40,500.00	55.00
1.3.3.2	采暖		226.80	56.70		283.50	㎡	40,500.00	70.00
1.3.3.3	电气		162.00	40.50		202.50	㎡	40,500.00	50.00
1.3.3.4	弱电		97.20	24.30		121.50	㎡	40,500.00	30.00
1.3.3.5	消防		129.60	32.40		162.00	㎡	40,500.00	40.00
1.4	病房楼	19,422.00	1,386.45	1,006.20		21,814.65			3,525.00
1.4.1	土建	14,625.00	-	-		14,625.00	㎡	58,500.00	2,500.00
1.4.2	装饰	4,797.00	239.85	719.55		5,756.40	㎡	58,500.00	820.00
1.4.3	水暖电		1,146.60	286.65		1,433.25	㎡	58,500.00	205.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设备工程	安装工程	其他工程费	合计	单位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经济指标(元/米)
1.4.3.1	给排水		257.40	64.35		321.75	㎡	58,500.00	55.00
1.4.3.2	采暖		327.60	81.90		409.50	㎡	58,500.00	70.00
1.4.3.3	电气		234.00	58.50		292.50	㎡	58,500.00	50.00
1.4.3.4	弱电		140.40	35.10		175.50	㎡	58,500.00	30.00
1.5.3.5	消防		187.20	46.80		234.00	㎡	58,500.00	40.00
1.5	综合服务楼	1,680.00	132.60	74.40		1,887.00			3,005.00
1.5.1	土建	1,380.00				1,380.00	㎡	6,000.00	2,300.00
1.5.2	装饰	300.00	15.00	45.00		360.00	㎡	6,000.00	500.00
1.5.3	水暖电		117.60	29.40		147.00	㎡	6,000.00	205.00
1.5.3.1	给排水		26.40	6.60		33.00	㎡	6,000.00	55.00
1.5.3.2	采暖		33.60	8.40		42.00	㎡	6,000.00	70.00
1.5.3.3	电气		24.00	6.00		30.00	㎡	6,000.00	50.00
1.5.3.4	弱电		14.40	3.60		18.00	㎡	6,000.00	30.00
1.5.3.5	消防		19.20	4.80		24.00	㎡	6,000.00	40.00
1.6	报告大厅	1,980.00	147.60	119.40		2,247.00			3,505.00
1.6.1	土建	1,380.00				1,380.00	㎡	6,000.00	2,300.00
1.6.2	装饰	600.00	30.00	90.00		720.00	㎡	6,000.00	1,000.00
1.6.3	水暖电		117.60	29.40		147.00	㎡	6,000.00	205.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设备工程	安装工程	其他工程费	合计	单位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经济指标(元/米)
1.6.3.1	给排水		26.40	6.60		33.00	㎡	6,000.00	55.00
1.6.3.2	采暖		33.60	8.40		42.00	㎡	6,000.00	70.00
1.6.3.3	电气		24.00	6.00		30.00	㎡	6,000.00	50.00
1.6.3.4	弱电		14.40	3.60		18.00	㎡	6,000.00	30.00
1.6.3.5	消防		19.20	4.80		24.00	㎡	6,000.00	40.00
1.7	急救指挥中心	3,840.00	289.20	220.80		4,350.00			3,405.00
1.7.1	土建	2,760.00				2,760.00	㎡	1,200.00	2,300.00
1.7.2	装饰	1,080.00	54.00	162.00		1,296.00	㎡	1,200.00	900.00
1.7.3	水暖电		235.20	58.80		294.00	㎡	1,200.00	205.00
1.7.3.1	给排水		52.80	13.20		66.00	㎡	1,200.00	55.00
1.7.3.2	采暖		67.20	16.80		84.00	㎡	1,200.00	70.00
1.7.3.3	电气		48.00	12.00		60.00	㎡	1,200.00	50.00
1.7.3.4	弱电		28.80	7.20		36.00	㎡	1,200.00	30.00
1.7.3.5	消防		38.40	9.60		48.00	㎡	1,200.00	40.00
2	总图	1,967.65	3,094.88			5,062.53			
2.1	供电		1,334.00			1,334.00	㎡	133,400.00	100.00
2.2	给排水		426.88			426.88	㎡	53,360.00	80.00
2.3	道路、广场	767.05				767.05		33,350.00	23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工程	设备工程	安装工程	其他工程费	合计	单位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经济指标(元/米)
2.4	公共绿化	1,200.60				1,200.60		40,020.00	300.00
2.5	消防设施		1,334.00			1,334.00		133,400.00	100.00
二	工程其他费用				9,172.55	9,172.55		150,000.00	611.50
1	土地费用				7,744.00	7,744.00		242.00	320,000.0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272.65	272.65			
3	工程监理费				166.93	166.93			
4	设计费				600.00	600.00			
5	造价咨询费				166.93	166.93			
6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30.00	30.00			
7	工程咨询费				17.81	17.81			
8	环境影响评价费				0.30	0.30			
9	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166.93	166.93			
10	地震安全性评价费				7.00	7.00			
三	基本预备费				5,184.92	5,184.92			
四	总投资					70,000.00			

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70,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资金 24,000.00 万元，财政资金安排 46,000.00 万元。

3.5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 号);

5.《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6.《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7.《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8.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24,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使用 24,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3,0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投资者保护措施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成立项目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实

施，保证项目的如期顺利施工。本次申请使用的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项目，偿债来源为本项目投入运营的经营收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经营现金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①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②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③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⑤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⑥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项目收入预测

本项目主要收入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

（1）门诊价格、床位日价格

本项目是新建项目，本次预测参考周边医院门诊收费价格和床位日价格，本项目建成后第一年门诊价格为 140.00 元、每床位日收费按照 500.00 元进行预测，预测期内每年增加 5.00%。

（2）门诊人次、住院人次

假设本项目建成后第一年每日门诊人次为 800 人，住院人次为 500 人。考虑到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设施和条件比较先进，未来有一定的发展空间，门诊人次和住院人次按照每年 5%的增长率增长，住院人次达到 1,000 后保持稳定。

根据以上说明，预测期内现金流入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门诊收入	病床收入	合计
第 3 年	4,088.00	10,950.00	15,038.00
第 4 年	4,507.02	12,072.38	16,579.40
第 5 年	4,957.72	13,313.81	18,271.53
第 6 年	5,475.44	14,687.78	20,163.22
第 7 年	6,031.26	16,200.16	22,231.42
第 8 年	6,670.70	17,861.13	24,531.83
第 9 年	7,356.06	19,686.28	27,042.34
第 10 年	8,096.50	21,713.12	29,809.62
第 11 年	8,930.60	23,925.49	32,856.09
第 12 年	9,829.34	26,369.64	36,198.98
第 13 年	10,843.57	29,093.06	39,936.63
第 14 年	11,933.75	31,244.00	43,177.75
第 15 年	13,155.91	32,813.50	45,969.41
合计	101,875.87	269,930.35	371,806.22

3.经营成本预测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成本支出有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及其他支出。

根据已经发行的专项债项目和能够获取的项目周边医院的财务信息，夏邑县第三人民医院近三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占收入比分别为 33.63%、30.70%、19.49%，宁陵县人民医院近三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26.52%，47.95%，17.45%，本次预测取平均值，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占收入比分别为 30.08%、39.33%、18.4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

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根据以上估算依据,本项目成本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人员费用	医疗费用	其他支出	合计
第 3 年	4,523.43	5,914.45	2,777.52	13,215.39
第 4 年	4,987.08	6,520.68	3,062.22	14,569.98
第 5 年	5,496.08	7,186.19	3,374.75	16,057.02
第 6 年	6,065.10	7,930.19	3,724.15	17,719.44
第 7 年	6,687.21	8,743.62	4,106.14	19,536.97
第 8 年	7,379.17	9,648.37	4,531.03	21,558.57
第 9 年	8,134.34	10,635.75	4,994.72	23,764.81
第 10 年	8,966.73	11,724.12	5,505.84	26,196.69
第 11 年	9,883.11	12,922.30	6,068.52	28,873.93
第 12 年	10,888.65	14,237.06	6,685.95	31,811.66
第 13 年	12,012.94	15,707.08	7,376.30	35,096.31
第 14 年	12,987.87	16,981.81	7,974.93	37,944.61
第 15 年	13,827.60	18,079.77	8,490.55	40,397.92
合计	111,839.31	146,231.39	68,672.61	326,743.31

4.净收益预测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经营收入	经营成本	项目收益
第 3 年	15,038.00	13,215.39	1,822.61
第 4 年	16,579.40	14,569.98	2,009.42
第 5 年	18,271.53	16,057.02	2,214.51
第 6 年	20,163.22	17,719.44	2,443.78
第 7 年	22,231.42	19,536.97	2,694.45
第 8 年	24,531.83	21,558.57	2,973.26
第 9 年	27,042.34	23,764.81	3,277.53
第 10 年	29,809.62	26,196.69	3,612.93
第 11 年	32,856.09	28,873.93	3,982.16
第 12 年	36,198.98	31,811.66	4,387.32
第 13 年	39,936.63	35,096.31	4,840.32
第 14 年	43,177.75	37,944.61	5,233.14
第 15 年	45,969.41	40,397.92	5,571.49
合计	371,806.22	326,743.31	45,062.91

5.2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45,062.91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3 倍。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080.00	1,080.00	
第 2 年		1,080.00	1,080.00	
第 3 年		1,080.00	1,080.00	1,822.61
第 4 年		1,080.00	1,080.00	2,009.42
第 5 年		1,080.00	1,080.00	2,214.51
第 6 年	1,200.00	1,080.00	2,280.00	2,443.78
第 7 年	1,200.00	1,026.00	2,226.00	2,694.45
第 8 年	1,200.00	972.00	2,172.00	2,973.26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9 年	1,200.00	918.00	2,118.00	3,277.53
第 10 年	1,200.00	864.00	2,064.00	3,612.93
第 11 年	3,600.00	810.00	4,410.00	3,982.16
第 12 年	3,600.00	648.00	4,248.00	4,387.32
第 13 年	3,600.00	486.00	4,086.00	4,840.32
第 14 年	3,600.00	324.00	3,924.00	5,233.14
第 15 年	3,600.00	162.00	3,762.00	5,571.49
合计	24,000.00	12,690.00	36,690.00	45,062.91
本息覆盖倍数				1.23

5.3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医院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45,062.91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36,690.0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3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的经营风险及控制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等带来的经济效益，收益的实现受地方人均收入情况影响较大，由此带来项目收益波动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协调各单位，大力推进项目的开展，确保项目收益稳定，使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足额安排好偿债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

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

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睢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1**
1.6 经济技术指标 **2**
1.7 建设期 **2**
1.8 项目手续 **2**
1.9 主管部门责任 **2**
1.10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2**
第二章 项目建设背景及社会经济效益 4
2.1 建设背景 **4**
2.2 社会效益 **4**
2.3 经济效益 **5**
2.4 项目公益性 **5**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6
3.1 估算范围 **6**
3.2 估算说明 **6**
3.3 投资估算表 **6**
3.4 资金筹措计划 **7**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7**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8**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9
4.1 编制依据 **9**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9**
4.3 债券信息披露 **10**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0**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1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1**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12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22
5.4 总体评价结果.....22
第六章 风险分析.....23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3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3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24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25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25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25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25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睢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睢县人民医院。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睢县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4224185051375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王淑慧
机构地址	河南省睢县城关镇劳动一街
赋码机关	睢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睢县人民医院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具备专项债券发行公益性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睢县人民医院院内。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本项目在现有睢县人民医院内增添医疗设备，共计 16 台，包括血液透析机、胃镜肠镜、多普勒彩色超声、直线加速器、磁共振、DSA 血管造影机、CT、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口腔 CT。

1.6 经济技术指标

表 1-2 主要建设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台）
1	血液透析机		5
3	胃镜肠镜		2
4	多普勒彩色超声		3
5	直线加速器	≥6MV	1
6	磁共振	3.0T	1
7	DSA 血管造影机	X 线球管≥3 兆；球管焦点≥2 个；最大功率≥100KW	1
8	CT	256 排	1
9	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	最大输出功率≥100kW 摄影：40-150kV；连续透视：40-150kV；脉冲透视：40-150kV	1
10	口腔 CT		1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6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1.8 项目手续

本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本项目已取得睢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睢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睢发改〔2022〕192 号）的批复，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进行批复。

1.9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0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睢县人民医院，主管部门为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睢县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睢县人民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睢县人民医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睢县人民医院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睢县人民医院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睢县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睢县人民医院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建设背景及社会经济效益

2.1 建设背景

睢县人民医院始建于1952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急救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医院。是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睢县医疗服务中心并长期选派多名专家坐诊、查房、手术、讲座，是新农合、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医院占地38.00亩，建筑面积：450,000.00㎡，业务用房面积：33,000.00㎡，绿化面积及绿化率：1,000.00㎡。目前睢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数量少且设备老旧且缺少部分医疗设备，无法满足病患的需求，急需购置一批新型医疗设备。由于资金短缺，睢县人民医院现有部分科室如医学装备科、彩超室、ICU、消化内科、骨科、手术室、肾脏内科、中心实验室、检验科等，科室医疗设备配置不全或者配置数量不足。随着就诊人数的不断增加和患者对就诊需求的不断提高，睢县人民医院现有设备已不能满足现状需求，个别设备的缺失不能完全实现相关科室的医疗功能，与同级医院和国家对县级医院的医疗设备配备的标准还有一定的差距。遇到个别紧急情况，患者会因为医疗设备的缺失或不完善得不到及时的救治，只能转院就诊，错过患者得到救治的最佳时间。

现如今医院拥有飞利浦64排螺旋CT、美国1.5T核磁共振、多功能医用直线加速器、大型DSA血管造影机、（美国）GE彩超、（德国）腹腔镜、（日本富士）电子胃镜、多功能麻醉机、（新东方）1000DR成像系统、（西门子）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西门子）全自动发光分析仪、全自动细菌（培养）鉴定系统、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日本）血液透析机和（瑞士）床旁透析机、脑电地形图仪、结肠水疗机、体外冲击波碎石机、新生儿高压氧舱、激光治疗机、水光针治疗仪等大型医疗设备。

基于以上，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2.2 社会效益

随着睢县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提高，工作学习压力大，亚健康和患各种疾病的人群不断扩大，人民群众对医疗的需求从身体上、心理上、精神上、服务上、就医环境和医疗水平及设施上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在时间上、空间上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县级市级乃至省级医院看病人群大，医疗系统压力也在

逐年上升，经常出现病人排队时间长的情况。

为缓解医疗系统压力，改善人民群众看病就医难的现状，突出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健全防控救治网络。推动医疗服务资源均衡布局，加快基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就变得极为重要。应急医疗服务体系的建设将大大地提高人民群众就医看病的效率，能够使人民群众疾病能够尽快地得到救治，也能使睢县医疗资源均匀分布，医疗体系压力得到释放。

2.3 经济效益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发展和完善，竞争已经深入到各个领域。医疗领域也不可避免地出现激烈的市场竞争。虽然睢县人民医院有自己独特的优势，但市场机制的形成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自费医疗的患者有选择医院的自主权。所以，为了患者的利益，为了医院的生存与发展，医院必须适应国家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发展的新形势和事业单位体制改革形势，加强自身建设，在满足患者需要，实现社会效益的前提下，不断强化自己，提高自己，进而发展自己，在发展自己中，不断满足社会需求。

因此，睢县人民医院必须千方百计地、从多方面增强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而当今医疗市场的竞争，除了人才、技术和服务质量外，诊疗手段（仪器设备）科技含量的多寡，诊疗效果的优劣也是十分重要的因素。在其他条件相同或相近的情况下，患者多选择技术和设备先进、诊断准确率高、治愈率高的医院就诊治疗。

2.4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的建设是落实国家发展公共医疗卫生事业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很好地改善睢县基层乡镇的医疗条件、提高医疗服务效率、延续社会成员平均寿命，有利于社会和谐；能够有效解决不断增加的病人需求，为广大患者提供良好的医疗康复条件，对保障乡镇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为增添医疗设备，共计 16 台，包括血液透析机、胃镜肠镜、多普勒彩色超声、直线加速器、磁共振、DSA 血管造影机、CT、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口腔 CT。

投资估算费用包括建安工程费、设备购置费等工程费用；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项目建设管理费、工程勘察费、工程保险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等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3.2 估算说明

1.设备购置按设备制造厂的报价或近期市场价格估算。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按照有关工程项目其他费用的计算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项目建设管理费：参照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文件规定计算；

（2）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计取；

（3）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计取。

3.3 投资估算表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2,738.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12,15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8.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480.00 万元。

表 3-1 项目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	总价
1	血液透析机	5	24.00	120.00
2	胃镜肠镜	2	175.00	350.00
3	多普勒彩色超声	3	333.33	1,000.00
4	直线加速器	1	2,800.00	2,800.00
5	磁共振	1	3,000.00	3,000.00
6	DSA 血管造影机	1	1,500.00	1,500.00
7	CT	1	3,000.00	3,000.00
8	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	1	220.00	2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	总价
9	口腔 CT	1	160.00	160.00
一	设备费用合计			12,15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8.00
1	建设管理费			62.65
2	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3.73
3	招标代理服务费			31.63
三	建设期利息			480.00
四	项目总投资			12,738.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12,738.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738.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0 万元。

表 3-2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3 年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738.00	738.00	5.79%
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0	12,000.00	94.21%
合计	12,738.00	12,738.00	100.00%
占比	10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债券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2,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使用 12,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0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2.睢县人民医院在睢县人民医院健康管理综合服务楼建设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4,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使用 4,0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表 5-1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12,000.00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2 年	12,000.00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3 年	12,000.00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4 年	12,000.00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5 年	12,000.00			12,000.00	4.50%	540.00	540.00
第 6 年	12,000.00		600.00	11,400.00	4.50%	540.00	1,140.00
第 7 年	11,400.00		600.00	10,800.00	4.50%	513.00	1,113.00
第 8 年	10,800.00		600.00	10,200.00	4.50%	486.00	1,086.00
第 9 年	10,200.00		600.00	9,600.00	4.50%	459.00	1,059.00
第 10 年	9,600.00		600.00	9,000.00	4.50%	432.00	1,032.00
第 11 年	9,000.00		1,800.00	7,200.00	4.50%	405.00	2,205.00
第 12 年	7,200.00		1,800.00	5,400.00	4.50%	324.00	2,124.00
第 13 年	5,400.00		1,800.00	3,600.00	4.50%	243.00	2,043.00
第 14 年	3,600.00		1,800.00	1,800.00	4.50%	162.00	1,962.00
第 15 年	1,800.00		1,800.00	-	4.50%	81.00	1,881.00
合计		**12,000.00**	**12,000.00**			**6,345.00**	**18,345.0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睢县人民医院健康管理综合服务楼建设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表 5-2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4,000.00		4,000.00	4.50%	180.00	180.00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 年	4,000.00			4,000.00	4.50%	180.00	180.00
第 3 年	4,000.00			4,000.00	4.50%	180.00	180.00
第 4 年	4,000.00			4,000.00	4.50%	180.00	180.00
第 5 年	4,000.00			4,000.00	4.50%	180.00	180.00
第 6 年	4,000.00		200.00	3,800.00	4.50%	180.00	380.00
第 7 年	3,800.00		200.00	3,600.00	4.50%	171.00	371.00
第 8 年	3,600.00		200.00	3,400.00	4.50%	162.00	362.00
第 9 年	3,400.00		200.00	3,200.00	4.50%	153.00	353.00
第 10 年	3,200.00		200.00	3,000.00	4.50%	144.00	344.00
第 11 年	3,000.00		600.00	2,400.00	4.50%	135.00	735.00
第 12 年	2,400.00		600.00	1,800.00	4.50%	108.00	708.00
第 13 年	1,800.00		600.00	1,200.00	4.50%	81.00	681.00
第 14 年	1,200.00		600.00	600.00	4.50%	54.00	654.00
第 15 年	600.00		600.00	-	4.50%	27.00	627.00
合计		**4,000.00**	**4,000.00**			**2,115.00**	**6,115.0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6 个月，本项目的建设不影响医院正常运营。

2.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2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血液透析机、胃镜肠镜、多普勒彩色超声、直线加速器、磁共振、DSA 血管造影机、CT、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口腔 CT	门诊收入	224,700.78	49.58%
2	血液透析机、胃镜肠镜、多普勒彩色超声、直线加速器、磁共振、DSA 血管造影机、CT、高频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口腔 CT	住院收入	228,551.10	50.42%
合计			453,251.88	100.00%

本项目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前三季度		
收入合计	**26,834.56**	**25,873.22**	**18,533.26**		
1、门诊收入	**8,695.50**	**9,760.86**	**7,113.32**		
①年/天	365	365	273		
②每天门诊人次	1,478	1,475	2,119	21.73%	3.00%
③每年门诊人次	539,521	538,531	578,411		
④人均收费	161.17	181.25	122.98	-9.85%	0.00%
2、住院收入	**18,139.06**	**16,112.36**	**11,419.94**		
①年/天	365	365	273		
②每天使用床位	846	848	850	0.24%	0.00%
③年度实际占用床位数	308,894	309,387	231,984		
④每床位日收费	587.23	520.78	492.27	-8.40%	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 21.73%，预测期内第一年以 2022 年前三季度每天门诊人次的 1.03%为基础，即 2,183 人/天，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每年增长 3.00%，增长到 2,933 人/后不再增长。

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9.85%，预测期内第一年以近三年人均收费的数据平均值为基础，即人均收费 155.13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不考虑增长。

2.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 0.24%，预测期内第一年以近三年每日使用床位的数据平均值为基础，即每天使用床位 848 床，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不考虑增长。

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为-8.40%，预测期内第一年以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的数据平均值为基础，即每床位日收费 492.27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不考虑增长。

3.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	预测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前三季度		
1、人员费用	8,955.52	8,708.60	6,743.03	34.26%	34.50%
2、商品和服务费	15,953.12	12,470.32	8,458.16	51.77%	52.00%
3、其他费用	1,160.72	1,622.29	947.79	5.24%	5.5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①人员费用

人员费用的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为 34.26%，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费用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34.50%进行测算。

②商品和服务费

商品和服务费包括医院各项药品支出费用以及医院各项医疗材料支出费用，近三年商品和服务费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为 51.77%，基于谨慎性原则，该项费用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52.00%进行测算。

③其他费用

医院其他费用的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平均值为 5.24%，基于谨慎性原则，该项费用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 5.50%进行测算。

4.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见下表：

表 5-4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收入合计	453,251.88	27,597.69	27,965.47	28,344.84	28,735.53	29,143.21	29,562.22	29,992.55
1、门诊收入	224,700.78	12,360.95	12,728.73	13,108.10	13,498.79	13,906.47	14,325.48	14,755.81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183	2,248	2,315	2,384	2,456	2,530	2,606
③每年门诊人次		796,795	820,520	844,975	870,160	896,440	923,450	951,190
④人均收费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2、住院收入	228,551.10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④每床位日收费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二、支出合计	416,991.72	25,389.87	25,728.23	26,077.26	26,436.69	26,811.76	27,197.24	27,593.15
1、人员费用	156,371.88	9,521.20	9,648.09	9,778.97	9,913.76	10,054.41	10,198.97	10,347.43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2、商品和服务费用	235,690.97	14,350.80	14,542.04	14,739.32	14,942.48	15,154.47	15,372.35	15,596.13
3、其他费用	24,928.87	1,517.87	1,538.10	1,558.97	1,580.45	1,602.88	1,625.92	1,649.59
三、收益合计	36,260.16	2,207.82	2,237.24	2,267.58	2,298.84	2,331.45	2,364.98	2,399.40

续表

项目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收入合计	30,434.21	30,892.85	31,362.81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1、门诊收入	15,197.47	15,656.11	16,126.07	16,607.36	16,607.36	16,607.36	16,607.36	16,607.36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684	2,765	2,848	2,933	2,933	2,933	2,933	2,933
③每年门诊人次	979,660	1,009,225	1,039,520	1,070,545	1,070,545	1,070,545	1,070,545	1,070,545
④人均收费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155.13
2、住院收入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15,236.7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309,520
④每床位日收费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492.27
二、支出合计	27,999.47	28,421.42	28,853.78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项目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运营期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1、人员费用	10,499.80	10,658.03	10,820.17	10,986.21	10,986.21	10,986.21	10,986.21	10,986.21
2、商品和服务费用	15,825.79	16,064.28	16,308.66	16,558.93	16,558.93	16,558.93	16,558.93	16,558.93
3、其他费用	1,673.88	1,699.11	1,724.95	1,751.43	1,751.43	1,751.43	1,751.43	1,751.43
三、收益合计	2,434.74	2,471.43	2,509.03	2,547.53	2,547.53	2,547.53	2,547.53	2,547.53

5.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

表 5-5 项目现金流量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	经营活动收入	453,251.88	27,597.69	27,965.47	28,344.84	28,735.53	29,143.21	29,562.22	29,992.55
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416,991.72	25,389.87	25,728.23	26,077.26	26,436.69	26,811.76	27,197.24	27,59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6,260.16	2,207.82	2,237.24	2,267.58	2,298.84	2,331.45	2,364.98	2,399.40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1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12,738.00	12,7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738.00	-12,738.00						
三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1	财政资金	738.00	738.00						
2	债券资金	12,000.00	12,000.00						
3	银行借款	-							
4	偿还债券本金	16,000.00						800.00	800.00
5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							
6	支付债券利息	7,74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684.00
7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002.00	12,738.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1,520.00	-1,484.00
四	净现金流量	12,520.16	2,207.82	1,517.24	1,547.58	1,578.84	1,611.45	844.98	915.40
五	累计现金流量	12,520.16	2,207.82	3,725.06	5,272.64	6,851.48	8,462.93	9,307.91	10,223.31

续表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	经营活动收入	30,434.21	30,892.85	31,362.81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31,844.10
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27,999.47	28,421.42	28,853.78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29,29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434.74	2,471.43	2,509.03	2,547.53	2,547.53	2,547.53	2,547.53	2,547.53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1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1	财政资金								
2	债券资金								
3	银行借款								
4	偿还债券本金	800.00	800.00	8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5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6	支付债券利息	648.00	612.00	576.00	540.00	432.00	324.00	216.00	108.00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7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48.00	-1,412.00	-1,376.00	-2,940.00	-2,832.00	-2,724.00	-2,616.00	-2,508.00
四	净现金流量	986.74	1,059.43	1,133.03	-392.47	-284.47	-176.47	-68.47	39.53
五	累计现金流量	11,210.05	12,269.48	13,402.51	13,010.04	12,725.57	12,549.10	12,480.63	12,520.16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6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720.00	720.00	2,207.82
第 2 年		720.00	720.00	2,237.24
第 3 年		720.00	720.00	2,267.58
第 4 年		720.00	720.00	2,298.84
第 5 年		720.00	720.00	2,331.45
第 6 年	800.00	720.00	1,520.00	2,364.98
第 7 年	800.00	684.00	1,484.00	2,399.40
第 8 年	800.00	648.00	1,448.00	2,434.74
第 9 年	800.00	612.00	1,412.00	2,471.43
第 10 年	800.00	576.00	1,376.00	2,509.03
第 11 年	2,400.00	540.00	2,940.00	2,547.53
第 12 年	2,400.00	432.00	2,832.00	2,547.53
第 13 年	2,400.00	324.00	2,724.00	2,547.53
第 14 年	2,400.00	216.00	2,616.00	2,547.53
第 15 年	2,400.00	108.00	2,508.00	2,547.53
合计	16,000.00	8,460.00	24,460.00	36,260.16
本息覆盖倍数	1.48			

注：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在本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36,260.16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24,460.0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8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能否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并按照设计指标完成项目建设是本项目获取收益的前提，因成本超支、延期完工或者完工后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规模及运行维护标准所产生的建设运营风险是本项目的核心风险。同时，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在运营期内，由于项目运营周期长，项目运营收益面临较大风险，而运营期每一个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严重影响项目运营收益，如国家行业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会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项目单位建设规模和运营成本，进而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等。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的风险。在施工方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确保分析结果较为可靠。项目单位将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单位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同时，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

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睢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经济技术指标 2
1.7 建设期 3
1.8 项目手续 3
1.9 主管部门责任 3
1.10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3
第二章 项目建设背景及社会经济效益 5
2.1 建设背景 5
2.2 社会效益 6
2.3 经济效益 6
2.4 项目公益性 6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8
3.1 估算范围 8
3.2 估算说明 8
3.3 投资估算表 8
3.4 资金筹措计划 11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1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1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2
4.1 编制依据 12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2
4.3 债券信息披露 12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3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14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4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23
5.4 总体评价结果 23
第六章 风险分析 24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4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4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5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26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26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26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26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睢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睢县中心医院。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睢县中心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422418505102J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付振国
机构地址	河南省睢县城关镇袁山路 187 号
赋码机关	睢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睢县中心医院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1.3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具备专项债券发行公益性要求。

1.4 建设地点

睢县中心医院。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睢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在现有睢县中心医院内增添医疗设备，共计28台，包括无创电休克治疗仪、心理测评仪、DR、经颅电刺激治疗仪、彩超、便携彩超、呼吸机（有创无创一体）、胃肠镜、制氧机（中心供氧）、宫腔内窥镜摄像系统、腹腔内窥镜摄像系统、脑电图监测仪、动态脑电图工作站、12导心电图机、红蓝光治疗仪、医院信息化系统、His平台业务系统、64排CT。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提高睢县中心医院综合医疗救治能力。

1.6 经济技术指标

表1-2 项目主要建设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设备购置			
1.1	无创电休克治疗仪	台	1	600,000.00
1.2	心理测评仪	台	1	53,000.00
1.3	DR	台	1	800,000.00
1.4	经颅电刺激治疗仪	台	2	580,000.00
1.5	彩超	台	1	1,500,000.00
1.6	便携彩超	台	1	450,000.00
1.7	呼吸机（有创无创一体）	台	1	280,000.00
1.8	胃肠镜	台	1	2,000,000.00
1.9	制氧机（中心供氧）	台	1	300,000.00
1.10	宫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台	1	400,000.00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11	腹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台	1	600,000.00
1.12	脑电图监测仪	台	1	250,000.00
1.13	动态脑电图工作站	套	1	250,000.00
1.14	12 导心电图机	台	10	28,000.00
1.15	红蓝光治疗仪（烧伤科）	台	1	60,000.00
1.16	医院信息化系统	套	1	1,600,000.00
1.17	His 平台业务系统	套	1	1,250,000.00
1.18	64 排 CT	台	1	10,000,000.00

1.7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6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6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3 年 11月。

1.8 项目手续

本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本项目已取得睢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睢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睢发改〔2022〕175 号）的批复，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进行批复。

1.9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0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睢县中心医院，主管部门为睢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睢县中心医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睢县中心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睢县中心医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睢县中心医院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

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睢县中心医院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当地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睢县中心医院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建设背景及社会经济效益

2.1 建设背景

当今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的形势，对各级医疗机构的诊治能力和收容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能及时有效地收容和诊治各种传染病患者，从容有效地应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河南省发改委紧急下发相关文件，要求各地市医疗机构加快补短板，加强传染病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配备，提升诊治能力。重点加强急诊、住院、医技科室、传染病、紧急医疗救援、妇儿、产科等科室的医疗诊治能力。增强突发公共卫生救治能力，加强县级医院医疗诊治能力。由于资金短缺，睢县中心医院现有部分科室如医学装备科、彩超室、ICU、消化内科、骨科、手术室、肾脏内科、中心实验室、检验科等，科室医疗设备配置不全或者配置数量不足。随着就诊人数的不断增加和患者对就诊需求的不断提高，睢县中心医院现有设备已不能满足现状需求，个别设备的缺失不能完全实现相关科室的医疗功能，与同级医院和国家对县级医院的医疗设备配备的标准还有一定的差距。遇到个别紧急情况，患者会因为医疗设备的缺失或不完善得不到及时的救治，只能转院就诊，错过患者得到救治的最佳时间。

医疗设备是医疗卫生领域发展必不可少的设施，是每个医院发展的基础，是每个医务工作者为患者病情、病因做出正确诊断的有力助手，是医疗卫生事业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志。没有运行良好的医疗设备做保证，医院的各项工作就无法正常进行，一个具有较高医疗技术的医院，必须具有相应配置的先进医疗设备，否则就发挥不了医院应有的作用，就会逐步失去为患者提供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能力和机会。因此先进的医疗设备不仅是医技人员施展才华的平台，也是衡量一个综合性医院技术水平的重要标准。同样，医院门诊医技楼也是病人就医诊疗的地方，能否为病人和医生提供一个较为舒适、安全的医疗环境，体现了一个综合性医院综合实力和诊疗水平的强弱。

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和健康意识的日益增强，人民群众对医疗机构的技术水平、就医环境及设施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然而睢县中心医院目前的硬件设施、就医环境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和医院发展的需要极不适应，已远远不能适应当前需要，不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医疗、保健服务日益增高的

要求，严重地制约着睢县医院的发展。因此，本项目的实施，通过完善睢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提升医院综合救治能力，显得尤为必要。

因此，特提出本项目的建设。

2.2 社会效益

我国是一个有 14 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乡居民对提高健康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同时，工业化、城镇化和生态环境变化带来的影响健康因素越来越多，人口老龄化和疾病谱变化也对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出新要求。

睢县中心医院基础设施比较差，该项目建设实施不仅可以改善和提高医院的服务能力，满足人民群众实际医疗卫生健康需求；也是提高人口素质，助力睢县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需求；更是增加群众的获得感，使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社会发展，改革开放为人民群众带来的丰硕成果，增加群众的幸福指数。使党和国家针对地方的各项亲民、爱民政策得以较好落实。

因此，本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2.3 经济效益

经济发展的根本目的在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在于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社会事业繁荣进步，人民群众身心健康，更能使其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积极忘我工作，有力推动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近年来卢氏经济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经济增速加快，人民生活质量日益提高，在全省位置不断前移，从总体来看，卢氏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还低于全市、全省发展水平，加快发展任务巨大。建设睢县中心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配套工程旨在从根本上改善目前基础设施落后状况，提升睢县中心医院综合服务功能，以便最大程度服务广大人民群众，确保他们身心健康，以旺盛的精力投身于经济建设大潮中，为全县经济发展、社会和谐做贡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2.4 项目公益性

项目建设是落实国家发展公共医疗卫生事业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很好地改善睢县基层乡镇的医疗条件、提高医疗服务效率、延续社会成员平均寿命，有利于社会和谐；能够有效解决不断增加的病人需求，为广大患者提供良好的医

疗康复条件，对保障乡镇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建设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以及建设期利息。

3.2 估算说明

1.《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计办投资〔2002〕15 号）；

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咨经〔1998〕11 号）；

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4.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通知（建标〔2013〕44））；

5.《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

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7.《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8.河南省有关造价文件。

3.3 投资估算表

项目总投资为 2,46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183.3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7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12.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08.00 万元。投资估算表如下：

表 3-1 项目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一	工程费用	1,746.64	436.66		2,183.30			
1	设备购置	1,746.64	436.66		2,183.30			
1.1	无创电休克治疗仪	48.00	12.00		60.00	台	1	600,000.00
1.2	心理测评仪	4.24	1.06		5.30	台	1	53,000.00
1.3	DR	64.00	16.00		80.00	台	1	800,000.00
1.4	经颅电刺激治疗仪	92.80	23.20		116.00	台	2	580,000.00
1.5	彩超	120.00	30.00		150.00	台	1	1,500,000.00
1.6	便携彩超	36.00	9.00		45.00	台	1	450,000.00
1.7	呼吸机（有创无创一体）	22.40	5.60		28.00	台	1	280,000.00
1.8	胃肠镜	160.00	40.00		200.00	台	1	2,000,000.00
1.9	制氧机（中心供氧）	24.00	6.00		30.00	台	1	300,000.00
1.10	宫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32.00	8.00		40.00	台	1	400,000.00
1.11	腹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48.00	12.00		60.00	台	1	600,000.00
1.12	脑电图监测仪	20.00	5.00		25.00	台	1	250,000.00
1.13	动态脑电图工作站	20.00	5.00		25.00	套	1	250,000.00
1.14	12 导心电图机	22.40	5.60		28.00	台	10	28,000.00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15	红蓝光治疗仪（烧伤科）	4.80	1.20		6.00	台	1	60,000.00
1.16	医院信息化系统	128.00	32.00		160.00	套	1	1,600,000.00
1.17	His 平台业务系统	100.00	25.00		125.00	套	1	1,250,000.00
1.18	64 排 CT	800.00	200.00		1,000.00	台	1	10,000,000.00
	工程费用小计				2,183.3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70	56.70			
1	建设管理费			30.73	30.73	参照财建〔2016〕504 号文计取		
2	项目前期咨询费			8.73	8.73	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计取		
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69	10.69	参照国家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计取		
4	造价咨询服务费			6.55	6.55	参照豫发改〔2008〕2510 号文件计取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小计				56.70			
	第一+第二部分总和				2,240.00			
三	基本预备费			112.00	112.00	5.00%		
四	建设投资				2,352.00			
五	建设期利息			108.00	108.00			
六	项目总投资	1,746.64	436.66	276.70	2,46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4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2,460.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6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300.00 万元。

表 3-2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3 年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160.00	160.00	6.50%
专项债券资金	2,300.00	2,300.00	93.50%
合计	**2,460.00**	**2,460.00**	**100.00%**
占比	**10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债券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2,3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使用 2,3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表 5-1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2,300.00		2,300.00	4.50%	103.50	103.50
第 2 年	2,300.00			2,300.00	4.50%	103.50	103.50
第 3 年	2,300.00			2,300.00	4.50%	103.50	103.50
第 4 年	2,300.00			2,300.00	4.50%	103.50	103.50
第 5 年	2,300.00			2,300.00	4.50%	103.50	103.50
第 6 年	2,300.00		115.00	2,185.00	4.50%	103.50	218.50
第 7 年	2,185.00		115.00	2,070.00	4.50%	98.33	213.33
第 8 年	2,070.00		115.00	1,955.00	4.50%	93.15	208.15
第 9 年	1,955.00		115.00	1,840.00	4.50%	87.98	202.98
第 10 年	1,840.00		115.00	1,725.00	4.50%	82.80	197.80
第 11 年	1,725.00		345.00	1,380.00	4.50%	77.63	422.63
第 12 年	1,380.00		345.00	1,035.00	4.50%	62.10	407.10
第 13 年	1,035.00		345.00	690.00	4.50%	46.58	391.58
第 14 年	690.00		345.00	345.00	4.50%	31.05	376.05
第 15 年	345.00		345.00		4.50%	15.53	360.53
合计		**2,300.00**	**2,300.00**			**1,216.15**	**3,516.15**

注：假设第一年的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6 个月，建设期内不影响医院正常营业，收益期 15 年。

2.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2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医疗设备	门诊收入	60,727.73	57.12%
2	医疗设备	住院收入	45,585.92	42.88%
合计			**106,313.65**	**100.00%**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三季度		
一、收入合计	**5,034.37**	**5,237.10**	**3,763.17**		
1、门诊收入	2,284.15	2,516.50	2,105.24		
①年/天	365	365	270		
②每天门诊人次	309	385	312	2.82%	2.50%
③每年门诊人次	112,650	140,401	84,190		
④人均收费	202.77	179.24	250.06	13.95%	5.00%
2、住院收入	2,750.22	2,720.60	1,657.93		
①床位数	365	365	270		
②每天使用床位	131	150	143	4.92%	3.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47,800	54,600	38,560		
④每床位日收费	575.36	498.28	429.96	-13.55%	3.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门诊收入

结合上表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近三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 2.82%，预测期内第一年以近三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数据为基础，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每年增长 2.50%，增长到 410 人/后不再增长。

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 13.95%，预测期内第一年以 2022 年前三季度人均收费的数据为基础，按照 5.00%的增长率进行测算，以后每年递增 5.00%，预测期内人均收费增长至 360.32 元/人后不再增长。

（2）住院收入

结合上表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 4.92%，预测期内第一年以 2022 年前三季度每天使用床位为基础，即运营期第一年每天使用床位 143 张，预测期内每天适用床位每年增长 3.00%，增长到 151 张/天后不再增长。

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为-13.55%，预测期内第一年以近三年每床位日收费的平均数据为基础，即每床位日收费 501.20 元，考虑到疫情等原因的影响，随着疫情的防控逐步常态化，预测期前五年每床位日收费保持不变，从第六年开始预测期内每床位日收费每年上涨 3.00%，增长到 616.41 元/天后不再增长。

3.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三季度		
1、人员费用	1,197.28	1,900.19	1,539.86	33.04%	33.10%
2、商品和服务费用	3,606.70	4,186.74	2,930.74	76.41%	76.50%
3、财政基本补助抵扣		-631.19	-735.32	-683.26	-600.00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人员费用

近三年人员费用的近三年支出占收入比的平均值 33.04%，本项目预测期内

按营业收入的33.10%进行测算。随着医院运营的逐步完善，人员也将达到稳定状态，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从存续期第3年开始，人员费用每年上涨2.10%。

（2）商品和服务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包括医院各项药品支出费用以及医院各项医疗材料支出费用，近三年商品和服务费用占比为76.41%，基于谨慎性原则，该项费用预测期内每年按营业收入的76.50%进行测算。

（3）财政基本补助

财政基本补助为医院事业编编制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用，基本补助近三年平均值为683.26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第一年按照600.00元计算，随后每年保持不变。

（4）相关税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4.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见下表：

表 5-3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收入合计	106,313.65	5,015.35	5,273.04	5,543.22	5,753.43	5,977.70	6,309.64	6,660.92
1、门诊收入	60,727.73	2,399.34	2,583.85	2,780.86	2,991.07	3,215.34	3,464.38	3,730.2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312	320	328	336	344	353	362
③每年门诊人次		113,880	116,800	119,720	122,640	125,560	128,845	132,130
④人均收费		210.69	221.22	232.28	243.89	256.08	268.88	282.32
2、住院收入	45,585.92	2,616.01	2,689.19	2,762.36	2,762.36	2,762.36	2,845.26	2,930.63
①床位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43	147	151	151	151	151	151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52,195	53,65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④每床位日收费		501.20	501.20	501.20	501.20	501.20	516.24	531.73
二、支出合计	102,057.73	4,896.82	5,179.26	5,422.59	5,620.82	5,830.60	6,123.54	6,432.10
1、人员费用	29,727.80	1,660.08	1,745.38	1,782.03	1,819.45	1,857.66	1,896.67	1,936.50
2、商品和服务费用	81,329.93	3,836.74	4,033.88	4,240.56	4,401.37	4,572.94	4,826.87	5,095.60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3、财政基本补助抵扣	-9,0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三、收益合计	4,255.92	118.53	93.78	120.63	132.61	147.10	186.10	228.82

（续表）

项目	运营期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收入合计	7,032.78	7,426.27	7,854.63	8,308.55	8,789.53	8,789.53	8,789.53	8,789.53
1、门诊收入	4,014.24	4,317.18	4,652.28	5,010.14	5,392.19	5,392.19	5,392.19	5,392.1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371	380	390	400	410	410	410	410
③每年门诊人次	135,415	138,700	142,350	146,000	149,650	149,650	149,650	149,650
④人均收费	296.44	311.26	326.82	343.16	360.32	360.32	360.32	360.32
2、住院收入	3,018.54	3,109.09	3,202.35	3,298.41	3,397.34	3,397.34	3,397.34	3,397.34
①床位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51	151	151	151	151	151	151	151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55,115
④每床位日收费	547.68	564.11	581.03	598.46	616.41	616.41	616.41	616.41
二、支出合计	6,757.25	7,099.79	7,469.87	7,860.40	8,272.54	8,317.66	8,363.73	8,410.76
1、人员费用	1,977.17	2,018.69	2,061.08	2,104.36	2,148.55	2,193.67	2,239.74	2,286.77

项目	运营期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2、商品和服务费用	5,380.08	5,681.10	6,008.79	6,356.04	6,723.99	6,723.99	6,723.99	6,723.99
3、财政基本补助抵扣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三、收益合计	275.53	326.48	384.76	448.15	516.99	471.87	425.80	378.77

5.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具体如下表：

表 5-4 项目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06,313.65	5,015.35	5,273.04	5,543.22	5,753.43	5,977.70	6,309.64	6,660.9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02,057.73	4,896.82	5,179.26	5,422.59	5,620.82	5,830.60	6,123.54	6,43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255.92	118.53	93.78	120.63	132.61	147.10	186.10	22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不含建设期利息）	2,460.00	2,4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460.00	-2,46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160.00	160.00						
债券资金	2,300.00	2,300.00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300.00						115.00	11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1,216.15	103.50	103.50	103.50	103.50	103.50	103.50	98.3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056.15	2,356.50	-103.50	-103.50	-103.50	-103.50	-218.50	-213.33
四、净现金流量	739.77	15.03	-9.72	17.13	29.11	43.60	-32.40	15.49
五、累计现金流量	739.77	15.03	5.31	22.44	51.55	95.15	62.75	78.24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7,032.78	7,426.27	7,854.63	8,308.55	8,789.53	8,789.53	8,789.53	8,789.53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6,757.25	7,099.79	7,469.87	7,860.40	8,272.54	8,317.66	8,363.73	8,41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5.53	326.48	384.76	448.15	516.99	471.87	425.80	37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不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15.00	115.00	11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93.15	87.98	82.80	77.63	62.10	46.58	31.05	15.5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08.15	-202.98	-197.80	-422.63	-407.10	-391.58	-376.05	-360.53
四、净现金流量	67.38	123.50	186.96	25.52	109.89	80.29	49.75	18.24
五、累计现金流量	145.62	269.12	456.08	481.60	591.49	671.78	721.53	739.77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5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03.50	103.50	118.53
第 2 年		103.50	103.50	93.78
第 3 年		103.50	103.50	120.63
第 4 年		103.50	103.50	132.61
第 5 年		103.50	103.50	147.10
第 6 年	115.00	103.50	218.50	186.10
第 7 年	115.00	98.33	213.33	228.82
第 8 年	115.00	93.15	208.15	275.53
第 9 年	115.00	87.98	202.98	326.48
第 10 年	115.00	82.80	197.80	384.76
第 11 年	345.00	77.63	422.63	448.15
第 12 年	345.00	62.10	407.10	516.99
第 13 年	345.00	46.58	391.58	471.87
第 14 年	345.00	31.05	376.05	425.80
第 15 年	345.00	15.53	360.53	378.77
合计	2,300.00	1,216.15	3,516.15	4,255.92
本息覆盖倍数	1.21			

注：本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在本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4,255.92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3,516.1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1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能否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并按照设计指标完成项目建设是本项目获取收益的前提，因成本超支、延期完工或者完工后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规模及运行维护标准所产生的建设运营风险是本项目的核心风险。同时，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在运营期内，由于项目运营周期长，项目运营收益面临较大风险，而运营期每一个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严重影响项目运营收益，如国家行业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会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项目单位建设规模和运营成本，进而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等。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方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确保分析结果较为可靠。项目单位将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单位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同时，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

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项目手续 2
1.6 建设规模及内容 4
1.7 建设期 7
1.8 项目总投资 8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8
1.10 主管部门责任 10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11
2.1 项目建设背景 11
2.2 项目的提出 12
2.3 社会效益 13
2.4 经济效益 14
2.5 项目公益性 15
第三章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6
3.1 估算范围 16
3.2 估算说明 16
3.3 投资估算 16
3.4 资金筹措计划 21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22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22
第四章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24
4.1 编制依据 24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24
4.3 债券信息披露 25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25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7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27
5.2 经营现金流入 32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61
5.4 总体评价结果 61
第六章风险分析 62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62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62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63
第七章事前绩效评估 64
7.1 项目概况 64
7.2 评估内容 64
7.3 评估结论 64

第一章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项目单位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0R94304Q
住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漓江路中段
负责人	高广兴
登记机关	中共虞城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无存量无隐性债务，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政府机关，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虞城县闻集乡卫生院、木兰镇卫生院、谷熟镇卫生院、张集镇卫生院、城关镇卫生院5个乡镇卫生院内。

1.5 项目手续

（一）立项审批

2021年11月5日，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虞发改社会〔2021〕9号），原则同意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址、建设内容和规模、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建设周期等进行批复。

（二）用地审批

2020年3月10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城关镇卫生院综合楼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用地的初步审查意见》（虞自然资〔2020〕72号），该项目符合虞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20年3月10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闻集乡卫生院综合楼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用地的初步审查意见》（虞自然资〔2020〕65号），该项目符合虞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20年3月10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谷熟镇卫生院综合楼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用地的初步审查意见》（虞自然资〔2020〕52号），该项目符合虞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20年3月10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张集镇

卫生院综合楼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用地的初步审查意见》（虞自然资〔2020〕49号），该项目符合虞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20年3月10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木兰镇卫生院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用地的审查意见》（虞自然资〔2020〕44号），该项目符合木兰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22年3月23日，虞城县自然资源局作出《关于“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的用地意见》，该项目为原址续建改扩建项目，项目无需办理土地使用证。

综上，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已取得相关项目用地的初步审查意见及不用办理土地使用证的意见。

（三）规划审批

2020年3月9日，虞城县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作出《关于对木兰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初审意见》(虞规字〔2020〕17号），该项目符合木兰镇总体规划。

2020年3月16日，虞城县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作出《关于对虞城县闻集乡卫生院综合楼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初审意见》（虞规字〔2020〕34号），原则同意项目开展前期规划准备工作。

2020年3月16日，虞城县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作出《关于虞城县谷熟镇卫生院疫情防控及公共卫生综合楼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初审意见》（虞规字〔2020〕29号），原则同意项目开展前期规划准备工作。

2020 年 3 月 16 日，虞城县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作出《关于张集镇卫生院疫情防控及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初审意见》（虞规字〔2020〕40 号），原则同意项目开展前期规划准备工作。

2020 年 3 月 17 日，虞城县城乡规划管理中心作出《关于城关镇卫生院疫情防控及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初审意见》（虞规字〔2020〕48 号），原则同意项目开展前期规划准备工作。

综上，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已取得相关规划选址初审意见。

（四）环评审批

2022 年 3 月 22 日，虞城县环境保护局作出《关于虞城县闻集乡、城关镇、木兰镇、张集镇、谷熟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批意见》，原则同意按照环评文件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1.6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深圳市全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虞发改社会〔2021〕9 号）文件：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本项目共包含五个乡镇。建筑总面积 20,800.00 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1、虞城县闻集乡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和疫情防控服务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框架结构，具体如下:

拟建整体楼层设计为六层，科室设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防接种、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治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卫生监督协管，慢病科、孕产妇管理、0-6 岁儿童管理、肺结核病管理。中医药管理、65 岁老年人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留观室等科室。

2、虞城县木兰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和疫情防控服务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5,900.00 平方米，框架结构，具体如下:

拟建整体楼层设计为七层，科室设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防接种、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治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卫生监督协管、慢病科、孕产妇管理、0-6 岁儿童管理、肺结核病管理、中医药管理、65 岁老年人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留观室、候诊室、收费处、药房、临床科室、急诊科，传染科、预防保健科、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肠道门诊、呼吸科、儿科、内科。传染病报告管理值班室、病房等。

医技科室:药房，化验室，B 超室，心电图室，X 光室，手术室，消毒供应室，病案管理室。

3、虞城县城关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本工程主要是建设 2 标楼，总建筑面积 5,900.00 平方米，框架結构，具体如下:

（1）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楼 1 栋 3 层，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

科室设置: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室，健康教育室、预防接种门诊、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室、孕产妇健康管理室。老年人健康管理室高血压忠者健康管理室、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室、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室、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室.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科、中医药健康管理室、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科。免费提供避孕药具科。健康素养促进科。

（2）疫情防控体系及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楼 1 栋 3 层，建筑面积 2,900.00 平方米。

科室设置:临床科室。急诊科。传染科，预防保健科。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肠道门诊，呼吸科，儿科,内科,传染病报告管理值班室，病房等。医技科室。药房，化验室。B 超室。心电图室，X 光室，手术室，清毒供应室，病案管理室。

4、虞城县张集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和疫情防控服务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框架结构。具体如下:

(1)公共卫生服务楼建设 1 栋 2 层，建筑面积 1,500.00 平方米。

科室设置: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室,健康教育室,預防接种门诊,0-6岁儿童健康管理室,孕产妇健康管理室。老年人健康管理室,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室,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室,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室,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室,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科,中医药健康管理室,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科,免费提供避孕药具科,健康素养促进科。

(2)疫情防控综合楼项目建设1栋2层.建筑面积1,500.00平方米。

科室设置:临床科室，急诊科，传染科，预防保健科，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肠道门诊，呼吸科，儿科，内科。传染病报告管理值班室。病房等。医技科室:药房，化验室，B超室，心电图室，X光室，手术室，消毒供应室，病案管理室。

5、虞城县谷熟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和疫情防控服务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3,000.00平方米，框架结构，具体如下:

拟建整体楼层设计为三层，科室设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防接种、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治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卫生监督协管，慢病科、孕产妇管理、0-6岁儿童管理、肺结核病管理、中医药管理、65岁老年人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留观室等科室。

1.7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共24个月，预计开工日期2023年10月，完工日期

2025年9月。

1.8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约为8,300.00万元。

1.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闻集乡卫生院

主要经济指标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工程费用	㎡		
主体工程	㎡	3,000.00	2,000.00
室内装修	㎡	3,000.00	1,200.00
给排水系统	㎡	3,000.00	75.00
消防系统	㎡	3,000.00	60.00
电气照明工程	㎡	3,000.00	120.00
通讯弱电工程	㎡	3,000.00	65.00

（2）城关镇卫生院

主要经济指标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工程费用	㎡		
主体工程	㎡	5,900.00	2,000.00
室内装修	㎡	5,900.00	1,200.00
给排水系统	㎡	5,900.00	75.00
消防系统	㎡	5,900.00	60.00
电气照明工程	㎡	5,900.00	120.00
通讯弱电工程	㎡	5,900.00	65.00
通讯弱电工程	㎡	3,000.00	65.00

（3）木兰镇卫生院

主要经济指标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工程费用	㎡		
主体工程	㎡	5,900.00	2,000.00
室内装修	㎡	5,900.00	1,200.00
给排水系统	㎡	5,900.00	75.00
消防系统	㎡	5,900.00	60.00
电气照明工程	㎡	5,900.00	120.00
通讯弱电工程	㎡	5,900.00	65.00

（4）谷熟镇卫生院

主要经济指标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工程费用	㎡		
主体工程	㎡	3,000.00	2,000.00
室内装修	㎡	3,000.00	1,200.00
给排水系统	㎡	3,000.00	75.00
消防系统	㎡	3,000.00	60.00
电气照明工程	㎡	3,000.00	120.00
通讯弱电工程	㎡	3,000.00	65.00

（5）张集镇卫生院

主要经济指标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工程费用	㎡		
主体工程	㎡	3,000.00	2,000.00
室内装修	㎡	3,000.00	1,200.00
给排水系统	㎡	3,000.00	75.00
消防系统	㎡	3,000.00	60.00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
电气照明工程	㎡	3,000.00	120.00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集中统一领导。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科学研判疫情形势，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形成了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的战略格局。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再次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2020 年 2 月 14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重要部署，要求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2020 年 2 月 2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再次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部署。总书记的这些重要论述，不仅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指明了方向，也为做好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

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现实意义和深远影响,这是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迫切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是我们党治

国理政的一项重大任务。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传染病等重大疫情风险从未真正远去。近 30 年来，全球约出现新发传染病 40 多种，并以每年新发 1 种的态势发展，传播范围广、传播速度快、社会危害大，成为全球公共卫生的重点和难点领域。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期，传染病流行和传播特征也发生了新变化，新老问题和难点问题交织，防治形势复杂，防控难度增大。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和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是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维护人民健康的“防护网”、“隔离墙”，必须织紧织密、筑牢筑实。

2.2 项目的提出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明确了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总体原则、重点思路、重要举措。我们要以国家总体安全观为引领,从国家战略的高度把公共卫生安全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把重大疫情防控作为国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任务，把公共卫生应急管理能力作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时刻保持如履薄冰的谨慎、见叶知秋的敏锐，坚持底线思维、密切跟踪、高度警惕、时刻防范好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风险，密切关注全局性重大风险，第一时间提出意见和建议。

增强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行动自觉当前，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举全系统之力投入疫情

防控工作，与时间赛跑、同病魔较量，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同时，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围绕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重大课题，深刻反思，加强研究，总结疫情防控实践经验，系统梳理疫情防控各环节的薄弱点，抓紧补齐体系制度短板。

疫情防控过程中暴露出了一些问题，通过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能较好的预防和解决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防控传染病疫情的能力，提升医疗机构接诊能力。因此结合现今的实际情况，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2.3 社会效益

项目建设有着正反两方面的社会效应。

积极方面主要有:一是解决了当地医疗机构基础设施不足的难题，有利于加快促进当地医疗事业的建设和社会的稳定；二是医疗机构还可以为社会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

消极方面主要有：施工产生的噪音和尘埃不同程度影响当地居民的正常生产和生活等。

1、项目的社会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是当地政府为改善该院医疗设施水平，提高当地医疗机构医疗救助水平而建设的，这将有利于卫生体制改革和构建和谐社会。

2、项目与社会的相互适应性分析

（1）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的影响

项目区中的的实施有利改善居住环境质量。

（2）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就业的影响

项目建设规模虽然不大，建设期也可为当地提供一定劳务工作的机会，可增加地方收入，对稳定社会秩序具有积极意义；项目建设要大量建筑材料，对发展当地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用也很大。

2.4 经济效益

虞城县医疗机构及设施较为匮乏，特别是虞城县5个乡镇卫生院，规模小、设备配备不足且陈旧，已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健康的需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及现代化医学技术的发展，人们对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医疗救治的服务能力和预防保健水平，特别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的能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尤其是新冠疫情的突然来袭，更令当地人民对医疗技术水平的提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该项目的建设实施可大大改善医疗救治基础装备水平，提高医疗技术水平，达到国家和省的有关标准要求，以便承担起区域范围内疾病预防和控制、医疗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消除健康威胁、保护国民生命健康安全等基本公共卫生职能，促进虞城县的医疗卫生事业和社会的发展。

该项目建成后可大大提高虞城县5个乡镇卫生院医疗资源供应，改善患者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的能力，对推动虞城县的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对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2.5 项目公益性

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传染范围最广、传播速度最快、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项目的建设，无疑能充分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预警监测功能，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早报告、早转诊，让传染病分级诊疗在基层落到实处，有效避免传染病散落在社会上，带来感染隐患，造成传染病扩散、流行，因此，本项目具有重要的公益性,如：

（1）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的影响

项目区中的的实施有利改善居住环境质量。

（2）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就业的影响

项目建设规模虽然不大，建设期也可为当地提供一定劳务工作的机会，可增加地方收入，对稳定社会秩序具有积极意义；项目建设要大量建筑材料，对发展当地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用也很大。

第三章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投资估算主要包括项目建设的建筑安装工程、其他费用等投资。

3.2 估算说明

1、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2、建安工程：

（1）虞城县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及相关资料。

（2）《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3）《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全套。

（4）《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5）《河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6）《河南省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7）虞城县近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8,3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321.6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84.61 万元，预备费 393.76 万元。

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费合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投资金额
1	闻集乡卫生院	1,056.00	87.25	56.74	1,200.00
2	城关镇卫生院	2,076.80	161.43	111.77	2,350.00
3	木兰镇卫生院	2,076.80	161.43	111.77	2,350.00
4	谷熟镇卫生院	1,056.00	87.25	56.74	1,2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费合计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投资金额
5	张庄镇卫生院	1,056.00	87.25	56.74	1,200.00
合计		7321.60	584.61	393.76	8,300.00

各卫生院投资估算表：

（1）闻集乡卫生院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056.00**
1	主体工程	600.00
2	室内装修	360.00
3	给排水系统	22.50
4	消防系统	18.00
5	电气照明工程	36.00
6	通讯弱电工程	19.5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25**
1	建设管理费	36.68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84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15.84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3	勘察设计费	21.06
3.1	工程勘察费	11.62
3.2	工程设计费	8.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8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64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06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10.56
6	工程保险费	3.17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75
8	施工图审查费	0.4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58
三	**预备费**	**56.74**
合计		**1,200.00**

（2）城关镇卫生院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2,076.80**
1	主体工程	1,180.00
2	室内装修	708.00
3	给排水系统	44.25
4	消防系统	35.40
5	电气照明工程	70.80
6	通讯弱电工程	38.3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1.43**
1	建设管理费	67.30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36.15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31.15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7.00
3	勘察设计费	43.73
3.1	工程勘察费	22.84
3.2	工程设计费	17.7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1.77
3.4	竣工图编制费	1.4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2.08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0.77
6	工程保险费	6.23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32
8	施工图审查费	0.89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3.12
三	**预备费**	**111.77**
合计		**2,350.00**

（3）木兰镇卫生院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2,076.80**
1	主体工程	118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2	室内装修	708.00
3	给排水系统	44.25
4	消防系统	35.40
5	电气照明工程	70.80
6	通讯弱电工程	38.3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1.43**
1	建设管理费	67.30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36.15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31.15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7.00
3	勘察设计费	43.73
3.1	工程勘察费	22.84
3.2	工程设计费	17.7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1.77
3.4	竣工图编制费	1.4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2.08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0.77
6	工程保险费	6.23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32
8	施工图审查费	0.89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3.12
三	**预备费**	**111.77**
合计		**2,350.00**

（4）谷熟镇卫生院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056.00**
1	主体工程	600.00
2	室内装修	360.00
3	给排水系统	22.50
4	消防系统	18.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5	电气照明工程	36.00
6	通讯弱电工程	19.5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25**
1	建设管理费	36.68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84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15.84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3	勘察设计费	21.06
3.1	工程勘察费	11.62
3.2	工程设计费	8.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8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64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06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10.56
6	工程保险费	3.17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75
8	施工图审查费	0.4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58
三	**预备费**	**56.74**
合计		**1,200.00**

（5）张集镇卫生院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056.00**
1	主体工程	600.00
2	室内装修	360.00
3	给排水系统	22.50
4	消防系统	18.00
5	电气照明工程	36.00
6	通讯弱电工程	19.5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25**
1	建设管理费	36.68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84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15.84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3	勘察设计费	21.06
3.1	工程勘察费	11.62
3.2	工程设计费	8.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8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64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06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10.56
6	工程保险费	3.17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75
8	施工图审查费	0.4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58
三	**预备费**	**56.74**
合计		**1,200.00**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8,3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4,500.00 万元，拟申请债券资金 3,800.00 万元。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0-12 月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合计
1	财政投入	1,125.00	2,250.00	1,125.00	4,500.00
2	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			3,800.00
合计		4,925.00	2,250.00	1,125.00	8,3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其中：

项目名称	财政投入	专项债资金	合计
闻集乡卫生院	500.00	700.00	1200.00
城关镇卫生院	1250.00	1100.00	2,350.00
木兰镇卫生院	1550.00	800.00	2350.00
谷熟镇卫生院	500.00	700.00	1200.00
张集镇卫生院	700.00	500.00	1200.00
合计	4,500.00	3,800.00	8,300.00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

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8,300.00 万元，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3,8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3,8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3,8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

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3,8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申请使用3,8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3,8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自申请之日起，在债券存续期内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1年		3,800.00		3,800.00	4.50%	171.00	171.00
第2年	3,800.00			3,800.00	4.50%	171.00	171.00
第3年	3,800.00			3,800.00	4.50%	171.00	171.00
第4年	3,800.00			3,800.00	4.50%	171.00	171.00
第5年	3,800.00			3,800.00	4.50%	171.00	171.00
第6年	3,800.00		190.00	3,610.00	4.50%	171.00	361.00
第7年	3,610.00		190.00	3,420.00	4.50%	162.45	352.45
第8年	3,420.00		190.00	3,230.00	4.50%	153.90	343.90
第9年	3,230.00		190.00	3,040.00	4.50%	145.35	335.35
第10年	3,040.00		190.00	2,850.00	4.50%	136.80	326.80
第11年	2,850.00		570.00	2,280.00	4.50%	128.25	698.25
第12年	2,280.00		570.00	1,710.00	4.50%	102.60	672.60
第13年	1,710.00		570.00	1,140.00	4.50%	76.95	646.95
第14年	1,140.00		570.00	570.00	4.50%	51.30	621.30
第15年	570.00		570.00		4.50%	25.65	595.65
合计		3,800.00	3,800.00			2,009.25	5,809.25

五个子项目应付债券本息情况如下：

（1）闻集乡卫生院还本付息测算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700.00万元。2023年计划使用7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7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1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2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3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4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5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6年	700.00		35.00	665.00	4.50%	31.50	66.50
第7年	665.00		35.00	630.00	4.50%	29.93	64.93
第8年	630.00		35.00	595.00	4.50%	28.35	63.35
第9年	595.00		35.00	560.00	4.50%	26.78	61.78
第10年	560.00		35.00	525.00	4.50%	25.20	60.20
第11年	525.00		105.00	420.00	4.50%	23.63	128.63
第12年	420.00		105.00	315.00	4.50%	18.90	123.90
第13年	315.00		105.00	210.00	4.50%	14.18	119.18
第14年	210.00		105.00	105.00	4.50%	9.45	114.45
第15年	105.00		105.00		4.50%	4.73	109.73
合计		700.00	700.00			370.13	1,070.13

（2）城关镇卫生院还本付息测算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1100.00万元。2023年计划使用1,1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1,1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15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1,100.00		1,100.00	4.50%	49.50	49.50
第 2 年	1,100.00			1,100.00	4.50%	49.50	49.50
第 3 年	1,100.00			1,100.00	4.50%	49.50	49.50
第 4 年	1,100.00			1,100.00	4.50%	49.50	49.50
第 5 年	1,100.00			1,100.00	4.50%	49.50	49.50
第 6 年	1,100.00		55.00	1,045.00	4.50%	49.50	104.50
第 7 年	1,045.00		55.00	990.00	4.50%	47.03	102.03
第 8 年	990.00		55.00	935.00	4.50%	44.55	99.55
第 9 年	935.00		55.00	880.00	4.50%	42.08	97.08
第 10 年	880.00		55.00	825.00	4.50%	39.60	94.60
第 11 年	825.00		165.00	660.00	4.50%	37.13	202.13
第 12 年	660.00		165.00	495.00	4.50%	29.70	194.70
第 13 年	495.00		165.00	330.00	4.50%	22.28	187.28
第 14 年	330.00		165.00	165.00	4.50%	14.85	179.85
第 15 年	165.00		165.00		4.50%	7.43	172.43
合计		1,100.00	1,100.00			581.63	1,681.63

（3）木兰镇卫生院还本付息测算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8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 8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8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800.00		800.00	4.50%	36.00	36.00
第 2 年	800.00			800.00	4.50%	36.00	36.00
第 3 年	800.00			800.00	4.50%	36.00	36.00
第 4 年	800.00			800.00	4.50%	36.00	36.00
第 5 年	800.00			800.00	4.50%	36.00	36.00
第 6 年	800.00		40.00	760.00	4.50%	36.00	76.00
第 7 年	760.00		40.00	720.00	4.50%	34.20	74.20
第 8 年	720.00		40.00	680.00	4.50%	32.40	72.40
第 9 年	680.00		40.00	640.00	4.50%	30.60	70.60
第 10 年	640.00		40.00	600.00	4.50%	28.80	68.80
第 11 年	600.00		120.00	480.00	4.50%	27.00	147.00
第 12 年	480.00		120.00	360.00	4.50%	21.60	141.60
第 13 年	360.00		120.00	240.00	4.50%	16.20	136.20
第 14 年	240.00		120.00	120.00	4.50%	10.80	130.80
第 15 年	120.00		120.00		4.50%	5.40	125.40
合计		800.00	800.00			423.00	1,223.00

（4）谷熟镇卫生院还本付息测算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7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7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7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 2 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 3 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4 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 5 年	700.00			700.00	4.50%	31.50	31.50
第 6 年	700.00		35.00	665.00	4.50%	31.50	66.50
第 7 年	665.00		35.00	630.00	4.50%	29.93	64.93
第 8 年	630.00		35.00	595.00	4.50%	28.35	63.35
第 9 年	595.00		35.00	560.00	4.50%	26.78	61.78
第 10 年	560.00		35.00	525.00	4.50%	25.20	60.20
第 11 年	525.00		105.00	420.00	4.50%	23.63	128.63
第 12 年	420.00		105.00	315.00	4.50%	18.90	123.90
第 13 年	315.00		105.00	210.00	4.50%	14.18	119.18
第 14 年	210.00		105.00	105.00	4.50%	9.45	114.45
第 15 年	105.00		105.00		4.50%	4.73	109.73
合计		700.00	700.00			370.13	1,070.13

（5）张集镇卫生院还本付息测算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5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2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3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4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5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6 年	500.00		25.00	475.00	4.50%	22.50	47.50

年度	期初 本金余额	本期 增加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7 年	475.00		25.00	450.00	4.50%	21.38	46.38
第 8 年	450.00		25.00	425.00	4.50%	20.25	45.25
第 9 年	425.00		25.00	400.00	4.50%	19.13	44.13
第 10 年	400.00		25.00	375.00	4.50%	18.00	43.00
第 11 年	375.00		75.00	300.00	4.50%	16.88	91.88
第 12 年	300.00		75.00	225.00	4.50%	13.50	88.50
第 13 年	225.00		75.00	150.00	4.50%	10.13	85.13
第 14 年	150.00		75.00	75.00	4.50%	6.75	81.75
第 15 年	75.00		75.00		4.50%	3.38	78.38
合计		500.00	500.00			264.38	764.38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本项目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项目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

（8）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期为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完工日期：2025 年 9 月。基于谨慎性原则，从债券存

续期第 1 年开始测算收益。

2.项目运营模式分析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运营期内，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闻集乡卫生院、城关镇卫生院、木兰镇卫生院、谷熟镇卫生院、张集镇卫生院的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

（1）闻集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2,352.73	2,396.33	2,171.39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1,075.53**	**1,128.75**	**1,119.15**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327	379	189	-17.11%	0.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119,378	138,225	68,950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90.09	81.66	162.31	44.70%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1,277.20**	**1,267.58**	**1,052.24**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08	104	73	-16.76%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39,488	38,056	26,808		
④每床位日收费	323.44	333.08	392.51	10.41%	2.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298 人，平均增长率-17.11%，本项目预

测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111.36 元，平均增长率 44.70%，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预测期在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在医院新建病房楼和购置新设备后，随着医疗条件及环境的改变，预计人流量会有较高的提升。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95 张，平均增长率为-16.76%，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349.68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 10.41%，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2）城关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1,033.79	1,621.64	1,590.54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595.18**	**1,264.52**	**1,310.73**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69	231	182	7.74%	2.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61,800	84,340	66,386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96.31	149.93	197.44	43.68%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438.61**	**357.12**	**279.81**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38	31	34	-4.37%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13,755	11,259	12,550		
④每床位日收费	318.87	317.19	222.96	-15.12%	0.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194 人，平均增长率 7.74%，本项目预测

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147.89 元，平均增长率 43.68%，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预测期在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在医院新建病房楼和购置新设备后，随着医疗条件及环境的改变，预计人流量会有较高的提升。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34 张，平均增长率为-4.37%，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286.34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15.12%，预测期在近三年人均收费 250.00 元/床/日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3）木兰镇卫生院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774.39	753.50	664.30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645.04**	**724.07**	**577.89**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31	255	237	1.67%	1.2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84,334	93,256	86,384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76.49	77.64	66.90	-6.16%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129.35**	**29.43**	**86.42**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2	6	9	0.00%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4,236	2,356	3,162		
④每床位日收费	305.35	124.91	273.30	29.85%	2.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241 人，平均增长率 1.67%，本项目预测

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按照 1.20%的年增长率计算；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73.68 元，平均增长率-6.16%，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在医院新建病房楼和购置新设备后，随着医疗条件及环境的改变，预计人流量会有较高的提升。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9 张，平均增长率为 0.00%，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234.52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 29.85%，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4）谷熟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1,636.53	2,114.27	2,234.25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628.82**	**1,101.68**	**1,202.15**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46	268	268	41.78%	0.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53,210	97,850	97,850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18.18	112.59	122.86	2.20%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1,007.71**	**1,012.58**	**1,032.10**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106	69	69	-17.45%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38,565	25,260	25,260		
④每床位日收费	261.30	400.86	408.59	27.67%	0.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227 人，平均增长率 41.78%，本项目预

测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117.88 元，平均增长率 2.20%，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在医院新建病房楼和购置新设备后，随着医疗条件及环境的改变，预计人流量会有较高的提升。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81 张，平均增长率为-17.45%，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356.92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 27.67%，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5）张集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1,521.87	1,619.11	1,726.37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1,028.00**	**1,118.08**	**1,294.55**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28	128	120	-3.13%	0.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46,866	46,884	43,631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19.35	238.48	296.70	16.57%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493.87**	**501.03**	**431.82**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50	48	42	-8.25%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18,208	17,402	15,401		
④每床位日收费	271.24	287.92	280.38	1.77%	1.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125 人，平均增长率-3.13%，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251.51 元，平均增长率 16.57%，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预测期在人均收费 165 元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在医院新建病房楼和购置新设备后，随着医疗条件及环境的改变，预计人流量会有较高的提升。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47 张，平均增长率为-8.25%，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279.85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 1.77%，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按照 1.00%的年增长率计算。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运营成本和税费，营运成本包括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

（1）运营成本

①闻集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2,173.16	2,161.45	2,014.38		
1、人员费用	1,056.76	900.72	1,105.72	44.48%	44.48%
2、医疗费用	1,013.52	1,060.70	788.20	41.21%	44.00%
3、其它费用	102.89	200.02	120.46	6.09%	7.00%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48%、41.21%、6.09%；预测期内按照 44.48%、

44.00%、7.00%进行测算。

②城关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938.18	1,375.55	1,391.08		
1、人员费用	720.08	872.69	970.70	61.50%	63.00%
2、医疗费用	141.23	394.51	260.19	18.12%	19.00%
3、其它费用	76.87	108.35	160.18	8.06%	8.50%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50%、18.12%、8.06%；预测期内按照 63.00%、19.00%、8.50%进行测算。

③ 木兰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682.19	616.57	595.32		
1、人员费用	244.14	396.12	496.24	52.93%	52.93%
2、医疗费用	335.77	171.96	66.94	25.42%	25.42%
3、其它费用	102.27	48.49	32.14	8.16%	8.16%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93%、25.42%、8.16%；预测期内按照 52.93%、25.42%、8.16%进行测算。

④ 谷熟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1,422.29	1,679.80	1,898.57		
1、人员费用	651.55	637.72	687.24	33.58%	38.00%
2、医疗费用	424.62	763.86	852.68	33.41%	38.00%
3、其它费用	346.12	278.22	358.66	16.79%	20.00%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8%、33.41%、16.79%；预测期内按照 38.00%、38.00%、20.00%进行测算。

⑤ 张集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1,390.86	1,586.96	1,587.93		
1、人员费用	579.46	609.38	613.06	37.07%	38.00%
2、医疗费用	733.62	735.41	789.75	46.46%	46.46%
3、其它费用	77.78	242.17	185.12	10.26%	10.26%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07%、46.46%、10.26%；预测期内按照 38.00%、46.46%、10.26%进行测算。

（2）税费支出

增值税税金及附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

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收益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	项目收入	项目成本	项目收益
1	闻集乡卫生院	28,908.98	27,601.01	1,307.97
2	城关镇卫生院	21,690.15	19,629.60	2,060.55
3	木兰镇卫生院	11,002.19	9,518.22	1,483.97
4	谷熟镇卫生院	33,462.30	32,123.70	1,338.60
5	张集乡卫生院	17,759.68	16,822.14	937.54

（1）闻集乡卫生院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1,814.03**	**1,834.95**	**1,856.29**	**1,878.06**	**1,900.26**	**1,922.90**	**1,946.01**	**1,969.56**
1.门诊收入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89	189	189	189	189	189	189	189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6.90	6.90	6.90	6.90	6.90	6.90	6.90	6.9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2.住院收入	**1,045.84**	**1,066.76**	**1,088.10**	**1,109.87**	**1,132.07**	**1,154.71**	**1,177.82**	**1,201.37**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73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66	2.66	2.66	2.66	2.66	2.66	2.66	2.66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392.51	400.36	408.37	416.54	424.87	433.37	442.04	450.88
二、成本支出	**1,731.95**	**1,751.93**	**1,772.30**	**1,793.09**	**1,814.28**	**1,835.90**	**1,857.96**	**1,880.45**
1.工资及福利费	806.80	816.10	825.59	835.28	845.15	855.22	865.50	875.97
2.商品及服务费	798.17	807.38	816.77	826.35	836.11	846.08	856.24	866.61
4.其他费用	126.98	128.45	129.94	131.46	133.02	134.60	136.22	137.87
三、净收益	**82.08**	**83.02**	**83.99**	**84.97**	**85.98**	**87.00**	**88.05**	**89.11**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28,908.98**
1.门诊收入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768.19**	**11,522.8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89	189	189	189	189	189	189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6.90	6.90	6.90	6.90	6.90	6.90	6.9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111.36	
2.住院收入	**1,201.37**	**1,201.37**	**1,201.37**	**1,201.37**	**1,201.37**	**1,201.37**	**1,201.37**	**17,386.1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66	2.66	2.66	2.66	2.66	2.66	2.66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450.88	450.88	450.88	450.88	450.88	450.88	450.88	
二、成本支出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27,601.01**
1.工资及福利费	875.97	875.97	875.97	875.97	875.97	875.97	875.97	12,857.40
2.商品及服务费	866.61	866.61	866.61	866.61	866.61	866.61	866.61	12,719.98
4.其他费用	137.87	137.87	137.87	137.87	137.87	137.87	137.87	2,023.63
三、净收益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1,307.97**

（2）城关镇卫生院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1,292.70**	**1,314.30**	**1,335.89**	**1,357.48**	**1,379.07**	**1,400.67**	**1,422.26**	**1,443.85**
1.门诊收入	**982.45**	**1,004.05**	**1,025.64**	**1,047.23**	**1,068.82**	**1,090.42**	**1,112.01**	**1,133.60**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82	186	190	194	198	202	206	21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6.64	6.79	6.94	7.08	7.23	7.37	7.52	7.67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2.住院收入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4	34	34	34	34	34	34	34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二、成本支出	**1,169.89**	**1,189.45**	**1,208.98**	**1,228.52**	**1,248.05**	**1,267.61**	**1,287.14**	**1,306.69**
1.工资及福利费	814.40	828.01	841.61	855.21	868.81	882.42	896.02	909.63
2.商品及服务费	245.61	249.72	253.82	257.92	262.02	266.13	270.23	274.33
4.其他费用	109.88	111.72	113.55	115.39	117.22	119.06	120.89	122.73
三、净收益	**122.81**	**124.85**	**126.91**	**128.96**	**131.02**	**133.06**	**135.12**	**137.16**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65.44**	**1,487.04**	**1,508.63**	**1,530.22**	**1,557.21**	**1,584.20**	**1,611.19**	**21,690.15**
1.门诊收入	**1,155.19**	**1,176.79**	**1,198.38**	**1,219.97**	**1,246.96**	**1,273.95**	**1,300.94**	**17,036.4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14	218	222	226	231	236	241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7.81	7.96	8.10	8.25	8.43	8.61	8.8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147.89	
2.住院收入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310.25**	**4,653.7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4	34	34	34	34	34	34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二、成本支出	**1,326.22**	**1,345.78**	**1,365.31**	**1,384.85**	**1,409.27**	**1,433.71**	**1,458.13**	**19,629.60**
1.工资及福利费	923.23	936.84	950.44	964.04	981.04	998.05	1,015.05	13,664.79
2.商品及服务费	278.43	282.54	286.64	290.74	295.87	301.00	306.13	4,121.13
4.其他费用	124.56	126.40	128.23	130.07	132.36	134.66	136.95	1,843.66
三、净收益	**139.22**	**141.26**	**143.32**	**145.37**	**147.94**	**150.49**	**153.06**	**2,060.55**

（3）木兰镇卫生院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668.48**	**677.59**	**686.76**	**695.94**	**705.18**	**714.44**	**723.76**	**733.10**
1.门诊收入	**578.70**	**586.02**	**593.35**	**600.67**	**608.00**	**615.32**	**622.65**	**629.97**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37	240	243	246	249	252	255	258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8.65	8.76	8.87	8.98	9.09	9.20	9.31	9.42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2.住院收入	**89.78**	**91.57**	**93.41**	**95.27**	**97.18**	**99.12**	**101.11**	**103.1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9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73.30	278.76	284.34	290.03	295.83	301.75	307.79	313.95
二、成本支出	**578.32**	**586.20**	**594.13**	**602.07**	**610.06**	**618.08**	**626.14**	**634.22**
1.工资及福利费	353.85	358.67	363.52	368.38	373.27	378.17	383.11	388.05
2.商品及服务费	169.92	172.24	174.57	176.90	179.25	181.61	183.97	186.35
4.其他费用	54.55	55.29	56.04	56.79	57.54	58.30	59.06	59.82
三、净收益	**90.16**	**91.39**	**92.63**	**93.87**	**95.12**	**96.36**	**97.62**	**98.88**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业收入	**742.50**	**751.92**	**761.39**	**770.90**	**780.46**	**790.06**	**799.71**	**11,002.19**
1.门诊收入	**637.30**	**644.62**	**651.95**	**659.27**	**666.60**	**673.92**	**681.25**	**9,449.5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61	264	267	270	273	276	279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9.53	9.64	9.75	9.86	9.96	10.07	10.18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66.90	
2.住院收入	**105.20**	**107.30**	**109.44**	**111.63**	**113.86**	**116.14**	**118.46**	**1,552.6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320.23	326.63	333.16	339.82	346.62	353.55	360.62	
二、成本支出	**642.36**	**650.49**	**658.70**	**666.92**	**675.19**	**683.50**	**691.84**	**9,518.22**
1.工资及福利费	393.03	398.01	403.03	408.06	413.12	418.20	423.31	5,823.77
2.商品及服务费	188.74	191.13	193.54	195.96	198.39	200.83	203.28	2,796.67
4.其他费用	60.59	61.35	62.13	62.90	63.68	64.47	65.25	897.75
三、净收益	**100.14**	**101.43**	**102.69**	**103.98**	**105.27**	**106.56**	**107.87**	**1,483.97**

（4）谷熟镇卫生院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1.门诊收入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68	268	268	268	268	268	268	268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9.78	9.78	9.78	9.78	9.78	9.78	9.78	9.78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2.住院收入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69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二、成本支出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1.工资及福利费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2.商品及服务费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4.其他费用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三、净收益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33,462.30**
1.门诊收入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201.78**	**18,026.7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68	268	268	268	268	268	268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9.78	9.78	9.78	9.78	9.78	9.78	9.78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122.86	
2.住院收入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029.04**	**15,435.6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69.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408.59	
二、成本支出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32,123.70**
1.工资及福利费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12,715.67
2.商品及服务费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847.71	12,715.67
4.其他费用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446.16	6,692.46
三、净收益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1,338.60**

（5）张集乡卫生院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一、营业收入	**1,152.53**	**1,156.83**	**1,161.17**	**1,165.55**	**1,169.98**	**1,174.46**	**1,178.98**	**1,183.55**
1.门诊收入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38	4.38	4.38	4.38	4.38	4.38	4.38	4.38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2.住院收入	**429.83**	**434.13**	**438.47**	**442.85**	**447.28**	**451.76**	**456.28**	**460.85**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42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80.38	283.19	286.02	288.88	291.77	294.69	297.64	300.62
二、成本支出	**1,091.68**	**1,095.76**	**1,099.87**	**1,104.02**	**1,108.21**	**1,112.45**	**1,116.74**	**1,121.08**
1.工资及福利费	437.96	439.60	441.24	442.91	444.59	446.29	448.01	449.75
2.商品及服务费	535.43	537.43	539.45	541.48	543.54	545.62	547.72	549.85
4.其他费用	118.29	118.73	119.18	119.63	120.08	120.54	121.01	121.48
三、净收益	**60.85**	**61.07**	**61.30**	**61.53**	**61.77**	**62.01**	**62.24**	**62.47**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88.16**	**1,192.83**	**1,197.53**	**1,202.28**	**1,207.08**	**1,211.93**	**1,216.82**	**17,759.68**
1.门诊收入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722.70**	**10,840.50**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12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38	4.38	4.38	4.38	4.38	4.38	4.38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2.住院收入	**465.46**	**470.13**	**474.83**	**479.58**	**484.38**	**489.23**	**494.12**	**6,919.18**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303.63	306.67	309.74	312.84	315.97	319.13	322.32	
二、成本支出	**1,125.44**	**1,129.87**	**1,134.31**	**1,138.82**	**1,143.36**	**1,147.95**	**1,152.58**	**16,822.14**
1.工资及福利费	451.50	453.28	455.06	456.87	458.69	460.53	462.39	6,748.68
2.商品及服务费	551.99	554.16	556.34	558.55	560.78	563.03	565.30	8,250.67
4.其他费用	121.95	122.43	122.91	123.40	123.89	124.39	124.89	1,822.82
三、净收益	**62.72**	**62.96**	**63.22**	**63.46**	**63.72**	**63.98**	**64.24**	**937.54**

6.现金流量分析

债券存续期现金流量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闻集乡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8,908.98	1,814.03	1,834.95	1,856.29	1,878.06	1,900.26	1,922.90	1,946.01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27,601.01	1,731.95	1,751.93	1,772.30	1,793.09	1,814.28	1,835.90	1,85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07.97	82.08	83.02	83.99	84.97	85.98	87.00	8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1,200.00	850.00	2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00.00	-850.00	-200.00	-1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500.00	150.00	200.00	150.00				
债券资金	700.00	700.00						
偿还债券本金	700.00						35.00	35.00
支付债券利息	370.13	31.50	31.50	31.50	31.50	31.50	31.50	29.9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9.88	818.50	168.50	118.50	-31.50	-31.50	-66.50	-64.93
四、净现金流量	237.85	50.58	51.52	52.49	53.47	54.48	20.50	23.13
五、累计现金流量	237.85	50.58	102.10	154.59	208.06	262.54	283.04	306.17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经营活动收入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1,969.56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1,88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8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35.00	35.00	3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债券利息	28.35	26.78	25.20	23.63	18.90	14.18	9.45	4.7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3.35	-61.78	-60.20	-128.63	-123.90	-119.18	-114.45	-109.73
四、净现金流量	25.76	27.34	28.91	-39.51	-34.79	-30.06	-25.34	-20.61
五、累计现金流量	331.93	359.26	388.17	348.66	313.87	283.80	258.46	237.85

（2）城关镇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1,690.15	1,292.70	1,314.30	1,335.89	1,357.48	1,379.07	1,400.67	1,422.26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9,629.60	1,169.89	1,189.45	1,208.98	1,228.52	1,248.05	1,267.61	1,28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060.55	122.81	124.85	126.91	128.96	131.02	133.06	13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2,350.00	1,500.00	500.00	3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350.00	-1,500.00	-500.00	-3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财政资金	1,250.00	400.00	500.00	350.00				
债券资金	1,100.00	1,100.00						
偿还债券本金	1,100.00						55.00	55.00
支付债券利息	581.63	49.50	49.50	49.50	49.50	49.50	49.50	47.0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68.38	1,450.50	450.50	300.50	-49.50	-49.50	-104.50	-102.03
四、净现金流量	378.93	73.31	75.35	77.41	79.46	81.52	28.56	33.09
五、累计现金流量	378.93	73.31	148.66	226.07	305.53	387.05	415.61	448.71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443.85	1,465.44	1,487.04	1,508.63	1,530.22	1,557.21	1,584.20	1,611.19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306.69	1,326.22	1,345.78	1,365.31	1,384.85	1,409.27	1,433.71	1,45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7.16	139.22	141.26	143.32	145.37	147.94	150.49	15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55.00	55.00	5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支付债券利息	44.55	42.08	39.60	37.13	29.70	22.28	14.85	7.4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9.55	-97.08	-94.60	-202.13	-194.70	-187.28	-179.85	-172.43
四、净现金流量	37.61	42.15	46.66	-58.80	-49.33	-39.34	-29.36	-19.36
五、累计现金流量	486.32	528.46	575.12	516.32	466.99	427.65	398.29	378.93

（3）木兰镇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1,002.19	668.48	677.59	686.76	695.94	705.18	714.44	723.76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9,518.22	578.32	586.20	594.13	602.07	610.06	618.08	62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483.97	90.16	91.39	92.63	93.87	95.12	96.36	9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2,350.00	1,300.00	600.00	4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350.00	-1,300.00	-600.00	-4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1,550.00	500.00	600.00	450.00				
债券资金	800.00	800.00						
偿还债券本金	800.00						40.00	40.00
支付债券利息	423.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4.2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27.00	1,264.00	564.00	414.00	-36.00	-36.00	-76.00	-74.20
四、净现金流量	260.97	54.16	55.39	56.63	57.87	59.12	20.36	23.42
五、累计现金流量	260.97	54.16	109.55	166.18	224.05	283.17	303.53	326.95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733.10	742.50	751.92	761.39	770.90	780.46	790.06	799.71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634.22	642.36	650.49	658.70	666.92	675.19	683.50	69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8.88	100.14	101.43	102.69	103.98	105.27	106.56	10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40.00	40.00	4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支付债券利息	32.40	30.60	28.80	27.00	21.60	16.20	10.80	5.4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2.40	-70.60	-68.80	-147.00	-141.60	-136.20	-130.80	-125.40
四、净现金流量	26.48	29.54	32.63	-44.31	-37.62	-30.93	-24.24	-17.53
五、累计现金流量	353.43	382.97	415.60	371.29	333.67	302.74	278.50	260.97

（4）谷熟镇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33,462.30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32,123.70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38.60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1,200.00	850.00	2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00.00	-850.00	-200.00	-1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500.00	150.00	200.00	150.00				
债券资金	700.00	700.00						
偿还债券本金	700.00						35.00	35.00
支付债券利息	370.13	31.50	31.50	31.50	31.50	31.50	31.50	29.93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9.88	818.50	168.50	118.50	-31.50	-31.50	-66.50	-64.93
四、净现金流量	268.47	57.74	57.74	57.74	57.74	57.74	22.74	24.31
五、累计现金流量	268.47	57.74	115.48	173.22	230.96	288.70	311.44	335.75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2,230.8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2,14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8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35.00	35.00	3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债券利息	28.35	26.78	25.20	23.63	18.90	14.18	9.45	4.7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3.35	-61.78	-60.20	-128.63	-123.90	-119.18	-114.45	-109.73
四、净现金流量	25.89	27.46	29.04	-39.39	-34.66	-29.94	-25.21	-20.49
五、累计现金流量	361.64	389.11	418.15	378.76	344.10	314.17	288.96	268.47

（5）张集乡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经营活动收入	17,759.68	1,152.53	1,156.83	1,161.17	1,165.55	1,169.98	1,174.46	1,178.98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6,822.14	1,091.68	1,095.76	1,099.87	1,104.02	1,108.21	1,112.45	1,11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37.54	60.85	61.07	61.30	61.53	61.77	62.01	6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1,200.00	700.00	300.00	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00.00	-700.00	-300.00	-2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700.00	200.00	300.00	200.00				
债券资金	500.00	500.00						
偿还债券本金	500.00						25.00	25.00
支付债券利息	264.38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21.38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35.63	677.50	277.50	177.50	-22.50	-22.50	-47.50	-46.38
四、净现金流量	173.17	38.35	38.57	38.80	39.03	39.27	14.51	15.87
五、累计现金流量	173.17	38.35	76.92	115.72	154.75	194.02	208.53	224.40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183.55	1,188.16	1,192.83	1,197.53	1,202.28	1,207.08	1,211.93	1,216.8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121.08	1,125.44	1,129.87	1,134.31	1,138.82	1,143.36	1,147.95	1,15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2.47	62.72	62.96	63.22	63.46	63.72	63.98	6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25.00	25.00	2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支付债券利息	20.25	19.13	18.00	16.88	13.50	10.13	6.75	3.38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5.25	-44.13	-43.00	-91.88	-88.50	-85.13	-81.75	-78.38
四、净现金流量	17.22	18.60	19.96	-28.66	-25.04	-21.41	-17.77	-14.14
五、累计现金流量	241.62	260.21	280.17	251.52	226.48	205.07	187.30	173.17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7,128.63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3 倍。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申请债券	应付本息合计	收益合计	覆盖倍数
1	闻集乡卫生院	700.00	1,070.13	1,307.97	1.22
2	城关镇卫生院	1,100.00	1,681.63	2,060.55	1.23
3	木兰镇卫生院	800.00	1,223.00	1,483.97	1.21
4	谷熟镇卫生院	700.00	1,070.13	1,338.60	1.25
5	张集乡卫生院	500.00	764.38	937.54	1.23
6	合计	3,800.00	5,809.25	7,128.63	1.23

注：本项目建设期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7,128.63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5,809.2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3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收益分析主要是社会风险，指的是人为因素对经济活动产生的风险，如施工安全、意外事故、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其他人为事故等。社会风险有可能导致社会冲突、危及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在市场经济取向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中的每一个群体和个人以及政府都面临着多重风险，并且大部分风险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破坏了大自然的和谐，致使人类承受更多的自然灾害风险。当今社会追求的是共同富裕、和谐社会，有了风险的存在就意味着不和谐。因此，我们需要做到的就是找出引起风险的根源，利用合理有效的办法来消除风险，将社会风险消灭于无形之中。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队伍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

噪音会对当地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噪声较大的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处理，对于可能产生较强噪声的活动要尽量选择在室内进行，同时运输车辆加强管理，防止噪声扰民。本项目承办单位应该对职工进行专业培训，并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倡导安全生产意识与技术，把安全事故发生率降到最低。目前还没有有效消除自然灾害隐患的科学办法，作为企业能做到的就是为防患自然灾害提供必要的预防措施。

总之，应提高风险意识，实施风险控制，以尽可能低的风险成本来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 3,800.00 万元用于虞城县闻集乡等五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建设，期限 15 年。

7.2 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评估结论

经综合评估，本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对该项目应“予以支持”。

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1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项目手续 2

1.7 建设期.....3

1.8 项目总投资 3

1.9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3

1.10 主管部门责任 4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5

2.1 项目建设背景 5

2.2 项目的提出 6

2.3 社会效益 6

2.4 经济效益 7

2.5 项目公益性 7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9

3.1 估算范围 9

3.2 估算说明 9

3.3 投资估算 9

3.4 资金筹措计划 14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15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15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7
4.1 编制依据 17
4.2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17
4.3 债券信息披露 17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8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0
5.1 债券应付本期情况 20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2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48
5.4 总体评价结果 48
第六章 风险分析 49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49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49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49
第七章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51
7.1 项目概况 51
7.2 评估内容 51
7.3 评估结论 54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

2. 项目单位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0R94304Q
住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漓江路中段
负责人	高广兴
登记机关	中共虞城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无存量无隐性债务，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政府机关，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

1.4 建设地点

虞城县城郊乡裴庄村南，东邻路，西邻耕地，南邻沟，北邻裴庄

村，占地面积约 8.96 亩。

虞城县利民镇老佟庄村，东邻耕地，西邻耕地，南邻耕地，北邻虞单路，占地面积约 30.00 亩。

虞城县大侯乡西街村，东邻路，西邻翰府小学，南邻大侯一中，北邻路，占地面积约 10.00 亩。

虞城县大侯乡营盘村，东邻路，西邻村民住宅，南邻村民住宅，北邻村民住宅，占地面积约 6..00 亩。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深圳市全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虞城县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虞发改社会〔2020〕8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建设城郊乡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建设城郊乡卫生院疫情防控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

2.建设利民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建设利民镇卫生院疫情防控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

3.建设大侯乡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建设大侯乡卫生院疫情防控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

4.建设大侯乡营盘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建设大侯乡营盘卫生院疫情防控体系综合楼 1,800.00 平方米。

1.6 项目手续

2020 年 3 月 20 日，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关于虞城县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虞发改社会〔2020〕8 号），原则同意包括本项目在内的

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建设工期等进行批复。

1.7 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预计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1.8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000.00 万元。

1.9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1	主体工程	㎡	3,600.00	1,750.00
2	给排水系统	㎡	3,600.00	30.00
3	消防系统	㎡	3,600.00	30.00
4	电气照明工程	㎡	3,600.00	40.00
5	通讯弱电工程	㎡	3,600.00	25.00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1	主体工程	㎡	3,600.00	1,750.00
2	给排水系统	㎡	3,600.00	30.00
3	消防系统	㎡	3,600.00	30.00
4	电气照明工程	㎡	3,600.00	40.00
5	通讯弱电工程	㎡	3,600.00	25.00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1	主体工程	㎡	3,600.00	1,750.00
2	给排水系统	㎡	3,600.00	30.00
3	消防系统	㎡	3,600.00	30.00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4	电气照明工程	㎡	3,600.00	40.00
5	通讯弱电工程	㎡	3,600.00	25.00

(4) 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1	主体工程	㎡	3,600.00	1,750.00
2	给排水系统	㎡	3,600.00	30.00
3	消防系统	㎡	3,600.00	30.00
4	电气照明工程	㎡	3,600.00	40.00
5	通讯弱电工程	㎡	3,600.00	25.00

1.10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医院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建设背景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集中统一领导。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科学研判疫情形势，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形成了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的战略格局。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再次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2020 年2 月14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重要部署，要求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2020 年2 月2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再次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部署。总书记的这些重要论述，不仅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指明了方向，也为做好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现实意义和深远影响，这是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迫切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项重大任务。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传染病等重大疫情风险从未真正远去。近30年来，全球约出现新发传染病40多种，并以每年新发1种的态势发展，传播

范围广、传播速度快、社会危害大，成为全球公共卫生的重点和难点领域。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期，传染病流行和传播特征也发生了新变化，新老问题和难点问题交织，防治形势复杂，防控难度增大。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和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是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维护人民健康的“防护网”、“隔离墙”，必须织紧织密、筑牢筑实。这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举措。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大的背景。

2.2 项目的提出

2019 年 12 月以来，湖北省武汉市部分医院陆续发现了多例有华南海鲜市场暴露史的不明原因肺炎病例，最终发现病原体是一种新型冠状病毒，世界卫生组织将其命名为 COVID-19，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简称“新冠肺炎”。 2020 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省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阶段性胜利。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加强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成为不可忽视的环节。疫情防控过程中暴露出了一些问题，通过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能较好的预防和解决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防控传染病疫情的能力，提升医疗机构接诊能力。因此结合现今的实际情况，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2.3 社会效益

项目符合虞城县卫生院业务开展的实际，能改善该院医疗就诊环境，解决周边群众“看病难”问题，能够把更多的医疗资源投向基层、投入农村，使广大的人民群众能够接受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对于提高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要的意义。只要建设资金到位，项目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也会取得好的社会效果。

2.4 经济效益

虞城县医疗机构及设施较为匮乏，特别是虞城县 4 个乡镇卫生院，规模小、设备配备不足且陈旧，已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健康的需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及现代化医学技术的发展，人们对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医疗救治的服务能力和预防保健水平，特别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的能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尤其是新冠疫情的突然来袭，更令当地人民对医疗技术水平的提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该项目的建设实施可大大改善医疗救治基础装备水平，提高医疗技术水平，达到国家和省的有关标准要求，以便承担起区域范围内疾病预防和控制、医疗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消除健康威胁、保护国民生命健康安全等基本公共卫生职能，促进虞城县的医疗卫生事业和社会的发展。

该项目建成后可大大提高虞城县 4 个乡镇卫生院医疗资源供应，改善患者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的能力，对推动虞城县的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对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2.5 项目公益性

1、项目的社会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是当地政府为改善该院医疗设施水平，提高当地医疗机构医疗救助水平而建设的，这将有利于卫生体制改革和构建和谐社会。

2、项目与社会的相互适应性分析

（1）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的影响

项目区中的的实施有利改善居住环境质量。

（2）对项目所在地区居民就业的影响

项目建设规模虽然不大，建设期也可为当地提供一定劳务工作的机会，可增加地方收入，对稳定社会秩序具有积极意义；项目建设需要大量建筑材料，对发展当地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用也很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和建设期利息等。

3.2 估算说明

1.虞城县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及相关资料。

2.《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3.《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全套

4.《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5.《河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6.《河南省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7.虞城县近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3.3 投资估算

本项目共包含四个乡镇，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000 .00 万元。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5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666.3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48.15 万元、预备费 35.55 万元。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5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666.3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48.15 万元、预备费 35.55 万元。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5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666.3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48.15 万元、预备费 35.55 万元。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5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666.3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48.15 万元、预备费 35.55 万元。

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4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4			12.3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四	总投资	566.36	99.94		83.70	750.00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4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4	消防系统	7.65	1.34			9.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5			12.3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四	总投资	566.36	99.94		83.70	750.00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4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4			12.3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48.15	48.1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用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四	总投资	566.36	99.94		83.70	750.00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4			666.3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4			12.3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四	总投资	566.36	99.94		83.70	750.00

3.4 资金筹措计划

1．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3,0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1,500.00 万元，拟申请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

2．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6-12 月	2024 年度	2025 年 1-5 月	合计
1	财政投入	650.00	400.00	450.00	1,500.00
2	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1,500.00
合计		2,150.00	400.00	450.00	3,0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3.5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形情况。

3.6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

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

9.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2 债券规模和期限安排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5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1,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

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

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

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债券应付本期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5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1,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自申请之日起，在债券存续期内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第 1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2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3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4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5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6 年	1,500.00		75.00	1,425.00	4.50%	67.50	142.50
第 7 年	1,425.00		75.00	1,350.00	4.50%	64.14	139.14
第 8 年	1,350.00		75.00	1,275.00	4.50%	60.75	135.75
第 9 年	1,275.00		75.00	1,200.00	4.50%	57.39	132.39
第 10 年	1,200.00		75.00	1,125.00	4.50%	54.00	129.00
第 11 年	1,125.00		225.00	900.00	4.50%	50.64	275.64
第 12 年	900.00		225.00	675.00	4.50%	40.50	265.50
第 13 年	675.00		225.00	450.00	4.50%	30.39	255.39
第 14 年	450.00		225.00	225.00	4.50%	20.25	245.25
第 15 年	225.00		225.00		4.50%	10.14	235.14
合计		1,500.00	1,500.00			793.20	2,293.2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

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其中：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4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4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4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当年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第 1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2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3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4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5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6 年	400.00		20.00	380.00	4.50%	18.00	38.00
第 7 年	380.00		20.00	360.00	4.50%	17.10	37.10
第 8 年	360.00		20.00	340.00	4.50%	16.20	36.20
第 9 年	340.00		20.00	320.00	4.50%	15.30	35.30
第 10 年	320.00		20.00	300.00	4.50%	14.40	34.40
第 11 年	300.00		60.00	240.00	4.50%	13.50	73.50
第 12 年	240.00		60.00	180.00	4.50%	10.80	70.80
第 13 年	180.00		60.00	120.00	4.50%	8.10	68.10
第 14 年	120.00		60.00	60.00	4.50%	5.40	65.40
第 15 年	60.00		60.00		4.50%	2.70	62.70
合计		400.00	400.00			211.50	611.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3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3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3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当年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第 1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2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3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4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5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6 年	300.00		15.00	285.00	4.50%	13.50	28.50
第 7 年	285.00		15.00	270.00	4.50%	12.83	27.83
第 8 年	270.00		15.00	255.00	4.50%	12.15	27.15
第 9 年	255.00		15.00	240.00	4.50%	11.48	26.48
第 10 年	240.00		15.00	225.00	4.50%	10.80	25.80
第 11 年	225.00		45.00	180.00	4.50%	10.13	55.13
第 12 年	180.00		45.00	135.00	4.50%	8.10	53.10
第 13 年	135.00		45.00	90.00	4.50%	6.08	51.08
第 14 年	90.00		45.00	45.00	4.50%	4.05	49.05
第 15 年	45.00		45.00		4.50%	2.03	47.03
合计		300.00	300.00			158.65	458.65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5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

用 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当年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第 1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2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3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4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5 年	500.00			500.00	4.50%	22.50	22.50
第 6 年	500.00		25.00	475.00	4.50%	22.50	47.50
第 7 年	475.00		25.00	450.00	4.50%	21.38	46.38
第 8 年	450.00		25.00	425.00	4.50%	20.25	45.25
第 9 年	425.00		25.00	400.00	4.50%	19.13	44.13
第 10 年	400.00		25.00	375.00	4.50%	18.00	43.00
第 11 年	375.00		75.00	300.00	4.50%	16.88	91.88
第 12 年	300.00		75.00	225.00	4.50%	13.50	88.50
第 13 年	225.00		75.00	150.00	4.50%	10.13	85.13
第 14 年	150.00		75.00	75.00	4.50%	6.75	81.75
第 15 年	75.00		75.00		4.50%	3.38	78.38
合计		500.00	500.00			264.40	764.4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3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使用 3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3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

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11-1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债券还本付息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当年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第1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2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3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4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5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6年	300.00		15.00	285.00	4.50%	13.50	28.50
第7年	285.00		15.00	270.00	4.50%	12.83	27.83
第8年	270.00		15.00	255.00	4.50%	12.15	27.15
第9年	255.00		15.00	240.00	4.50%	11.48	26.48
第10年	240.00		15.00	225.00	4.50%	10.80	25.80
第11年	225.00		45.00	180.00	4.50%	10.13	55.13
第12年	180.00		45.00	135.00	4.50%	8.10	53.10
第13年	135.00		45.00	90.00	4.50%	6.08	51.08
第14年	90.00		45.00	45.00	4.50%	4.05	49.05
第15年	45.00		45.00		4.50%	2.03	47.03
合计		300.00	300.00			158.65	458.65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期 24 个月。鉴于医院本身已经运营，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项目投入建设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1 年）。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建设与运营单位是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运营期内，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以保障项目收益能足够还本付息。

3.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加强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成为不可忽视的环节。疫情防控过程中暴露出了一些问题，通过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

系建设项目，能较好的预防和解决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防控传染病疫情的能力，提升医疗机构接诊能力。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的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232.06	569.36	604.98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232.06	569.36	601.76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46	87	99	51.46%	2.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16,780	31,800	36,138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38.30	179.04	166.52	11.23%	2.00%
2、住院收入（③*④）			3.22		
①年/天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0.29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105		
④每床位日收费			306.67	0.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77 人，平均增长率 51.46%，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161.29 元，平均增长率 11.23%，根据谨慎性原则，

考虑日均门诊费用价格上限，本项目预测期在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161.29元的基础上按照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0.10张，平均增长率为0.00%；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102.22元/床/日，平均增长率0.00%，根据谨慎性原则，考虑住院收入和每天使用床位数较低，本项目预测期不考虑住院收入。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收入合计	317.20	617.63	650.29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315.61	611.81	648.93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66	106	120	36.91%	2.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24,261	38,551	43,668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30.09	158.70	148.61	7.82%	2.00%
2、住院收入（③*④）	1.59	5.82	1.36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0.17	0.34	0.16	23.53%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63	125	58		
④每床位日收费	252.38	465.60	234.48	17.42%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97人，平均增长率36.91%，本项目预测期在2021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按照2.00%的年增长率计算；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145.80元，平均增长率7.82%，本项目预测期在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按照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0.22张，平均增长率为23.53%；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317.49元/床/日，平均增长率17.42%，根据谨慎性原则，考虑住院收入和每天使用床位数较低，本项目预测期不考虑住院收入。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收入合计	1,303.84	1,667.05	1,983.28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630.41	873.50	1,131.63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24	124	116	-3.23%	0.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45,382	45,145	42,462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38.91	193.49	266.50	38.51%	2.00%
2、住院收入（③*④）	673.43	793.55	851.65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50	59	61	10.69%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18,100	21,440	22,431		
④每床位日收费	372.06	370.13	379.68	1.03%	1.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121人，平均增长率-3.23%，本项目预测期在2021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199.63元，平均增长率38.51%，根据谨慎性原则，考虑日均门诊费用

价格上限，本项目预测期在 138.91 元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57 张，平均增长率为 10.69%，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373.96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 1.03%，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按照 1.00%的年增长率计算。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平均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收入合计	558.31	662.84	803.14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288.76	471.84	599.14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78	85	92	8.60%	2.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28,465	31,170	33,622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01.44	151.38	178.20	33.47%	2.00%
2、住院收入（③*④）	269.55	191.00	204.00		
①年/天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24	24	31	14.58%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8,800	8,900	11,280		
④每床位日收费	306.31	214.61	180.85	-22.83%	0.00%

① 门诊收入

近三年每天平均门诊人次 85 人，平均增长率 8.60%，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门诊人次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近三

年门诊人均收费 143.67 元，平均增长率 33.47%，根据谨慎性原则，考虑日均门诊费用价格上限，本项目预测期在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 143.67 元的基础上按照 2.00%的年增长率计算。

② 住院收入

近三年平均使用床位数 26 张，平均增长率为 14.58%，本项目预测期在 2021 年使用床位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近三年住院人均收费 233.92 元/床/日，平均增长率-22.83%，预测期在 2021 年人均收费的基础上不考虑增长。

4.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运营成本和税费，营运成本包括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其他费用：

（1）运营成本

①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216.10	522.71	551.46		
1、人员费用	157.03	319.52	447.03	65.89%	65.89%
2、医疗费用	49.70	156.39	99.28	21.77%	21.77%
3、其它费用	9.37	46.8	5.15	4.37%	4.37%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89%、21.77%、4.37%；预测期内按照 65.89%、

21.77%、4.37%进行测算。

②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297.53	578.06	606.27		
1、人员费用	147.62	240.44	303.16	44.03%	44.03%
2、医疗费用	119.40	318.65	258.98	43.02%	43.02%
3、其它费用	30.51	18.97	44.13	6.49%	6.49%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03%、43.02%、6.49%；预测期内按照 44.03%、43.02%、6.49%进行测算。

③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1,230.84	1,558.55	1,883.92		
1、人员费用	469.48	487.08	674.31	33.08%	33.08%
2、医疗费用	598.70	905.67	1018.2	50.53%	50.53%
3、其它费用	162.66	165.80	191.41	10.69%	10.69%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08%、50.53%、10.69%；预测期内按照 33.08%、50.53%、10.69%进行测算。

④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二、支出合计	522.40	628.43	762.10		
1、人员费用	219.79	230.72	335.17	38.64%	38.64%
2、医疗费用	267.97	356.78	389.31	50.10%	50.10%
3、其它费用	34.64	40.93	37.62	5.69%	5.69%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医疗费用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64%、50.10%、5.69%；预测期内按照 38.64%、50.10%、5.69%进行测算。

（2）税费支出

增值税税金及附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5.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收益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	项目收入	项目成本	项目收益
1	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10,353.21	9,314.64	1,038.57
2	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12,271.69	11,479.06	792.63
3	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23,486.98	22,152.82	1,334.16
4	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12,287.61	11,602.27	685.34
5	合计	58,399.49	54,548.79	3,850.70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营业收入	**10,353.21**	**582.81**	**607.55**	**620.29**	**633.33**	**646.62**	**660.20**	**674.08**
门诊收入	**10,353.21**	**582.81**	**607.55**	**620.29**	**633.33**	**646.62**	**660.20**	**674.08**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99	101	103	105	108	110	112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3.61	3.69	3.77	3.85	3.93	4.01	4.09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1.29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二、成本支出	**9,314.64**	**526.83**	**548.51**	**559.69**	**571.11**	**582.77**	**594.66**	**606.83**
1.工资及福利费	6,822.02	384.03	400.33	408.73	417.32	426.08	435.02	444.17
2.商品及服务费	2,253.37	126.85	132.23	135.01	137.84	140.74	143.69	146.71
3.其他费用	239.2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三、净收益	**1,038.57**	**55.98**	**59.04**	**60.60**	**62.22**	**63.85**	**65.54**	**67.25**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营业收入	**688.27**	**702.69**	**717.48**	**732.57**	**747.95**	**763.64**	**779.69**	**796.04**
门诊收入	**688.27**	**702.69**	**717.48**	**732.57**	**747.95**	**763.64**	**779.69**	**796.0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15	117	119	122	124	127	130	132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18	4.27	4.36	4.45	4.54	4.64	4.73	4.83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164.67
二、成本支出	**619.27**	**631.91**	**644.88**	**658.10**	**671.59**	**685.34**	**699.41**	**713.74**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1.工资及福利费	453.52	463.02	472.77	482.71	492.85	503.18	513.76	524.53
2.商品及服务费	149.80	152.94	156.16	159.44	162.79	166.21	169.70	173.26
3.其他费用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15.95
三、净收益	**69.00**	**70.78**	**72.60**	**74.47**	**76.36**	**78.30**	**80.28**	**82.30**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营业收入	**12,271.69**	**650.89**	**675.64**	**701.13**	**727.40**	**760.36**	**794.38**	**812.44**
门诊收入	**12,271.69**	**650.89**	**675.64**	**701.13**	**727.40**	**760.36**	**794.38**	**812.44**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20	122	124	126	129	132	135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38	4.45	4.53	4.60	4.71	4.82	4.93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48.61	151.73	154.91	158.17	161.49	164.88	164.88
二、成本支出	**11,479.06**	**608.85**	**632.00**	**655.85**	**680.42**	**711.25**	**743.07**	**759.96**
1.工资及福利费	5,403.11	286.58	297.48	308.70	320.27	334.78	349.76	357.71
2.商品及服务费	5,279.26	280.01	290.66	301.63	312.93	327.11	341.74	349.51
3.其他费用	796.68	42.26	43.86	45.52	47.22	49.36	51.57	52.74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三、净收益	**792.63**	**42.04**	**43.64**	**45.28**	**46.98**	**49.11**	**51.31**	**52.48**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营业收入	**830.49**	**848.55**	**866.60**	**884.65**	**902.71**	**920.76**	**938.82**	**956.87**
门诊收入	**830.49**	**848.55**	**866.60**	**884.65**	**902.71**	**920.76**	**938.82**	**956.87**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38	141	144	147	150	153	156	159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5.04	5.15	5.26	5.37	5.48	5.58	5.69	5.8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4.88	164.88	164.88	164.88	164.88	164.88	164.88	164.88
二、成本支出	**776.86**	**793.74**	**810.63**	**827.51**	**844.39**	**861.29**	**878.18**	**895.06**
1.工资及福利费	365.66	373.61	381.56	389.50	397.45	405.40	413.35	421.30
2.商品及服务费	357.28	365.04	372.81	380.58	388.34	396.11	403.88	411.64
3.其他费用	53.92	55.09	56.26	57.43	58.60	59.78	60.95	62.12
三、净收益	**53.63**	**54.81**	**55.97**	**57.14**	**58.32**	**59.47**	**60.64**	**61.81**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营业收入	**23,486.98**	**1,433.50**	**1,454.30**	**1,475.43**	**1,496.93**	**1,518.79**	**1,541.00**	**1,563.58**
1.门诊收入	**9,879.92**	**588.15**	**600.50**	**613.11**	**625.99**	**639.14**	**652.56**	**666.26**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23	4.23	4.23	4.23	4.23	4.23	4.23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38.91	141.83	144.81	147.85	150.95	154.12	157.36
2.住院收入	**13,607.06**	**845.35**	**853.80**	**862.32**	**870.94**	**879.65**	**888.44**	**897.32**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61	61	61	61	61	61	61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23	2.23	2.23	2.23	2.23	2.23	2.2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379.68	383.47	387.30	391.17	395.08	399.03	403.02
二、成本支出	**22,152.82**	**1,351.70**	**1,371.32**	**1,391.25**	**1,411.51**	**1,432.13**	**1,453.07**	**1,474.37**
1.工资及福利费	7,768.34	474.13	481.01	488.00	495.11	502.34	509.69	517.16
2.商品及服务费	11,867.59	724.32	734.83	745.51	756.37	767.42	778.64	790.05
3.其他费用	2,510.94	153.25	155.48	157.74	160.03	162.37	164.74	167.16
三、净收益	**1,334.16**	**81.80**	**82.98**	**84.18**	**85.42**	**86.66**	**87.93**	**89.21**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营业收入	**1,586.55**	**1,597.48**	**1,608.49**	**1,619.59**	**1,630.79**	**1,642.09**	**1,653.49**	**1,664.97**
1.门诊收入	**680.25**	**682.12**	**683.98**	**685.84**	**687.71**	**689.57**	**691.44**	**693.30**
①年/天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4.23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2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0.66	160.66	160.66	160.66	160.66	160.66	160.66	160.66
2.住院收入	**906.30**	**915.36**	**924.51**	**933.75**	**943.08**	**952.52**	**962.05**	**971.67**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61	61	61	61	61	61	61	61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23	2.23	2.23	2.23	2.23	2.23	2.23	2.2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407.05	411.12	415.23	419.38	423.57	427.81	432.09	436.41
二、成本支出	**1,496.02**	**1,506.33**	**1,516.71**	**1,527.18**	**1,536.55**	**1,545.99**	**1,555.52**	**1,583.17**
1.工资及福利费	524.75	528.37	532.01	535.68	539.39	543.12	546.89	557.83
2.商品及服务费	801.66	807.18	812.74	818.35	824.01	829.72	835.48	852.19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3.其他费用	169.61	170.78	171.96	173.15	173.15	173.15	173.15	173.15
三、净收益	**90.53**	**91.15**	**91.78**	**92.41**	**94.24**	**96.10**	**97.97**	**81.80**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营业收入	**12,287.61**	**687.08**	**707.44**	**728.41**	**750.02**	**772.28**	**795.21**	**818.82**
1.门诊收入	**9,218.16**	**482.45**	**502.81**	**523.78**	**545.39**	**567.65**	**590.58**	**614.19**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92	94	96	98	100	102	104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3.36	3.43	3.50	3.58	3.65	3.72	3.8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43.67	146.55	149.48	152.47	155.52	158.63	161.80
2.住院收入	**3,069.45**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1	31	31	31	31	31	31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13	1.13	1.13	1.13	1.13	1.13	1.1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二、成本支出	**11,602.27**	**648.76**	**667.98**	**687.78**	**708.19**	**729.21**	**750.86**	**773.15**
1.工资及福利费	4,747.41	265.46	273.32	281.43	289.78	298.38	307.24	316.36
2.商品及服务费	6,155.93	344.22	354.42	364.92	375.75	386.90	398.39	410.22
3.其他费用	698.90	39.08	40.24	41.43	42.66	43.93	45.23	46.57
三、净收益	**685.34**	**38.32**	**39.46**	**40.63**	**41.83**	**43.07**	**44.35**	**45.67**

（续表）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营业收入	**830.63**	**844.19**	**857.82**	**871.50**	**885.26**	**899.08**	**912.96**	**926.91**
1.门诊收入	**626.00**	**639.56**	**653.19**	**666.87**	**680.63**	**694.45**	**708.33**	**722.28**
①年/天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106	108	110	112	114	116	118	12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3.87	3.95	4.04	4.12	4.21	4.29	4.38	4.46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61.80	161.80	161.80	161.80	161.80	161.80	161.80	161.80
2.住院收入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204.63**
①年/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1	31	31	31	31	31	31	31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13	1.13	1.13	1.13	1.13	1.13	1.13	1.1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180.85
二、成本支出	**784.29**	**797.11**	**809.98**	**822.89**	**835.88**	**848.94**	**862.04**	**875.21**
1.工资及福利费	320.92	326.16	331.43	336.71	342.03	347.37	352.73	358.12
2.商品及服务费	416.13	422.93	429.76	436.61	443.50	450.43	457.38	464.37
3.其他费用	47.24	48.02	48.79	49.57	50.35	51.14	51.93	52.72
三、净收益	**46.34**	**47.08**	**47.84**	**48.61**	**49.38**	**50.14**	**50.92**	**51.70**

6.现金流量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0,353.21	582.81	607.55	620.29	633.33	646.62	660.20	674.08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9,314.64	526.83	548.51	559.69	571.11	582.77	594.66	60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038.57	55.98	59.04	60.60	62.22	63.85	65.54	6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750.00	550.00	100.00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50.00	-100.00	-1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350.00	150.00	100.00	100.00				
债券资金	400.00	400.00						
偿还债券本金	400.00						20.00	20.00
支付债券利息	611.5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38.00	37.1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61.50	532.00	82.00	82.00	-18.00	-18.00	-58.00	-57.10
四、净现金流量	27.07	37.98	41.04	42.60	44.22	45.85	7.54	10.15
五、累计现金流量	27.07	37.98	79.02	121.62	165.84	211.69	219.23	229.38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688.27	702.69	717.48	732.57	747.95	763.64	779.69	796.04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619.27	631.91	644.88	658.10	671.59	685.34	699.41	71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9.00	70.78	72.60	74.47	76.36	78.30	80.28	8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20.00	20.00	2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支付债券利息	36.20	35.30	34.40	73.50	70.80	68.10	65.40	62.7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6.20	-55.30	-54.40	-133.50	-130.80	-128.10	-125.40	-122.70
四、净现金流量	12.80	15.48	18.20	-59.03	-54.44	-49.80	-45.12	-40.40
五、累计现金流量	242.18	257.66	275.86	216.83	162.39	112.59	67.47	27.07

（2）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2,271.69	650.89	675.64	701.13	727.40	760.36	794.38	812.44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1,479.06	608.85	632.00	655.85	680.42	711.25	743.07	75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92.63	42.04	43.64	45.28	46.98	49.11	51.31	52.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450.00	200.00	100.00	150.00				
债券资金	300.00	300.00						
偿还债券本金	300.00						15.00	15.00
支付债券利息	158.65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2.8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91.35	486.50	86.50	136.50	-13.50	-13.50	-28.50	-27.83
四、净现金流量	333.98	28.54	30.14	31.78	33.48	35.61	22.81	24.65
五、累计现金流量	333.98	28.54	58.68	90.46	123.94	159.55	182.36	207.01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830.49	848.55	866.60	884.65	902.71	920.76	938.82	956.87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776.86	793.74	810.63	827.51	844.39	861.29	878.18	89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3.63	54.81	55.97	57.14	58.32	59.47	60.64	6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15.00	15.00	1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支付债券利息	12.15	11.48	10.80	10.13	8.10	6.08	4.05	2.0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15	-26.48	-25.80	-55.13	-53.10	-51.08	-49.05	-47.03
四、净现金流量	26.48	28.33	30.17	2.01	5.22	8.39	11.59	14.78
五、累计现金流量	233.49	261.82	291.99	294.00	299.22	307.61	319.20	333.98

（3）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3,486.98	1,433.50	1,454.30	1,475.43	1,496.93	1,518.79	1,541.00	1,563.58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22,152.82	1,351.70	1,371.32	1,391.25	1,411.51	1,432.13	1,453.07	1,47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34.16	81.80	82.98	84.18	85.42	86.66	87.93	8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750.00	600.00	100.00	50.00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600.00	-100.00	-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250.00	100.00	100.00	50.00				
债券资金	500.00	500.00						
偿还债券本金	500.00						25.00	25.00
支付债券利息	764.38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47.50	46.38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14.38	577.50	77.50	27.50	-22.50	-22.50	-72.50	-71.38
四、净现金流量	69.78	59.30	60.48	61.68	62.92	64.16	15.43	17.83
五、累计现金流量	69.78	59.30	119.78	181.46	244.38	308.54	323.97	341.81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586.55	1,597.48	1,608.49	1,619.59	1,630.79	1,642.09	1,653.49	1,664.97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496.02	1,506.33	1,516.71	1,527.18	1,536.55	1,545.99	1,555.52	1,58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0.53	91.15	91.78	92.41	94.24	96.10	97.97	8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25.00	25.00	2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支付债券利息	45.25	44.13	43.00	91.88	88.50	85.13	81.75	78.38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0.25	-69.13	-68.00	-166.88	-163.50	-160.13	-156.75	-153.38
四、净现金流量	20.28	22.03	23.78	-74.46	-69.26	-64.03	-58.78	-71.58
五、累计现金流量	362.09	384.11	407.89	333.43	264.17	200.14	141.36	69.78

（4）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2,287.61	687.08	707.44	728.41	750.02	772.28	795.21	818.82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1,602.27	648.76	667.98	687.78	708.19	729.21	750.86	77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85.34	38.32	39.46	40.63	41.83	43.07	44.35	4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450.00	200.00	100.00	150.00				
债券资金	300.00	300.00						
偿还债券本金	300.00						15.00	15.00
支付债券利息	158.63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2.8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91.38	486.50	86.50	136.50	-13.50	-13.50	-28.50	-27.83
四、净现金流量	226.72	24.82	25.96	27.13	28.33	29.57	15.85	17.85
五、累计现金流量	226.72	24.82	50.78	77.91	106.24	135.81	151.66	169.51

（续表）

年度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830.63	844.19	857.82	871.50	885.26	899.08	912.96	926.91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784.29	797.11	809.98	822.89	835.88	848.94	862.04	87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6.34	47.08	47.84	48.61	49.38	50.14	50.92	5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含建设期利息）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偿还债券本金	15.00	15.00	1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支付债券利息	12.15	11.48	10.80	10.13	8.10	6.08	4.05	2.0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15	-26.48	-25.80	-55.13	-53.10	-51.08	-49.05	-47.03
四、净现金流量	19.19	20.60	22.04	-6.51	-3.72	-0.93	1.87	4.67
五、累计现金流量	188.70	209.30	231.34	224.83	221.11	220.17	222.04	226.72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在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务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可用于偿债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3,850.70 万元（不包含债券存续期利息），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68 倍。

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申请债券	应付本息合计	收益合计	覆盖倍数
1	虞城县城郊乡卫生院	400.00	611.50	1,038.57	1.70
2	虞城县大侯乡卫生院	300.00	458.65	792.63	1.73
3	虞城县利民镇卫生院	500.00	764.40	1,334.16	1.75
4	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	300.00	458.65	685.34	1.49
5	合计	1,500.00	2,293.20	3,850.70	1.68

5.4 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债券存续期内，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项目累计净收益 3,850.70 万元，应付债券本息合计 2,293.20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68 倍，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所使用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本金和利息，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工作周期较长，流程较为繁琐，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包括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等带来的经济效益，收益的实现受地方经济发展情况影响较大，由此带来项目收益波动风险。

控制措施：项目单位将协调各单位，大力推进项目的建设工作，确保项目收益稳定，使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足额安排好偿债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项目在计算资金平衡情况时，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项目进度和区域经济的发展速度等，由于

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预测的偏差将导致投资总额和设计总额的偏差。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将专项债政策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7.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债券规模：本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总额1,500.00万元用于虞城县城郊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建设，期限15年。

7.2 评估内容

（一）新增债券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集中统一领导。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科学研判疫情形势，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形成了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的战略格局。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再次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2020年2月1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重要部署，要求总结经验、

吸取教训，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2020 年 2 月 2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再次对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作出部署。总书记的这些重要论述，不仅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指明了方向，也为做好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现实意义和深远影响，这是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迫切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项重大任务。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传染病等重大疫情风险从未真正远去。近 30 年来，全球约出现新发传染病 40 多种，并以每年新发 1 种的态势发展，传播范围广、传播速度快、社会危害大，成为全球公共卫生的重点和难点领域。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期，传染病流行和传播特征也发生了新变化，新老问题和难点问题交织，防治形势复杂，防控难度增大。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和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是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维护人民健康的“防护网”、“隔离墙”，必须织紧织密、筑牢筑实。这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举措。同时本项目为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新增债券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项目单位在立项前进行了充分调研，目前已取得虞城县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关于虞城县大侯乡营盘卫生院疫情防控体系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及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虞发改〔2020〕8号），项目土地用途与建设内容相匹配。本项目立项程序合法合规，手续完善，项目成熟度虽存在一定风险，但整体风险可控。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配套资金 1,5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50.00%，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500.00万元，占总投资的50.00%。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和性质符合相关规定，额度明确，资本金占比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的规定。但目前本项目申请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500.00万元尚未通过审批。因此，本项目资金到位可行性存在一定风险。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运营收入为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收入来源可靠。综合考虑国内同类项目收费标准和建设运营成本确定，预测依据充分、计算准确。符合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的要求。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3,000.00 万元，其中申请专项债券资金1,500.00万元，未超过总投资，通过查阅投资估算等相关资料，认为本项目投资规模较为合理，符合专项债券投资范围，年度投资计划与建设期、建设进度匹配。项目建成后对于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但目前财政配套资金仅1,500.00万元，迫切需要本次专项债券资金以弥补其余1,500.00万元的资金缺口。因此，本项目符合债券

资金需求合理性的要求。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单位针对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制定了具体的偿债计划，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资金偿还，运营期利息和本金由项目自身收益偿还，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大于 1，建设完成后预期可使用 20 年以上，收入来源比较稳定，预期经济社会效益显著，债券资金偿还虽然存在一些难以避免的利率、自然灾害等风险，但通过积极制定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能够有效降低此类风险对债券资金偿还带来的影响。因此，本项目偿债计划可行，偿债风险较低。

（七）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单位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对项目实施预期达到的总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目标认识明确，指标设置比较完整，细化量化程度较高，符合相关政策、规划要求，受益群体定位准确，与项目单位职能、项目实施内容密切相关，指标值确定较为合理，与预算金额相匹配，符合客观实际，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因此，本项目预期效益可实现程度较高，绩效目标设置比较合理。

7.3 评估结论

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和规划文件的要求，能够满足当地的实际发展需要。

2.项目立项程序合规，相关手续齐全，前期准备工作较充分，项目单位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明确、可靠，预算编制合理。同时根据评估工作组了解到的信息，本项目不存在财政资金重复投入风险和财政投入能力风险，且项目内容与预算相匹配，预算编制依据比较充分，但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可行性和及时性存在一定风险。

4.项目债券资金需求合理，虽然存在一些不可避免的偿债风险点，但偿债计划整体可行，风险可控，且项目单位对于项目实施预期达到的绩效目标认识明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详实，细化量化程度较高，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较强。

综合评估，对该项目“建议予以支持”。

虞城县田庙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参与单位 1
1.3 项目性质 1
1.4 建设地点 2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2
1.6 建设期 3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计划 3
1.8 项目手续 4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4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5
1.11 主管部门责任 5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5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7
2.1 项目的提出 7
2.2 政策背景 7
2.3 社会效益 8
2.4 经济效益 8
2.5 项目公益性 9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0
3.1 估算范围 10
3.2 估算说明 10
3.3 投资估算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0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18
4.1 编制依据 18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18
4.3 债券信息披露 19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19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21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21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24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54
5.4 总体评价结果 54
第六章 风险分析 55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55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55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56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58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58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59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59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虞城县田庙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1.2 项目参与单位

1.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425MB0R94304Q
机构性质	行政单位
法定代表人	高广兴
机构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漓江路中段
赋码机关	中共虞城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机关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1.3 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关于“专项债券是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的要求，具备专项债券发行公益性要

求。

1.4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刘店乡卫生院、站集镇卫生院、黄冢乡卫生院4个乡镇卫生院内。

1.5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疫情防控体系综合楼12,000.00平方米。其中：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建设 3,000.00 平方米。具体如下：（1）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楼 1 栋 2 层，建筑面积 1,500.00 平方米。科室设置：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室、健康教育室、预防接种门诊、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室、孕产妇健康管理室、老年人健康管理室、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室、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室、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室、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室、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科、中医药健康管理室、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科、免费提供避孕药具科、健康素养促进科。（2）疫情防控体系及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楼 1 栋 2 层，建筑面积 1,500.00 平方米。科室设置：临床科室，急诊科，传染科，预防保健科，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肠道门诊，呼吸科，儿科，内科，传染病报告管理值班室，病房等。医技科室：药房，化验室，B 超室，心电图室，X 光室，手术室，消毒供应室，病案管理室。

2、刘店乡卫生院建设 3,000.00 平方米。具体如下：规划 6 层建筑，建筑面积约 3,000.00 平方米，设置科室有发热门诊、留观室、治

疗病房、档案室、检验室、影像室、放射室、体检室、预防接种室、冷链室、及工作人员办公室。

3、站集镇卫生院建设 3,000.00 平方米。具体如下：规划 6 层建筑，设置科室有预防接种室、冷链室、档案室、体检室、发热门诊、留观室、治疗病房、检验科、影像科及工作人员办公室。

4、黄冢乡卫生院建设 3,000.00 平方米。具体如下：规划三层建筑，设置科室有预防接种室、冷链室、档案室、体检室、发热门诊、留观室、治疗病房、检验科、影像科及工作人员办公室。

表 1-2 项目主要建设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体工程	m^2	12,000.00
2	室内装修	m^2	12,000.00
3	给排水系统	m^2	12,000.00
4	消防系统	m^2	12,000.00
5	电气照明工程	m^2	12,000.00
6	通讯弱电工程	m^2	12,000.00

1.6 建设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1.7 总投资及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3,000.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5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

表 1-3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2023 年 6-12 月	2024 年	2025 年 1-5 月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400.00	400.00	700.00	1,500.00	50.00%
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1,500.00	50.00%
合计	**1,900.00**	**400.00**	**700.00**	**3,000.00**	**100.00%**
占比	**63.33%**	**13.33%**	**23.34%**	**100.00%**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1.8 项目手续

本项目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本项目已取得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虞城县田庙乡等四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虞发改社会〔2021〕10 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并对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进行批复。

1.9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1.10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将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制度，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1.11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1.12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部门为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为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按照建设进

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运营情况及时向当地财政局上缴项目运营收益，由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第二章 项目社会经济效益

2.1 项目的提出

虞城县医疗机构及设施较为匮乏，特别是虞城县田庙乡、刘店乡、站集镇、黄冢乡 4 个乡镇卫生院，规模小、设备配备不足且陈旧，已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健康的需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及现代化医学技术的发展，人们对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医疗救治的服务能力和预防保健水平，特别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的能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尤其是新冠疫情的突然来袭，更令当地人民对医疗技术水平的提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可大大改善医疗救治基础装备水平，提高医疗技术水平，达到国家和省的有关标准要求，以便承担起区域范围内疾病预防和控制、医疗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消除健康威胁、保护国民生命健康安全等基本公共卫生职能，促进虞城县的医疗卫生事业和社会的发展。

基于以上，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2.2 政策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明确了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总体原则、重点思路、重要举措。我们要以国家总体安全观为引领，从国家战略的高度把公共卫生安全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把重大疫情防控作为国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任务，把公共

卫生应急管理能力作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时刻保持如履薄冰的谨慎、见叶知秋的敏锐，坚持底线思维，密切跟踪、高度警惕、时刻防范好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风险，密切关注全局性重大风险，第一时间提出意见和建议。

增强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行动自觉当前，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举全系统之力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与时间赛跑、同病魔较量，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同时，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围绕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重大课题，深刻反思，加强研究，总结疫情防控实践经验，系统梳理疫情防控各环节的薄弱点，抓紧补齐体系制度短板。

2.3 社会效益

本项目建成后可大大提高虞城县田庙乡、刘店乡、站集镇、黄冢乡 4 个乡镇卫生院医疗资源供应，改善患者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的能力，有利于加快促进当地医疗事业的建设和社会的稳定，对推动虞城县的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对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2.4 经济效益

该项目建成后可大大提高当地医疗资源供应，改善患者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服务的能力，增加了社会对生产消费需求，必将带动相

关产业扩大生产规模，从而拉动这些产业快速发展，促进经济增长；项目建设及相关产业生产规模的扩大能为社会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促进日常消费，对推动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2.5 项目公益性

本项目符合虞城县卫生院业务开展的实际，能改善该院医疗就诊环境，解决周边群众“看病难”问题，能够把更多的医疗资源投向基层、投入农村，使广大的人民群众能够接受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对于提高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要的意义。

因此，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公益性。

第三章 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3.1 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建安工程投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等。

3.2 估算说明

1.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2.建安工程：

（1）虞城县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及相关资料；

（2）《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3）《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全套；

（4）《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单位估价表）下册；

（5）《河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6）《河南省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08 年）；

（7）虞城县近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3.3 投资估算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总投资为 3,0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2,665.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2.60 万元、预备费 142.20 万元。

表 3-1 项目投资估算表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5**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m^2	3,000.00	1,80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m^2	3,000.00	290.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5		12.30	m^2	3,000.00	41.0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号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20%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豫计收费〔2002〕454 号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设计费的 10.0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设计费的 8.00%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计价格〔2002〕125 号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40%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3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计价格〔2002〕1980 号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设计费的 5.0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豫发改委收费〔2008〕2510 号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总和的 5.00%**		
四	**总投资**	**566.36**	**99.95**	**83.70**	**750.00**	**一+二+三**		

（2）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5**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m^2	3,000.00	1,80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m^2	3,000.00	290.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5		12.30	m^2	3,000.00	41.0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号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20%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豫计收费〔2002〕454 号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设计费的 1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设计费的 8.00%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计价格〔2002〕125 号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40%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3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计价格〔2002〕1980 号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设计费的 5.0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豫发改委收费〔2008〕2510 号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总和的 5.00%**		
四	**总投资**	**566.36**	**99.95**	**83.70**	**750.00**	**一+二+三**		

（3）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5**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m^2	3,000.00	1,80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m^2	3,000.00	290.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5		12.30	m^2	3,000.00	41.0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号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20%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豫计收费〔2002〕454 号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设计费的 10.0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设计费的 8.00%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计价格〔2002〕125 号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40%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3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计价格〔2002〕1980 号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设计费的 5.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豫发改委收费〔2008〕2510 号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总和的 5.00%**		
四	**总投资**	**566.36**	**99.95**	**83.70**	**750.00**	**一+二+三**		

（4）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一	**工程费用**	**566.36**	**99.95**		**666.30**			
1	主体工程	459.00	81.00		540.00	m^2	3,000.00	1,800.00
2	室内装修	73.95	13.05		87.00	m^2	3,000.00	290.00
3	给排水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4	消防系统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5	电气照明工程	10.46	1.85		12.30	m^2	3,000.00	41.00
6	通讯弱电工程	7.65	1.35		9.00	m^2	3,000.00	3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15**	**48.15**			
1	建设管理费			23.32	23.3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3.33	13.33	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元）
1.2	建设工程监理费			9.99	9.99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6.00	6.00	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 号		
3	勘察设计费			6.05	6.05			
3.1	工程勘察费			1.33	1.33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20%		
3.2	工程设计费			4.00	4.00	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豫计收费〔2002〕454 号		
3.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0.40	0.40	设计费的 10.00%		
3.4	竣工图编制费			0.32	0.32	设计费的 8.00%		
4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0.67	0.67	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计价格〔2002〕125 号		
5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2.67	2.67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40%		
6	工程保险费			2.00	2.00	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的 0.30%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6.25	6.25	计价格〔2002〕1980 号		
8	施工图审查费			0.20	0.20	设计费的 5.00%		
9	造价咨询服务费			1.00	1.00	豫发改委收费〔2008〕2510 号		
三	**预备费**			**35.55**	**35.55**	**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总和的 5.00%**		
四	**总投资**	**566.36**	**99.95**	**83.70**	**750.00**	**一+二+三**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四章 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

4.1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4.《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6.《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7.《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1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4.2 债券使用计划及期限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1,500.00万元。其中:2023年

计划使用 1,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4.3 债券信息披露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4 投资者保护措施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将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项目单位还将采取如下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1.适度申请和使用债券资金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首先在源头上做到按需申请使用资金。项目单位将严格依据《国务院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

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度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明确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责任，各部门密切配合，保障债券资金借、用、还工作高效衔接，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做好专项债监管政策宣传贯彻、项目申报、信息披露工作及本息兑付工作；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做好专项债券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对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严格按照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充分发挥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5.1 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还本付息如下：

表 5-1 专项债券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2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3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4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5 年	1,500.00			1,500.00	4.50%	67.50	67.50
第 6 年	1,500.00		75.00	1,425.00	4.50%	67.50	142.50
第 7 年	1,425.00		75.00	1,350.00	4.50%	64.13	139.13
第 8 年	1,350.00		75.00	1,275.00	4.50%	60.75	135.75
第 9 年	1,275.00		75.00	1,200.00	4.50%	57.38	132.38
第 10 年	1,200.00		75.00	1,125.00	4.50%	54.00	129.00
第 11 年	1,125.00		225.00	900.00	4.50%	50.63	275.63
第 12 年	900.00		225.00	675.00	4.50%	40.50	265.50
第 13 年	675.00		225.00	450.00	4.50%	30.38	255.38
第 14 年	450.00		225.00	225.00	4.50%	20.25	245.25
第 15 年	225.00		225.00		4.50%	10.13	235.13
合计		1,500.00	1,500.00			793.15	2,293.15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其中：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2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3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4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5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6 年	400.00		20.00	380.00	4.50%	18.00	38.00
第 7 年	380.00		20.00	360.00	4.50%	17.10	37.10
第 8 年	360.00		20.00	340.00	4.50%	16.20	36.20
第 9 年	340.00		20.00	320.00	4.50%	15.30	35.30
第 10 年	320.00		20.00	300.00	4.50%	14.40	34.40
第 11 年	300.00		60.00	240.00	4.50%	13.50	73.50
第 12 年	240.00		60.00	180.00	4.50%	10.80	70.80
第 13 年	180.00		60.00	120.00	4.50%	8.10	68.10
第 14 年	120.00		60.00	60.00	4.50%	5.40	65.40
第 15 年	60.00		60.00		4.50%	2.70	62.70
合计		400.00	400.00			211.50	611.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2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3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4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5 年	300.00			300.00	4.50%	13.50	13.50
第 6 年	300.00		15.00	285.00	4.50%	13.50	28.50
第 7 年	285.00		15.00	270.00	4.50%	12.83	27.83
第 8 年	270.00		15.00	255.00	4.50%	12.15	27.15
第 9 年	255.00		15.00	240.00	4.50%	11.48	26.48
第 10 年	240.00		15.00	225.00	4.50%	10.80	25.80
第 11 年	225.00		45.00	180.00	4.50%	10.13	55.13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2 年	180.00		45.00	135.00	4.50%	8.10	53.10
第 13 年	135.00		45.00	90.00	4.50%	6.08	51.08
第 14 年	90.00		45.00	45.00	4.50%	4.05	49.05
第 15 年	45.00		45.00		4.50%	2.03	47.03
合计		300.00	300.00			158.65	458.65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3）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2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3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4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5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6 年	400.00		20.00	380.00	4.50%	18.00	38.00
第 7 年	380.00		20.00	360.00	4.50%	17.10	37.10
第 8 年	360.00		20.00	340.00	4.50%	16.20	36.20
第 9 年	340.00		20.00	320.00	4.50%	15.30	35.30
第 10 年	320.00		20.00	300.00	4.50%	14.40	34.40
第 11 年	300.00		60.00	240.00	4.50%	13.50	73.50
第 12 年	240.00		60.00	180.00	4.50%	10.80	70.80
第 13 年	180.00		60.00	120.00	4.50%	8.10	68.10
第 14 年	120.00		60.00	60.00	4.50%	5.40	65.40
第 15 年	60.00		60.00		4.50%	2.70	62.70
合计		400.00	400.00			211.50	611.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4）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应付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2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3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4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5 年	400.00			400.00	4.50%	18.00	18.00
第 6 年	400.00		20.00	380.00	4.50%	18.00	38.00
第 7 年	380.00		20.00	360.00	4.50%	17.10	37.10
第 8 年	360.00		20.00	340.00	4.50%	16.20	36.20
第 9 年	340.00		20.00	320.00	4.50%	15.30	35.30
第 10 年	320.00		20.00	300.00	4.50%	14.40	34.40
第 11 年	300.00		60.00	240.00	4.50%	13.50	73.50
第 12 年	240.00		60.00	180.00	4.50%	10.80	70.80
第 13 年	180.00		60.00	120.00	4.50%	8.10	68.10
第 14 年	120.00		60.00	60.00	4.50%	5.40	65.40
第 15 年	60.00		60.00		4.50%	2.70	62.70
合计		400.00	400.00			211.50	611.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5.2 经营现金流分析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

不利影响；

（7）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2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1 年），收益期 15 年。

2.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2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门诊楼	门诊收入	56,759.42	71.90%
2	病房楼	住院收入	22,178.55	28.10%
合计			**78,937.97**	**100.00%**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期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合计	559.80	571.84	675.83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286.34	450.33	441.99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30	130	326	53.65%	1.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83,877	47,566	119,122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期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34.14	94.67	37.10	58.26%	2.00%
2、住院收入（③*④）	273.47	121.52	233.84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26	18	27	9.58%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9,588	6,454	9,800		
④每床位日收费	285.22	188.28	238.61	-3.63%	0.00%

1）门诊收入

①门诊人均收费：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年门诊人均收费为 34.14 元/人次、94.67 元/人次和 37.10 元/人次，门诊人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 58.26%。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门诊人次收费按照 37.85 元/人次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2.00%的增长率增长。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 230 人次/天、130 人次/天和 326 人次/天，每天门诊人次近三年增长率为 53.65%。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天门诊人次按照 329 人次/天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1.0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为 26 张、18 张和 27 张，近三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24 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近三年增长率为 9.58%。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

内第一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按照 20 张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每床日平均收费：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285.22 元/床/日、188.28 元/床/日和 238.61 元/床/日，近三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 237.37 元/床/日，每床日平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3.63%。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按照 230.00 元/床/日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2）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期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合计	626.38	748.64	899.91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316.23	555.04	513.82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54	161	237	5.30%	5.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92,683	58,889	86,479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34.12	94.25	59.42	69.64%	7.00%
2、住院收入（③*④）	310.15	193.60	386.09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57	20	26	-17.53%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20,712	7,147	9,321		
④每床位日收费	149.74	270.88	414.22	66.90%	7.00%

1）门诊收入

①门诊人均收费：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年门诊人均收费为 34.12 元/人次、94.25 元/人次和 59.42 元/人次，门诊人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 69.64%。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门诊人次收费按照 63.57 元/人次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7.00%的增长率增长。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 254 人次/天、161 人次/天和 237 人次/天，每天门诊人次近三年增长率为 5.30%。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天门诊人次按照 249 人次/天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5.0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为 57 张、20 张和 26 张，近三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34 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近三年增长率为-17.53%。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按照 30 张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每床日平均收费：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149.74 元/床/日、270.88 元/床/日和 414.22 元/床/日，近三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 237.37 元/床/日，每床日平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 66.90%。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按照

443.21 元/床/日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7.0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580.00 元/床/日不再增长。

（3）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期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合计	744.28	1,076.31	1,135.90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489.22	729.47	780.62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237	238	238	0.21%	0.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86,646	86,712	86,945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56.46	84.13	89.78	27.86%	4.00%
2、住院收入（③*④）	255.06	346.84	355.28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58	60	60	1.72%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21,088	21,796	21,996		
④每床位日收费	120.95	159.13	161.52	16.53%	5.00%

1）门诊收入

①门诊人均收费：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年门诊人均收费为 56.46 元/人次、84.13 元/人次和 89.78 元/人次，门诊人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 27.86%。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门诊人次收费按照 93.38 元/人次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4.00%的增长率增长。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 237 人次/天、238 人次/天和 238 人次/天，近三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 238 人次/天，每天门诊人次近三年增长率为 0.21%。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天门诊人次按照 230 人次/天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2）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为 58 张、60 张和 60 张，近三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59 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近三年增长率为 1.72%。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按照 55 张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每床日平均收费：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120.95 元/床/日、159.13 元/床/日和 161.52 元/床/日，每床日平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 16.53%。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按照 169.59 元/床/日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5.0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270.00 元/床/日不再增长。

（4）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自于门诊收入以及住院收入。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平均增长率	预期增长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合计	699.60	660.74	665.69		
1、门诊收入（万元）（③*④）	280.44	415.24	470.89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	137	189	326	55.22%	2.00%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50,110	69,006	119,122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55.96	60.17	39.53	-13.39%	0.00%
2、住院收入（③*④）	419.16	245.50	194.80		
①天数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	43	40	27	-19.74%	0.00%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①*②）	15,645	14,560	9,800		
④每床位日收费	267.92	168.61	198.78	-9.59%	0.00%

1）门诊收入

①门诊人均收费：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年门诊人均收费为 55.96 元/人次、60.17 元/人次和 39.53 元/人次，近三年门诊人均收费为 51.89 元/人次，门诊人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13.39%。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门诊人次收费按照 50.00 元/人次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为 137 人次/天、189 人次/天和 326 人次/天，每天门诊人次近三年增长率为 55.22%。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每天门诊人次按照 333 人次/天进行预测，以后年度按照 2.0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为 43 张、40 张和 27 张，近三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 37 张，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近三年增长率为-19.74%。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天使用床位数按照 35 张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②每床日平均收费：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2019-2021 年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267.92 元/床/日、168.61 元/床/日和 198.78 元/床/日，近三年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211.77 元/床/日，每床日平均收费近三年增长率为-9.59%。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项目建成后其运营期内第一年平均每床日平均收费按照 210.00 元/床/日进行预测，以后年度不再增长。

3.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运营成本和税费，运营成本包括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其他费用。根据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预测其各项财务指标的未来增长率，情况如下

（1）运营成本

①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期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支出合计	526.83	545.21	630.48		
1、人员费用	274.92	227.17	291.73	44.00%	46.00%
2、卫生材料费	245.88	305.45	332.80	48.86%	48.86%
3、其它费用	6.03	12.59	5.96	1.39%	1.39%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00%、48.86%、1.39%；预测期内按照 46.00%、48.86%、1.39%进行测算。

②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期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支出合计	697.91	763.14	729.30		
1、人员费用	296.63	337.47	455.90	47.70%	47.70%
2、卫生材料费	297.32	277.35	262.27	37.89%	37.89%
3、其它费用	103.96	148.32	11.14	12.55%	12.55%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70%、37.89%、12.55%；预测期内按照 47.70%、37.89%、12.55%进行测算。

③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期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支出合计	777.62	1,036.90	1,020.24		
1、人员费用	433.75	411.27	363.57	42.83%	42.83%
2、卫生材料费	332.94	576.09	609.52	50.64%	50.64%
3、其它费用	10.94	49.54	47.15	3.41%	3.41%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83%、50.64%、3.41%；预测期内按照 42.83%、50.64%、3.41%进行测算。

④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根据医院近三年各项支出的历史数据，预测其未来增长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近三年占收入平均比例	预测期占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支出合计	647.87	621.94	652.34		
1、人员费用	336.11	381.77	401.00	55.35%	55.35%
2、卫生材料费	275.48	220.75	220.97	35.33%	35.33%
3、其它费用	36.29	19.42	30.36	4.23%	4.23%

根据近三年财务数据，近 3 年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和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35%、35.33%、4.23%；预测期内按照 55.35%、35.33%、4.23%进行测算。

（2）税费支出

增值税税金及附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

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4.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运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具体测算数据见下表。

表 5-3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收入	项目成本	项目收益
1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11,854.05	11,100.39	753.66
2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29,886.35	29,328.28	558.07
3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22,689.57	21,950.74	738.83
4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14,508.00	13,769.48	738.52
5	合计	78,937.97	76,148.89	2,789.08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营业收入**	**11,854.05**	**680.28**	**694.05**	**708.18**	**722.80**	**737.77**	**753.26**	**769.25**
1	门诊收入	8,473.05	454.88	468.65	482.78	497.40	512.37	527.86	543.85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329	333	336	339	343	346	35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12.02	12.14	12.26	12.38	12.51	12.63	12.76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37.85	38.61	39.38	40.17	40.97	41.79	42.63
2	住院收入	3,381.0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20	20	20	20	20	20	2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二	**成本支出**	**11,100.39**	**540.24**	**553.30**	**676.84**	**690.71**	**704.90**	**719.60**	**734.78**
1	工资及福利费	5,452.86	312.93	319.26	325.76	332.49	339.37	346.50	353.86
2	卫生材料费	5,571.63	222.25	228.98	346.02	353.16	360.47	368.04	375.86
3	其他费用	75.90	5.06	5.06	5.06	5.06	5.06	5.06	5.06
三	**净收益**	**753.66**	**140.04**	**140.75**	**31.34**	**32.09**	**32.87**	**33.66**	**34.47**

（续）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营业收入**	**785.65**	**802.57**	**820.05**	**837.94**	**856.41**	**875.44**	**895.08**	**915.32**
1	门诊收入	560.25	577.17	594.65	612.54	631.01	650.04	669.68	689.92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353	357	360	364	367	371	375	378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12.89	13.01	13.14	13.28	13.41	13.54	13.68	13.81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43.48	44.35	45.24	46.14	47.06	48.00	48.96	49.94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2	住院收入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225.40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230.00
二	**成本支出**	**750.33**	**766.38**	**782.96**	**799.93**	**817.45**	**835.50**	**854.14**	**873.33**
1	工资及福利费	361.40	369.18	377.22	385.45	393.95	402.70	411.74	421.05
2	卫生材料费	383.87	392.14	400.68	409.42	418.44	427.74	437.34	447.22
3	其他费用	5.06	5.06	5.06	5.06	5.06	5.06	5.06	5.06
三	**净收益**	**35.32**	**36.19**	**37.09**	**38.01**	**38.96**	**39.94**	**40.94**	**41.99**

（2）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营业收入**	**29,886.35**	**990.53**	**1,090.02**	**1,200.85**	**1,324.65**	**1,459.06**	**1,572.13**	**1,700.04**
1	门诊收入	22,105.32	577.41	647.99	727.87	818.57	918.44	1,031.51	1,159.42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49	261	274	288	302	317	333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9.08	9.53	10.00	10.51	11.02	11.57	12.15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63.57	68.02	72.78	77.87	83.32	89.15	95.39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2	住院收入	7,781.03	413.12	442.03	472.98	506.08	540.62	540.62	540.62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0	30	30	30	30	30	3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93	0.93	0.93	0.93	0.93	0.93	0.9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443.21	474.23	507.43	542.95	580.00	580.00	580.00
二	**成本支出**	**29,328.28**	**972.03**	**1,069.67**	**1,178.42**	**1,299.91**	**1,431.81**	**1,542.78**	**1,668.30**
1	工资及福利费	14,255.23	472.46	519.92	572.78	631.83	695.94	749.88	810.89
2	卫生材料费	11,322.63	375.27	412.96	454.95	501.85	552.77	595.61	644.07
3	其他费用	3,750.44	124.30	136.79	150.69	166.23	183.10	197.29	213.34
三	**净收益**	**558.07**	**18.50**	**20.35**	**22.43**	**24.74**	**27.25**	**29.35**	**31.74**

（续）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营业收入**	**1,844.56**	**2,007.53**	**2,186.92**	**2,388.88**	**2,615.88**	**2,870.80**	**3,156.90**	**3,477.60**
1	门诊收入	1,303.94	1,466.91	1,646.30	1,848.26	2,075.26	2,330.18	2,616.28	2,936.98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350	368	386	405	425	446	468	491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12.78	13.43	14.09	14.78	15.51	16.28	17.08	17.92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02.07	109.21	116.85	125.03	133.78	143.14	153.16	163.88
2	住院收入	540.62	540.62	540.62	540.62	540.62	540.62	540.62	540.62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0.93	0.93	0.93	0.93	0.93	0.93	0.93	0.93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580.00	580.00	580.00	580.00	580.00	580.00	580.00	580.00
二	**成本支出**	**1,810.11**	**1,970.04**	**2,146.09**	**2,344.27**	**2,567.04**	**2,817.20**	**3,097.95**	**3,412.66**
1	工资及福利费	879.82	957.55	1,043.12	1,139.45	1,247.73	1,369.32	1,505.78	1,658.75
2	卫生材料费	698.82	760.57	828.53	905.04	991.04	1,087.62	1,196.01	1,317.51
3	其他费用	231.47	251.92	274.44	299.78	328.27	360.26	396.16	436.40
三	**净收益**	**34.45**	**37.49**	**40.83**	**44.61**	**48.84**	**53.60**	**58.95**	**64.94**

（3）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营业收入**	**22,689.57**	**1,124.38**	**1,172.80**	**1,223.24**	**1,275.92**	**1,330.90**	**1,388.28**	**1,448.11**
1	门诊收入	15,697.25	783.93	815.32	847.90	881.81	917.07	953.76	991.87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30	230	230	230	230	230	23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93.38	97.12	101.00	105.04	109.24	113.61	118.15
2	住院收入	6,992.32	340.45	357.48	375.34	394.11	413.83	434.52	456.24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55	55	55	55	55	55	55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01	2.01	2.01	2.01	2.01	2.01	2.01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169.59	178.07	186.97	196.32	206.14	216.45	227.27
二	**成本支出**	**21,950.74**	**1,089.30**	**1,136.21**	**1,185.07**	**1,236.09**	**1,289.36**	**1,344.95**	**1,402.92**
1	工资及福利费	9,718.43	481.60	502.34	523.94	546.50	570.05	594.63	620.26
2	卫生材料费	11,489.79	569.38	593.90	619.44	646.11	673.96	703.01	733.31
3	其他费用	773.21	38.32	39.97	41.69	43.48	45.35	47.31	49.35
三	**净收益**	**738.83**	**35.08**	**36.59**	**38.17**	**39.83**	**41.54**	**43.33**	**45.19**

（续）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营业收入**	**1,510.63**	**1,575.88**	**1,643.93**	**1,702.47**	**1,748.90**	**1,797.17**	**1,847.37**	**1,899.59**
1	门诊收入	1,031.58	1,072.88	1,115.78	1,160.44	1,206.87	1,255.14	1,305.34	1,357.56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230	230	230	230	230	230	230	230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122.88	127.80	132.91	138.23	143.76	149.51	155.49	161.71
2	住院收入	479.05	503.00	528.15	542.03	542.03	542.03	542.03	542.03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55	55	55	55	55	55	55	55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2.01	2.01	2.01	2.01	2.01	2.01	2.01	2.01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38.63	250.56	263.09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二	**成本支出**	**1,463.49**	**1,526.69**	**1,592.62**	**1,649.34**	**1,692.74**	**1,737.86**	**1,784.78**	**1,819.32**
1	工资及福利费	647.04	674.98	704.13	729.20	749.09	769.77	791.27	807.10
2	卫生材料费	764.97	798.01	832.47	862.12	885.63	910.07	935.49	954.20
3	其他费用	51.48	53.70	56.02	58.02	58.02	58.02	58.02	58.02
三	**净收益**	**47.14**	**49.19**	**51.31**	**53.13**	**56.16**	**59.31**	**62.59**	**80.27**

（4）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	**营业收入**	**14,508.00**	**875.13**	**886.96**	**899.73**	**912.51**	**925.28**	**938.06**	**950.83**
1	门诊收入	10,483.80	606.85	618.68	631.45	644.23	657.00	669.78	682.55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333	339	346	353	360	367	374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12.14	12.37	12.63	12.88	13.14	13.40	13.65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2	住院收入	4,024.20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5	35	35	35	35	35	35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28	1.28	1.28	1.28	1.28	1.28	1.28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二	**成本支出**	**13,769.48**	**830.59**	**841.81**	**853.93**	**866.06**	**878.17**	**890.31**	**902.43**
1	工资及福利费	8,030.69	484.42	490.96	498.03	505.11	512.17	519.25	526.32
2	卫生材料费	5,125.23	309.16	313.34	317.85	322.36	326.87	331.39	335.90
3	其他费用	613.57	37.01	37.51	38.05	38.59	39.13	39.67	40.21
三	**净收益**	**738.52**	**44.54**	**45.15**	**45.80**	**46.45**	**47.11**	**47.75**	**48.40**

（续）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	**营业收入**	**963.61**	**978.21**	**992.81**	**1,007.41**	**1,022.01**	**1,036.61**	**1,051.21**	**1,067.63**
1	门诊收入	695.33	709.93	724.53	739.13	753.73	768.33	782.93	799.35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门诊人次（人次）	381	389	397	405	413	421	429	438
	③平均每年门诊人次（万人次）	13.91	14.20	14.49	14.78	15.07	15.37	15.66	15.99
	④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元/人次）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2	住院收入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268.28
	①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平均每天使用床位（张）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序号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③平均每年占用床位（万张）	1.28	1.28	1.28	1.28	1.28	1.28	1.28	1.28
	④每床位日平均收费（元/张）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二	**成本支出**	**914.55**	**928.41**	**942.28**	**956.14**	**969.98**	**983.84**	**997.70**	**1,013.28**
1	工资及福利费	533.39	541.47	549.56	557.64	565.72	573.80	581.88	590.97
2	卫生材料费	340.41	345.57	350.73	355.89	361.04	366.20	371.36	377.16
3	其他费用	40.75	41.37	41.99	42.61	43.22	43.84	44.46	45.15
三	**净收益**	**49.06**	**49.80**	**50.53**	**51.27**	**52.03**	**52.77**	**53.51**	**54.35**

5.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

表 5-4 项目现金流量分析表

（1）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1,854.05	680.28	694.05	708.18	722.80	737.77	753.26	76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1,100.39	540.24	553.30	676.84	690.71	704.90	719.60	7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3.66**	**140.04**	**140.75**	**31.34**	**32.09**	**32.87**	**33.66**	**34.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建设成本支出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350.00	100.00	100.00	150.00				
债券资金	400.00	4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400.00						20.00	2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211.5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7.1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8.50	482.00	82.00	132.00	-18.00	-18.00	-38.00	-37.10
四、净现金流量	**142.16**	**122.04**	**122.75**	**13.34**	**14.09**	**14.87**	**-4.34**	**-2.63**
五、累计现金流量	**142.16**	**122.04**	**244.79**	**258.13**	**272.22**	**287.09**	**282.75**	**280.12**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85.65	802.57	820.05	837.94	856.41	875.44	895.08	91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750.33	766.38	782.96	799.93	817.45	835.50	854.14	87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5.32**	**36.19**	**37.09**	**38.01**	**38.96**	**39.94**	**40.94**	**41.99**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0.00	20.00	2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6.20	15.30	14.40	13.50	10.80	8.10	5.40	2.7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6.20	-35.30	-34.40	-73.50	-70.80	-68.10	-65.40	-62.70
四、净现金流量	**-0.88**	**0.89**	**2.69**	**-35.49**	**-31.84**	**-28.16**	**-24.46**	**-20.71**
五、累计现金流量	**279.24**	**280.13**	**282.82**	**247.33**	**215.49**	**187.33**	**162.87**	**142.16**

（2）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9,886.35	990.53	1,090.02	1,200.85	1,324.65	1,459.06	1,572.13	1,700.04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9,328.28	972.03	1,069.67	1,178.42	1,299.91	1,431.81	1,542.78	1,66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58.07**	**18.50**	**20.35**	**22.43**	**24.74**	**27.25**	**29.35**	**31.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50.00	400.00	100.00	2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400.00**	**-100.00**	**-2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450.00	100.00	100.00	250.00				
债券资金	300.00	3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300.00						15.00	1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58.65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2.8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91.35	386.50	86.50	236.50	-13.50	-13.50	-28.50	-27.83
四、净现金流量	**99.42**	**5.00**	**6.85**	**8.93**	**11.24**	**13.75**	**0.85**	**3.91**
五、累计现金流量	**99.42**	**5.00**	**11.85**	**20.78**	**32.02**	**45.77**	**46.62**	**50.53**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844.56	2,007.53	2,186.92	2,388.88	2,615.88	2,870.80	3,156.90	3,47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810.11	1,970.04	2,146.09	2,344.27	2,567.04	2,817.20	3,097.95	3,41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4.45**	**37.49**	**40.83**	**44.61**	**48.84**	**53.60**	**58.95**	**64.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15.00	15.00	1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2.15	11.48	10.80	10.13	8.10	6.08	4.05	2.03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15	-26.48	-25.80	-55.13	-53.10	-51.08	-49.05	-47.03
四、净现金流量	**7.30**	**11.01**	**15.03**	**-10.52**	**-4.26**	**2.52**	**9.90**	**17.91**
五、累计现金流量	**57.83**	**68.84**	**83.87**	**73.35**	**69.09**	**71.61**	**81.51**	**99.42**

（3）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2,689.57	1,124.38	1,172.80	1,223.24	1,275.92	1,330.90	1,388.28	1,44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1,950.74	1,089.30	1,136.21	1,185.07	1,236.09	1,289.36	1,344.95	1,40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38.83**	**35.08**	**36.59**	**38.17**	**39.83**	**41.54**	**43.33**	**4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350.00	100.00	100.00	150.00				
债券资金	400.00	4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400.00						20.00	2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211.5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7.1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8.50	482.00	82.00	132.00	-18.00	-18.00	-38.00	-37.10
四、净现金流量	**127.33**	**17.08**	**18.59**	**20.17**	**21.83**	**23.54**	**5.33**	**8.09**
五、累计现金流量	**127.33**	**17.08**	**35.67**	**55.84**	**77.67**	**101.21**	**106.54**	**114.63**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510.63	1,575.88	1,643.93	1,702.47	1,748.90	1,797.17	1,847.37	1,89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463.49	1,526.69	1,592.62	1,649.34	1,692.74	1,737.86	1,784.78	1,81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7.14**	**49.19**	**51.31**	**53.13**	**56.16**	**59.31**	**62.59**	**8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0.00	20.00	2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6.20	15.30	14.40	13.50	10.80	8.10	5.40	2.7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6.20	-35.30	-34.40	-73.50	-70.80	-68.10	-65.40	-62.70
四、净现金流量	**10.94**	**13.89**	**16.91**	**-20.37**	**-14.64**	**-8.79**	**-2.81**	**17.57**
五、累计现金流量	**125.57**	**139.46**	**156.37**	**136.00**	**121.36**	**112.57**	**109.76**	**127.33**

（4）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4,508.00	875.13	886.96	899.73	912.51	925.28	938.06	9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769.48	830.59	841.81	853.93	866.06	878.17	890.31	90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38.52**	**44.54**	**45.15**	**45.80**	**46.45**	**47.11**	**47.75**	**4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50.00**	**-500.00**	**-100.00**	**-1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350.00	100.00	100.00	150.00				
债券资金	400.00	4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400.00						20.00	2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211.5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7.1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8.50	482.00	82.00	132.00	-18.00	-18.00	-38.00	-37.10
四、净现金流量	**127.02**	**26.54**	**27.15**	**27.80**	**28.45**	**29.11**	**9.75**	**11.30**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五、累计现金流量	**127.02**	**26.54**	**53.69**	**81.49**	**109.94**	**139.05**	**148.80**	**160.10**

（续）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63.61	978.21	992.81	1,007.41	1,022.01	1,036.61	1,051.21	1,06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914.55	928.41	942.28	956.14	969.98	983.84	997.70	1,01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49.06**	**49.80**	**50.53**	**51.27**	**52.03**	**52.77**	**53.51**	**5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20.00	20.00	2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6.20	15.30	14.40	13.50	10.80	8.10	5.40	2.7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6.20	-35.30	-34.40	-73.50	-70.80	-68.10	-65.40	-62.70

项目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四、净现金流量	**12.86**	**14.50**	**16.13**	**-22.23**	**-18.77**	**-15.33**	**-11.89**	**-8.35**
五、累计现金流量	**172.96**	**187.46**	**203.59**	**181.36**	**162.59**	**147.26**	**135.37**	**127.02**

5.3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5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申请债券	应付本息合计	收益合计	覆盖倍数
1	虞城县田庙乡卫生院	400.00	611.50	753.66	1.23
2	虞城县刘店乡卫生院	300.00	458.65	558.07	1.22
3	虞城县站集镇卫生院	400.00	611.50	738.83	1.21
4	虞城县黄冢乡卫生院	400.00	611.50	738.52	1.21
5	合计	1,500.00	2,293.15	2,789.08	1.22

注：本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5.4 总体评价结果

在本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累计净收益 2,789.08 万元，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合计 2,293.15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2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风险分析

6.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拖延项目工期的因素非常多，如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业主的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建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等等，从国内已建工程的实际情况来看，要实现项目预定的工期目标有一定的难度，项目推进工作中可能由于主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出现进度延误、项目成本增加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开展不能按照预期及时推进或部分受阻，带来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控制措施：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项目单位将严格根据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6.2 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能否按期建成、投入运营并按照设计指标完成项目建设是本项目获取收益的前提，因成本超支、延期完工或者完工后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规模及运行维护标准所产生的建设运营风险是本项目的核心风险。同时，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在运营期内，由于项目运营周期长，项目运营收益面临较大风险，而运营期每一个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严重影响项目运营收益，如国家行业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会

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项目单位建设规模和运营成本，进而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等。

控制措施：本项目用地是建设单位通过合法渠道得到的合法建设用地，各种手续齐全，该项目建设已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因此，本项目无用地风险。在施工方的选择上，将根据公平、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承包单位，承揽任务的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实施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合格。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确保分析结果较为可靠。项目单位将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单位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同时，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6.3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识别：项目融资平衡存在对项目收入的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的风险。规划设计规模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控制措施：根据专项债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第七章 事前绩效评估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中央部门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9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7.1 事前绩效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根据绩效评估对象，结合实际评估需求，选取了适合且可行的绩效评估方法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

（2）因素分析法。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对项目进行评估。

7.2 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包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绩效目标合理性等七个方面。

7.3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

1.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政府投资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符合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要求。

2.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建设投资合法合规，项目成熟度较高。

3.项目资金来源渠道符合上级政策性文件要求，资金筹措权责对等，财权事权匹配，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项目资金来源较为明确、资金到位具有相对可行性。

4.项目收益与建设内容衔接、运营模式清晰、收费单价与市场可比、成本估计合理和有依据，项目收入、成本和收益预测合理。

5.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总额不高于项目实际可申请的最高限额，还本付息能力较强，申请的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计划具有合理保障，不存在债券期限与项目投资运营周期错配的兑付风险，项目偿债计划具有可行性。

7.项目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基本匹配；绩效指

标设置较明确、指标值及单位可衡量、所有指标均填写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指标设置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绩效指标基本合理。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